

# 真理靈命造就故事(第一冊)(林元度)

目錄：

## 一、神

1. 蚯蚓招待記者
2. 有何資格能說沒有神
3. 人最大麼
4. 天地究有多大
5. 看不見的東西就一定沒有麼
6. 你看見過你的思想麼
7. 有學問的傻子
8. 想不下去只有跪下禱告
9. 極端反對神的工程師信了神
10. 無神論教授信了主耶穌
11. 信科學不信神的機械工程師轉信神
12. 兩位拜偶像的女生轉信主耶穌是真神
13. 偶像真的不管用
14. 白米濟貧投河自盡
15. 如你存在快來幫助我
16. 主耶穌是又真又活的神
17. 五筐又大又美的魚
18. 神碰著了她
19. 這就是叫我相信有美國
20. 中國國父兩篇遺囑和蒙難書簡
21. 蔣總統西安蒙難
22. 有憑有據說明這裡有人
23. 這是湊巧麼
24. 神不玩骰子
25. 觀察胚胎的生長
26. 雛雞出殼
27. 鳳蝶採集毒素自衛
28. 小蟲的本領

29. 地球在空中運轉
30. 他就這樣信了
31. 地殼移位變形
32. 短少了的一日
33. 方舟的發現
34. 為以色列後來復國鋪路
35. 以色列復國
36. 以阿戰爭
37. 他所留下的腳印
38. 你看見過痛苦沒有
39. 看不見的手
40. 他並非不可知道卻又不可思議
41. 這些改變由於聖靈的大能
42. 不信神道德如何
43. 從迷信科學哲學轉而信神
44. 音樂是從神那裡來的
45. 怪屋
46. 地主和石匠
47. 我到底是個虧本者
48. 我就是這一隻蝸牛
49. 最可悲的字
50. 他們的目的是尋求神
51. 藉神恩典歸向神
52. 世間真相有神知
53. 逼得她快要發瘋了
54. 酒販兒子擊碎自己的腦袋
55. 種甚麼收甚麼
56. 我的天父叫我回去

## 二、神跡

1. 神救我脫離炸彈的危險
2. 槍彈屢放不響
3. 援兵向火光處趕來
4. 神拯救他們脫離地震之災
5. 兩次脫離死亡
6. 兩鷹伏胸腹如厚毛氈

7. 送來一隻活生生的毛毯
8. 移民中的神跡
9. 會前一天雨止雲消
10. 聚會期間不下雨鼓手不吹打
11. 站在峭壁邊緣
12. 在懸崖絕壁上脫險
13. 籬笆倒在身上
14. 多次蒙神救護
15. 奇妙地得免淹死
16. 若非有神保守怎能存留性命
17. 火中抽出來的一根柴
18. 得免被擄為囚
19. 摔倒不傷脫離虎口
20. 脫離牆倒壓死之危
21. 和小綠毒蛇睡了一夜
22. 連野獸也服了他
23. 從野狗群利齒逃生
24. 布薰汽油要燒牧師館
25. 困難無論大小必得神的幫助
26. 鬧鐘響了竊賊逃跑
27. 西北風轉為東南風
28. 黑雲飛來擋住太陽
29. 好像一隻蝴蝶飛過一樣
30. 大鐵鉤把他鉤在船底
31. 滑跌沒有受傷
32. 把他抱起放在地上
33. 不可留在此地
34. 敵艦不進港
35. 神跡隨著他
36. 鎖在枯井內
37. 西藏基督徒經歷神跡
38. 渡黃河上潼關的奇事
39. 返興化遇船險
40. 脫離風浪觸礁之險
41. 未喪一命未折一骨

42. 在大西洋遇險獲救

### 三、神醫

1. 宣信的第三大轉機
2. 把家打開收容病人
3. 赴英蒙神醫治
4. 發現神醫的應許
5. 得到替病人祈禱的恩賜
6. 聲音恢復體力足以支持
7. 竟不覺得有病
8. 一股生命力直沖入他體內
9. 她的銘句「無所不能的神」
10. 用油抹她使她康復
11. 抹油治好腳
12. 他要求給他抹油
13. 如不愛他要被關節炎折磨到死
14. 赦免你妻子的方法是祝福她
15. 全身壞了得復原
16. 解剖屍首中毒得醫
17. 奄奄一息不藥而愈
18. 熱刺草敷貼劇痛即止
19. 夢見病癒
20. 一見精神恢復過來
21. 腿冷像死一樣
22. 沉睡直到第二天早晨
23. 壓倒鐘聲
24. 一會兒馬腳復原了
25. 瘋癲女人得愈
26. 倪母在昆明醫病趕鬼
27. 命令癲癩鬼離開
28. 藉基督得勝的名攻擊惡鬼
29. 魔鬼從他腿上出來
30. 分部斥逐
31. 起來吃你的飯和肉
32. 肺病不藥而愈
33. 她決不至於死

34. 癱瘓十八年得愈
35. 罪赦免了手也就好了
36. 長老斷氣復活
37. 讚美好了不必再祈求了
38. 雙目複明痲瘋得醫
39. 誰抬她回去
40. 哭讀講道集得醫
41. 上臺示範腫瘤消了
42. 以後再不要倚賴宋謀了
43. 唱詩得到醫治
44. 誤吃盤尼西林消炎片
45. 腦充血得醫
46. 被刀亂刺大小腸流出體外
47. 斷氣八小時後復活
48. 為妻兒按手禱告
49. 我有一個很好的醫生
50. 下去叫她起來
51. 我們說出了聖靈的語言
52. 口腔癌病症完全消失
53. 當然我要相信神的話
54. 快來看這經節
55. 酒癮無影無蹤了
56. 喝了一杯毒藥汁
57. 放毒藥在食物裡

#### 四、神的愛

1. 你的面貌如何並不重要
2. 惡名昭彰罪犯之母的墓
3. 因著羊的瑕疵認出他的名字
4. 媽等著你回來
5. 母愛透過臉孔的疤痕
6. 長的最好的就是我的孩子
7. 用手帕拭兒子口中血
8. 每晚睡眠時間極短
9. 楚王失弓
10. 拋棄女嬰

11. 你來中國並非一無所獲
12. 把基督的愛帶給他們
13. 鳥兒寄他的信
14. 他先愛我
15. 愛能生愛
16. 愛是他一切行動的根源頭
17. 主受死的愛充滿了他的心
18. 守望堡和主的守望所
19. 彼此保持誠懇而拆不散的愛
20. 去想她的美德好處
21. 向我笑得那麼甜美
22. 一禱告就不能恨他了
23. 我們不能登你的詩稿
24. 准他們繼續求學
25. 照片上的算術數位
26. 無論如何你們不可以打他
27. 為攻擊他的人禱告
28. 求「被我打傷的手」施洗
29. 看望一個日本弟兄姊妹的家庭

#### 五、愛神

1. 犯人所能犯最大的罪
2. 基督教不是別的就是愛
3. 愛是自發的
4. 愛的能力屬於神
5. 叫人都來愛他
6. 對他的愛也是那麼大
7. 走長路也是禮物的一部份
8. 沒有媽媽我不想住在這裡
9. 主的活花園
10. 預備作主的配偶
11. 獻給主作一個小玩具
12. 愛神與神同在
13. 愛神與神合一
14. 愛神認識神
15. 所寫的詩歌說出他向主的愛和忠誠

16. 找事情來討主的喜悅
17. 鎚石子
18. 為孫子搖籃
19. 一針一縲全是愛神行為
20. 秤我對神的愛
21. 作不願意作的服事
22. 同看詩歌
23. 刮破褲子不生氣
24. 欣然吃下毒米
25. 三年仇恨愛神消
26. 愛我就要服下來
27. 愛我就當愛婆婆
28. 為愛主而犧牲
29. 愛我就要開門
30. 歡迎查水錶
31. 怪東怪西不怪自己
32. 接受髒水濺面
33. 忍受誦經聲
34. 忍受冤枉羞辱
35. 不為自己辯護
36. 心中有無不能饒恕的人
37. 他都能饒恕若無其事發生
38. 忍耐與和睦
39. 為愛神放下電視
40. 取下獎狀換上「耶穌是主」
41. 愛神是最好辦法

## 六、愛人

1. 如同出了太陽
2. 火焰融化鐵塊
3. 我用愛灌入了他的心中
4. 嚴刑不如愛的澆灌
5. 看見父親的眼淚
6. 覺得人人可愛
7. 是你屬於他們
8. 愛錢與愛人

9. 愛完全了律法
10. 不傷害人
11. 雞蛋打中首相眼鏡
12. 每人罰五角錢
13. 把仇敵的面容改掉
14. 你的行為最偉大
15. 你對病人實在太好了
16. 要傳福音給殺害父親的賊人
17. 帶著一本聖經和名單
18. 為反對的人懇求慈悲的父垂念
19. 計畫出獄報仇
20. 不報殺父之仇了
21. 合穿一件衣服
22. 洋溢溫馨的旋律
23. 我只是以助人為樂
24. 很會想到別人
25. 免去愁容換上喜樂
26. 去醫院送花
27. 算作她們的收成
28. 請將此工給提摩太
29. 讓升遷
30. 讓座給穿衣服少的人
31. 刻苦捨己得人
32. 透過祝福改變她的丈夫
33. 你不是孤單的
34. 照顧患難中的朋友
35. 遞給一瓶濃縮維他命
36. 分配衣物給俘虜
37. 買馬給同工作運動
38. 日夜服事天花病人
39. 與痲瘋童同住
40. 為同工走購食物
41. 親自照顧同工女孩
42. 為他弄蚊帳不讓蒼蠅騷擾
43. 仿佛兩人之間從來沒有齟齬

44. 救吞鴉片煙人的性命
45. 最壞的房間最壞的床定規是他的
46. 將我右邊的一個給哥哥
47. 在慕迪那裡他們是愛我的
48. 他是一個慈心的鄰居
49. 關懷學生
50. 套車送學生到車站
51. 看護他使他怒氣全消
52. 爭取看護病人
53. 像為自己禱告一樣
54. 為哭鬧嬰孩禱告
55. 擠一下就行
56. 兩人都予接納
57. 兩樣都是主的事
58. 捨己濟丐
59. 對窮人很表同情
60. 深知她存活的緣由
61. 開辦兒童縫紉班
62. 許多孩童伸張無助的手
63. 行善不出代價就不值得行
64. 十分快樂不願易處
65. 神也接收了她們的心房
66. 鞋匠接待客旅的夢
67. 不該這樣待人無禮
68. 給他洗腳消除過不去
69. 很漂亮的手
70. 整整哭了六天

## 一。神

2。【有何資格能說沒有神】一次倪弟兄在開封，遇到一個少年人，堅決地說沒有神。倪弟兄就站在他面前，拍他一下，對他說，我今天看見神了。他奇怪起來，瞪著眼看倪弟兄，好像要知道倪弟兄怎樣看見神。倪弟兄說，你就是神。你知道沒有神，那你就是神。他說為甚麼呢？倪弟兄說，你知道沒有神，那你必定全地球都走過。上海沒有神，南京也許有神，所以你不只上海走過，南京也必定走過。南京沒有神，天津也許有神呢！所以你不只南京走過，天津也必定走過。中國沒

有神，也許神在外國呢！所以你外國還得到過。神不在這裡，神也許在那裡呢！所以你全世界都走過。或者神是躲在北極南極，或是躲在森林曠野，所以你必定南北兩極也到過，曠野森林都走過。因為你都走過看過，你就能說沒有神。或者神不住在地球上，而是住在月球上，那麼你定規也去過月球。或者神住在別的星球上，或者神躲在太空之上，所以別的星球，太空你也得去過。所以你這個人必須宇宙都走過了，看過了，你纔能有資格說沒有神。並且可能你到了上海，神去了南京；你到了南京，神去了天津；所以你必須是無所不在的，你纔能有資格說沒有神。

不只這樣，今天上海沒有神，你怎知昨天上海也沒有神呢？也許明天祂纔到呢！今天沒有神，你怎知去年也沒有神呢？若你能無所不在，長生不老，不受空間和時間的限制，你纔能有資格說沒有神。若是這樣，豈非閣下就是神了！否則你就沒有資格說沒有神。

**3。【人最大麼】**有一天，有一個少年人來對倪弟兄說：我纔不信有甚麼神，世界上再沒有比人更大的，人就是萬物之靈。所以宇宙中，只有人，沒有神。

本來他們是對面坐著的，倪弟兄聽他這麼說，就站起來，走過去，蹲在地板上斜著看他。倪弟兄說：哦！你真大！像你這麼大的在江蘇省有三千萬個！哦！你真大！像你這麼大的在中國有四萬萬多個！你這個人真大，大極了，全世界像你這麼大的有二十萬萬個！這幾天南邊鬧水災，河堤有危險，興化合城的人都著急，有二十多萬人來作民伕，搶修河堤，挑土填堤，可是還沒有修好。

假如全世界的人都來作民伕，把太陽打一個洞，要把太陽挖空，每一個人挑一大擔出來，假定人不會燒死，這二十多億人都進去，能把太陽填滿麼？不要說人，就是把地球裝到太陽裡去，裝下幾百個，你把太陽搖一搖，裡頭還空得很呢！（太陽比地球要大一百三十萬倍）而且天地間只有一個太陽麼？光是像太陽系這樣的星系就多得很呢！少說也有幾億個。

倪弟兄又對那個少年人說，你這個人真大，你連地球還沒有走完呢！你竟小看宇宙，竟敢誇口自己大！我再問你，你知道宇宙有多大？拿光來說罷，光的速度每秒鐘有十八萬五千哩，合五十多萬華裡。你想看，一秒鐘走五十多萬裡，一年要走多少？可是天空中有許多星球，所發的光經過三千年方纔照到地球來。（昴星距地球四光年四光月，體積要比太陽大二十萬倍。天狼星距地球八個半光年。北極星距地球四十零半光年。美國巴羅馬山五公尺直徑的望遠鏡可以看到十億光年之外的星球）這是甚麼距離，你去算算看！閣下真是大人！所以我說人不夠資格來說沒有神。

（美國在一九七七年八月二十日發射『航行者二號』，兩年之後到達木星，傳回相片若干資料。八一年八月二十五日到達土星，傳回一萬八千張有關土星光圈及其衛星的相片。八六年一月飛近天王星傳回資料無數。這是人類有史以來，第一次向外太空探測。以火箭的速度，從地球到海王星要十二年的時間。這樣看來，人算甚麼？）

在神看來，人在這宇宙中，『…萬民都像水桶的一滴，又算如天平上的微塵…』（賽四十 15）。人還有甚麼資格來說沒有神？

**4。【天地究有多大】**天地究竟有多大呢？天文學家告訴我們，用美國巴羅馬山(Mount Palomar)上直

徑二百吋的哈爾望遠鏡，向太空外觀的視野，可以達到四十億光年之遙，超過  $25 \times 10^{21}$  哩，若以此距離為半徑的圓球，其體積則遠超過  $7 \times 10^{67}$  立方哩。假設有人從宇宙形成的頭一天開始，以每天一千億立方哩的速率，來檢視這一個龐大的圓球，那麼到現在為止，他的工作連一半還未完成哩；可是，這樣的容積雖然大得驚人，但仍然太小，不足以叫人確實定出太空真正的形狀。(見『太空探秘』中文本第五十頁)

我們所住的地球，只是太陽系中的一個行星，月球是地球的衛星。太陽系共有九大行星，這九大行星各帶著自己的衛星，按著自己的軌道，向同一的方向，環繞太陽運行，構成一個太陽系。太陽和許多恆星各帶著自己所屬的行星，沿自己的軌道，環繞銀河中心運行，構成一個銀河系。太陽距離銀河中心三萬三千光年，以每妙二百哩速度運行，雖然速度這樣快，仍需二億年纔能運轉一週。(見『創造的神』第六至七頁)。但是它還不是最遠的恆星。

銀河系的星球多寡不等。我們這個銀河系，大約有一千億個星球，形成一個龐大的扁碟形，它的直徑大約有十萬光年，其厚度大約是一萬光年。(見『科學的見證』第八頁)

天文學家告訴我們，宇宙中有很多銀河系，已經探測過的至少有二億個；在整個宇宙中，其數目可能高達數十億。(『科學的見證』第九頁十二至十三行)

這麼多的銀河系，都按自己的大軌道，環繞一個宇宙權力中心運行，構成一個大宇宙。

太陽系有九個行星(Planete)，繞著太陽旋轉。太陽是一會發光的恆星(Star)，直徑大約是一百五十萬公里，離地球有一·五億公里。地球離最遠的行星有六十億公里。

若將太陽系縮到一間屋子大小的空間，照比例，太陽要縮到像黃豆一樣大，而每顆行星只不過是一顆微塵而已。

太陽在恆星中不算很大，也不算很小。很多很多的恆星構成一個星系。我們所在的星系叫銀河系(Milky Way)。太陽離銀河的中心和最外圍幾乎是等距。整個銀河系在太空中移動時，又慢慢地自轉。銀河系的直徑有一百億億( $10^{18}$ )公里。銀河系已大得驚人，銀河系中恆星的數目也大得驚人，大約有一千億( $10^{11}$ )之多。太空裡一共有十億以上的星系和星系群。離我們最近的小星系叫麥哲倫星雲(Magellanic Clouds)，再遠一些有三十個星系是在四千億億( $4 \times 10^{14}$ )公里以外。這兩者就是晚上我們在南方天空上可以找到的兩個模糊的光體。天文望遠鏡可以看到最遠的星距我們大約有一千萬億億( $10^{23}$ )公里，若照太陽系縮小成一個房間來看，最接近我們的恆星還在一百分裡之外，而這宇宙的邊緣仍在一萬億( $10^{12}$ )分裡之外。

由於這些天文數字太龐大，天文學家轉用光速來衡量太空的距離。光速每秒三十萬分裡。光速八分鐘可以從太陽達到地球；所乙太陽距離地球是八分光。最近的星光要四年纔到達地球；所以其與地球的距離是四光年。地球到銀河系邊緣是十萬光年，到宇宙邊緣至少一百億( $10^{10}$ )光年。(『導向』一九九〇。十二。64期第六至第七頁)

在這個大宇宙中，有億兆的星球，都有系統，有組織，有自己運行的軌道，並有一個宇宙權

力中心。這個宇宙權力中心，我們假定它就是神寶座的所在。有一位全能的活神，在那裡用祂無限的智慧和權力，管理整個宇宙，使所有的星球，億萬年來各按一定的速度，沿自己的軌道，循環不息地運行。

如果有部分的星球，運行的速度和方向改變一點，必定會在太空中發生彼此相撞，互相毀滅的危險。

僅以台灣這個小島為例，每天都有車禍發生，駕駛員莫不愛惜生命，聚精會神地駕駛，然而他們無法控制自己的命運，天天都有許多人在車禍中傷亡。一九七五年一年在平文道上發生的車禍，有六百次以上，其慘重情形，令人怵目驚心。（『民族晚報』一九七六年四月三十日）

宇宙之大，眾星之多，太空不見公路，又無鐵軌，星球在無形的軌道上，運行不息，億萬年來能維持這樣穩定，使我們平平安安地住在地上，享受安息。這就證明有一位全能的活神，創造宇宙，排列星球，並在宇宙中主宰管理。

假如我們看見一件精美的藝術品，就會對藝術家的才華讚不絕口；看見一座偉大建築物，就會稱讚工程師的智慧，和建築師的技巧；看見了這麼宏偉的宇宙，與豐盛的萬物，怎能說沒有神呢！

5.【看不見的東西就一定沒有麼】張弟兄未信主前，早已決定不入任何宗教，不信有神。一九三五年他二十一歲時，趁學校放暑假三個月到煙台去玩，住在他姨母家裡。他的姨母是一熱心的基督徒。那時剛好倪弟兄去煙台訪問；他的姨母就介紹他去和倪弟兄談一談。倪弟兄首先問他，相不相信宇宙中有一位神？他說：我不相信。他說沒有神；倪弟兄說有神。倪弟兄的口才很好，他辯不過他。到末了，他就說：你說有神，但我沒有看見過神，你不能叫我相信一個沒有看見過的神。你把你的神請出來，給我看一看，我就信了。他以為他已經得勝了，倪弟兄請不出神來給他看一看。他若能搬出來的只是偶像，那不是神。倪弟兄就問他說：你認為你看不見的東西，在宇宙中就一定沒有麼？接著倪弟兄再問，這房間裡有沒有空氣？他說：有。倪弟兄問：你看見了麼？他又問房間裡有沒有電波？有阿，一定有。你看見了沒有？沒有看見。倪弟兄就說，眼睛不是萬能的，只有一個用處，在光線之下看顏色。若是沒有光，你這個眼睛連顏色也看不見。倪弟兄說：你如果把耳朵摀起來，我說話你只看見我的口動，卻聽不見我的聲音。他的心裡就說，這個對阿，看不見的東西太多了，實在有阿！

他就問怎樣接觸神？倪弟兄就說：你接觸甚麼要用對的器官。神不是個顏色，不是個物質的東西。神是個靈；你裡面也有個靈。你真正要接觸神，要用你的靈。神是個靈，真正拜祂，必須用靈和真拜祂(參約四 24)。他說：用眼睛我會；但是用靈怎麼用呢？倪弟兄說：靈是人裡頭最深的一部分，不只超過身體的五官，也超過你的思想，乃是在你的最深處，那個真叫做靈。你要接觸神，必須用靈，必須禱告。禱告他懂，因為他在基督教學校讀過書，禱告文也背過。倪弟兄說：你禱告時不要作文章，乃是最深處有甚麼感覺向神說出來。他就答應倪弟兄說：好罷。我要好好地禱告。

在姨母家裡，他自己住一個房間。到了晚間，他就關起門來跪下，誠心誠意地禱告說：神阿！

在宇宙中到底有沒有你？有你；我看不見。若說沒有；許多人說有，他們也不比我笨，都說有。主耶穌阿！你是救主，求你向我顯現，叫我找到你，知道有你。如果我禱告你，你不叫我看見你；到有一天我死了，你出來了，說我在地上犯了罪，要下地獄，那我不去！今天找你，你不叫我看見；有一天我死了，你就出來；這個我不甘願。這個禱告很特別，但是很真。

禱告完了，睜開眼睛看看，甚麼也沒有。他以為禱告後神要向他顯現！或許是個白鬍子老人，最少也得打發一個天使帶著翅膀給他看見，或者一道光顯了出來；但是甚麼也沒有看見，只好睡覺去了。

那時，他年輕，喜歡活動，又在度假，沒有事做，每天早晨他都去爬附近的山，鍛鍊身體。一天，他又爬到山頂，東邊是海，南邊是山，北邊和西邊是煙台街市。那天感覺很特別，太陽剛從海平面出來，十分明麗，心裡就發問號，假使宇宙中沒有神，那能每天早晨從東方上來，每天晚上從西方下去。至少從有人類歷史以來，天天如此。到底這個運轉力量從何而來？自己就問自己。讀書時，曾有一些星雲學說，十分渺茫，不能解答這個問題。從山上往南邊看，全都是山，有樹木，有花草，有飛鳥。鳥叫，花開，有紅，有黃，有白，長在同一地方，吸收同樣養分，接受同樣陽光，但是開出的花有紅，有黃，有白，這個真是奧秘。種子都是一樣黑黑小粒，但長出來不僅顏色不同，香味也不一樣。是誰叫牠這樣？真是奧秘！聽聽鳥叫，十分好聽，飛來飛去，到底是從那裡來的？再看煙台街市，紅瓦綠樹，十分整齊，那是有人設計，有人畫圖，有人建造纔能這樣。這麼一個浩大美麗的宇宙，數不過來的星宿都在運轉，都有一定的軌道，按一定的時間，從來不亂。到底這是怎麼一回事？誰來操縱？誰來管理？他信，那是神的靈在他裡頭作工。已往天天爬山都沒有這樣的感覺。但是那一天這個感覺來了。那時在他心裡就有一個意念，宇宙中必有一位大能全智的神。

從那一天起，他的心裡有了轉變，禮拜天一定去作禮拜聽道。剛好那個禮拜天教會傳福音，信息是約翰福音第八章裡所說犯罪人的需要。他相信接受主耶穌就是神來成為人，作人的救主。他向主承認他所知道的一切罪。這樣他就得救了。

**6.【你看見過你的思想麼】**一天，傳道人趙弟兄的讀小學四年級的大兒子來找他，問他一個奇怪的問題：『你在自己會友的面前可不可以說謊？』他問：『我甚麼時候說過謊？』兒子笑了，說：『爸，你有好多好多次告訴會友，說你聽到主對你說話；因此我不禁好奇起來。每星期六，你在書房裡預備講章時，我就躲在外面聽。我悄悄把門推開一條縫，看你是否真在裡面與神相見。但我從來沒有看到你在那裡與神相見過。然而你一到禮拜天，上了講台，卻大膽地向大家宣告，你遇見神了，這不是說謊麼？』他看看他的兒子說：『兒子，我問你一個問題，你看見過你的思想麼？』兒子躊躇一會兒，說：『沒有，我沒有見過。』他說說：『那麼你只有一個空腦袋，而一點思想都沒有麼？』兒子說：『不，爸，我有思想的阿；因為我有思想所以纔能說話阿。』他指明說：『可是我沒有見過你的思想阿。』兒子有點奇怪說：『你怎能看得到我的思想呢？它藏在我的腦子裡，是看不到的。』他說：『你雖然看不見思想，卻的確有思想。對不對？』兒子說：『對，對，爸。』他就解釋說：『雖然你的眼睛看不見神，我卻遇見了祂。神猶如你的思想。聖經上說：神就是話。』

話就是用字彙表現出來的思想，如果神是用中文表現出來的思想，中國人便明瞭神的思想；神的思想用英文表達時，美國人就能懂得；神的思想用韓語表達時，韓國人就能明瞭。我由讀經，讀神的話來與神相遇。神的思想在看不見的領域觸摸我的思想，我便經由神的話與神交談。神就如同思想一般。』

他的兒子立刻領悟到其中的意義，點點頭說：『我雖看不見我的思想，但我仍然知道我有思想。是的，神就像思想。我雖看不見神，但神仍在。我的疑惑解除了。爸，對不起，我誤解了你。』

神就像思想，只能經由你思想的活動範圍(心靈)去與神相遇。神的思想經由祂的話語，或經由聖靈而來。祂的思想觸及你的思想，這就是你與神相遇的所在。你必須用你的心靈去接觸神或神的話，你就遇見神了。

7.【**有學問的傻子**】傳道人孫大信遇見一個心理學家，是一個很有學問的人。他對孫大信說：『你所體驗的平安，只是你自己幻想的結果。』孫大信就告訴他一個故事。一個生來就是瞎了眼睛的人，不相信有太陽。一個冬天，他坐在陽光底下。他的朋友問他說：『你覺得怎樣？』他說：『我覺得暖和。』他的朋友說：『這是太陽使你暖和的。你雖然看不見太陽，你卻感覺得到。』他說：『那不會。這個溫暖是我自己身上來的，那是出於血液循環的結果。你不能使我相信，天上有一個沒有柱子支撐的火球。』孫大信就問這位心理學家：『你以為這一瞎子是一怎樣的人？』他說：『他是一個傻子。』孫大信就對他說：『那麼你是一位有學問的傻子。你說我的平安是由幻想來的，事實上，它是我體驗得到的。』

『願賜平安的神，常和你們眾人同在。阿們』(羅十五 33)。『願恩惠平安，從神我們的父，並主耶穌基督歸與你們』(林前一 3)。人信了主耶穌基督，就有神住在他裡面。神是平安的神，叫他裡面有平安，是他可以體驗得到的。人信主之後，心中滿有平安，也是說出有一位神是人可以體驗得到的。

8.【**想不下去只有跪下禱告**】一次，倪弟兄碰到一位燕京大學的學生。他告訴倪弟兄說：『當我讀中學的時候，牧師、教師都說有神，所以我就相信說有神。後來我到大學讀書，我又聽到大家都說沒有神，世界是自然而然有的，宇宙是碰巧而成的。這個是如此說，那個也是如此說。究竟有沒有神呢？我反而糊塗起來了。好幾個月以來，這個問題一直煩擾著我。有神？或者沒有神？在這兩個可能裡，我總得揀選一個。我先想碰巧而有的問題。幾件東西擺在一起，碰、碰、碰，就碰出人來；再碰、碰、碰，就碰出世界來；再碰、碰、碰，宇宙就碰出來了。我想怎麼能說得過去呢？這如何能解釋呢？後來我實在想不過去了，我只有跪下來禱告。我說，神阿，到底有沒有你，我不知道，我是越想越糊塗，求你叫我知道罷。我這樣禱告之後，大概過了兩個禮拜，我就不再相信碰巧了；我就相信宇宙是神所創造的了。我說不出為甚麼，我信是神聽了我的禱告，帶我過來了，我相信有神了。』

9.【**極端反對神的工程師信了神**】有一天，有一位極端反對神的工程師，問一位元基督徒說：『到

底有沒有神？」基督徒回答說，有神。工程師說，若有神，祂能給我遇見，我就信祂。基督徒說，神可以遇見。你照著主耶穌說的話去禱告，就必遇見神。主耶穌說：『你們尋找，就尋見。』這是祂自己說的話，祂不能撒謊；只要你肯誠實又迫切地向祂一直求，祂一定給你遇見。這位元工程師回家去，連續禱告幾個晚上；第四天早晨神就向他顯現了。他信了，現在他非常愛主。

10.【無神論教授信了主耶穌】有一位心理學教授，他的同學來請他信主耶穌。他說，我不信有神。他的同學說，你可以禱告。他說我不信有神，怎能禱告呢？他的同學又說，你可以這樣禱告說：『神阿！如果沒有神，我的禱告就沒有用，便屬於徒勞。但如果有神，求你讓我知道。』說完就走了。

那天，他突然心裡想，假如有一位神，我該站在甚麼地位呢？他仔細地考慮，覺得對這件事必須心存誠實。如果真有一位神，而不去相信祂，我就是一個傻瓜。

他就跪下禱告。他說，禱告時我就知道有一位神，我不會解釋，但我真知道！主耶穌就是神的兒子，所以我得救了。

11.【信科學不信神的機械工程師轉信神】一位信主的科學家，向同事曾某傳福音，這位同事是武漢大學機械系畢業的技術人員。他信科學萬能，不信有神，和另一位基督徒劉君同住一室。劉君曾向他傳福音；他不但不接受，並且提出反駁；劉君送他一本約翰福音，他也不看。以後借給他一本書，名叫『到底有沒有神』，請他細讀；曾君因好奇，就一次讀完。

看過之後，覺得有點道理，就照書上的方法試作禱告，看看靈不靈。當晚禱告時，因為一天疲勞過度就睡了。次日晚上，又作一次禱告，略謂：『神阿，你是無所不知的，若真有神，請啟示我，我絕對信你。』禱畢，心中有一個意思，好像自言自語，又好像有人對他說話，說：『約翰福音第十八章廿一節。』他忽然驚起，惜劉君送的約翰福音不在身邊。次日早晨，就連忙取來看，一打開，正好是約翰福音第十八章廿一節：『你為甚麼問我呢；可以問那聽見的人，我對他們說的是甚麼；我說的，他們都知道。』這節聖經像神親自向他說話，並帶著責備的口吻。他嚇得兩手發抖，當即跪下禱告說：『神阿！我信你！』

12.【兩位拜偶像的女生轉信主耶穌是真神】拜偶像的人不分真假，遇廟就拜，獨不肯向主耶穌禱告。徐弟兄對兩位女生說，你們可以這樣說：『創造宇宙萬物的真神阿，我信有你存在，卻不知你是那一位，求你向我顯明，免得我拜錯了。我現今所拜的神像，若是你，我當繼續拜你，若不是你，真神阿！求你向我顯明，我必改正歸向你。若有假神汗鬼來欺騙我，你必知道，求你替我趕他走，免得我受迷惑。我尋求你，我要信你！』

第一位禱告兩次；第一次禱告完，不覺得甚麼；第二次禱告時加上一句：『主耶穌阿！你若是真神，求你使我能信你。』這時就立刻碰到主耶穌，她大大地喜樂。回家就叫弟妹及傭人都信主耶穌；並且幾個人常在家裡禱告，把家裡的假神搞怕了。原來她的母親供奉觀音；有一夜夢見假觀音對她說：『我不能住在你家裡。趕快將我送到廟裡去。』她母親就將它送走了。

第二位女生自己供奉一個偶像，她恐怕拜錯了，也照樣禱告。禱告以後，邪靈不放她，使她

心裡有一點驚慌，就來問徐弟兄；他就和她一起禱告，奉主耶穌的名吩咐邪靈離開她，從她心裡出去。禱畢，她說：沒有了，跑掉了。她很喜樂地信了主耶穌。

13。【**偶像真的不管用**】一八五六年三月，戴德生在汕頭時，有一次帶著僕人來到山中的一個小村落。戴德生問一剛從田間工作回來的老農夫說：『村子裡可有學校和教師？』他說：『沒有。去年還有一位，今已離開了。我們的村子很窮，連衣服也不足以蔽體呢！』說著就指著自己身上破爛的褲子。戴德生就說：『如果你們不吸鴉片煙，不把金錢花在祭拜死人，天后，和其他偶像上，你們的生活絕對不會弄得如此倒楣。你們敬拜鬼神，不過為求平安富貴，卻如此失意。試問你們的偶像如果有眼，他們看到甚麼？如果有耳，他們聽到你們的求告麼？如果有口，又說過甚麼話？他們能保佑你們免去被劫、爭吵、疾病、和災難麼？』

這時大約有三、四十人和孩童圍攏過來，在大榕樹蔭下，聚精會神地聽。有人應道：『說得對！說得對！我們的偶像真的不管用！』戴德生就向他們說起真神：『但是有一位是你們應該敬拜的，就是創造天地萬物和男女的父神。如果你們歸向祂，祂就會為著主耶穌的緣故，赦免你們的罪。相信這位寶貴的救主罷！無論生死，你們都會得著真正的平安和滿足。』

『這樣，在地上為自己求福的，必憑真實的神求福；…』(賽六十五 16)

14。【**白米濟貧投河自盡**】戴德生傳道的船泊在南潯之時，一次，來了幾個當地的人。他對他們說：『崇拜偶像是愚蠢的。美好的賞賜乃是來自那位又真又活的神。』他們說：『你所說的有點過於武斷。雖然有些偶像毫無用處；有些卻是很好的呢！』戴德生問：『那麼請你告訴我，那些是好的偶像？』有一個人一邊回答，一邊指著附近一所廟宇說：『它們就在這裡。許多年前，有兩個人帶著一船白米，來到本市售賣。那時剛巧碰著饑荒，耕種失收，百姓挨飢忍餓。那兩個人見此情景，就把白米賙濟窮人。但是這樣一來，他們就不能返回本鄉了。』『為甚麼呢？』『因為他們已經把白米白白送完了。』『那些白米不是他們自己的？』『正是如此。白米乃是他們主人所有的。他們因怕無法交待，就一起在此投河自盡。人們說他們是神，就為他們立廟，並造偶像代表他們，至今香火不絕。』戴德生聽了就说：『這樣說來。你們的偶像不過是人罷了！他們偷了主人的白米，且也不該投河自盡。』接著他就告訴他們一位又真又活的神，並祂如何差遣祂的兒子來到世上，拯救世人。

15。【**如你存在快來幫助我**】韓戰開始趙弟兄十八歲時，患了嚴重的肺結核，幾乎要死。他到醫院作了胸腔 X 光檢查；醫生告訴他，他的右肺中間完全壞了，左肺已有許多孔洞，心臟擴大，血液循環不良。醫生還告訴他，只有三個月，至多四個月可活。然後醫生說：『年輕人，不要太傷心，人生最多不過一百歲。你現在十八歲，等八十年以後，我們都一起在墳墓裡。』這些話對他一點也安慰不了。他離開醫院，回到家裡，沉在孤單、絕望之中；他的親戚朋友都已遠離了他。

在這之前，他是虔誠的佛教徒。但是在他病危之時，他所信奉的佛教並不能給他任何的平安和盼望；他就向宇宙未識之神禱告：『神阿！如你存在這個宇宙中，請你快來幫助我。』

過了幾天，神差遣祂的使者，一位高中女生，抱著一本聖經向他作見證，說到耶穌為童女所生，耶穌復活。這些對他如同神話，所以他不注意。等她講完離開之後，他向佛祖祈求，盼她不要再來。誰知這位高中女生第二天下午，第三天下午，一連六天都來找他。他開始對她生氣；但她就是跪在旁邊禱告。在她為他靈魂得救禱告之時，他見她的眼淚簌簌流在面頰上。他在這位高中女生身上看見基督的愛；他的心開始融化了，就對她說：『不要哭了，我很感謝你對我的愛心。我在離世之前，願意成為一位基督徒，使你快樂。』她聽了，很高興地起來讚美神。

後來她拿了一本聖經給他。他就從創世記讀起；但她要他從馬太福音開始讀；因為若從創世記開始讀，恐怕他會沒有時間讀到啟示錄。當他翻到馬太福音，第一眼就看到一連串的家譜。他就向她抱怨說，這好像在讀一本電話簿。她回答他說：『趙先生，你怎麼可以因魚有骨而抱怨。』接著她又告訴他，聖經裡有魚肉也有魚骨；你可挑出魚骨，然後再吃魚肉。

這個解釋幫助了他；他再去讀聖經，只去找耶穌基督。那時他真願意蒙拯救，但不知該怎麼纔能得救。因為那位高中女生再沒有來了；他就向神禱告：『神阿！我願意得救；但我現在不能去教堂，怎樣纔能得救呢？』突然有一微小聲音對他說：『你從前歸依佛祖；現在你當歸依我。』於是他禱告主說：『主耶穌阿！請你進到我的心中，如果你能拯救我，醫治我，那麼我這一生就要奉獻給你。』因他禱告誠懇迫切，一種說不出的平安就流進他身體的內外。他知道他已被耶穌基督接納了；他嘗到了救恩的滋味。後他不竟得了醫治，且被聖靈充滿，讓神大大使用。

**16.【主耶穌是又真又活的神】**福州林張瑞玉姊妹的見證：我的母親在素堂喫素。我於一九七一年不幸被鬼纏磨，一哭就哭幾天，哭個不停。到處去請菩薩，我的屋子裡面菩薩排得滿滿。到了菩薩生日那天，辦二桌酒奉敬，我一直跪拜得膝蓋都黑了。到和尚廟、尼姑寺到處謝願，還請巫婆來家念經，但都沒有辦法。鬼一來，我的滿身發冷，不省人事。去看醫生，都說我沒有病。如辦酒席祭鬼，暫時一個多月沒有病；但是過後鬼又來了，真是不堪其擾。有人勸我搬家避災，我就遷往別處居住。搬去幾天，似無事情發生。有一天我回林家一下，那個鬼又找著了我，現形給我看，並且叫我名字，嚇得我馬上不省人事，一家的人大哭起來。那時我的丈夫在江西省工作；許多人勸我搬去江西，免被那鬼弄死，不得已，我就去了。住了幾個月，無事發生；遂又搬回福州家裡。

一九七七年二月，大兒子結婚，在鬼屋後面空地蓋一新屋。一天，我去新屋掃洗，忽覺面前有一東西過來，我就倒在地上，翻來覆去，好像就要斷氣；家人也就大哭起來。以為新屋蓋好，還未祭過，鬼不喜歡，我就趕快請來許多人辦祭鬼的事，一次為新屋，一次為地神。不料到了第二天下午三點鐘，鬼又來了；我又倒在地上，翻來覆去，全身好像電打一樣，痛苦非常，甚麼病也都來了。我在那鬼手下受盡了痛苦。

那時我還不知信主是怎麼回事；但是聽說我家前面屋裡有一位信主的人，病得主的醫治，真有平安；我就去問他怎樣信主。他說，要呼求主名，向主禱告。他又見證說，自他信主之後，一直都很平安，身體也很健康。我就對他表示，我也要信主。

他去告訴另一信主的人；他們約定次日十一點邀我與他們見面。那鬼知道了我們的秘密，就

在約定時間的前兩個鐘頭，又來作祟，使我全身如同電打，痛得在地上翻來覆去，不省人事，氣也要斷了。到了十一點鐘，他們見我未到，那位信主的人就到我家來，見我倒在地上。他就來到我的床前禱告；我就慢慢地，一點一點地覺得身體舒服起來，心裡也暢快了。他去告訴其他幾位信主的人，他們就都來到我家禱告；立時我就好了起來。

第二天他們聚集在一起；我去見他們；他們就說，如你決心信主，當把家裡一切迷信、拜鬼的東西全都除去。我說，如能將鬼從我家中趕走，我願將其統統除盡。他們就帶我禱告，接受主耶穌作我的救主。

我在回家路上，一直呼喊主名，奉主名捆綁魔鬼。一到家裡，我就把一切迷信的東西除掉，焚燬灶君，祖宗的靈位，打碎香爐。我家同住的人，看我除去迷信的東西，向我要那些菩薩；起初我不懂得，以為我不要了，給他也算是除掉了，就送給了他。

第二天鬼又來了；我勉強爬上了床，躺在上面，全身疼痛，不能睡覺。我呼喊主說，主阿，今天我就是斷氣死了，也要跟你去；我同魔鬼永遠一刀兩斷。我的主阿，我是你的。忽然好像聽到有人對我說，你說家裡一切迷信的東西都除掉了，你的門上怎麼還有符咒掛在那裡？這時我也想起不該將菩薩送給別人，招鬼受害。於是我就將那符咒取下，又和同住的那人商量，要回那些菩薩，奉主的名將其焚於一炬；最後我把那個龕子一刀一刀砍碎；這樣全都對付乾淨了。

幾年來，我被鬼纏磨，天天哭，常常哭，說話都說不清楚；附近的人都叫我是瘋婆。本來我的身體是很健康的，被鬼纏磨之後，七年來神經失常，心臟發病，每晚都不能好睡。信主，對付偶像之後，常常呼求主名，晚間能夠入睡，心裡喜樂，身體和精神都恢復正常，在平安喜樂中過生活。我要到處作見證，主耶穌是又真又活的神。

『我就是耶和華，在我以前沒有真神，在我以後也必沒有。惟有我是耶和華，除我以外沒有救主。』(賽四十三10-11)。惟有主耶穌是真神，是救主，除祂以外，沒有真神，沒有救主。

17.【五筐又大又美的魚】有一次，麥雅各在一艘要去打魚的船上分發單張，船主喊著說：『若你不要和我們同去，就請上岸。』他回答說：『你願意帶我回去麼？』船主說：『願意。』他說：『好。回去罷。』立刻船就開出去了。那時是七月氣候，風和日煦。船主將舵交給麥雅各，囑咐他跟著前面船隻行駛方嚮往前。船主與水手們都忙著補網。他也藉著這個機會對他們傳起福音。當晚就有一個水手得救。船主是一冷淡的基督徒，後來也熱心起來。

因他注意向他們講道，忽略了掌舵的責任，沒有將船對準方向行駛，水手們也因留心聽，沒有留意到他的錯誤，一直等到風停，無法再往前駛，方纔發覺錯了，離開目的地還有九裡遠。不得已只好在那裡撒網。當時船主因著他的錯誤有些煩惱；但他極力忍住，好像不大要緊似的。麥雅各就在那裡默默求神，管理這事，不要因他的錯誤，叫他們受虧損。十一點大家睡覺。一點半船主叫大家起來拉網。他們一網一網拉上來都是滿了大魚。那時麥雅各喜樂極了。有的魚因為太大，頭不能鑽進網眼，就浮到外面來了。麥雅各就想出一個法子，將漏到外面來的魚撈在一個桶裡。結果撈了五筐子一千多條又大又美的魚。此外，他們所打的共有六萬多條。

麥雅各看見神這樣地管理這事，何等喜樂。如果那晚他們的船跟著別人走的話就打不到這麼

多魚了。船主看見打的魚甚多，就要麥雅各和他們均分。他竭力拒辭，以致船主很不喜歡。後來船主說：『那五筐子的魚是你親自捕的，你須得收下這一份。』他因怕船主心裡太過不去，就答應收下。後來這五筐子魚賣了二十五元；那時正是他們急需錢的時候。

從麥雅各的這個經歷，可以證出有一位神，這位神是主宰萬有，管理萬有的神。主耶穌的門徒曾經兩次整夜勞力，打不到一條魚；及至祂來了，吩咐他們下網，網裡就滿了魚(參路五4-7。約二十一3-6)，證明祂就是這位主宰萬有，管理萬有的神。

18。【**神碰著了她**】英國有一很時髦的貴族女子，很有名聲。有一天，有人為著歡迎威爾斯的太子，舉行一個大宴會，大家覺得在這大宴會裡面，非把那個有名聲的女子請來不可；因為她是善於跳舞的。那一天，她去了，也跳了舞。但是希奇得很，當她回家，就在換舞衣的時候，裡面有一莫名其妙的感覺，覺得非常虛空，十分厭煩，就自言自語地說：『我這時的光景若是給基督教的傳道人看見，他定會對我說，你這個人需要基督，你這個人需要神。一點不錯，這世界的享受一點也不能滿足我。』

這時她就恨她的舞衣，恨她的舞鞋，把舞衣摔了，也把舞鞋拋出去了。她停了一停，又自言自語地說：『若是這時有一個基督徒勸我接受耶穌，我定規不要；無論如何我不信。』但是三弄兩弄她就跪下去了。她開口說：『神阿！我恨你！』這是基督教裡一個很特別的禱告。她下麵禱告的大意是：『你造了這個世界，又不叫人愛它。神阿！你真是可恨；我恨你！』她這麼禱告了一下，就睡覺去了。

很希奇，到了第二天，她這人全數改變了，變成一個最愛神的人。那天晚上，她裡面那個虛空的感覺，那個厭煩的感覺，就是神摸著了她。雖然她對神說，我不要你，我恨你；但她還要禱告；就在這時神碰著了她。一被神碰著，人就了了，非信主耶穌，非跟主耶穌不可。這就是基督教奇妙的地方。

19。【**這就是叫我相信有美國**】倪弟兄說，我年小的時候，思想很野蠻，不止不信有神；也不信有美國，就是看到了美國的地圖，還是不信有美國這個地方。直到有一天，家父要我寄錢去美國買東西，我也附帶要了一雙皮鞋，一條玩具船。當家父從郵局帶回一個包裹，把裡面的皮鞋和玩具船交給我的時候，我纔確信美國是有的；因為東西是從美國來的。後來我到了美國，還特意到芝加哥那個百貨店門口，指著那間店告訴我自己說，這就是叫我相信有美國的。照樣許多信神的人禱告得著答應的事實，也是證明神是的確有的。

20。【**中國國父兩篇遺囑和蒙難書簡**】中國國父孫中山先生於一八八三年在香港受洗，一九一一年就任中華民國總統，一九二五年三月十二日逝於北京。他有兩篇遺囑：一是政治性的遺囑：『余致力國民革命，凡四十年，…』一是宗教性的遺囑：『我是一個虔誠的基督徒，受神之命，與罪惡的魔鬼宣戰。我死了也要人知道，我是一個基督徒。』這篇宗教性的遺囑是在他逝世前一天口述給哲嗣孫科先生和在場的革命同志聽的。

這篇宗教性的遺囑說出他信神；他也曾經歷了神。他在鼓吹革命期間，被清朝大使誘至使館，囚禁起來，擬將他暗中押回中國處刑。這時他只有一條路，就是向神呼求。神聽了他的禱告，藉著他以前的英藉老師康得黎先生，向英政府報案，把他救了出來。詳情請閱其致康得黎小簡及區鳳墀書。

國父蒙難書簡(民前十六年) (一)，幽禁使館中致康得黎小簡 逕啟者：予於前星期日，被二華人始則施以騙誘，繼則復驟加強暴，將予幽禁於中國使館中。一二日後使館將特僱一船，解予回國。回國後必被斬首，奈何？孫文敬啟。(二)，致香港道濟會堂區鳳墀書 啟者：弟被誘擒於倫敦，牢於清使館，十有餘日，擬將弟綑綁，乘夜下船，私運出境，船已賃備，惟候機宜。初六七日內，無人知道，弟身在牢中，自必死，無再生之望，窮則呼天，痛癢則呼父母，人之情也。弟此時惟有痛心懺悔，懇切祈禱而已。一連六七日，日夜不絕祈禱，愈祈愈切，至第七日，心中忽然安慰，全無憂色，不期然而然，自雲此祈禱有應，蒙神施恩矣。然究在牢中，生死關頭，盡在能傳消息於外與否耳。但日夜三四人看守，窗戶俱閉嚴密異常，惟有洋役一二人，入房一二次，傳遞食物各件。然前已託之傳書，已為所賣，將書交與衙內之人，密事俱被知之，防範更為加密。而可為我傳消息，終必賴其人。今既蒙神施恩，接我祈禱，使我安慰，當必能感動其人，使肯為我傳書。次早他人房中，適防守偶疏，得乘間與其關說，果得允肯。然此時筆墨紙料俱被搜去，幸前時將名帖寫定數言，未曾搜出，即交此傳出外，與簡地利(康得黎)、萬臣兩師。他等一聞此事，著力異常，即報捕房，即稟外部。而初時尚無人信，捕房以此二人為癡狂者，使館全推並無其事。他等初二日，自出暗差，自出防守，恐漏夜運往別處。初報館亦不甚信，迨後彼二人力證其事之不誣，報館始為傳揚，而全國震動，歐洲震動，天下各國亦然，想香港當時亦必傳揭其事。倫敦幾乎鼓噪，有街坊欲號召人拆平清使衙門者。沙侯行文，著即釋放，不然則將使臣人等，逐出英境，使館始懼而放我。此十餘日間，使館與北京電報，往來不絕，我數十斤肉任彼千方百計而謀耳。幸天心有意，人謀不臧，雖清虜陰謀，終無我何，適足以揚其無道殘暴而已。虜朝之名，從茲盡喪矣。弟現擬暫住數月，以交此地賢豪。弟遭此大故，如蕩子還家，亡羊復獲。此皆天父大恩。敬望先生進之以道，常賜教言，俾從神道而入治道，則弟幸甚。蒼生幸甚。----錄自國父全集第五集第十五面(中央文物供應社出版)

21。【蔣總統西安蒙難】中華民國先總統蔣中正先生曾在西安蒙難，被扣留半個月。他信神，在那裡禱告。神藉聖經耶利米書第三十一章二十二節給他一個應許：『…耶和華在地上造了一件新事，就是女子護衛男子。』(這個預言原是指馬利亞和耶穌說的)他得了這話，心裡就得平安。後來果照這話應驗，就是總統夫人冒險進入西安，護衛總統出來，作了一件『女子護衛男子。』的事。

聽說他的兒子，接續他作總統的蔣經國先生，寫了一本『風雨中的寧靜』，其中題到他父親的見證時，有這樣的話：『五十年來，我的父親堅守信心，始終不渝；見危授命，臨難不苟。…他憑著至大的信和愛，纔能作到四面受敵，卻不被困住；心裡作難，卻不至失望；往往能在千鈞一髮之際，運用信心，而在獅子口中反敗為勝。家父自一九四四年七月起直至崩逝，每日誦讀『荒漠甘泉』，在每一篇文章上都作批註，也就是一種讀後感想。就如他於一九四五年一月三日如此批道：

『去年下午半年飽經艱難，而能堅忍不拔，安然度過者，實得力於此書不少也』。』

22。【有憑有劇說明這裡有人】一次，倪弟兄和一位同工弟兄去鄉下佈道。回來之時，他們在路上口渴極了。但在路上既無茶館，又無溪水，又無人家。走了一會，見有一座草頂的房子。他們快快跑到那裡叩門。叩了好久，無人答應。他們想，恐怕這裡無人住。他們把門推開進去，看見地是掃得乾乾淨淨的，臥房裡有一張床，床上的被也摺得整整齊齊。尤其妙的，桌上不但有一把茶壺，而且裡面的茶還是熱的。倪弟兄就說，現在證實了這所房子裡的確是有人的。這一切的現象都有憑有據地說明這裡有人，這一壺茶，我們不能喫，快出去，不然的話，人家會以為我們是小偷。他們就在外面，等那個主人回來。

所以我們看見那房子裡的現象，不必看見人，就知道這裡定規有人。雖然我們看不見神，但是看見宇宙中一切的現象，就可以知道有神。宇宙的現象，那樣的有規律，有條理，有意義，有目的，你還能說沒有神？『自從造天地以來，神的永能和神性是明明可知的，雖是眼不能見，但藉著所造之物，就可以曉得，叫人無可推諉』（羅一20）；『愚頑人心裡說，沒有神』（詩十四1）；只有愚頑的人心裡纔說沒有神。

23。【這是湊巧麼】太陽、地球、月亮三者之連繫，與生物之生存皆有莫大關係。太陽溫度太低不行，太高也不行。地與日之距離，太近不行，太遠也不行。地殼厚了不行，海水深了也不行。地球不轉不行，轉慢了也不行。月球離地球太近不行，遠了又不行。試問為何這些複雜的要求，其每一條件皆能正好適合生物生存的需要呢？在此千變萬化之中，若差了一點，生物豈能生存於世呢？難道這些複雜因素是湊巧構成的麼？若是某人連得五次特獎，必定有人要說作弊。可見次數多了，說是湊巧成功是不合理的。

又從孵卵來看，洋芋蟲(Potatobug)七天，金絲雀(Canary)十四天，雞二十一天，鵝，鴨二十八天，野鴨三十五天，鸚鵡和駝鳥四十二天。牠們的天數都是七的倍數。難道這也能是湊巧的麼？

再看每個西瓜的條紋都是雙數的；每個玉蜀黍的行列也是雙數的；每株麥穗子的行數也是雙數的，正如主耶穌在撒種的比喻上所說，有三十倍，六十倍，一百倍的，都是雙數的；每結香蕉最下一排是雙數的，其上一排則少一隻，如此一排是雙數，一排是單數，一排又是雙數。海浪無論在怎樣的氣候，總是每分鐘拍岸二十六次。這些又豈能都是湊巧的麼？

神藉聖經明明告訴我們，萬有不是湊巧而成的，乃是祂所創造的。祂是『創造宇宙和其中萬物的神，…將生命，氣息，萬物賜給萬人』（徒十七24-25）。

24。【神不玩骰子】十九世紀法國天文學家拉普拉斯(La place)寫了一本書，洋洋四千頁，討論星球的運行，將其獻給拿破崙大帝，拿破崙問：『神在你的學說裡佔有甚麼地位呢？』據說拉普拉斯的回答是：『皇上，我的理論並不需要神！』

然而有許多的科學家，因為在科學上的發現，證明瞭有一位創造宇宙萬能的神；有的還著書立說來解釋說明；侯頓博士(Dr. John Houghton)就是其中的一位。侯頓博士當年在牛津大學作教授，

又兼任大氣物理系主任的時候，主持研究太空船在各行星大氣層中飛行的情況，在百忙中，他抽出時間與同事積極討論一些與神有關的問題。侯頓博士在科學院愛普頓研究所(Ap-photon Laboratory)任所長的時候，與羅拔博多爵士(Sir Robert Boyd)，英國皇家學會會員，倫敦大學榮譽教授，前慕勒太空科學研究所所長，率領了一個代表團到印度洽商太空合作計劃，到達印度孟買時，正好是禮拜天的早晨。侯頓照他慣例，禮拜天必去聚會敬拜神，就對羅拔博多爵士說：『羅拔，我們明天纔開會，今天就用點時間一起敬拜神吧！』羅拔博多爵士以此為榮，他說：『現在我代表英國皇家學會(Royal Society)作太空中心國家地球觀察計劃的董事，是我的榮譽；因為侯頓博士是我們的董事長。我非常高興看見他以宏揚神創造這個宇宙的心情來領導董事會。』

在侯頓博士所著的書中有這樣的一段話：鈾原子是有輻射性的，可以用來造原子彈。黃豆一樣大小的鈾今屬裡面就有一千億億個( $10^{20}$ )原子。而其中每秒鐘有上千的鈾原子自動蛻變和放出輻射線。一千億億中的一千比數並不大，但是我們可以很準確的推算，十億年以後一半的鈾原子會蛻變。但是，這一秒鐘是這些原子在蛻變，而下一秒鐘是那些原子在蛻變呢？誰能解答這個問題呢？惟一的答案是在於超乎一切的全能的神。

其實，在拉普拉斯以前半個世紀，康得(Kant)寫『天堂論』時，他已確定神是一切物理定律的創造者。偉大的物理學家愛因斯坦宣言：『神不會玩骰子』(God Does Not Play Dice)，其意就是一切在於神的主宰管理，並不是偶然湊巧。經上也是這樣說：『耶和華說…我以永遠的定例，用沙為海的界限，水不得越過；…波浪雖然翻騰，卻不能踰越。雖然匍匐，卻不能過去』(耶五22)；『你能繫住昂星的結麼。能解開參星的帶麼…。你知道天的定例麼；…』(伯三十八31-33)；『天地照你的安排，存到今日，…』(詩一一九91)；『…常用祂權能的命令托住萬有，…』(來一3)。

**25。【觀察胚胎的生長】**巴博是西班牙韋蒙特大學一位學生物的學生。當他初入大學時，只相信宇宙的運行係按科學的定律，卻不相信有一位神的存在。但在一次胚胎學的實驗過程裡，研究小雞生長時，他相信了這位創造萬物的神。在他們的實驗室裡，他們的講師，每天總要打開孵卵器中二十一個正在胚胎發育中的雞蛋，小心翼翼地取出其中的一個，拿來給學生們觀察牠的生長過程。在經過三十二小時的孵育之後，巴博在雙管顯微鏡下，清晰地看著一個管狀的心臟，一個小時之後，環繞心臟區的血液循環通道也完成了。這時講師就解釋說：『現在心臟還未開始跳動，必須等到循環系統的其他部份都準備好的時候，大約是在第四十四小時的時候，方纔開始跳動。』巴博一直很留心觀察那隻小雞心臟的形成。果然到了第四十四小時時，心臟已經長成了，間歇性地收縮，微弱地，斷續地顫動著。跟著顫動逐漸加強，並且更有規律。此後搏動著的心臟，就將血液推動運行在這胚胎裡面，而使各部份得到滋養，以至長大成形。巴博仔細觀察了這些雞蛋在第二十一天內逐漸孵化成為小雞的情形，拍案叫絕，讚美創造主的奇妙創造能力，而決心信主。他說：『廿一天孵化過程中，何時心房跳動，完成血液循環，何時完成消化系統、神經系統、毛髮生長、嘴堅破殼，一切都配合得天衣無縫，分秒不差。』

**26。【雛雞出殼】**當小雞在蛋中成形時，牠的鼻子總是在大那端的空氣室中。其中有一原因，就是

蛋殼大的那端比小的那端薄，這樣牠就容易啄破出來。若從尖端出來，蛋殼較厚，必定非常困難。

雛雞的嘴很軟，如果神沒有為牠造一個小工具，就絕不能啄破蛋殼而出。神用奇妙的方法，為牠造了一個非常堅硬的小圓錐體，安在牠柔軟的嘴端，足殼用來破開蛋殼。及至出來之後，這個如同骨頭堅硬的小圓錐體，便從牠的嘴端脫落，而讓小嘴很快長硬應用。如仍留下，雛雞的嘴便不能張開，不能喫食了。偶而它生得太緊，還得人用手指幫它剝下。

雛雞長成兩天後，纔破殼出來。在蛋內那空氣室的空氣正好殼牠兩天呼吸之用。當牠吸完最後一口氣時，空氣室內已無空氣。因此牠喘息，想要呼吸，用頭急撞蛋殼，殼破牠就出到一個新的境地裡。

這一位為雛雞預備這一切奇妙東西的神，正是那要為你安排一切生活的神；願我們都信靠祂罷！『你當倚靠耶和華…，住在地上，以祂的信實為糧。…當將你的事交託耶和華，並倚靠祂，祂就必成全』(詩三十七3, 5)。『祂從一本造出萬族的人，…我們生活，動作，存留，都在乎祂』(徒十七26, 28)。

**27。【鳳蝶採集毒素自衛】**每年秋季，鳳蝶成千上萬，成群結隊地從美國北部南遷，飛到加州沿岸及墨西哥中部某些固定的城鎮過冬。有些城鎮的人將其當作貴賓，每年當其從天飄然蒞臨，全城男女老少無不參加慶祝，結彩遊行，成為每年一次的盛況。商業界領袖甚至提倡該市為『世界鳳蝶中心』，藉以吸引遊客，前往遊覽參觀。

鳳蝶外表美麗姣豔，看來弱不經風，竟能翱翔數千哩，平安到達目的地，年復一年，具有候鳥一樣的本能，真是一大奧祕。

科學家早就知道，鳳蝶雖屬美麗絕寰，其味卻是甚苦不堪入口，以致鳥類對其不敢問津，毫無胃口可言，這就使其得免遭受啄食之殃。近來加州大學戴維斯分校專家研究結果，發現鳳蝶在幼蟲時期從『奶草』(Milk Weed)吸取卡定努立竹(Carderolide)毒素，俟其成蟲，體中仍然保有這種毒素。直到嚴冬將至，長途南遷之後，身中毒素逐一耗盡。一旦到了南方沒有『奶草』供應，就從各種花蜜中採取皮路力即丁尼路卡路的是(Pyrrolizidine - alkaloids)植物鹹來作自衛之用。這樣採用兩種毒素防身之絕技，真叫人歎為觀止。

鳳蝶能有這些本能，何來？乃是出自造物者之賦與，這也證明神之存在。

**28。【小蟲的本領】**螢蟲在夏季晚上飛來飛去，閃閃發光，表明這些蟲有『手電』，比我們更早。貓鼬蟲是一種食蟲之蟲，有鑿孔的利錐，能在樹幹上鑿四寸深的孔，存卵於其中。甲蟲及木匠蟲均有鑿孔錐；木匠蟲能鑿十四寸的孔。有一種蟻能在大石中鑽一孔道。鋸蠅，在人類未有鋸之前，已經有了鋸。每蠅有兩個小鋸，兩鋸平行，工作之時，一前一後，好在樹幹上開槽。蜘蛛是真正的工程師，其建橋的技巧勝過建造Brooklyn大橋的工程師。

從這些神創造的奇妙，說出一切的智慧屈居下風。正如經上藉所羅門王的智慧所描述的：『所羅門的智慧超過東方人和埃及人的一切智慧；他的智慧勝過萬人；勝過以斯拉人以探，並瑪曷的儿子希幔，甲各，達大的智慧。他的名聲傳揚在四圍的列國』(王上四30-31)。

29。【**地球在空中運轉**】古人以為天圓地方。傳說紀元前六百年，希臘亞諾芝曼德創地圓說，至十五世紀哥倫布渡過大西洋發現美洲新大陸，十六世紀麥哲倫環遊世界一週，十八世紀牛頓以力學證明太陽系諸行星的形狀，地纔被世人公認為球形，環繞著太陽運行。聖經已在四千年前，藉約伯記，二千七百年前藉以賽亞書，說出地球是圓的，懸在空中運轉的。『神坐在地球大圈之上』(賽四十22)；這裡說到地球是個大圈，指明是圓的。『神將北極鋪在空中，將大地懸在虛空』(伯二十六7)；這裡指明地球是懸在空中的。『因這光地面改變，如泥上印印』(伯三十八14)；如泥上印印，指明地球是旋轉的；因這光地面改變，有光有暗，指明地球因自轉而有晝夜之分。這好比古時米索不達米亞製造印字的泥筒，泥筒製訖，尚在未烘乾以前，用一個細軸，穿過筒的兩端，作為軸心，然後執軸之兩端，將泥筒旋轉於字模之上，於是便將模上的字，印在泥筒上面。又好像中國窯匠製造水缸，將未乾的坯放在機軸上印花紋，一邊旋轉，一邊列印一樣。

這些都在證明有一位神，聖經是可靠的，毋庸置疑。

30。【**他就這樣信了**】林弟兄未信主時，在一所大學讀書。一次，一位信主的同學來約他去聽福音；他當面拒絕，且罵他：『你們信主的人，喫飽飯沒有事情作，許多事該作的，不去作，而去叫人信主，這是幹甚麼？』又有一次，一位同學送了一本約翰福音單行本來，要放在他的書桌上；他也拒絕不要，說，若是放在那裡，他要將其丟到廁所裡去。他是這樣剛硬不信的人。

然而神有憐憫，後來還是叫他信主得救。有一次，臺北教會借用該校一間大教室宣傳了三天福音。事後又有一次福音談話聚會；也是借用該校的一間教室。那晚，林弟兄經過那教室。平常教室不用，燈不亮；那晚卻亮著，他就好奇，進去看看，到底怎麼一回事。一看，好幾組在那裡福音談話。林弟兄來到張郁嵐弟兄和王裕堂弟兄帶的一組，幾位同學圍著坐。張弟兄引用聖經和他們談話；林弟兄站在旁邊聽。張弟兄引用以賽亞書第四十章二十二節：『神坐在地球大圈之上。』說，這裡說地球是個大圈，是圓的。又引用約伯記第二十六章七節『神將北極鋪在空中，將大地懸在虛空。』說，這裡說地球是懸在空中的。又引用約伯記第三十八章十四節：『因這光地面改變如泥上印印。』說，這裡說地球是旋轉的，有晝夜光暗之分；因古時米索不達米亞製造印字的泥筒，泥筒製訖尚未烘乾之前，用一細軸穿過筒的兩端，作為軸心，然後執軸之兩端，將泥筒旋轉於字模之上，模上的字便印在泥筒上。張弟兄引述了這些，就說，在科學家尚未發現地球是圓的，在空中運轉之前，聖經早已說到了，這豈不是證明有神麼？張弟兄又引用馬太福音第一章二十三節：『必有童女懷孕生子，人要稱祂的名為以馬內利。』說，這是先知以賽亞在主耶穌藉童貞女馬利亞從聖靈懷孕降生以前八百年就預言的，到了時候，就應驗了；這豈不也是證明有神，耶穌是神的兒子麼？林弟兄聽了這些，蒙主開導他的心，從心裡說：『是的，有神，耶穌真是神的兒子。不然怎會這樣呢？』他就這樣信了，得救了。後來，蒙主呼召，他就獻身，全時間事奉主。

31。【**地殼移位變形**】聖經頭一卷『創世記』開頭就說：『起初神創造天地。地是空虛混沌。淵面黑暗。』地所以變成空虛混沌，淵面黑暗，是因當初神把祂所創造的地和其上的萬物交給一位最

高的天使長管理；後他背叛，成為撒但，神來審判；結果地就發生極大的變動。現在科學家也證實了審判的結果，地殼有移位變形的情形。

幾年前，編者曾去加拿大，參觀一所登龍博物館，其中有一幅畫，說明地球各洲移位變形的情形。這正可證實起初的地，因撒但的背叛，受了神的審判。茲將聖經所說的，引證於下：『祂發怒把山翻倒挪移，山並不知道；祂使地震動離其本位，地的柱子就搖撼。祂吩咐日頭不出來就不出來，又封閉眾星』(伯九5-7)。祂發怒施行審判，把山翻倒挪移，使地震動，離其本位，這使地球各洲位置移動變形。祂吩咐日頭不出來，又封閉眾星，這使地淵面黑暗；地被水淹沒，所以成為淵面。『海水衝出如出胎胞，…我用雲彩當海的衣服，用幽暗當包裹他的布』(伯三十八8-9)。海水衝出如出胎胞，指地被水淹沒；雲彩當海的衣服，幽暗當包裹他的布，指神用極厚雲霧遮蓋，使日光，星光不得透射到淵面，以致淵面黑暗。『先知說，我觀看地，不料地是空虛荒廢，我觀看天，天也無光。我觀看大山，不料盡都震動，小山也都搖來搖去。我觀看，不料無人。空中的飛鳥也都躲避。我觀看，不料肥田變為荒地。一切城邑在耶和華面前，因祂的烈怒，都被拆毀』(耶四23-26)。天無光是因神吩咐日頭不出來，又封閉眾星；山震動，搖來搖去；約伯記第九章五節也說到這一個，第六節更說到地離開本位，地移動變形。無人，飛鳥都躲避，地上無生物了。肥田變為荒地、城邑都被拆毀，再無人耕種建造了，荒廢了。這樣荒廢了一段漫長的時間，神來恢復祂的創造。這是創世記頭兩章所說的。

科學家還沒有發現這個事實之先，聖經早就說了。從此可以證實有一位創造萬有，主宰萬有的神；也可證實聖經是神說的話，準確可靠。

**32.【短少了的一日】**科學家們曾經三次發現太空中短少了二十四小時，第一次是英國天文學家發現，第二次是美國天文學家發現，第三次是美國太空科學家們共同發現。除了第一次的發現者沒有找到答案外，第二次和第三次的發現者，都從聖經中找出共同的答案。

英國大天文學家鮑愛文爵士查出太陽系的空間內，短少二十四小時的時間。這時間到那裡去了呢？這希奇的短缺，到底是怎麼樣的短缺呢？若是要在科學裡去找，是無論如何找不出來的。

一八九0年，美國耶魯大學教授脫勞德，著了一本書，名叫『約書亞的長日』，答覆了這個問題。原來他有位同事，是登峰造極的天文學家，他也查出地球按照程式算起來，相差二十四小時，就是落後二十四小時的時間。脫羅德先生對他說，聖經是神的靈感動人寫的，請你將聖經從頭讀起，讀到你所需要的地方，且看聖經能不能指出你所說短少的時間。

這位天文學家就開死始讀聖經，他讀到約書亞記第十章十三節：『日頭在天當中停住，不急速下落，約有一日之久。』他找到了所短少的時間，就回去核對他的算式，核得約書亞的時代，短少二十三小時二十分，還差錯四十分。

脫勞德教授請他繼續讀，他讀到以賽亞書第三十八章，在這章裡記著，希西家王病得要死，神聽他的禱告，應許他延長壽數十五年。為證實這應許，神給他一個兆頭，就是叫他看見亞哈斯的日晷上，照著他的要求，向前進的日影往後退十度。王去看的時候，前進的日影，果然倒退了十度。這十度正好是四十分，就解決了這問題。天文學家就放下聖經說：『主阿！我信了』--摘自

『約書亞的長日』。

近來，美國馬利蘭州巴爾鐵摩市，卡帝斯引擎公司的太空科學家們，他們正在計算核對從現在起一百年，和一千年後太陽、月亮、和外太空許多行星的位置，應在那裡？必須確實知道，以免所發射的人造衛星，與這些行星，在軌道上發生衝突。

他們以電腦計算，現在前後數世紀太陽系和行星的位置，忽然間電腦停頓，亮出紅燈，表示輸入資料錯誤，或是計算出來的結果，與標準答案不符。

他們請保養部的工程師來檢查機器，結果正常，電腦部負責人就問他們『怎麼一回事？』他們回答說：『我們發現已往的這段時間，在太空中遺失了一天的時間。』他們搔搔頭，覺得莫名其妙，因為找不出答案來。

後來在工作人員中有一個基督徒說：『我記得當我以前參加主日學的時候，老師告訴我日頭停住的事。』其他的人都不相信他的話，可是他們也想不出甚麼答案來，所以就告訴他『指給我們看看。』

這位基督徒就拿聖經來，翻到約書亞記第十章，當時約書亞殺敗敵人，若是黑夜來臨，就無法繼續追殺，因此約書亞祈求耶和華使日頭停止，結果『日頭在天當中停住，不急速下落，約有一日之久。』

科學家們就以電腦核對這事，倒算到約書亞發生這事的時代，結果接近答案，但不彀正確。因為在約書亞的時候所失落的時間乃是廿三小時又二十分，還少四十分鐘。

這個基督徒又想起在聖經中也題起日影後退的事，科學家們懷疑他有神經病，但是他們還是查閱聖經，在列王紀下二十章八至十節裡說，希西家病得快要死了，先知以賽亞去見他，說他不會死，並給他一個日影後退十度的兆頭。

十度正好是四十分，和前者合計剛好是遺失的廿四小時。所以今後若能實現太空旅行，那就大大地減少危險了。---摘自『美國世界晚報』

天文科學藉此證明有神，無可推諉。

**33.【方舟的發現】**今日在倫敦大英博物館，藏有從亞述首都尼尼微城發掘出來的圖書館藏書---十萬塊楔形文字的泥磚書，這些書籍所記述的洪水故事，在一八七二年被古文學者翻譯出來，與創世記第六至九章所說的洪水事實相同。

方舟迄今仍停在土耳其東部與蘇俄交界的亞拉臘山上，常年被雪掩埋。有幾種刊物曾發表說，在第一次世界大戰時，幾名俄國的飛行員，他們看見一個很大的船，高高停在亞拉臘山上，人不能到的一個冰河裡；他們將所見的呈報政府，沙皇就派遣一個探險隊去考查。他們見了那船，就測量畫圖，並拍照。正當那時沙皇政府被推翻了；這報告就沒有公佈。（『聖經手冊』21頁）

一九七四年六月廿八日，美國得克薩斯法蘭克斯頓美聯社電：美國人造衛星的照片顯示，方舟埋在土耳其東部一萬二千五百呎高度的黑色冰河中，位於亞拉拉特(即亞拉臘)山東北四分之一的部位。克勞塞爾曾四次上山探尋，帶下了製造方舟的木料，及其他物質，其年代有四千至五千年的歷史，(摘自一九七四年六月廿九日『中國時報』)，約與洪水滅世時間相符。

一九七六年七月十一和十二日，張木民先生在中央日報發表一篇『萬呎山嶺泊古舟』，詳述土耳其工程隊，波斯大主教，法國拿瓦洛，帝俄空軍等，先後在亞拉臘(亞拉臘張氏譯為阿羅瑞特)山上，發現挪亞方舟的經過，和二度在美國觀賞一九七五年奧斯卡紀錄片的『挪亞方舟』，聆聽探險家克勞佛博士，及製片家拉魯的演講。

張木民先生又說：最可靠的證明是一些用紅外線攝影機所拍攝的影片，那些照片是從人造衛星拍下來的，方舟的位置與上述探險家所發現的相同，高度在一萬三千五百呎。(比『中國時報』報導的高一千呎)

聖經記載洪水審判世界時，水勢浩大，天下的高山都淹沒了(創世記七19)。一般人都不相信有這樣大的洪水。現在人造衛星發現方舟停在一萬三千五百呎的高山上，證實當時洪水之浩大是真實的，考古學家的報告，與聖經的記載是正確可靠的。

方舟的發現證明瞭聖經的可靠，也證明瞭神的存在，因聖經是神所說的話。

**34.【為以色列後來復國鋪了路】**第一次世界大戰時，一九一四年七至十月間，兩個敵對陣營在巴勒斯坦戰線激烈戰鬥，土耳其藉著德國軍火，以強大陣勢防衛南巴勒斯坦地區，為耶路撒冷築了一道攻不破的防線，防止英軍登陸，而讓回教徒繼續統治巴勒斯坦和耶路撒冷。

但是人算不如神算。十月十五日英國遠征軍阿倫比將軍出其不意，以奇兵襲擊別是巴，並調回包抄集中在沙崙平原上的軍隊，接著攻佔了名城約帕。英軍乘勝追擊，但是攻擊距耶路撒冷只有十哩的拿布勒斯地帶時，遇到堅強抵抗，而寸步不前，損失慘重。

在此緊急時刻，十月二十一日，戰區突被一陣大霧瀰漫，德土炮火威力無法發揮。英軍第七十五旅則在迷霧中偶然爬到昔日先知撒母耳的故居的以椰山地，駐紮那裡。霧停之後，英軍十分驚訝，發現耶路撒冷就在這高地之下。阿倫比將軍一面命令部隊死守，一面調兵集中優勢兵力，準備對耶路撒冷進行最後的爭奪戰。十二月七日，英軍居高臨下，發動總攻。時值隆冬，耶路撒冷再次雨霧迷濛，道路泥濘不堪，土德聯軍砲兵一時好像一群發呆野獸，躺在原地不動，即使發砲，也打不中來攻的英軍。又一奇蹟發生，土耳其騎兵突然恐懼起來，戰馬亂馳，不知何故人仰馬翻。土耳其蘇丹統治巴勒斯坦四百年的歷史就此告終。英軍列隊進入耶路撒冷街道，時值以色列人修殿節之日。隔日，就是主日，土耳其敗軍從耶路撒冷約帕門撤出。十二月十一日，阿倫比將軍舉行正式入城儀式，為以色列後來復國鋪了路。

同年英皇任命猶太人撒母耳爵士為第一任駐巴勒斯坦總督，為以色列復國奠定了初步的國際法律的基礎。

論軍力，德土聯軍足以守住這城；但是他們無法避免一場大霧，和馬群突然的驚恐。這不操在任何人手中，乃操在萬有的主宰，全能的神手中。『…因為爭戰的勝敗全在乎耶和華；…』(撒上下十七47)。『馬是為打仗之日豫備的。得勝乃在乎耶和華』(箴二十一31)。

**35.【以色列復國】**以色列在西元前九三三年分裂為南北二國。北方的以色列國，在西元前七二一年被亞述滅亡，全國人民被遷移，分散到世界各國去。南方的猶太國，在西元前六0六年至五八六

年，被巴比倫擄去；西元前五三六年歸回，但仍為波斯、希臘、羅馬等國屬地。其相繼受制於諸外邦強敵之手如下：西羅馬帝國(西元六一---四七六)，西元七十年及一三五年，兩次遭受其大屠殺，共有一百六十八萬以上的人死亡，有的被擄去販賣至各地為奴；拜占庭帝國(四七六---六三二)；阿拉伯帝國(六三二---七五〇)；土耳其帝國(一〇七二---一一九四)；拉丁王國(一〇九九---一一八九)；蒙古可汗王國(一二四〇---一二五〇)；埃及王國(一二五〇---一五一七)；奧托曼土耳其帝國(一五一七---一九一四)。

一九四八年五月十四日，聯合國宣佈以色列復國。以色列亡國二千六百七十年；猶太人從西元七十年被羅馬擄去，歷一千八百七十八年。他們都被分散至全世界，飄流在各國中；神保守他們純粹種族，不被任何國家同化；復國時建立成為一個以色列國。

神奇妙地應驗了祂在二千六百年前藉先知耶利米和以西結所說的預言：『耶和華說，日子將到，我要使我的百姓以色列，和猶大被擄的人歸回。我也要使他們回到我所賜給他們列祖之地，他們就得這地為業；這是耶和華說的』(耶三十3)；『主耶和華如此說，我要將以色列人從他們所到的各國收取，又從四圍聚集他們，引導他們歸回本地。我要使他們在那地，在以色列山上，成為一國，有一王作他們眾民的王；他們不再為二國，決不再分為二國』(結三十七21-22)。這個預言的應驗，是歷史學家無法解釋的神蹟，豈不是說出有一位說預言，並應驗預言的神麼？

**36.【以阿戰爭】**一九四八年五月十四日，聯合國宣佈以色列復國。英國結束其在巴勒斯坦的統治權，並從巴勒斯坦撤退。以色列國於五月十五日宣佈獨立，同時即受諸阿拉伯國家，約旦，埃及，伊拉克，敘利亞，和黎巴嫩等五國聯合侵襲。那時，以色列尚無防衛組織，至十二天，纔組成防衛軍，進行自衛戰爭，結果大敗阿拉伯聯軍，擴展土地八千方英里，穩定了生存的空間。這不是別的，乃是亞伯拉罕，以撒，雅各的神與他們同在，使他們勝過強敵。這正如神藉先知所說的：『...不要因這大軍恐懼驚惶。因為勝敗不在乎你們，乃在乎神』(代下二十15)

阿拉伯軍隊從伊朗下巴勒斯坦，並入海發，戰爭劇烈，相持數個星期之久。在一九四八年逾越節前，猶太軍隊只有一些來福槍；伊朗軍隊則有機關槍和重兵器，他們侵入海發，攀登阿拉伯人房頂。

一天晚上，約有百個年青的猶太海格拿(Haganar)軍隊擠進了兩旁護以鋼鐵的避彈公共汽車，驅進海發阿拉伯之主要障地。他們從車裡衝了出來，一面亂嚷，一面發放來福槍。

阿拉伯軍突受這個狙擊，猛然逃命。住在海發城裡的阿拉伯居民有的早已聽從伊朗軍隊的警告逃離該城，有的則於當日逃離。

這次猶太百餘青年軍隊一面叫喊，一面發放來福槍，使敵人驚逃，猶如昔日基甸和跟隨他的三百人，一面呼喊，一面打破手中瓶子，取出火把擊潰勁敵。

第二次是一九五六年，阿拉伯，伊朗，敘利亞，和約旦河那邊的國家的軍隊齊來擄掠以色列和收復海發。阿拉伯聯軍圍困了靠近米吉多平原的猶太殖民地，被圍困的猶太人只有極少軍械，且無解圍之望。突在阿拉伯防陣中發現了一道缺口，直到今日無人能知缺口發生的原因。猶太的海格拿軍隊隨即穿過缺口，進入猶太殖民地，救援他們的同胞。阿拉伯聯軍見此突如其來的轉變，

驚慌之餘遂把軍隊撤退。

在另一處猶太殖民地，吉保亞(Gilboa)山下的平原，住有大約一百個猶太人。阿拉伯聯軍以飛機、坦克車和機關槍一同進攻。猶太人只有少數軍械，並且多是自己土造的；他們準備抵抗到最後一息。但是不知怎地，阿拉伯聯軍突然撤退起來。猶太人宣言這是萬軍之耶和華的憤怒降在他們身上，使其退怯。

米吉多殖民地之得勝，拯救了耶斯列西部之平原；吉保亞殖民地的得勝，拯救了以色列東部之平原。

得甘拉(Deganla)是以色列北部最老最盛的猶太殖民地。阿拉伯聯軍利用坦克車、機關槍進攻，戰爭劇烈，猶太人相繼死亡不少。阿拉伯聯軍節節推進，到了該地一個寬闊進口；猶太人卻仍堅守，準備戰至最後一彈一槍。

正當敵軍坦克車開始進入殖民地之時，有一約十五、六歲的少年和一青年女子藏在叢林中，他們手執裝滿石油精和磷質的瓶子，瓶子一破，火燄立刻爆發。其中一位，看見坦克車來了，就把瓶子投擲其中一輛坦克車。瓶子即破，火燄立刻爆發，觸及汽油，車身也就著火，迅即焚燬，無法動彈。其餘三架也被波及著火。

敵軍看見這些情況，非常驚惶，也就撤退竄逃。提比哩亞和其上的猶太殖民因此獲得安全。

那位少年投擲汽油彈焚燬坦克，敗退阿拉伯聯軍，猶如大衛用機弦甩石擊中歌利亞的頭，則退非利士全軍。

第三次是一九六七年五月二十五日至三十日的六天以色列和阿拉伯國家的戰爭，震驚全世界。以色列空軍於戰爭的第一天，全殲埃及，敘利亞，和約旦三國空軍力量之後，於二十七日下午十時十五分，以色列陸軍奪回耶路撒冷舊城。國防部長達揚迅即前往哭牆朝聖，感情激動地說：『我們已回到聖地的至聖所，永遠不再離開。』回教軍兵從那天被逐出該城迄今。

這次六天戰爭，以色列獲取非常鉅碩的戰果，佔領整個西奈半島與加薩地區，駐兵運河東岸，收復耶路撒冷與約旦河以西全部土地，攻佔敘利亞的戈蘭高地。

這次以色列最輝煌的戰役，是以空軍偷襲埃及十個機場之舉。五月二十五日清晨，以色列第一波四十架幻象式和神秘式戰機自基地起飛，幾分鐘後又有第二波四十架起飛，而後低空由地中海面掠過，進入埃及上空；埃軍的雷達部隊竟然無法辦出。當機群進入轟炸目標上空時，埃及飛行員剛剛起床，指揮官又未上班。於是十個機場上所停的四百多架戰機，束手挨炸，未曾出師就已粉身碎骨。不到二小時之內，埃及全軍陷於癱瘓。雷達是現代化光電學防空武器，為何一時未能盡職而讓敵機漏網而過？這個解釋惟有：『一切在神手中』。

第四次是一九七三年十月，埃及總統沙達特和敘利亞總統阿薩德事前秘密協商，在十月六日猶太人『贖罪日』這一天，趁其假期，軍民不備，兩國分別從南北方發動突襲。十月六日下午埃軍先聲奪人，強渡蘇伊士運河，迅即突破『巴勒夫防線』，旗開得勝。敘利亞的強大坦克部隊也長驅直入，攻陷歌蘭高地的以色列陣線，這時耶路撒冷慌亂一團，情況危急萬分。

在西乃戰線，埃軍精銳的坦克部隊迅即攻佔通往耶路撒冷的三個戰略要地---密特拉，吉迪，和長特米。同時，敘軍七百輛坦克衝過歌蘭陣線之後，直抵耶路撒冷東北的戰略大門---庫納特猶

地區的班諾。雅可夫大橋。此橋一失，耶路撒冷不保。

在此千鈞一髮之際，突然發生轉機。正當敘軍坦克部隊攻抵那橋僅五哩時，突然走不動了，因為不知何故供油車竟追不上坦克。此時正值黃昏，以色列的鬼怪式戰機，利用最後幾分鐘的餘暉，從約旦河低飛而來，用膠質汽油彈，頃刻之間炸毀敘軍全部坦克。

隔日，在西乃山口，埃及坦克分成三路直逼三條戰略要道。時值炎陽自東邊升起，光線格外強烈，埃軍坦克正面頂著陽光而來，無法好好瞄準；以色列坦克則背光而戰，容易瞄準，遂將埃及坦克逐輛擊毀。埃軍強大之攻勢竟被這場格外強烈的陽光挫敗，這是出於誰的手？當約書亞擊殺亞摩利人的時候，神曾使日頭停留，月亮止住，直等國民向敵人報仇(參書十12-14)；這次陽光格外的強烈，豈非也是出於神的手？

這次戰爭初起之時，埃敘大軍，銳氣兇猛，兩面突破以軍防線，深入西奈，攻進弋蘭。伊拉克、沙烏地阿拉伯和約旦又加入作戰，看來阿聯有勝利在握的形勢，戰爭猛烈遠勝於第二次世界大戰。十天後，以色列轉敗為勝，北面擊敗敘利亞主力，迫近大馬士革。南面大軍渡過運河，分兵包圍埃及第三軍，並直指開羅，距離僅四十五哩，摧毀所有飛彈基地，掌握海陸空全勝局面，佔領埃敘土地七百多方哩，若非沙達特緊急接受和談，將遭亡國之禍。

這些事的發生乃是應驗經上的話：『他們(阿拉伯人)說，來罷，我們將他們(以色列人)剪滅，使他們不再成國；使以色列的名，不再被人記念。他們(阿拉伯人)同心商議，彼此結盟，…就是…以東人和以實瑪利人；摩押人和夏甲人；迦巴勒、亞捫，和亞瑪力，非利士，並推羅的居民』(詩八十三4-7)，預言於西元前約一千年。『到那日，我使猶大和耶路撒冷被擄之人歸回…推羅、西頓和非利士四境的人哪，你們與我何干；你們要報復我麼；若報復我，我必使報應速速歸到你們的頭上』(珥三1，4)，預言於西元前八百年。

這些民族是阿拉伯人古代原始的族名。『以東，以實瑪利，摩押，夏甲，和亞捫』諸族分佈於沙烏地和約旦境內。『亞瑪力』族住以色列南方，『非利士』族住以色列西南方，沿海中海東岸的迦薩一帶；這兩族戰前屬埃及。『推羅，西頓』屬利巴嫩國。『四境』指阿拉伯各國。

以雙方資源與兵員對比，以色列遠不及阿拉伯聯盟，而能獲四戰四勝之豐碩戰果，神奇地應驗了神迅速報應的預言。這也應驗了：『馬是為打仗之日預備的，得勝乃在乎耶和華』(箴二十一31)；『我們倚靠神纔得施展大能，因為踐踏我們敵人的就是祂』(詩六十12)。這也在證明有一位神，一切都在於祂。

**37。【祂所留下的腳印】**一天張先生和吳先生在沙灘上散步。吳先生說：『我們沒有辦法真知道這個世界不是神造的。』當時他們突然看見前面的濕沙上面有些腳印，吳先生就說：『今天早上有人來過這兒。』張先生問道：『是麼？你怎麼曉得？』吳先生說：『你看這裡有些腳印，當然有人從這兒走過纔會留下腳印。』張先生說：『對了。照樣，我們也能知道這個世界是神造的，花草，樹木和陽光就是祂所留下的腳印』。

**38。【你看見過痛苦沒有】**一次，一位不信神的醫生問一位傳道人說：『你看見過神沒有？』傳道

人回答說：『沒有。』接著傳道人反問他說：『你看見過痛苦沒有？』醫生承認自己沒有見過。於是傳道人又問說：『那麼你怎麼相信有痛苦這回事呢？』醫生立刻回答：『因為我覺得痛苦。』傳道人就說：『正是如此。我相信神，因為我覺得有一位神。』傳道人又問醫生：『電是甚麼東西？它走得頂快，你看見過它麼？』『你看見它發出火花，生出力量。』『我問你到底電是甚麼東西？固體，液體，抑是氣體？』『那我不知道。我只看見它所發出的現象，以及所產生的能力。』傳道人就說：『你看不見電到底是什麼東西，只看見它所發出的現象，以及所產生的能力。照樣我們也看不見神，但是我們從一切受造之物，就能知道神和祂所彰顯的能力，無可推諉。』那位醫生也沒有話說了。

39。【**看不見的手**】一八一二年，拿破崙率雄師進攻俄羅斯，路過德國名作家孔默則(F.W. KrumWacher)所住的鄉村。孔默則是一虔誠的信徒，目擊其事，在他的自傳裡，就其梗概說：『當其往也，趾高氣傲，好像已經征服了全世界；俄羅斯似已在其囊中。越數月，全師慘敗，生還者寥若晨星，其頹喪之情，適成正比例！英國人將他關在非洲西岸附近之聖希凌拿(St. Helena)海島之中。在此他有許多時間，回想他的生平，也曾有許多結論；但我看有一句話是最值得後世人注意的，就是『有一隻手左右歐洲的命運，是我的眼目所看不見的！』』

40。【**祂並非不可知道卻又不可思議**】魏司門(Weismann)說：『自然界各種力量互相合作，趨向同一目標。在這些力量背後，我們必須承認有一原因。雖然祂的本質不可思議，但是我們可以肯定一件事，祂必定是屬於神學方面的。』

費路易博士(Lewis Fiske)說：『有些事我們還有疑問，對於神卻毫無異議。祂是無限，絕對，永遠和第一原因。祂並非不可知道，卻又不可思議。我們無法探測祂的深奧，可是理智宣告祂是所有實物的創造力量。思念和認識祂，乃是我們思想的最高表演。一切都繫於這位全智造物者的旨意。』

『…也曾藉著祂創造諸世界；…常用祂權能的命令托住萬有，…』(來一 2, 3)。『…隨己意行作萬事，…』(弗一 11)。『我們的主，我們的神，你是配得榮耀、尊貴、權柄的；因為你創造了萬物，並且萬物是因你的旨意被創造而有的』(啟四 11)。神創造萬物有祂的旨意，有祂的目的，就是為著彰顯祂的榮耀、尊貴、和權柄。

41。【**這些改變由於聖靈的大能**】福音傳至斐畿(Fiji)，整個島嶼因之大大改觀，野蠻的異教習俗一掃而光。前往遊歷的旅客，難以相信這些舉止文雅，彬彬有禮的島民就是從前食人的生番。有一位德國的科學家，訪問該島，多方設法與人接觸，探聽該島人民煥然變新的原因。末後他拜訪一位傳道人，對他表示說：『我必須承認這些島民的改變十分神妙。我所急於知道的，就是這種改變何由而來。我曾與政府官員密談，他們推之於政府的影響。』傳道人追問著說：『如這果然不錯；但是他們如何答覆一個事實，早有任何政府確立之前，這種改變已經存在。』科學家繼續說：『這是真的。我另查問幾個商人，他們諉之於商業的力量。』傳道人答說：『這也有理；可是這種改變

實在發生於商人膽敢來經商之前，這又如何解釋？」於是科學家說：『我來請教你一個傳道人，就是要你告訴我，你怎麼想？』傳道人說：『我只有一个解答。這裡的改變，假若使你驚奇，那就是使我更加驚訝。因你僅是一位旅客，來此觀光；而我卻是多年寄居此地，經常觀察這種改變。在我只有一个解說：我相信神。我以為這些改變，乃是由於聖靈的大能。』科學家低頭承認說：『我也這樣相信。』

『這福音本是神的大能，要救一切相信的，…』(羅一 16)。福音本是神的大能，能使相信的人發生奇妙的大改變。

**42.【不信神道德如何】**有一次，倪弟兄在南京金陵大學傳福音，說到無神派的人也都是沒有道德的人。很多不信神的學生聽了這話，大不滿意。第二天聚會的時候，他們又來聽。倪弟兄在上面講，他們在下面用鞋底擦地板，為要搗碎，叫倪弟兄不好講。第三天，他們又來了，進而向倪弟兄打手勢，撇嘴，一直弄，一直攪。第四天該校副校長威廉博士對倪弟兄說，今天換個地方罷，因為他們今天不用腳，不用嘴，要用拳頭了；聽說他們等在禮拜堂門口，等你進去的時候，就要給你拳頭。

那一天，倪弟兄就照他們的定規，到新的地方去講。去的時候有很多的男女學生往前走；倪弟兄也擠在他們中間一起走，一路走，一路聽他們談話。倪弟兄聽見有人說，倪先生說沒有信神的人就是沒有道德的人，這話對阿！有道德的人怎會人家在上面講道，他們在下面擦地板呢？昨天他們在會場搗亂，今天又要動武，真是沒有道德。沒有神的人，到底是沒有道德的！我們聽道去，不要管他們！我們聽道去！

有一次，有一個少年人來對一個傳道人(陶雷)說，某某先生，從前我在中學裡讀書的時候，還相信有神，現在讀大學，就不信了。這位傳道人差不多有五十歲了，就拍了拍那少年人說，你今天不信神了，是不是？我問你，自從你不信神後，你在道德上是否有點進步？你作了無神派之後，無神派有否幫助你在道德上更好？在思想上更清潔？在心裡更乾淨？或者適得其反？那個少年人就面紅紅地承認，在不信神之後，道德上放鬆得多了。這位傳道人就說，恐怕你不是不相信有神，乃是盼望沒有神罷！

倪弟兄說，我自己就是這樣。我作學生的時候，也是說沒有神。我口裡說得頂硬，可是在我裡面好像有人反對，說有神，有神。我心裡雖然知道有神，口裡卻說沒有神。為著什麼呢？就是為著好犯罪。如經上所說：『凡作惡的，便恨光，並不來就光，恐怕他的行為受責備』(約三 20)。『他們既然故意不認識神，神就任憑他們存邪僻的心，行那些不合理的事』(羅一 28)。

**43.【從迷信科學哲學轉而信神】**法國天才科學家巴斯格氏(Blaise Pascal)十六歲時，已完成關於投影幾何學的名著；二十二歲時，已作各種驚人發明，對物理學和科學方法有鉅大貢獻。但是他對人生的奧秘，仍然不能領悟，痛苦煩惱，無以自遷；尤感人生離開神，境況悲慘，科學、哲學不能解決他的人生問題。於是他就轉而研究聖經。某日展讀約翰福音第十七章，得神向他顯現，猶如摩西當日所見『荊棘中的火燄』充滿其室，並得啟示：『亞伯拉罕的神，以撒的神，雅各的神，

不是哲學家的神，學者的神。』自是始知科學、哲學不能使其認識真神；於是從迷信科學、哲學轉而信神，獲得無上平安喜樂。此乃一六五四年十一月二十三日深夜十時半至十二時半之事。巴氏將其親繕於羊皮紙下，現仍珍藏於巴黎國立圖書館。

科學、哲學無論怎麼進步，如何高深，都不能叫人知道人生的意義；惟有相信真神，接受主耶穌作救主，憑祂活著，纔能知道人生的意義，使人生有價值。『惟有神能照我所傳的福音，和所講的耶穌基督，並照永古不言的奧秘，堅固你們的心。這奧秘如今顯明出來，而且按著永生神的命，藉眾先知的書，指示萬國的民，使他們信服真道。願榮耀因耶穌基督歸與獨一全智的神，直到永遠。阿們』(羅十六25-27)。信主之道纔是真道。以基督作生命，彰顯神的榮耀，這是人生的真意義。

44。【音樂是從神那裡來的】奧國大音樂家哈頓，平生虔誠信主，創造了許多聖詩和詩譜。有些人批評他所作的樂譜過於柔美，發出來的聲音缺乏嚴肅。哈氏回答他們說：『那是我不能自主的，神給我快樂的心情，我就用那時候的心情讚美歌頌神』。哈氏創作很多，『創造』一曲尤為不朽傑作。此首曲譜作於一七九九年三月十九日，曾在奧國京城維也納公演，獲得空前的成功。當一八〇八年，在維也納大學演奏此曲時，哈氏親自在場。那時他已衰老，不能步行，他坐在椅上，人把他抬到會場。入場時，全場的人起立歡呼；他就伸手指天，虔誠地說：『那首樂是從上面來的！是從神那裡來的！』

『以神為樂』(羅五11)。神在我們裡面，就是我們的音樂，我們的喜樂。無論神給我們有了甚麼成就，都當歸榮耀於神，切勿以之自誇自榮。『耶和華阿，榮耀不要歸與我們，不要歸與我們；要因你的慈愛和誠實，歸在你的名下』(詩一一五1)。

45。【怪屋】美國加州的三鳩斯市附近有一怪屋，幾經四十年的建造尚未完工；還有可供四十年建造的材料儲藏在三所大倉庫中。目前建築工程已停頓，該屋已轉賣他人作為公共遊覽之處。這座怪屋有房間一百五十間，門二千扇，窗一萬個，樓梯四十座，壁爐四十座，浴室十三間。建造全用上好材料，地板用最佳木料，多處地板磨得光滑，好像鋼琴頂面，門窗上裝著藝術玻璃，閃耀奪目，房裡懸有金銀掛燈，牆上飾有金葉，銀葉，舞廳的天花板由名藝術家鏤刻成為蛛網形狀，非常逼真。四圍空地圍起叢密樹籬，再加一道高牆，無人能以越過。牆內花園多是奇花異草。每年成千累萬遊客來此遊覽。若無嚮導，進屋不消五十公尺，便會迷失方向。

此屋由溫徹斯特夫人承購過來。溫氏原是一位可愛的夫人，受過良好的教育，遊歷不少名城，能說數種語言，愛好音樂藝術。當她丈夫和惟一兒子去世了之後，搬來加州，買了當年還在營建中的這座怪屋。溫氏誤信鬼神，受了魔鬼欺騙，說她只要繼續建造此屋，就能繼續活了下去；工程一旦停止，必然喪命。她很迷信，想用這個方法獲得永生。她隱居在這所怪屋中，拒絕和任何人來往，自我囚禁。可是儘管她不斷建造，她還是死了。

我們在這地上並沒有永存的房屋；惟有神纔是我們永遠的居所，就如神人摩西所禱告的：『主阿，你世世代代作我們的居所』(詩九十1)。我們住在祂裡面，就能承受永生，享受祂一切的豐盛，

直到永永遠遠。

46。【**地主和石匠**】從前有一富有的地主，擁有不少的田產和金銀。一天，當他巡視自己的田園之時，看見一個石匠，在路旁打石子，一面打，一面唱著快樂的歌，不覺辛苦，心裡也毫無憂慮。地主覺得奇怪，立即停步問他：『你為甚麼這樣快樂呢？』石匠答說：『我有一位天父，天天賜我日用飲食，我為甚麼不快樂呢？』地主說：『可是我看你實在也是辛苦阿！』石匠說：『是的。神要人親手作工，汗流滿面，纔得糊口。但祂賜我身體好，有氣力，能作工。我該大大感謝祂！』地主說：『可是你賺的錢很少，一天所得只穀混兩餐罷！』石匠說：『不錯。可是主耶穌說：不要為明天憂慮；一天的難處一天當就穀了。只要我在自己的工作忠心上忠心；天父必定看顧我。』

這位地主，一向因為產業多，憂慮也多，以致常常睡不好，喫不好，身體、精神都不好。他聽了這番話，不禁羨慕起來。一天晚上，他在夢中聽見有聲音說：『今夜本村最富有的一個人要死了。』他驚醒過來，不知如何是好；因他認為本村中沒有一個人比他更富。於是很擔心，立刻打發人去請醫生來。醫生將他仔細檢查一番，沒有發現甚麼病況，就說：『沒有甚麼，只是神經衰弱一點。你不要為許多事思慮罣心就行了；最好出去旅行散散心。』第二天，地主聽見一個消息，就是那石匠死了。他十分驚奇，細想夢中的話，方纔醒悟過來。在神看來，在他本村最富有的人就是那位石匠。

『凡為自己積財，在神面前卻不富足的，也是這樣』(路十二21)。那位地主雖在地上擁有許多財物，但他在神面前卻是貧窮的。那位石匠雖然外面沒有甚麼財物，但他在神面前卻是富足的，他有神，有神的話，有神的喜樂，神的平安，…這個富足，纔是真正的富足。『耶和華是我的產業，是我杯中的分；…』(詩十六5)。

49。【**最可悲的字**】俄國小說家托爾斯泰說：『在所有語言中最可悲的字是：『無神論』(Atheism)；就是這個字使世界變成這個樣子。』

50。【**他們的目的是尋求神**】美國著名的經濟學與統計學專家巴布森先生，一次前往訪問阿根廷總統。他們兩人坐在陽台上面，眺望河面風光。突然阿國總統轉過身來，說道：『巴先生，我希奇一件事，南美洲的富源雖然這麼廣博，而且開發還在北美洲之前，但是一切建設卻比北美洲落後得多！』接著他又說道：『南美洲尚有二百八十六種植物，在植物學上還沒有名字。各種豐富的礦藏，如金、銀、銅、鐵、煤等沒有一樣缺少。還有許多大河，水力不比美國尼加拉大瀑布小。有這麼多的資源；可是南美洲還不如北美洲；這是甚麼緣故？』巴布森說：『你們這裡的人可能知道這個原因。我以客人的身分請問總統先生，你認為那理由是甚麼？』這時阿國總統很有理智地答說：『我的結論是這樣：最初向南美洲移民的是西班牙人，他們的目的是尋金；但向北美洲移民的是清教徒，他們的目的是尋求神。』

『創造宇宙和其中萬物的神，…自己倒將生命，氣息，萬物賜給萬人。祂從一本造出萬族的人，住在全地上，並且預先定準他們的年限，和所住的疆界，要叫他們尋求神，…』(徒十七24-27)。

神把生命，氣息，萬物賜給人，把地給人居住，目的是要叫人活在地上來尋求祂。凡照此理而活的人，必蒙祝福，必然興盛。『帝王藉我坐國位，…愛我的，我也愛他。懇切尋求我的，必得尋見。豐富、尊榮在我；恆久的財並公義也在我。…使愛我的承受貨財，並充滿他們的府庫』(箴八15-21)。豐富、尊榮在祂，一切都在祂；人人都當愛祂，尋求祂。

51。【藉神恩典歸向神】世界第一次大戰時，有一聞名的人喪了他的兒子。他的盼望都在他身上，聽到他兒子死亡的消息，立刻暈了過去。但是後來，他說，人生達到這件事，只有三條路：(一)灰心；(二)飲酒；(三)歸向神。至於我，我要藉著神的恩典歸向神。

神說：『以色列阿，我必向你如此行。以色列阿，我既這樣行，你當預備迎見你的神。那創山造風，將心意指示人，…祂的名是耶和華萬軍之神』(摩四12，13)。祂創山、造風，祂叫人遭遇艱難、試練，為要叫人歸向祂，迎見祂。『日後你遭遇一切患難的時候，你必歸向耶和華你的神；…』(申四30)。

52。【世間真相有神知】大文豪托爾斯泰寫過許多小說，其中一篇是『世間真相有神知(God know the Truth)』(譯文見燈塔第83期)。敘述一個商人名叫哀克沙諾夫，出外作買賣，宿於客店。一個壞人殺死另一個人，暗把帶血的刀藏在沙氏的行李中。這刀被員警搜尋出來，認為他是殺人兇手。他雖矢口否認，至終仍被判刑，鞭打監禁，作苦工，最後充軍西伯利亞；直到二十六年後，不白之冤纔得昭雪；但赦罪令頒到之時，他已離開這個世界了。

當哀氏坐監時，他的妻子帶著孩子來看他。在臨別時，妻子很有傷感地對他說：『親愛的，請把實情告訴你的妻子，那椿殺人的事，難道不是你幹的麼？』哀氏聽見這話，很驚訝地說：『阿！連你也會疑心我！那麼真情只有神知道了。』他用手掩面，嗚咽痛哭起來。最使他傷心的，乃是世間竟沒有一個相信他的人。

當你受人冤枉，沒有一個人能相信，能為你表白時，你當想到世間真相有神知；你當相信宇宙中有一位神，祂鑒察一切；『耶和華在祂的聖殿裡；耶和華的寶座在天上。祂的慧眼察看世人』(詩十一4)。

53。【逼得她快要發瘋了】一次，慕迪在芝加哥講道時，有一幾要發瘋的女人來找他，說出她的苦況。有一天，有個鄰居死了；她的丈夫帶回一個小孩。她說：『我不要這個小孩。』但是她的丈夫說：『你必須留下這個小孩，並且看顧他。』她說，她為自己的孩子穀忙了，要她丈夫把那孩子帶走；她的丈夫不肯。她承認，曾想把那孩子餓死；可是他還一天挨一天地活著。一天晚上，那孩子整夜哭著(想必是他肚餓而哭。)最後她拿了一件衣服擲到那孩子身上；那小孩因此窒息而死。沒有人看見，別人一點也不知道這事。那小孩被埋掉了，事情也過了好些年；但在這些年中，她日夜都聽到那孩子的聲音，以致逼得她快要發瘋了。

『惡人為何輕慢神，心裡說，你必不追究。其實你已經觀看；因為奸惡毒害，你都看見了，為要以手施行報應。…耶和華在祂的聖殿裡；耶和華的寶座在天上；祂的慧眼察看世人』(詩十13，

14；十一4)。沒有人看見她所作的，但是神看見了，所以她受了這個報應。有報應也說出了有神。

56.【我的天父叫我回去】在霍普門有一個著名的基督徒，名叫馬富生。當他得救時，目不識丁，但他很快就學會了能讀聖經，聖經也成了他惟一的書本，聖靈作了他的導師。漁民所在各村的牧師都很喜歡請他講道，各處的人都很擁擠去聽。他是一位神忠心的僕人，也是一個很喜樂的人。有一天他對麥雅各說：『我好像年老的西面，現在也能說：『主阿，如今可以照你的話，釋放僕人安然去世；因為我的眼睛已經看見你的救恩』(路二29)。我平生所渴慕的，就是霍普門的復興，現在我看見了。』

過了幾個月，他預備搭乘火車前往阿波亭，已經到了車站，票也買了，在那裡等車。忽然覺得喉嚨裡好像梗著一根刺，他想把它拿出來，卻是不能。就在這時，裡面有聲音對他說：(譯者註：裡面的聲音有時是出於神的，但是常有撒但的假冒，須要當心。)『你當將票退回，你不需要它，你不要去阿波亭，你要到天上來，我要接你回天家。』於是他就回到家裡。他的妻子見他回來了，就問他說：『你去得太遲了麼？趕不上火車麼？』他答：『不是的，我不必去阿波亭，我須回來，安排一下家裡的事，就要回天家。』他的妻子嚇了一跳說：『哦！阿啟(馬富生的小名)，你說的是甚麼話，你要嚇死我麼？』他說：『不。我是對你說老實話。你可以差人去叫兒子們來，也叫全家的人都到我的面前來；因為我要上床和你們告別了。』他一面說，一面解開衣裳預備上床。兒子們來了，同時也請了醫生來診察他的喉嚨，醫生用盡方法，查不出他有甚麼病來。醫生因為和他是老朋友，再去請一位喉科專門醫生來診察，也查不出甚麼病來。於是就安慰他說：『你沒有病，可以再活多年。』他卻答說：『醫生，我要回家，我的天父叫我回去，人就沒有法子留我在這裡。』他就在那時立了遺囑，將他的船，家產，金錢都分配給家人。這個分配，全家的人都覺滿意。這時他又對他們說：『現在一切都辦妥了，讓我們全家都敬拜神。』他們唱了詩，他就禱告，像古時的雅各一樣，對家裡的人一個一個地題名，交託給神。此後他說：『甚麼都妥當了，明天我就回天家了。』到了第二天，果然照他所說的成了。出殯之時，四圍許許多多的人都來送殯，在他的墳上，立一紀念牌作為紀念。從這事也可以證明有神。

## 二·神蹟

1.【神救我脫離炸彈的危險】彭歡弟兄作見證說：世界第二次大戰，日本將要投降的那一年，盟軍準備反攻馬來西亞，一連兩次大規模突襲吉隆坡。第一次轟炸的目標是工業重地吉隆坡的洗都(中央)鐵道總廠。

那時我正在這個工廠工作。該廠主要的工作是修理全馬來西亞的火車頭和各種機器，兼造手榴彈和各種軍需品。它是日軍後方的重要兵工廠，駐有兩大工兵隊。因此這間工廠便成為盟軍的軍事目標。

那天盟軍機群臨近時，工廠發出緊急警報，工友們紛紛躲入防空洞裡；但不到十五分鐘，警報解除了，工友們也就返廠工作。二十分鐘後，緊急警報又響了起來。這次，工友們不大信任防

空警報，所以許多工友為了方便，只走到工廠附近去躲一躲；我和幾位同事也走到工廠附近一間平民學校的大樹下躲避。

不久，第一架盟軍的飛機飛臨工廠上空，巡迴一轉之後，便用機關槍射一輪；這是警告工廠裡的人要快走避的信號。果然這架飛機去後不到十分鐘，大隊的 B-29 型轟炸機便出現在上空了；品字型的三架一隊飛機立即向工廠投下了五百至一千磅的炸彈，中了工廠的中心；爆炸聲音震天動地。我躲在大樹底下，看見情形不妙，當第二隊飛機來到之前，趕速離開那裡。走不上四百碼左右，第二隊飛機投彈了，我趕緊伏在地上；聽到一陣爆炸聲後，我抬頭一看，剛纔我躲在那裡的平民學校中彈了；我趕快起身再走。神給我力量，使我甚至連五尺高的籬笆也跳過去。後來走到離工廠約有一哩遠的木署林中，我心纔安定下來，坐著觀看機群轟炸。我知道這是神搭救了我。

轟炸足足有二句鐘之久，工廠中了五百至一千磅的炸彈不下百多枚，差不多整個工廠都被熔化了，許多宿舍也都炸毀了。

這次死傷的人數在千名以上，工廠的工兵隊也都被炸死了；有些人被泥土活埋了，有些人被炸得粉身碎骨了。一個在工廠裡任職的醫生，全家都被炸死，只剩下一頭小牛拴在門前呻吟。有人在他家中發現許多英國紙幣；那時是用日軍軍用票，因此英國紙幣是很有價值的。這正如主耶穌所說：『人若賺得全世界，賠上自己的生命，有甚麼益處呢；人還能拿甚麼換生命呢』（太十六 26）。據我所知，這位醫生的醫德很不好，沒有人會同情他的悲慘收場。

**2.【鎗彈屢放不響】**南美洲原是羅馬教盛行之處，信奉主耶穌的基督徒常遭種種逼害。一次美國報紙上登載了一則在南美洲所發生的神蹟。

有個信奉羅馬教的員警，要陷害一位基督徒，無故將他捉住，妄加罪名，帶去法院，要控告他。路經曠野山地幽僻無人之處，員警頓萌兇惡念頭，想在暗中將他就地處決。於是拿起鎗來，向他瞄準開放，那知屢放不響，子彈不發。員警莫名其妙，試向天上一放即響。員警發怒，再上一彈，再向那人瞄準發射，又是屢扣不響，子彈仍在鎗裡。員警不得已，又向天試放，又是隨手一扣即響。連續作了數次，皆是如此，也就不作了，繼續前行。到了法院，經過審判，法官判他無罪，終予釋放。

**3.【援兵向火光處趕來】**杜倫列(Fred Trumley)是一高職飛行員。在第二次世界大戰時，因飛機著火，用降落傘跳落，足部受傷，難以步行，只得坐在地上等候。坐時從他袋中取出一部久用附有詩篇的新約全書，隨手翻開，大聲讀說：『你的話是我腳前的燈，路上的光』（詩一一九 105）。忽然聽見後面吆喝一聲說：『胡說甚麼！給你死還好！』回頭一看，竟是一個納粹的兵，手裡拿著鎗，鎗頭刺刀直指杜倫列。『你是我的俘擄了。起來。跟著我走。』杜倫列想要解釋他的腳受傷，不能走；但納粹兵拒絕言情。杜倫列只得負傷強步，每步痛如刀割；但他的口仍不斷地說：『你的話是我腳前的燈，路上的光。』納粹兵發怒，命他住聲。那時天已很黑，不能再行，納粹兵就停步，並命杜倫列坐下。納粹兵說：『你之被擒，是因你太軟弱；你之軟弱是因為你信了這本書---聖經。你是我的俘擄；凡信這書的，都要作我的俘擄。你說敬畏神是智慧的開端；現在我要教你一個新的智

慧。』說著就撕破杜倫列的衣袋，拿出他的新約全書，擦一火柴，將其燒了。書燒之時，援兵見了，向火光趕來，救了杜倫列。『…我也從獅子口中被救出來。主必救我脫離諸般的兇惡，…願榮耀歸給祂，直到永遠。阿們』(提後四 17-18)。

**4.【神拯救他們脫離地震之災】**保羅·卡納摩立(Paul Kanamori)作見證說：那次我在日本岡山講道，聚會完了我回到住處，照常為我兒女禱告，求主賜他們平安，不遇任何危險，然後就寢，平安入睡。

次日，有一特別報導：『東京和橫濱已遭地震之災。』那就是說，我的家庭和兒女也在遭災區域之中。我以為或許報導會有誇張之嫌。但另一個消息傳來：『毀滅嚴重，幾千人死亡。』我就決定返回東京，探其究竟，或者我的兒女需要我的幫助。

當我離家之時，因無時間去銀行，就將我女兒放在家中的款帶去應用。她原定九月一日去銀行。若她去了，一定會在十一時至十二時之間，正是城中地震期間；若是不去銀行，家中就沒有錢用了。

等我到了神戶，看見火車軌道損壞，船隻沉沒，我就覺得必須準備三個星期的食物帶回去用。我買了食品、蠟燭、藥品、水罐，同時申請乘坐汽船，正巧船上有一座位為我。

到了東京，我走過城市，回到家中，看見到處充滿了荒涼悲慘。但我來到家院大門之時，心中覺得驚奇，房舍俱在；走向前去，在薄暮之下，看見我的房門仍然立著。我打開了門，在黑暗中呼叫我的兒女們，一個又一個；四個人都來到我的身邊說：『爸爸，你回來了！』我說：『你們平安麼？』他們回答：『是的，我們都平安。』『你們沒有受傷麼？』『沒有，一點也沒有受傷！』

我獲悉他們都平安，心中感謝主恩不盡。後來我又覺得羞愧，我曾為兒女們禱告，但又不放心，還要來看看他們，實有懷疑神的保護。等我發現他們沒有受傷，我的家毫未受到損害，方纔醒悟過來。

再看周圍的房舍，全遭火劫，一掃而光，竟未波及我家房屋。強盜到處趁火打劫，卻越過了我家。別人得了疾病，我的兒女們仍然安康快樂。他們有足穀的食物，看我遠由神戶帶水回來，不禁都發笑了。我細心所準備的東西中，只有一件東西是他們所需要的---蠟燭；因為市中停了電。

後來我問大女兒：『你去過銀行麼？』她說：『是的，我去過，款也取回來，剛剛在地震發生之前半個鐘頭！』他們也有錢用，一無所缺。神是慈愛，信實的，祂拯救他們脫離地震、火災、強盜、和瘟疫。『祂必用自己的翎毛遮蔽你；你要投靠在祂的翅膀底下；祂的誠實是大小盾牌。你必不怕黑夜的驚駭，或是白日飛的箭；也不怕黑夜行的瘟疫，或是午間滅人的毒病。雖有千人僕倒在你旁邊，萬人僕倒在你右邊，這災卻不得臨近你』(詩九一 4-7)。

**5.【兩次脫離死亡】**陳述榮弟兄作見證說：我年青在北京讀大學時，因被日寇侵逼，愛國熱血沸騰，思想陷入馬列的網羅，轟轟烈烈領導學運。當時更因上海文化界來電激動：『諸君在雙層高壓下，猶能崛起奮鬥，精神可佩，遠過五四。尤望再接再勵，全國響應，當在目前。』翹翹自得，叱吒風雲！

在一月夜，皓月當空，我在漢中褒城被捕。涼風習習，河水滔滔，何等慘愴！漢中司令祝某殺人不眨眼，一天晚上要處決我們七個年青人。在深更夜半，兵丁荷槍，槍上刺刀，手拿鐵鍊，一個一個地被網綁押去；囚牢裡死蔭沉沉，令人窒息，誰也不敢看誰。剩下我與張紀華，一直等，沒有兵丁再來用鐵鍊網綁人了。天亮了，看守的兵丁說：『你們知道那五個青年人到那裡去了麼？』我們應曰：『不知道。』他簡捷了當地說：『都回老家去了！』

牢獄中的六十六日，是用『餓死』之刑；但神存活了我的性命；只是那時我雖不認識神，神卻認識我。神奇妙地存留了我的活命。在重見天日後，一位澳洲的女宣教士，一日遇見我，叫我到內地會去聚會，這是我生平頭一次參加聚會，認識了耶穌是救主，人生起了變化，心靈甦醒，出死入生了。

一九四八年十二月間，我得到了由上海回緬甸的機票，那一班機是霸王號飛機。神行拯救，藉我們神學院的院長畢路得(Ruth Britain)叫我退票。我在她老人家面前哭泣，買票不易，怎能退票呢？淚流不止，甚至把院長遞給我的小手帕都淚濕透了。我順服，我聽話，乘坐她老人家的車前去中央航空公司把票退了；但在心裡仍有一些不甘心，深覺失去良機。

過了不幾天，報載大號新聞，霸王號飛機在香港啟得機場失事，全機三十五人無一生還，觸目一看這則新聞，我的雙腿發軟，蹲下地了，一陣不能說話。死難者名單個個都是有財富，有地位，有名望的人。我算甚麼，不過是一小毛蟲，主竟顧念我，藉院長叫我退票，保全了我的性命。人的生命實在是在神的手中，何等奧秘！

神一再叫我知道，我的生命從祂而來，也是祂保全了我的生命；所以這四十二年來，我雖在緬甸，在台灣，在美國，盡心竭力傳道，忠心事奉主，仍不足以報我主的洪恩。但我要高聲朗誦：『我們沒有一個人為自己活，也沒有一個人為自己死。我們若活著是為主而活。若死了是為主而死。所以我們或活或死，總是主的人』(羅十四 7-8)；『若不傳福音，我便有禍了』(林前九 16)；我以此為我的座右銘。

**6.【兩鷹伏胸腹如厚毛氈】**一九五五年一月八日，電船建國安號滿載貨物，由澳門回航香港，全船共有十一人。該船在夜半開行，啟碇之後約航二時許，至珠江口，因為風浪大作，船被襲擊；所載貨物過重，雖設法掙紮，亦不能支持，終於沉沒。這時船主先行喪生，其餘分乘兩塊大木板，隨波逐流，險象橫生。末幾，一木板之五個人因被海浪衝擊，不支下沉；另一木板之四人亦告不支罹難；只餘海員蘇歐一人。蘇君繼續飄流十餘句鐘，漂至一荒島上。此島全無人跡，又乏充饑食物，遍山都是黃土，只長野籐小竹植物。蘇君此時饑寒交迫，呼救無門，只好躺臥於沙灘上待援。

蘇君是個基督徒，曾聽福音於海員佈道會並歸主。他在急難之中，惟有誠心求告主，仰望祂的拯救。蘇君十分憂急，因為此島既無食物，又缺乏淡水。他口渴已極，一面扒土，一面祈禱，不料竟有清水湧出，遂得解渴。饑餓之時，只好爬到山上，尋找野菜充饑。日復一日，仍無船隻來往，身體難以支持，五孔開始出血，只得躺下不能移動。直至第九天晚上，也就是第十天上午三時，忽有兩隻大鷹飛了下來，伏在蘇君胸腹之間，一邊一隻，直至五時飛去。一晚兩晚如此，

兩鷹猶如一張厚毛氈被，使他溫暖。

最後一夜，天忽發光，彷彿有聲音說：『蘇歐，你不要懼怕，因為我與你同在。到十一日下午四時，便有船來救你。』果然到了第十一日，既一月十九日，忽有一漁船駛近；蘇君乃大聲呼救；漁人立即駛近，以觀究竟。這時蘇君已經不能行動，遂由漁人背負返船，載他回去澳門；後得友人支助，再行回港。『你們要以感謝為祭獻與神，…並要在患難之日求告我，我必搭救你；你也要榮耀我』(詩五十 14, 15)。

**7.【送來一隻活生生的毛毯】**韓戰期間，金申和牧師為著幫助激動北韓的基督徒，志願留在北韓，不往南韓避難。他白天逃到山上，晚上溜回北韓城鎮，看望基督徒。冬天北韓下大雪。一次他從山上下來看望，因雪下得太大，迷了路。走了不久，精疲力竭，又餓又冷，他就向主禱告說：『天父，你知道我走不動了，必須躺在雪中睡覺休息一下；請你送來一條毛毯，讓我睡覺之時能不覺得寒冷。』到了第二天早晨，他在醒來之時，覺得很暖和，睜開眼睛一看，赫然發現一隻老虎用舌頭舔洗他的臉。他禱告天父說：『我請你送來一條毛毯，沒想到你竟送來一隻活生生的毛毯』。

**8.【移民中的神蹟】**一九四八年一批弟兄姊妹從浙江蕭山的南沙移民去江西戈陽。移民之前，他們先打發五位弟兄前往江西查看。在那次行程中，他們留心神的手，藉以察驗祂的旨意是否要他們移往江西。動身的第一天晚上，他們宿於瓜瀝，範啟宏家裡(范弟兄也是同去的一位)，準備夜間十一點鐘起來，雇船往蕭山去乘早車。臨睡之前，他們在禱告中求主使他們做醒，不致誤時。馮和仁一覺睡醒過來，正在床上靜默之時，忽聽時鐘很清晰地打了十一下。他們急忙起床，整理完畢；正擬出門時，順便看看壁上的時鐘，不禁使他驚奇萬分，原來這鐘夜裡九點就已停了。他們一面驚奇，一面欣喜，時鐘雖會停走，神卻不會睡覺。他們只有俯伏敬拜說：『保護我們的，白日不打盹，黑夜不睡覺』(參詩一二一 4-6)。

他們搭船至蕭山，剛好是早晨五點左右，天猶未亮，步入車站，只見站內睡著不少旅客。他們就此走近售票處門口，挨次站著。不久睡著的人都起來了，爭先恐後地站在他們的後面。這時買票的人越來越多，非常擁擠。少時，售票時間已到，但見售票處門口貼出一張通告：『本次客車只售車票十張，軍民各半。』阿！不多不少，恰巧合乎他們所要的數目。那些向隅的人都在抱怨自己不做醒，以致白白喫了一夜的苦。弟兄們卻從心靈裡面俯伏敬拜神！他們在這次察看的行程中，一再地經歷了神蹟的眷顧，印證了神要他們移民。

察看回來後，他們立即採取移民行動。在這次的移民行程中，全能的神在路上，一直用祂的大能托住二位臨產的姊妹，從十二埭動身起，到江西戈陽，恰好一個禮拜。她們雖上船，下車，行路，神都給她們需要的力量。使她們最覺希奇的，是在到戈後二日中，先後都分娩了，大小都平安。這是一個顯著的神蹟，證明神的同在。

**9.【會前一天雨止雲消】**一九三七年十一月，宋尚節到了西安。這裡的教會多年渴望他去；他也為西安禱告了兩年；這一次主纔叫他去。果然主行神蹟。原來這裡自從七月以來，一直下雨，幾乎

沒有一天晴朗。可是到了會期的前一天，忽然雨止雲消，附近各鄉鎮的慕道者得以到此開會。會期八天，沒有一天下雨。到會的人來自附近鄉鎮者四、五百人，孤兒千餘人，連同本地居民，匯成人海。被派往四鄉作戰宣傳的學生，多乘機前來聚會。得救者有前任縣長，農林學校校長等。會後第一天沒有下雨，方便赴會者回去。第二天又下雨了。

**10.【聚會期間不下雨鼓手不吹打】**一九三四年一月二十二日至三十一日，在上海哈同路文德里二百十一至二百十二號召開第三次得勝聚會。因房間狹小，就接著聚會房子的前門，搭了一座蓆棚。在聚會以前，天氣不好，在開會前一日，猶在降雨雪。但是真感謝主，從聚會的第一日到聚會的末一日，沒有一天，天不是晴的。聚會以後第二天，天又陰翳落雨。這真是神垂聽了我們的禱告。

聚會的地方有一鄰舍，在聚會以前遭遇喪事，鼓手吹打的聲音自然鬧得胡同裡很不安靜。但感謝主，在下禮拜一要開始聚會，在前禮拜六他們就出殯，結束了喪事。頂希奇的是在聚會的十日中，他們都是安靜的，到聚會完了的第二天，他們又作起事來，鼓手吹打的聲音又有了。

**11.【站在峭壁邊緣】**一次，有一群英國青年，去作爬山旅行，地點是在北威爾斯的一座著名的高山。領隊的是他們的體育教員。在中途忽有一陣濃霧吹來，全把他們籠罩，甚麼也看不清楚了。這是高山上面常常有的現象。體育教員還是努力領隊前進。忽然後面有人叫他停步，原來是一同隊女孩需要休息。領隊教員只好站著等她。大約過了十分鐘，山霧收起，太陽出現。這時領隊教員大喫一驚，發現他正站在一個峭壁邊緣，只要再動一步，就會掉下山崖，跌得粉身碎骨。這時他就想起了神的作為何等的奇妙，給了他奇妙的保護。『耶和華要保護你，免受一切的災害；祂要保護你的性命。你出你入，耶和華要保護你，從今時直到永遠』(詩一二一7，8)。

**12.【在懸崖絕壁上脫險】**有一次，麥雅各離開渡口鄧，趁車到馬克渡。再從那裡要去甘馬利，必須步行二十七裡路。大約走十八裡之後，天色已晚，有人告訴他去甘馬利的捷徑；但沒有告訴他行程的危險。天色越過越黑。雖然前面隱約可以看到一些燈光，但他所在的地方已是一個危險的海邊，四周都是懸崖絕壁。往前無路，退後又找不到原路。再等一回，天已墨黑，大風雨立刻要來。那時腳已酸，手已軟，心又懼怕，渾身出了大汗。他只好坐下歇一歇。他盡力呼喊；但無人聽見。他定意想從絕壁爬下，沿著海灘，向著村子前行；但是不久發現海水已在腳下衝撞，不能再往下爬。這次他的往下爬已經費去二個小時，再要回頭往上爬去，已經沒有勇氣了。他拿一塊石頭拋了下去，探探到達海面究有多深。按照石頭下去時間測量，最少還有四丈到六丈。他手裡拿著一把傘，想用兩手握住當降落傘跳下。後來轉念，我是有妻子的人，如果不幸喪身，會給妻子帶來一生痛苦，也就不敢跳下。不如靜靜坐著等待明天早晨為妥。看看天，大雨立刻要來。他就再三求神，引導他再往上爬。他就一寸一寸地往上爬。爬了好長一段時間後，忽然裡面有個聲音對他說：『再不可往那方向前進。』但是他已爬那麼多，若是停在那裡，有些不甘心。就在那時，他摸著一塊小石頭，將其向前一拋，聽出前面是個大裂縫。他真是感謝神，祂攔阻他不往前爬。於是他就轉了一個方向再往上爬，最後給他爬到了頂。看看前面村子的燈仍然點著。他就極小心

地朝著村子走，最後他摸到鐵絲網，就沿網走出險區。到達村子已是晚間十一點鐘了。他一共在懸崖絕壁上爬了六小時之久。

他在那村子裡遇見一位熟悉的人，就住在他家。那時他的手已被巖石割得全是血痕，衣服又被撕破，不但滿了污泥，且被驚懼的汗浸濕的。他的心滿了感謝，因神已經救他脫險。當他躺下睡後，雨就傾盆而下，直到黎明。第二天，他將他在絕壁上爬的情形告訴那裡的漁民，他們連信都不敢信。及至他們一同去看他所爬過的地方，的的確確他的足跡都在上面。有的漁夫看了，甚至發抖起來。他們對他說，不要說是生人，又是黑夜，就是在白天，熟識的人都有在那裡喪生的。這樣看來，若不是神引導的話，他也定規沒有活命的指望了。

**13.【籬笆倒在身上】**慕迪六歲時，有一次，一個籬笆倒在他的身上，他爬不出來，呼人來救；也無人聽見；因為那個房屋離開人家很遠。他突然想起，也許神會救他。所以他在無可奈何中呼求神；他也相信神允許了他的祈求，馬上推開籬笆，安然出來了。

**14.【多次蒙神救護】**宣信幼小和少年時代，蒙了父神多次的保護和拯救。神屢次用神蹟拯救他。有一次，他爬上屋頂，腳踏一塊滑板，立即往下墜落，幸他抓住一根木頭，盡力握住不放，大聲求救，正當力盡欲墜之時，有一工人在下接他。如果墜下無人救接，既使不死，也要一生殘廢了。

又有一次，一隻馬踢在他身上，登時他就昏倒。當他醒過來時，見馬嗅他的面，好像牠要向他說話，給他鼓勵一樣。另一次，他被馬踢到暈倒。他還能記得，他那可怕的掙紮，因他以為他就要被馬踹到氣絕而死了。

**15.【奇妙地得免淹死】**宣信在讀高中時，有一次跟同學同去河邊摘取野葡萄。不久，那同學引他去泅水。他對游泳一無所知，幾分鐘後，就踏下著底了，他在水中浮沉掙紮。正要沉沒之時，一生的事，將來永世的光景全都呈現在他面前。他好像看到本地的報紙，登載他被淹死的新聞，親友們為他極其惋惜。

但是感謝神。祂憐憫了他，用祂奇妙的方法拯救了他。他的同學雖然害怕來救他，卻大聲喊救，驚動了附近小船的幾個人。他們看見他末次沉下去時，纔將他拉上來，放在岸邊。不久他就甦醒過來，好像他在渡過臨終的年日一樣。他的確相信，這個被水淹沒的經過，後來引進他的得救；可以說：『深哉，神豐富的智慧和知識。祂的判斷何其難測，祂的蹤跡何其難尋』(羅十一 33)。

**16.【若非有神保守怎能存留性命】**耶利米和保羅都知道神把他們從母腹中就分別出來(參耶一 4, 5。加一 15)。王明道弟兄回想他半生的經過，也清楚曉得，他之後來能作神的僕人，不但是清楚地奉了神的差遣，也是神曾把他從母腹中分別出來。他從年幼，身體就很軟弱，很少有一年不患病。在學校讀書的時候，很少有一個學期不請病假。從小到十八歲，極重的病生過四、五次。當他三、四歲時，患過一次極重的痢疾，在倫敦會的醫院住了一些日子，最後醫生告訴他的母親，這個孩子已經沒有指望了。他的外祖母和母親立即把他接回家去，好讓他死在家裡，決不讓他死在醫院

裡。說也希奇，回到家之後，竟慢慢好轉過來。

八、九歲時，又患了一次大病。起初頭的半部腫了起來，後來越腫越大，以致皮都腫得發亮，難過極了。去過幾次醫院，醫生束手無策。最後留他住院，病勢仍不見好。大家都很懼怕，以為這病可能害了他的性命。說也希奇，一天從他耳朵裡面忽然流出大量的膿，從那時起，腫就漸漸消失，病也漸漸轉好，再過一些日子，就出院回來。十五歲時，又患了一次大病，多日不能喫東西，發燒極高，熱到幾天不省人事。他的母親沒有醫學常識，也不知道該作甚麼，只是看守著他。說也希奇，病就那樣重起來，後來也就那樣好起來。十八歲那年所患的病更是嚴重，神卻一次又一次地行了奇事，保全了他的性命。若不是神奇妙的保守，那幾次的病，每一次都能使他喪命。

他自幼家境貧寒，營養不足，每次患病，母親除了焦急之外，甚麼醫學的常識都沒有。以他那樣軟弱的體格，處於那樣貧困的家庭，再患那樣嚴重的疾病，若非有神特別的選召，和保守，怎能存留性命以及後來能為神作了繁劇的工作。

**17.【火中抽出來的一根柴】**一七〇九年二月九日衛斯理父親的住宅，正當午夜，突然失火。父母搶救全家大小，倉皇逃出，只有衛斯理留在火窟中。那時他還只有六歲，沉睡未醒。當他醒時，火燄已經燒及樓梯。他見由此不能下樓，急忙跑向窗邊，爬到一個箱子上。他的父親想要冒火上樓救出他的兒子；但因火勢猛烈，不能由樓而上。大家都想這個孩子不免要遭難了。衛父乃召集家人跪地禱告，把在火燄中的衛斯理交託給神。正當這時，在寢室的窗前，有一個人爬在另一個人的肩上，把他從窗戶裡救出來，即刻工夫，屋頂就倒塌下來了。衛父的心充滿了激烈的感謝，向那些幫助搬運東西的人狂喊說：『各位鄰舍快來，讓我們跪下感謝神，祂叫我八個孩子，一個也不損失。讓這房子燒燬罷。我是儘穀富足了。』

衛斯理這次很奇異地得免於難，使他父母深信神對他一定有甚麼特別的託付，要他去作。他的母親在日記裡寫著：『我要對於這個孩子的靈性特別注意；因神施恩，為他預備，比我為他打算好得多。我要將神的真道與德性灌輸在他心中。』

**18.【得免被擄為囚】**一八〇七年五月十二日『三叉』號載了馬禮遜，離開紐約海港，向南開行。那時從紐約至太平洋，還沒有巴拿馬運河可以縮短行程，必須繞過南美洲極端的好望角(Cape Horn)纔可開進太平洋，西向前往中國。航行經過西印度群島時，有一隻掛著英國國旗的戰艦，突向『三叉』號的艙面開火，迫她停了下來。這隻戰艦取得控制『三叉』號的勝勢之後，放下英國旗，升上法國旗；原來她先掛上英國旗是為矇騙。戰船上的軍官要『三叉』號的船長拿出『文書』來看。船長充分地證明瞭他的船是美國的，『三叉』號始得重新航行。蒙主保守，馬禮遜乃是一位英人，未被法國戰艦的軍官查了出來。否則，馬禮遜前往中國的行程立刻就要半途斷，被擄為囚；因為那時英法兩國正在交戰。這是主的手在那裡遮蔽了他。『祂必用自己的翎毛遮蔽你；你要投靠在祂的翅膀底下；祂的誠實是大小盾牌』(詩九十一 4)。

**19.【摔倒不傷脫離虎口】**一次，汪姊妹騎著駱駝前往張家口。駱駝又高又大，因為經過長途跋涉，

肚子餓了。到了城門之時，駱駝看見一個餅攤子，立即縱身去搶餅喫，而將汪姊妹摔倒在地。汪姊妹站起身來，竟然一點也未受傷。

還有一次，汪姊妹在馬來西亞時，與同工姊妹穿過一處叢林；因不認識警告牌上的馬來文，誤穿禁區；猝不及防，迎面一隻老虎呼嘯而來。汪姊妹嚇得腿都軟了。不料老虎突然掉頭轉彎而去，沒有繼續前來。原來老虎看見岔路口上有一鱗，就去與之博鬥；汪姊妹也就得以脫離虎口。

這些脫險經歷，都是證明神之與她同在；正如主所應許的：『所以你們要去，使萬民作我的門徒，…凡我所吩咐你們的，都教訓他們遵守，我就常與你們同在，直到世界的末了』(太二十八 19-20)。

**20.【脫離牆倒壓死之危】**林弟兄在臺北永和服事主時，租一小棟房屋居住。永和地勢較低。一次颱風過境，帶來豪雨，溪水暴漲，越過河堤，永和市區頓成水鄉，許多住宅被水沖壞(因那時民房多用竹籬加塗厚泥砌成牆)。林弟兄之住屋亦被沖壞，臥房靠床頭的那堵牆有裂痕發現，有倒塌之虞，就去通知房東，請他雇匠修理。房東藉口颱風過後修理工匠難雇，一再拖延不作。

一天深夜，凌晨一時許，林弟兄的男孩(三歲)醒了，下床小便；接著女孩(二歲)也下床要小便，她看便盆裡哥哥已經小了便，便說很臭，不肯再用。吵鬧之下，林弟兄醒來，便下床為女孩去廁所倒便盆；三人都在床下了。這時林弟兄的姊妹也醒過來，起身，剛從床上坐起，問孩子為甚麼吵鬧。就在這時，靠床頭的那堵牆砰一聲倒塌下來，泥土在林姊妹背後的床上堆成了一個大堆。

隔鄰住有一位公會老姊妹，常勸林姊妹說，你的孩子很小，不要常去聚會。林姊妹因為不肯停止聚會，晚間常等孩子睡覺以後，快去會所參加聚會。每次聚會回來，孩子都平安無事；林姊妹更有信心；這位老姊妹很不以為然。這個深夜她聽見牆倒聲音，驚醒過來察看，見牆倒塌，泥土堆在床上，大小四人膚髮無損，立刻跪下來流淚禱告，一面認罪，承認自己已經久不聚會，還勸林姊妹不要聚會，實在不該；一面讚美主是活神，保護了他僕人一家大小平安，絲毫未受傷害。從那以後，這位老姊妹就恢復了聚會。

這實在是個神蹟，若非神藉小孩要小便使他們離床，又藉著女孩鬧脾氣，促林弟兄下床去廁所倒便盆，又吵醒林姊妹從床上起身，坐起來，那牆倒下來，豈不要把他們都壓死；因他們的頭都睡在床靠牆的那一頭(床另一頭因靠近窗戶，不宜睡在那頭)；即或不被壓死，也會把他們的頭打壞，成為殘廢的人。

神實在是可倚靠的：『祂必用自己的翎毛遮蔽你；你要投靠在祂的翅膀底下；祂的誠實是大小盾牌。你必不怕黑夜的驚駭，…』(詩九十一 4, 5)。『耶和華要保護你，免受一切的災害；祂要保護你的性命。』(詩一二一 7)。

**21.【和小綠毒蛇睡了一夜】**施達得(Studd)在非洲中部為主工作時，一次從一條毒蛇經歷了九死一生的危險。

一天早晨，他們剛喫完了早餐，僕人進來說：『有一條蛇在你的床上！』施達得走去一看，果有一條細小的綠色蛇在他的毯子下麵。據土人說，人若是被這種蛇咬了，必死無疑。昨晚他和這蛇已經睡了一夜，卻未見害。

當他離開英國，要去非洲之前，曾在二日內，在不同的地方，有人五次送他詩篇第九十一篇一節的話：『住在至高者隱密處的，必住在全能者的蔭下。』他在這次實在經歷了全能者的蔭庇。

這也應驗了主的應許：『信的人必有神蹟隨著他們；就是…手能拿蛇；若喝了甚麼毒物，也必不受害；…』(可十六 17, 18)。

**22.【連野獸也服了他】**有一次孫大信在 Thoria 講道，那裡的人發覺他講耶穌，把他趕了出去。當夜他便宿在山洞裡。那夜特別陰黑，甚至連星光也見不到。及至翌日醒時，發現洞中有一豹尚未睡醒。原來他在豹洞裡睡了一夜。本來豹是喫人的；但是這豹沒有喫他，反而作了他講道的材料。第二天他到村中講道時說：『人不接待我，豹反接待我，實在人還不如惡獸之有愛心。』

另外還有一次這樣的經歷。在靠近 Kotgarh 的 Bareri，一個夜裡，Shoran Singh 和孫大信正要上床睡覺之時，忽然看見村穀裡面火把往來。孫大信對他說，這個可能表示村裡發生了斑豹。半夜之後，他聽見有人行動聲音，知是孫大信下樓出門了。孫大信常常半夜出門，在室外露天祈禱。所以他也不以為異。但是約莫半小時後，孫大信還沒有回來。他的心裡想到村中發現斑豹的事，難免因之著急。他便起床往窗外一望，那是一個明亮美麗之夜，風吹樹葉沙沙作響。孫大信坐在樹下，凝望穀中。不一會兒，他又看見孫大信右邊有一動物，定睛一看，那是一隻斑豹。他嚇了一跳，全身軟癱麻木，也叫不出聲來。不久，孫大信伸出手來，撫摸那隻斑豹，好像摸狗一樣。那豹也伸頭俯頸受摸，正像一隻狗。不久，孫大信回來，立即上床熟睡。但他再也不能入寢，思想為何此人有此大能，連野獸也服了他。翌晨，他問孫大信說：『你不怕麼？』孫大信說：『我不是豹的敵人，牠也不是我的敵人，怕牠作甚麼？況且我信靠基督，甚麼也不怕。』

『聖靈就把耶穌催到曠野裡去…。並與野獸同在一處；且有天使來伺候祂』(可一 12-13)。主耶穌在曠野，與野獸同在一處，野獸都服了祂；如經上所說：『你派祂管理你手所造的，使萬物，就是一切的牛羊，田野的獸，空中的鳥，海裡的魚，凡經行海道的，都服在祂的腳下』(詩八 6-8)。神造人，要人像祂，彰顯祂，並代表祂，替祂掌權(參創一 26-28)。

人是一個怎樣的人，就是野獸也知道。但以理被扔在獅子坑裡，獅子一點都沒有傷害他。但是那些害但以理的人，一被扔進獅子坑，還沒有到坑底，骨頭都被咬碎了(參但六 19-24)

**23.【從野狗群利齒逃生】**一次慕安得烈通過一片野狗橫行的荒原，趕赴七十哩外的一處聚會。他背起行囊，步行了十五哩，方纔抵達最近人家。農夫大感驚訝，簡直不能相信他從野狗利齒逃生；問說：『你怎麼作得到呢？』他平靜地答說：『我知道我有服事在身，所以我就求神保守我，然後向前邁進。野狗群雖然撲了過來，但是並未碰到我。』他這經歷如同但以理被扔在獅子坑中，神差遣使者封住獅子的口，叫獅子不傷他(參但六 19-20)；祂也應許：『凡在人面前認我的，人子在神的使者面前也必認他』(路十二 8)。我們在人面前認祂，傳揚祂的名，見證祂；神的使者就保護我們。

**24.【布蘸煤油要燒牧師館】**慕安得烈傳道，一直堅持禁酒；因為『酒能使人放蕩』(弗五 18)；因

此引起公開爭論。一位酒農忿怒地說：『慕牧師，你要分裂會眾麼？』慕安得烈答說：『絕無此意；但是如有必要，我們將拿起愛的剪刀，將其剪成兩半，一半禁酒，一半不禁，然後我們在愛裡共同生活。』他不強制執行，卻用大家所熟悉的例證，巧妙地付諸實行。他說：『一位農夫馴教小馬。馬兒碰到石頭這類東西，總會畏縮不前。聰明的農夫，就把牠牽到一個牠不熟悉的物體面前，讓牠瞧瞧聞聞，懼怕逐漸消失，牠就不再畏縮了。因此我也決不強迫各位禁酒；但我仍要傳講這個，直到各位熟悉並且贊成為止。』果然威靈頓的許多酒店，減少到只剩四家；而在鄉村卻多達四十家。但有一些強硬反對者，對他極感忿恨，將破布蘸滿煤油，點著丟在他家窗簾附近，想把牧師館化為灰燼；神卻親手護庇，未釀禍災。保羅在這方面有經歷。他說：『惟有主站在我旁邊，加給我力量，使福音被我盡都傳明，叫外邦人都聽見；我也從獅子口裡被救出來。主必救我脫離諸般的兇惡，也必救我進祂的天國。願榮耀歸給祂，直到永永遠遠。阿們』(提後四 17-18)。

**25.【困難無論大小必得神的幫助】**一日，衛斯理出發，要去白港。暴風異常猛烈，集中往他臉上衝擊，騎在馬上已是一件困難的事，尤其是經過那個廣漠無垠，毫無掩蔽的山脊。雖然如此困難，他仍盡力向前，直到上了赫特色的懸崖之上。那時濃霧籠罩，他既迷了路，方向全失。但他相信困難無論大小必得到神的幫助。果然沒有多久，雲消霧散，他所要去的剛柏利斯比已經遠遠可望。次日一早，他就出發，下午抵達白港。

**26.【鬧鐘響了竊賊逃跑】**一次，衛斯理和摩爾先生住在一起。摩爾先生剛收到七十鎊的現款，想要放在客廳的櫃子裡。衛氏覺得不妥，阻止他這樣作。到了早晨三時，有兩三個人打破廚房窗戶入屋，上到客廳，打開摩爾的櫃子，拿走現款兩三鎊，幸好他沒有將七十鎊收到的款放在那裡；否則通通會被拿去。以後竊賊又打開碗碟櫃拿了一些銀器。這時摩爾先生的鬧鐘響了；因他撥錯了時間，原該撥在四時半，卻撥到三時半去。鬧鐘響得如同雷鳴。竊賊聞聲嚇得趕快逃跑，未能作完他們竊取的事。這樣，他們全部的損失，估計還不到六鎊。『住在至高者隱密處的，必住在全能者的蔭下…。祂必用自己的翎毛遮蔽你；你要投靠在祂的翅膀底下；祂的誠實是大小盾牌。』(詩九十一 1, 4)。祂的誠實是大小盾牌；仇敵的攻擊，祂都為我們抵擋；臨到我們的大小難處，祂都為我們應付；確保安全無虞。

**27.【西北風轉為東南風】**一七七四年十一月十三日，衛斯理經過一天辛勞，仍照慣常時間，九時半上床就寢。他告訴僕人，須在三時起床，為要趕上挪利支四時出發的車。不久聽見敲門聲音，比他預定時間還早，他就起來整裝。後來看一下錶，纔只十點半鐘。他正踟躕怎麼辦時，突然聽見下面有許多嘈雜聲音，往窗外院一望，外面猶如白晝一樣發亮，許多火花正在屋子四圍飛舞。這棟屋子上半都是木頭蓋的，乾燥如同引火木。靠近他們的一個大木料場已經全部著火，西北風正把火燄吹到他們這邊來。施救無門；因為找不到水。衛氏自料無法作甚麼施救工作，只好撿起他的日記簿和文件退到一位朋友家裡去。衛氏處此景況，並不恐懼，只把這事交託在神手中，相信祂所作的都是最好的。不一會兒，西北風轉了方向，成為東南風。他們的抽水筒供給救火機大

量的水；因此在兩個鐘頭之後，所有的危險就都過去了。『…神以風為使者，以火燄為僕役』(來一7。詩一0四4)。風和火都在祂的調度中。

28.【黑雲飛來擋住太陽】衛斯理在達到刺謨的大草場上講道時，烈日當空，曬在他的頭上，使他簡直說不出話來。停了一會，他禱告神說，若合祂的旨意，求祂給他們一些遮蓋。片刻工夫，果然一陣黑雲飛來，擋住太陽，不再暴曬他們了。衛氏說，即使自願謙卑，豈可隱匿證明神聽禱告這一憑據。『天地照你的安排，存到今日；萬物都是你的僕役』(詩一一九91)。一切都在祂的主宰安排之下；萬物都是祂的僕役，由祂調度使用。

29.【好像一隻蝴蝶飛過一樣】衛斯理在魯清胡特灣靠近碼頭的落爾街傳道時，有一隻大貓驚惶地從樓上房間跳了下來，掉在一個女人頭上，且從許多人的頭上，肩上走過。可是沒有人移動或驚叫，像是一隻蝴蝶飛過一樣。

30.【大鐵鉤把他鉤在船底】一次，衛斯理應邀，要去格李斯畢講道，到了渡口，無法前進。船夫說，若在風暴未停之前，冒險渡河，生命恐將不保，他們等了一個鐘頭。衛氏惟恐失約，而使聽眾大為失望，就問船夫，是否可能渡到彼岸！他們說：『我們不能擔保；但是如果你們願意冒險，我們同樣也可冒險。』於是決定開船。船上共有六男、二女和三匹馬。好些人站在岸邊觀看。船到河的當中，一邊已傾，沉入河中，人馬滾在一起。他們預料這船時刻都有沉沒之虞。船夫和其餘的人都很驚慌；但是衛氏以為即使不測，他也能遊到對岸。他們拼命搖櫓。不久，他們的馬都跳到水裡去，使船減輕負荷；至終平安抵達彼岸。大家都很奇怪，為何衛氏還不上來；他是獨自躺在船底的，他自己也覺奇怪。研究一番，方纔發現有個大鐵鉤，是船夫有時要用的，正好穿過他鞋子的帶子，把他鉤住，使他不得移動；他也不知道怎樣穿過的。假如這船沉沒，他被鉤在船底，也就無法起來游泳逃命了。

同日，約在同時，他的弟弟所乘的船，也正經過塞汶河的新渡，被風帶走，幾乎觸礁遇難。衛氏說：『同一位神，在人全無指望的時候搭救他們，正如搭救我們一樣。』

31.【滑跌沒有受傷】衛斯理七十六歲時，一次走下傾斜石階，腳底滑了一下，跌落好幾個階子。他的口袋碰到一個石階邊緣，裡面放的一匣曆書壓得粉碎。另一邊的石階碰著他右邊的帶扣，把那鋼製鈕扣切成兩段。從此可知此次跌摔之重，而他如此高齡竟然沒有受傷；沒有別的，乃是神的使者護庇了他。衛氏說：可見我們的主時刻以祂的使者保護我們。『天使豈不都是服役的靈，為那承受救恩的人效力麼』(來一14)。

32.【把他抱起放在地上】一次，衛斯理騎馬行路，在一又深又凹道上，遇到一輛滿載貨車。在隄岸和馬路之間只有一道狹窄小徑。衛氏就走到小徑；特倫伯德也跟他上來。貨車近前之時，衛氏的馬提起前蹄，試著要往隄岸上爬。這麼一來，後跟的馬受驚，跳了起來。馬頭前俯後仰，以致

馬勒的銜鐵勾住衛氏大衣上的披肩，將他從馬後拉走，摔倒在那小徑之上，恰在隄岸和貨車之間，好像有一個人把他抱起來放在地上一樣。他們的兩匹馬都站住，好像木頭，一動也不動，一匹在前，一匹在後。因著神的護庇，衛氏並無受傷，爬了起來，繼續前行。『因祂要為你吩咐祂的使者，在你一切所行的道路上保護你。他們要用手托著你，免得你的腳碰在石頭上』(詩九十一 11-12)。

**33.【不可留在此地】**一天，衛斯理騎馬前往坎波尼時，勒汶德的皮爾斯題起一件奇特的事：當他住在赫斯同時，一天晚上，他們正在聚會。忽有一人用一很不尋常的聲音喊叫說：『我們不可留在此地，必須出去，到某某屋子(在城的另一頭)。』大家立刻都站起來，走了出去，雖然那個喊叫的人和其他的人都不知道是為甚麼。就在他們離開不久，隔壁房間因為火花掉在一桶火藥裡面，一霎時，整個房子燒得淨光。可見神在看顧信靠祂的人，免受眾人的謗褻。

**34.【敵艦不進港】**一七七九年八月三十日衛斯理在湯吞佈道，有一個人剛從普裡茅斯來告訴他們一個好消息：『法國和西班牙的聯合艦隊集結在普港之口有兩天之久。她們很可從容地開進港來；因為當時不但風順，並且我方也無足以抵禦的力量。那個防衛要港安全的島嶼，亦無法阻止敵艦進入；因為守軍力量薄弱，留守駐軍數量少，亦缺彈藥。』既然如此，敵艦為何不進港破壞船塢，焚燬市鎮，劫奪財物，誰也不知，就是敵方自己也是莫名其妙。衛氏在日記上說：很明顯的，這是『神把嚼環放在他們口中』。祂曾說過：『你們只可到這裡，不可越過。』(參賽三十七 29。耶五 22)

**35.【神蹟隨著他】**孫大信在西藏傳道時，曾經歷了許多神蹟奇事。有一次，他在森林深處行走，到了盡頭，天色已晚，前有一河，正想過去，但因水急無法渡過。他正懇切禱告之時，忽然聽見一個聲音說：『我來幫助你。』他就看見一個不相識的人投入水中，游水過去，叫孫大信馱在他的背上，他便負他再遊過去。到了彼岸，孫大信看見地上有火，就想烘乾自己濕了的衣服，又回過頭去，想要謝謝那人，卻不見了。

一次，他在露天，肚裡很餓，天氣又冷，身體發抖。有兩個人來，帶食物給他，當他想要道謝之時，那兩個人又不見了。

一次，他經過一個荒僻的鄉村，村人對他極其仇視，使他無法入村，便在一個山洞裡面藏身。不久就有幾個村人手拿棍棒、石頭，要來搶他打他。當時他自分必死，就閉目禱告，把靈魂交給神。禱告後睜眼，看見村人行近幾步，忽然停住，又退幾步，彼此唧唧咕咕交談，一會兒就走了。他就在那裡過夜。第二天村人又來，但是手裡沒有棍棒石頭。他們上前問孫大信說：『那天晚上那些穿白衣，站在你身邊的人那裡去了？他們看起來既不是印度人，又不像中國人，也不像美國人。』他答道：『他們都是天上的人！』那些村人就求孫大信到他們家裡去。孫大信去了，對他們宣講基督，他們都表示接受。

一次，他在一所破屋裡，當他睡醒之時，發覺一條蛇盤在他的毯上。當時嚇了一跳，立即跑開。少頃心定，見那大蛇仍然睡在毯上，他使用手把牠抖掉。

一次，他在一個小村傳道，大遭本地人反對，被喇嘛捉去，鎖在大森林的一棵樹上，既不能動彈，又無飲食，樹上的果子可望而不可摘，夜間又餓又冷，終夜不能闔眼。他自分必死，心裡非常懊惱，因為這樣死法，無人看見，不能在眾人前為主作見證。至天將曉，閉目稍睡片時，看見鎖鏈盡已脫落，而且面前還有生果一堆，足可充饑解渴。

『門徒出去，到處宣揚福音，主和他們同工，用神蹟隨著，證實所傳的道』(可十六 20)。

**36.【鎖在枯井內】**有人問孫大信，生平最大的奇事是甚麼？他答覆了下面的一件事。他去西藏拉薩傳道時，喇嘛判他極刑。極刑方法有三，一將犯人包在牛皮內置於太陽光下曝曬，直至皮乾人死；一將犯人推下山崖，使其墜落深谷，粉身碎骨；一將犯人放在枯井之內，用蓋鎖住，不與飲食，任其餓死。這次他們對他採用第三個方法。他們推他下井，因為其勢兇猛，以致他的右手受傷劇痛。下麵又有先前死人的枯骨腐肉，臭氣薰人欲死，還有毒蟲咬他全身，非常痛苦。這種待遇，比甚麼死法更要難受。當時他用主在十字架上的話，禱告說：『我的神，我的神，為甚麼離棄我。』時間慢慢過去，日而夜，夜而日，無飲無食，自分不久即死。

到了第三天晚上，正在禱告呼求時，忽聞井上開鎖聲音，繼而井開繩下。有人對他說：『用你那隻尚未受傷的手拉繩，用腳踏住繩下的環。』他就照作，慢慢被拉上來，這纔吸了上面一口鮮氣。旋又聽見鎖井蓋聲。他想看看究竟何人前來救他。環視之下，不見一人。同時右臂痛楚也倏然消失。如果這不是主或主差來的天使，有誰能作呢？此時他惟有感謝天父非常的拯救。

隨便過了一夜之後，翌晨起來，覺得四肢無力，勉強走入一個店中，稍事休養。待體力恢復後，他又去市場講道。人們以為他已死了，現在他又在講道，以為他從死裡復活。於是四下鬧動起來。喇嘛聽了大怒，以為是誰盜他鎖匙開井，把他放走。

他又被捕，解到喇嘛面前受審。盤問之時，他就講述被解救的經過。喇嘛搜查之後，發現鎖匙仍然掛在自身腰帶之上。喇嘛於是大驚，默然不語稍時，不敢把他再鎖，只驅逐他出境。

**37.【西藏基督徒經歷神蹟】**在西藏，不僅孫大信自己經歷許多神蹟奇事，他也聽見其他的基督徒，經歷了許多神蹟奇事。

有一個西藏人隱士尋求真理，卻得不到。一天，有一個陌生的人來說，願意帶他去見一人，能以得到真理。於是帶他走了一百里路，去見一個基督徒。這個隱士因之信主受洗。那基督徒說：『帶你來這裡的那一位必是天使。』

一個西藏基督徒受喇嘛的逼迫，被判摔下山崖，這是極刑，自忖必死無疑。可是被摔下後，竟然未死。休息一下，覺得身上發痛，尤其口渴得很。他便求主賜水給他解渴。祈求之後，見有人來，用兩手捧水給他喝。他以為此人受主感動，送水前來，就俯首喝水。忽見兩手都有釘痕，纔知是主親自給水，立即跪下說：『我的神，我的主阿，我感謝你。』

有一個西藏的傳道人，被人用棍打傷，再用鹽醃擦傷口，這是非常痛苦的刑罰。但是他的臉上發光，充滿喜樂，樣子真像天使。旁邊的人都說，這個喜樂不是地上能有的。

有一個因公開承認主，人用燒紅的鐵釘刺他的手。他說，我為我的救主受苦是快樂的。喇嘛

說：『你的神是一個邪神，把你迷住了。』站在旁邊的人叫著說：『邪神不能給他平安。他有這樣的平安，他的神一定是一位聖潔的活神。』

一個傳道人被人倒吊起來，可是他說：『你們以為這樣是苦了我麼？我纔快樂呢！我屬天的靈是正的，你們纔是倒的；因為你們一生過的是顛倒的生活。』倒吊三句鐘後放下，他卻平安無事。

尼泊爾有一女子，非常愛主。有一異教男子非常愛她，向她求愛。但她拒絕不接受；因為他信異教。人們用燒紅的鐵杖烙她的背。她忍受痛苦，面帶喜樂。她父親問她：『你怎能有這樣的喜樂？』她說這喜樂是從基督來的。她父把綁她的繩解開；但是解開之時，她的靈魂已經上到主那裡去了。

**38.【渡黃河上潼關的奇事】**一次，宋尚節本來預備北上順德府，其時順德已失陷，只得折回，南下安徽懷遠。此時渡船也被軍隊徵用了，人民等了好幾天，還不得渡河。尚節祈禱：『主阿！我是天國的軍兵。現在靈界戰事緊急，迫不及待，求你使我渡河。我願為你衝鋒陷陣。求主帥領！』奇妙得很，來了一人，不由分說，把尚節背上船去。尚節心裡想：也許他以為我是病兵罷。但是行李還在岸上楊牧師處，尚節遂又向主發出緊急呼求；果然行李也給送來了。尚節想：這真是奇妙。或許會像彼得，『不知道天使所作的是真的，只當見了異象』(徒十二9)。

渡過了黃河還得上潼關。山路窄小，雨後泥濘，又是尚節從未走過之地。他仰視陡峭山巖，俯瞰滔滔河流，難免心驚膽戰。他禱告說：『主阿！我的腳這麼痛，在康莊大道上尚且步履蹣跚，怎能走這羊腸山徑，我若死在這裡，還無人知道呢！求你賜我膽量，加我力量，並差一人助我提箱子，此人且須是誠實的(有一次他在上海車站被腳伏騙走了一個箱子)。』果然來了一個人，替他提箱子；尚節也壯起膽來，腳力又陡增，健步如飛，一口氣跑到了潼關；猶如經上所說：『但那等候耶和華的，必從新得力，他們必如鷹展翅上騰，他們奔跑卻不困倦，行走卻不疲乏』(賽四十31)。以色列人在曠野行走四十年，『…衣服沒有穿破，…腳也沒有腫』(申八4)，也是這樣。

**39.【返興化遇船險】**一次，宋尚節師母余錦華女士，來上海參加夏令會；會後尚節送她回家。未動身前主指示他，此次行船會遭意外危險。同船多是興化同鄉；尚節告以將有不測風雲。他們不信，有的一笑置之，有的責他出言不利。船名『東港』。船行第二，汽鍋爆炸一個，船身時時傾側，搭客很多暈眩。

尚節召集禱告會，請大家參加，可是無人出聲禱告。船中淡水用完，僅存汽鍋也炸了；船身被炸有了幾個漏洞，海水湧入。水手拋貨，塞漏，舀水，但都無濟於事。眼看再過幾個鐘頭就要沉沒，這纔哭聲四起，大家跟著禱告起來。

尚節默然仰望，知道無論如何，不至喪命，便去安慰眾人；如同保羅在亞力山大船上所作的一樣(徒二十七21-26)。大家引頸遙望，急盼有船來救。到了中午，遠處來了一艘大船，大家喜極歡呼。及至駛近，大家一看，是一日船『廬山丸』。那時中日不睦，大家都怕日人不肯施救。船上信徒個個心中默禱求主感動對方。尚節即用英語率眾呼救，同時舉起紅旗且揚且喊。

『廬山丸』駛至，索酬三百元。救生艇只有一艘，每渡只限十人。搭客爭先恐後，攀繩而下。

有一婦人隨船帶有六百元貨款，現在必須捨棄，心有不甘，投水自殺。有的自恃，縱身而躍，誤跳水中淹死。一人攬繩不慎，船傾墜水而死。一人攀至半程，手力不支，落水淹死。尚節感歎，寫道：『吾人浮沉罪世，亦是如此，豈可自恃己力，自立救法？若不拋棄虛浮榮華，若不置身方舟慈繩，怎能渡此苦海，登上彼岸。』

眾人既登日輪，『東港』仍未沉沒，似有甚麼力量托住。後被『萬象』輪拖回。搭客多僱人往返搬運行李。尚節也把自己行李取了回來。

**40.【脫離風浪觸礁之險】**一八五三年九月十九日，戴德生搭了達姆福利斯號帆船，離開英國利物浦。船未開入大海之前，遇到絕大風浪，幾乎沉了下去。大風越吹越猛，成為絕大暴風，船主和大副都說，從未見過比這更大風浪。驚濤駭浪，不斷怒吼，船旁大浪如山，隨時可以將船打翻。狂風自西吹來，船向下漂流，無可抗力。船主說：『除非神來幫助我們，沒有希望！』狂風怒號，呼嘯而過，船往前衝，快得嚇人，忽而高登波濤，忽而倒衝下去，如同就要鑽入海底。戴德生下艙，讀了兩首讚美詩，幾篇詩篇，以及約翰福音第十三章至十五章，得到很多幫助，竟然睡了一小時。醒來看看，沒有多少希望，這時他想到親愛的父母、妹妹和幾位摯友，眼淚奪眶而出。

船主已經信主得救，鎮定勇敢。茶房也說，他自己一無所有，基督包羅萬有；戴德生則懇切求神，憐憫他們，拯救他們的性命，並為祂自己的榮耀，證明祂是聽禱告，答應禱告的神。他心裡突然想到一處聖經：『並要在患難之日求告我，我必搭救你；你也要榮耀我』（詩五十 15）；也就求神將這應許應驗在他們身上；並願服從祂的旨意。

他拿出他的皮夾，將他的姓名及通訊處寫上，或者死後有人發現，可以通知他的父母。然後他將他的靈魂交託給神，並將他的父母、朋友、以及其他一切交託給神看顧。最後他禱告說：『若是可行，求你將這杯撤去』（參可十四 35，36）。

海水變成一片白色，陸地就在前頭，船主說：『我們必須掉轉船身，以及航行方向；否則一切都完了。海水或者會將船上的一切東西沖去，然而我們必須試一試。』這時就是心最勇敢的人也要害怕發抖。船主命向外轉，卻是不能。試向內轉，蒙神賜助，這一次成功了。船離岸不過船的兩倍，正在掉轉之時，風忽吹向有利方向，而讓他們駛出海灣。如果不是主的幫助，一切努力都是徒然。真是祂的慈愛永遠可靠。『但願人因耶和華的慈愛，和祂向人所行的奇事，都稱讚祂』（詩一〇七 8）。

十二月初，船繞過好望角。一八五四年一月五日船離澳大利亞洲西岸一百二十英里；又經過東印度群島，進入太平洋。當船航行東印度洋的時候，到了新幾裡亞島以北危險的水路。船離陸地只有三十英里，急流將船帶向暗礁。時速四海裡，因為無風，無能為力。船主十分憂慮，恐在晚風未起之前，就要觸礁沉沒。船上全體船員，同心努力，想把船頭掉轉方向，使她離岸；但是毫無效力。大家佇立甲板之上。船主對戴德生說：『人力所能作的，都已作了，現在只好等候結局。』戴德生答說：『還有一件，我們沒有作。』船主問：『甚麼？』戴德生說：『船上有四位基督徒(船主，茶房，木匠和戴德生)，讓我們各回自己房間，同心求主，立刻賜給我們好風；現在就給，和日落之後纔給，在神都是一樣容易。』於是四人各自退去，禱告，等候主。

戴德生經過禱告之後，覺得神已准他所求，不必再求下去。於是走上甲板，對那位未信主的大副說，請他把帆頂角的布放下。大副很不客氣地說：『那有甚麼用處？』戴德生告訴他：『我們已經向神求風，立刻就要來了。我們已近礁石，不可耽誤一點時候。』大副咒罵，驕眼鄙視著說：『我寧願看風，不要聽風。』當他正說這話的時候，他的眼睛仰看最高處，帆布角已在微風中顫動了。戴德生立刻喊了出來：『你沒有看見風來麼？請看帆頂角的布。』大副仍然不大相信，說道：『不。那不過是貓爪(一絲之氣)而已。』戴德生大聲喊說：『不管它是不是貓爪，求你把帆放下，好讓我們得到好處。』大副立刻照辦。約一分鐘後，風果然來了。數分鐘後，船在時速六、七哩中排水前進。

這樣，戴德生在到達中國之前，又得到了一次激勵。當將一切的需要，藉著禱告祈求，帶到神的面前，並且相信，祂必尊重祂獨生子的名，在我們每一個緊急的需要上幫助我們。主耶穌說：『…我實實在在的告訴你們，你們若向父求甚麼，祂必因我的名賜給你們。向來你們沒有奉我的名求甚麼，如今你們求就必得著，叫你們的喜樂可以滿足』(約十六 23-24)。

**41.【未喪一命未折一骨】**一八六六年五月二十六日戴德生帶著眷屬，連同十六名年輕的傳教士，搭蘭茂密友爾號(Lammermuir)帆船，從倫敦起碇赴華。九月十日，星期一，再過幾天就要抵達上海，天色漸暗，好像暴風雨就要來臨，氣壓計不斷下降，海面愈來愈不平靜。星期二颶風來臨，風勢極強，所有的帆都扯下來了，甲板上滿了水。海水湧上尾艙甲板，直湧進餐廳。船上的人已有兩晚不能入寐，救生艇也給大浪沖走了。

星期三，風勢減弱，他們可以望見台灣海岸。但到下個週末，另一颶風來臨。九月二十一日，星期五晚上，甲板附近的船舷都被沖走了，大浪毫無攔阻地湧上艙板，聲勢驚人。星期六凌晨，船上的三角帆和前帆的拉繩都被吹斷了。由於波濤洶湧，無人敢採取甚麼行動。大副不顧一切想攀上去整修，但船猛烈上下顛簸，無法下手，不得不再爬下來。接著船後上舷也塌下來，海水從側面湧進，兩條桅杆也跟著鬆掉，主帆及另兩大帆也鬆開了，懸在幾條繩子之間。船身顛簸，猛烈搖擺，兩條桅杆也隨之搖搖擺擺，隨時都有倒下之可能。甲板上滿了水，上面飄著木塊、盆子、罐、桶，到處碰撞，有傷人之危。

生還看來已是無望，水手個個非常驚慄，放棄救船打算；傳教士們則同心禱告。戴德生把每個孩子都親吻一遍，顯得十分鎮靜。

船長走進餐廳，大聲喊說：『穿上救生衣，船大概不能再維持多過兩個鐘頭了。』傳教士們齊唱『萬古磐石』(Rock of Age)這首詩。

船長拿著棍子回到船頭水手艙中，要趕水手們回到崗位上去。戴德生跑到他的跟前，對他說：『不要用暴力對待他們，我們還沒有用盡一切的方法。』說著，戴德生也進了水手艙中，溫和冷靜地對他們說：『現在我還是相信神會平安帶領我們經過這場風浪；但也需要你們小心駕駛，我們纔可保存性命。我們會盡力協助，我們也和你們一樣，性命危在旦夕！』

水手還是觀望不動。戴德生和其他男教士就先動手，把那些漂撞的東西緊緊繫穩。工作之時，常有大浪打在他們身上，往往水浸到膝。他們掙紮努力地在那裡弄繩索，搬木板，用泵抽水；終

於有些水手也來幫助。他們在艱辛中把桅杆固定了。

儲水桶已被沖走，再也不能煮食。他們只有拿著一些餅乾，夾著乾酪或牛油來充饑。

颶風終於過去，氣壓計再次回升，九月二十五日，星期五，太陽出來了。九月三十日，星期日，蘭茂密友爾號開入黃浦江，泊於租界附近。他們經過四個月零四天的航海終於抵達上海。上海人看見這船破爛不堪，覺得驚奇。當天他們沒有上岸，留在船上讀經、禱告、唱詩，讚美神的奇妙拯救。他們沒有喪失一條性命。或者折斷一根骨頭。隨後另有一船入港，船上二十二人中，喪失了十六人。不但如此，到埠不久，暴風又起；假使遲到一點，他們這條破爛不堪的船，怎能受得了呢？這叫他們更加感謝天父不已。後來戴德生夫人寫給布迦夫人(Mrs. William T. Berger)的信中這樣說：『如果不是因為我們這一班人在船上的話，蘭茂密友爾號絕不可能平安抵達上海。』

**42.【在大西洋遇險獲救】**一八九二年十一月初，慕迪搭德國勞埃德公司的郵船斯普裡號(S. S. Spree)從英國薩姆普吞啟碇返美，搭客共七百五十人。航行第三天，突然一聲巨響，船身劇烈震動，好像觸礁。船上曲柄軸忽然炸裂，海水急急沖了進來。抽水機失去效用，無法控制，船身漸漸下沉，人力無辦法可想。大家都覺絕對無救了，只能站在這條可憐將沉船上，眼望那要作為他們墳墓的大海。旅客個個臉色蒼白，內心戰抖，面面相覷。那夜，船上向空中發出信號炮，但是始終沒有回音。兩位旅客打算把手槍裝上子彈，預備在沉沒時開槍自殺，因為不願淹死海底。過了一晝一夜，到了第二天，仍無來救信號，沒有指望。

到了這天夜裡，慕迪和豪阿德將軍同去徵求船主同意，在客廳裡有一次聚會。通告一發，幾乎所有旅客都來參加。慕迪一手抓住一根柱子，使他在這搖擺船上得以站穩。他讀了詩篇第九十一篇十一節：『因祂要為你吩咐祂的使者，在你行的一切道路上保護你。』這句話深深感動了慕迪。這是從神來安慰的話，神也果然這樣作了。他又念了詩篇第一〇七篇二十至三十一節。一位太太以為這些話語一定是為這個場合寫的。一位德國人在慕迪讀經文時，一節一節翻譯給他的同胞聽。念完經節，他們禱告，求神使這怒吼的海平靜，帶他們到平安之處。

這時，慕迪想到家裡親愛的人，他的妻子，他的孩子，在歐美兩邊的朋友，以及他所心愛的學院，他的事業，或許一個鐘頭之後，就要和他們永別了。想到這些，再也忍受不住，就從深處呼求神說：『哦，神，倘若你留我性命，帶我回到美國，我願重返芝加哥，抓住這個芝加哥世界博覽會的機會，用你所賜給我全部的能力，傳揚福音。』禱告之後，他的心裡滿了甜美平安，一到床上，立刻就睡了。在他一生之中，從來沒有睡得這樣的好。

夜裡三點鐘，慕迪熟睡之中，被他兒子喚醒，同上甲板，看見遠方有光，忽隱忽現；這是神所差來搭救的使者，湖崙輪(S. S. Hurron)，看到他們求救的信號，駛來營救。這條小輪船，用兩條鐵鍊拉著這艘大而無力的『斯普裡』號郵船，能否航行一千哩，開到昆斯吞，大家都在當心。如果風浪再起，恐怕它們會像兩根線一樣被折斷，那麼他們就非喪命不可了。因此，大家時刻都在禱告。

感謝神聽禱告，遇險第七天，他們到達昆斯吞港，在那裡舉行非常喜樂的感恩聚會。神所差來這艘救命船的力量剛毅來拖他們的船，燃料也是剛毅開到港口，少一點也不成。她的船主也是

一個信靠祈禱的人。他禱告神，求神賜助，使她能完成這個既艱難又危險的工作。神答應了這許多遇難者的禱告，把他們帶到安全之地。

在昆斯吞過了一夜；慕迪於第二天搭乘伊特魯立亞號輪船返美；一星期後，平安抵達紐約。當他返家之時，受到盛大歡迎，他的朋友，他的男女學院的學生們，都因他遇險獲救，得慶生還，大感欣慰，感激主恩不盡。

在這次遭遇海難時，旅客們八晝八夜恐怖不安，神經緊張，情況可怕，離死只有一步；這是任何人單靠自己，忍受不了的。幾位旅客因此神經失常。一位年輕的奧大利亞人，愛人遠在維也納，在恐怖之下跳海自殺。還有一位年輕母親和她兩個美麗孩子，在最初的四十八小時中，母親坐在那裡，一語不發，悲痛之下，兩眼直望著兩個孩子。這種情景，這幅圖畫，叫人一望，難免心傷。如果船真沉沒，毫無疑問她會緊抱兩個孩子，一同下去。還有一個俄羅斯的猶太人，他是瞞著家中親戚上船。那時他在那裡承認自己的罪，打著胸脯，咒罵自己是給這船帶來惡運的約拿。他在甲板上跪著，臉上淚如雨下。他呼求神，不要為了他的罪，禍及這些不幸的人。豪阿德將軍在內戰期間，曾經多次冒著性命的危險，懂得勇敢的意義。他極口稱讚慕迪在這許多可怕日子中，顯出鎮靜、勇敢。

保羅靠著在他裡面是他力量的基督，在任何景況都能處之泰然。無疑的，慕迪在那樣危難中還能顯出鎮靜、勇敢，乃是基督在他裡面是他鎮靜和勇敢的力量(參腓四 11-13)；這也就是神所賜那出人意外的平安在基督耶穌裡保守了他的心懷意念(參腓四 6-7)。

### 三。神醫

1.【**宣信的第三大轉機**】宣信的一生有三大屬靈轉機。第一大轉機是經歷羅馬書第五章一節重生得救。第二大轉機是經歷羅馬書第六章十九節下半節，奉獻以至成聖。第三大轉機是經歷羅馬書第八章十一節：『然而叫耶穌從死裡復活者的靈若住在你們心裡，那叫基督耶穌從死裡復活的，也必藉著住在你們心裡的靈，使你們必死的身體又活過來。』這是一八八一年的事，從那時起，他的生活、工作，乃是繼續不斷地經歷他的靈、魂、身體所能承擔的都是出於基督的全足全能。

原來他的身體受了各種疾病和軟弱的捆綁。十四歲時，因太努力讀書，預備入大學，發了一場大病；好幾個月之久，醫生不許他看任何書。大學畢業了，作一間很大禮拜堂的牧師，因著努力工作，心病再發作了，就去休養幾個月，好像回家等死一樣。逐漸恢復後，又努力作工，專靠藥品的預防和幫助。多年來，總是天天帶著一瓶亞摩尼亞藥。如果沒有帶著，好像就要生病似的。一有上樓，或是登山，氣喘的病總是常患。多次在臺上，或在墓山，好像講到一半就要倒斃臺上，或跌斃空墓中。還有兩次的長病，生死都是只差一步。

到他第二個大轉機後，身體更壞，醫藥宣告絕望了，多人以為他將不久於人世了。就在這時，他有一次厲害的禱告，經歷了神的醫治，藉著住在他裡面的靈，使他必死的身體又活過來，叫他以後能作他的身體所以為不能擔負的工作。他深信神醫的真理也是基督福音榮耀的一部分。

2。【把家打開收容病人】宣信有意把他的家打開，給有病的人休養，等候神的醫治。神就在他的夫人身上作工。他們的女兒患了重病。他們對於神醫的意見不一。宣信憑著信心，決定把他女兒交在大醫生主耶穌手裡。他的夫人極其反對這事。末了，到了半夜，她把女兒交給他，叫他完全負她結局的責任。他就跪在主前，把小女兒抱在手裡安慰她，叫她入睡，並且完全交給主保守她。第二天早起，宣信夫人進入房子，不信女兒已經痊癒；但是經過小心察驗，發現女兒病況已經完全好了。她一句話也不說，跑到自己房裡，關上門，跪在主前大聲求告主，向她顯明祂的心意。不久，她便贊同；遂於一八八三年五月十六日星期三，把家打開，收容病人來住，在那裡聽主的道，等候神的醫治。許許多多的人在那裡病得了醫治，靈性得以復興。

3。【赴英蒙神醫治】慕安德列因得了喉炎症，失聲將近兩年。一八八二年慕安德列赴英就醫，在那裡他得了神的醫治。他在好望角的時候，時常想到雅各書第五章十四至十六節：『出於信心的祈禱要救那病人。』他將這個信心醫治，當作禱告的題目，與人共禱。他覺得這件事對於他相當嚴重。究竟他去就世上的醫生呢？還是請有醫病恩賜的人代他禱告？他想，在船上有較多的時間可以好好考慮，並且決定這個問題。可是在航程中，他竟然沒有特別注意這件事。他只能求主引導。

他很盼望見到史篤克邁爾(Stockmayer)。他是一個真正屬靈的人，大有信心，而且是一所信心醫病機關的負責人；但要等他去瑞士纔能遇見他。他既沒有清楚的引導，抵埠後就去倫敦請教名醫奇德博士(Dr. Kidd)。他派一點藥給他，吩咐他住倫敦郊外，不時返來檢查。

適逢下週密得梅聚會(Midmay Conference)。他獲准赴會。會內遇見史篤克邁爾，問他為何他願意應用雅各書第五章十五節，而信心總是殼不上。這是因他還有私疑，不清楚是否神要醫治他麼？如他繼續安靜，在其他方面事奉神，會否引進神更大的榮耀？當然苦難是神用來潔淨祂百姓的恩典法則。史篤克邁爾回答說：『你受了基督徒對於苦難的傳統思想所束縛。雅各留心分開第十三和十四節的『受苦』和『病了』。關於受苦，他說：『你們中間有受苦的呢，他就該禱告---祈求忍耐』(雅五 13)。但是說到疾病：『你們中間有病了的呢，...出於信心的祈禱要救那病人。』對於試探和生命受試煉所引起的苦難，並沒有無條件的應許可以免除；但是對於疾病，卻有清楚的應許。』

他只得承認這分別；因此有了正確的瞭解。基督徒從世界所領受的苦難，並無應許可得完全的免除；因為苦難能潔淨他，成為他的祝福。可是疾病則不然，是身內的，不是身外的。身體既蒙救贖，成為聖靈的殿，主就等著向那相信的人顯明祂的大能，拯救他們的身體脫離罪的轄制。

史篤克邁爾邀請慕安德列參加波德門博士(Dr. Boardman)的聚會。慕安德列在赴歐之前，就已讀過波氏關於醫病的著作。波氏也出了一本書，叫作『更高的基督徒生活』；且在倫敦設立了一所信心醫病醫院，名曰『伯珊』。慕安德列參觀之後，清楚覺得，這是主的引導，於是請求入院。在彼住了三週，每天早晨，尋求醫治的人十六至十八人一組，研讀神的話語，省察有何攔阻蘊藏在人心裡，使人不能支取這個應許；再用聖經的話語，激動人的信心，並且完全降服。然後是個別禱告，與史篤克邁爾談話。

當史篤克邁爾有次同慕安德列禱告時，史氏引用哥林多前書第十一章三十一、三十二節的話：『我們若是先分辨自己，就不至於受審。』我們受審的時候，乃是被主懲治，免得我們和世人一

同定罪。慕安德列領會了這裡中心的思想是疾病與醫治，疾病是一種懲治，神在愛中審判我們，免得我們和世人一同定罪。假如我們自己查出懲治的原因，一經除去，管教就不必須了。疾病的用意乃是帶領我們斬斷我們生活上一切神所憎惡的。在主達到這個目的後，疾病也就挪去。有時(雖然不是每次)神審判我們因著確定的罪，諸如缺少完全的奉獻，堅持自己的意志，倚靠自己的能力來作神的工作，失去與神同行所有當初的愛和柔和，疏忽單單跟隨聖靈引導的謙卑心願等等。

當我們求主醫治時，有時會看見神向我們所需求的順服是何等細嫩和聖潔，言語難以形容這種情境。當我們求主真的把天上生命的活力分賜到我們的身體上，就有一種聖潔的敬畏充滿我們的心。我們熱切地表示準備接受聖靈，使健康能注入祂所居住的身體，叫我們過著完全的生活，天天支援我們肉身的需要。由此我們開始明白身體必須順服到何等程度，甚至最小部份也得完全降服；同時，主這樣供應健康給相信的人，實在影響了他們與祂最深的聯合。(羅馬書第八章十一節所說：『然而叫耶穌從死裡復活者的靈若住在你們心裡，那叫基督耶穌從死裡復活的，也必藉著住在你們心裡的靈，使你們必死的身體又活過來。』就是主的靈將健康注入我們的身體。十三節所說：『靠著聖靈治死身體的惡行，必要活著。』就是身體完全的降服，為神所用，不為惡所用。身體必須靠聖靈來保持健康，而為主所用，為主而活。)

我們容易這樣想，疾病和管教帶給我們祝福。因此就難想到醫治會帶進更多的祝福，假如醫治僅是疾病挪去，那還有話可說。但是得蒙醫治，乃是在疾病的原因發現並除去之後，且是先與永活的主發生更親密的交通，與祂維持更完全的聯合而後纔有醫治。這就能叫我們明白，這種醫治比較疾病能帶進無限更大的祝福。

慕安德列住在『伯珊』信心醫病醫院的那段日子，確已完全蒙主醫治，以後再也沒有發生喉嚨發聲無力的情形。在他以後的年日，倚靠主來使用他的身體。他的喉嚨無論用得怎麼頻繁沉重，到他八十八歲時，聲音一直維持清晰響亮；許多人為之驚訝不已。那些頭一次聽他講道的人料想不到，在他年邁身衰之時，還能發出那樣剛勁的聲調。

4.【發現神醫的應許】在衣凡(Eva)小姐所寫的『永活神的記念石』(Memorial stone of the living God)內，說到一位『信的使徒』名叫奧芝巴哈(Fritz Oetgbach)，他自幼失恃，又很貧窮，乃由一位忠心的傳道人扶養長大。不幸在十七歲的那年，他患了骨筋胃的萎縮症。他的情形非常嚴重，看來毫無希望。這樣經過了十七年的病痛，他已長大成人。他發現雅各書第五章十四至十六節神醫的應許。他抓住了神的話，禱告主，打發弟兄們來抹油替他禱告。他們來了，同意他的請求。等他們離去後，十七年腳未下地的他，竟奉主耶穌的名站起來。一陣屬靈的能力流過他，他得了醫治。此後他也得到了許多禱告得答應的經歷，一生見證神的大能和洪恩。他雖一無所有，卻活在天父的豐富裡。

5.【得到替病人祈禱的恩賜】巴克辛弟兄得救之後，對於讀經很是渴慕，有時躺在躺椅上繼續讀了十四個鐘頭。從他開始讀聖經，兩個月左右就把全部聖經讀完一遍。他讀了一遍，又讀一遍。以前讀雜誌，讀報紙，讀小說的習慣，一概放棄。他深信聖經是神的話，從創世記第一節，至啟

示錄末了一節，不管對於任何一節，再沒有任何懷疑進入他的心裡。他發現，凡是對聖經還存著懷疑的基督徒，沒有真正的快樂。當他讀第二遍聖經，讀到希伯來書第十三章八節：『耶穌基督昨日，今日，一直到永遠，是一樣的。』時，心裡有所感觸。他早幾年曾經得了鼻加兒各答的病，找了好幾個英國最好的醫生，總沒治好。他的視力近來慢慢衰弱了。這一天，他讀到這節聖經，就禱告主說：『願主醫治我的鼻子、喉嚨、和眼睛。』第二天早上他起來，真是喜出望外，他覺得他的毛病已經治好了，心裡十分喜樂。這個經歷啟示給他，主耶穌真是昨日，今日，一直到永遠是一樣的。從這時起，他得到替許多病人祈禱的恩賜，主也很奇妙地應許他的祈禱。

6。【**聲音恢復體力足以支持**】一九五六年十月菲律賓中華基督教會佈道團慶祝成立二十週年，特請美名佈道家摩爾根博士(Rev. David Morken)來岷，假基督教青年會大籃球場舉行佈道會。邵慶彰弟兄擔任中文傳譯。一連多晚傳譯，使邵弟兄甚感吃力。最後一晚，是主日晚間，邵弟兄因在上午、下午都有講道，以致佈道會前已經聲嘶力竭，就將實情告訴摩爾根博士，請他換個翻譯員。摩氏不肯，會前帶邵弟兄到講臺布幕後，兩人一同跪下禱告，他按手在邵弟兄身上祈求：『主阿！衛斯理(邵弟兄之英名)今天勞力過度，聲嘶了，力竭了；求你賜他力量，能以繼續今晚的傳譯；靠主名求。阿們！』就在短短幾句禱告之中，邵弟兄覺得全身好像通了一股極有力的電流，聲音恢復了，體力足以支持，綽綽有餘。

7。【**竟不覺得有病**】一九三六年六、七月間王明道弟兄應請在廣州、香港各處講道。在廣州時患起病來，入院醫治，打算趁著還可勉強起床的時候，趕回北京調養。遂由兩位弟兄陪同，乘輪由廣州到香港，預備次日由港乘輪去上海。不料到了香港，那夜體溫上升到一〇三度，次日不能起床。到了這時知道實在不能支持旅行，只好安下心來，在香港一位聖徒家中調養。由一位弟兄介紹一位中醫診治，病況見輕，遂即開始在港佈道。

第一天前往講道之時，是由別人扶上汽車，到了會所再由人扶下汽車，扶到臺上，兩腿軟弱得幾乎不能站立。但是到了講道的時候，竟不覺得有病，而且一連講了八天，中間還到廣州去了半日。

事後回到北京，半個多月躺在床上，不能起來。病一好轉就起來作工。因為下地走路太早，兩腿時常感覺疼痛。大家都勸他穿厚褲子，使腿溫暖。那時有幾位聖徒要求受浸；因為天氣已近深秋，越往後越冷，他們又不願意等到明年春天受浸。那時他們還是租房聚會，沒有浸池，需要到河裡去。他因為腿痛，不敢下到寒冷的河水裡去。但是經過禱告之後，他就放膽下到河裡去，為七位信徒施浸。說也希奇，在深秋寒冷的河水中站了十幾分鐘之久，他的腿不但未曾轉重，從那一天起，竟完全得了痊癒。

8。【**一股生命力直衝入他體內**】一次在亞但亞蘭(Ethan O. Allen)的頰骨上有一傷口，經過檢查乃是毒癌。依照他的習慣，他先禁食，然後禱告，又把自己的手按在傷口上，相信主必醫治。傷處果然停止進展，且也消退了。

宣信(A. B. Simpson)對亞但亞蘭的毒癌得醫，曾為他作了這樣的見證：他說，他必須繼續不斷地向神支取生命。他每天多次把手按著毒癌，呼求主立時把基督的生命分注他那毒癌的組織裡，立刻使那不治的疾病萎縮。當時，他確知有一股生命力從天上直衝入他的體內。

過了這樣一個星期不斷地從神支取生命之後，那毒癌居然完全萎縮了。他的態度十分謙卑，也不轉移他靠主名治病的信念，時常向人述說他心中充滿盼望的緣由。他比其他我所遇見靠基督的名治病的人更單純，頭腦更清靜，更完全照著聖經行事。

9。【**她的銘句『無所不能的神』**】施達德(Studd)在去印度開荒前幾年，就已患了哮喘病。他在印度時是在這種疾病纏繞之下為主作工。他除了早晨兩點到四點，其餘的時間很難安眠。夜復一夜，他坐在椅上，掙紮著呼吸。他的太太說：『查理形消骨瘦，極輕微的移動也會引發哮喘。』雖然如此，這一個人後來憑著信心出發，進入非洲心臟地區開荒。他的太太起先也是反對他去非洲；但他竟能在那裡生活十八年，為主作工；難怪後來他太太的銘句是『無所不能的神』。

保羅身上有一根刺，不知是何病痛，這病卻叫他經歷『…我的恩典殼你用的；因為我的能力是在人的軟弱上顯得完全；…』(林後十二 9)。這也就是他在身體上經歷耶穌復活的大能；『然而叫耶穌從死裡復活者的靈若住在你們心裡，那叫基督耶穌從死裡復活的，也必藉著住在你們心裡的靈，使你們必死的身體又活過來』(羅八 11)。

10。【**用油抹她使她康復**】施達德(Studd)在中國內地為主作工時，一次他的太太患病，受了嚴重的痛苦。服事她的克爾小姐盡了她所知的一切，仍然於事無補，看來她已變得極其軟弱，似乎就要死去。克爾小姐對施達德說：『她已完全崩潰了，決不能再在中國生活下去。假若這次能殼支持過去，你必須帶她回國。』施達德答說：『我們樂意在這裡竭盡我們的性命。除非主明顯地打發我們回去，我們則決不回國。』施達德覺得，主必垂聽並醫治；因為他們已經信靠祂，而且祂是信實可靠的。於是他就說：『就這樣，讓我們用油抹她，求神使她康復。』施達德和他的太太同有此感；因此他就跪下，奉主的名用油抹她。這一抹油，她的痛苦即刻停止了。次日早晨，克爾小姐前來照料她時，覺得驚奇說：『發生了甚麼事？你已經好了！』施達德太太遂告以施達德為她抹油禱告的事。克爾小姐聽了就说：『對了。這是奇妙的！』

由於此事，施達德感讚地說：『這樣，我們雖然都是可憐的罪人，並且一無所有，但當我們呼求祂時，祂仍垂聽眷顧。』這也正如經上所說的：『…眾人同有一位主，祂對一切呼求祂的人是豐富的』(羅十 12)。

11。【**抹油治好腳**】一次，施達德(Studd)等人從漢中由陸路往北去平陽府，要在那裡與戴德生會面。這是幾星期崎嶇的路程。施達德的腳走得很痛了，不得不脫去靴子，改著草鞋。但是他的皮膚不像苦力的皮膚那樣硬厚，以致他的腳被草鞋和帶子磨得爛破了，每走一步，傷痕更深，只好脫下草鞋，赤腳行路，越過腳越壞，每一步都像小刀刺進腳裡一樣。但是外面雖有痛楚，裡面卻是覺得主是更近的。這樣一直地走到腳發腫，並且流出一些水來。施達德就問何格是否願意照著雅各

書第五章十四、十五節，奉主的名用油抹他；因他相信主必醫好他的腳。何格起初有些遲疑，但當他們一起讀了該處經文，何格就明白了沒有理由反對這事，也就這樣作了。過了不久，他的腳很快好得多了。第二天，他憑著信心，把它看作好了，再走了不少的路。當天晚上，腫就消了好些。從那天起，他繼續作到每天走了將近二十英里。結果，腳腫完全消了，像好的一樣，也沒有出水。為此，他多多讚美感謝神。

12.【他要求給他抹油】施達德(Studd)在中國內地開荒十年之後，於一八九四年回到英國。在他回英的前一年，即一八九三年三月二十七日，他全日病得十分沉重，似乎神就要將他取去。他們盡一切的所能，以求使其減輕；但都無效。大約到了下午四時三十分，他要求給他抹油。他們就用油塗抹了他，求主醫治。那時好幾位弟兄姊妹都在場。大約到了深夜十二時，他的呼吸輕舒了一些，開始好起來了，到了早晨好得更多了。

13.【如不愛他要被關節炎折磨到死】一天，一位小學校長來見趙弟兄。她患了關節炎，跑盡醫院都未治好。趙弟兄給她按手，禱告、叱責、喊叫，盡了一切所能，都未見效。在教會裡得著醫治的人很多；她卻沒有得著。有一天聖靈說：『不要喊叫、禱告、和叱責。我無法從她身上流出能力，是因為她還懷恨她的前夫。』趙弟兄知道她在十年前離過婚；他卻對她說：『姊妹，請你跟你的丈夫離婚。』她看著他說：『這是甚麼意思，跟我的丈夫離婚？在十幾年前我就跟他離婚了。』趙弟兄說：『不，你還沒有。』她堅持說：『離過啦！』趙弟兄說：『當然，從法律觀點說，你是離過了；但是在心思上，你一直沒有跟他離婚。你每天早上咒詛他；你每天恨他、罵他；在你的心思裡，你仍然沒有跟他分開，仍然跟他生活在一起。這個懷恨正在毀滅你，使你的骨骼乾涸。這樣的關節炎無藥可治，醫生當然幫不上忙。』

她反駁說：『你那裡曉得他害人多深。從我嫁他之後，他就沒作事。他用的全是我的錢。他把我的生活弄得一塌糊塗還不算，要離開我時，更帶著另一個女人，叫我怎能不恨他？』趙弟兄說：『你愛不愛他，本來是你自己的事；但是，現在如果你不愛他，就要被關節炎折磨到死。只有神的能力纔能醫好你的關節炎。神的能力永遠不會像流星一樣，掉在你身上醫治你。神就住在你裡面，要在你裡面湧流來醫治你；但是你用懷恨阻礙了神能力的湧流。請你開始祝福你的丈夫，祝福你的仇敵，向他作點好事。然後你會逐漸愛他，開闢一條管道，好叫神的能力湧流摸著你，醫治你。』她哭叫說：『我實在沒有辦法愛他。牧師，請原諒我。我不恨他了，我不恨他了。』趙弟兄說：『如果你不能積極地愛他，你就不會不恨他。你不妨從心裡說，你愛他，祝福他。』

於是趙弟兄帶她禱告；她不禁大哭起來。至終她開始感到愛他了，也就求神祝福他、拯救他，把每件好東西送給他。神的能力開始在她裡面湧流，不到三個月，她的關節炎醫好了。

14.【赦免你妻子的方法是祝福她】一天，在聚會後有一個男人來見趙弟兄。他從袋裡掏出一把銳利的匕首，對趙弟兄說：『牧師，我想自殺。不過在我自殺之前，先要把我的妻子、我的岳母、和其身邊的每一個人殺死。我的朋友題議，在幹這些事之前，先來你這裡聚會。所以在你講完道之

後，我要去執行我全部計劃。我是個眼看就要死的人，我有結核病，一直咳個不停。我要死啦。」趙弟兄勸他冷靜一點，請他坐下來，告訴他是怎麼一回事。

他說：『在越戰末期，我以技術人員身分出國，去那裡開推土機，一直在前線構築坑道和道路；冒著生命的危險，只是為了多賺點錢。我把所有的錢都寄給我太太。越戰停止後，我在千鈞一髮之時逃出了越南。我從香港打電報給她，抵達漢城機場時，她能帶著孩子們來接我；那知到了，隻影未見。我的心裡以為或許他們沒有收到我的電報。及至到家，發現那兒住了幾個陌生人。原來她度捲了我的全部儲蓄，跟一個青年人逃跑了，住在漢城另一個地方。我找到她，懇求她回到我的身邊；誰知她竟寡情薄義，一口拒絕。我只好到我岳家去求援，他們竟給我四十美元，把我趕出了門。不到一星期，我怒火中燒，開始嘔血。現在肺結核正在迅速侵蝕我，我已毫無希望了。我要全把他們毀掉，一個也不留下；然後我再自殺。』

趙弟兄告訴他：『這不是報仇的方法。最好的方法是把病治好，找個新職業，建立一個更幸福美滿的家庭給他們看。假使你殺了他們，又殺了自己，是絕對得不到報償的。』他叫起來說：『我恨他們。』趙弟兄說：『你恨他們會毀掉自己。你恨的時候，毀滅自己比毀滅別人更多。』接著又問他：『你為甚麼不試試主耶穌呢？當主耶穌進入你心，神的一切能力就來住在你裡面，也將經你而湧流。神將摸著你，醫治你，恢復你的生命。你可以重建你的人生。』

趙弟兄把他送到禱告山，他在那裡接受耶穌基督作他個人的救主；但他仍然不能完全赦免他的妻子。趙弟兄對他說：『赦免你的妻子的方法是祝福她，祝福她的靈、魂、體。向神祈求，打開天窗，傾福給她。』他叫了起來：『我不能祝福她！我不咒詛她是可以的；但我不能祝福她。』趙弟兄說：『如果你不祝福她，你就得不到醫治。你一祝福，祝福就會從你發出，你所得到的祝福比你祝福她的要多。如果你要咒詛你太太，這咒詛先得從你的嘴巴流出來，你自己就先受咒詛；但你如果祝福你的太太，祝福的話就從你心裡潺潺而出，流經你的口，你自己就首先蒙福。祝福她罷！』

於是他坐下來，開始祝福她，起先難免有些勉強：『哦，神阿，我祝福…，我的太太，…祝福…她，…求你…給她救恩。哦，神阿，求你…祝福她罷！』他繼續為她祝福。不到一個月，他的結核病完全治好，變成了新的人，神的能力從他湧流出來，他的臉上閃耀光芒。

一個月後，趙弟兄再遇見他時，他很喜樂地說：『我在主裡真是喜樂。讚美主！現在我真要感謝我的太太，就是因她離開了我，我纔找到了主耶穌。我每天為她禱告。我重新申請執照，還是去開推土機。我找到新的工作，建立了新家，現在就等我太太回來團聚。』神的能力從他裡面湧流出來，他的靈、魂、和身體全都得了醫治。

**15.【全身壞了得復原】**美國一位女士名叫拉士古(譯音)作了下麵的見證：我曾病了差不多四年，在這冗長的歲月中，我度著可怕痛苦的生活。我看過許多最好的醫生，根據他們的診斷，我的整個身體都損壞了，絕無復原的可能。

當亞但亞蘭(Ethan O. Allen)進入我家，正是晚餐之時，我請他喫完飯纔替我禱告。他的回答正好表示他的謙卑和對神的順服。他說：『不。神叫我來到這家，有重要的工作。在我未完成這使命

之前，決不喫也不喝。』然後他就轉向我，極安靜地問我關於基督徒生活的經歷。又提供我用簡單的話，好像小孩向他父親說話一樣，懇求祂證實祂自己的話。

他又問我說：『你相信神能醫治你麼？』『是的。』『祂願意醫治你麼？』『是的。』『祂願意現在就這樣作麼？』『是的。』

然後他口中複述這幾句話：『信的人，…手按病人，病人就必好了』(可十六 17, 18)。他又按手在我身上，向神禱告，說他相信，因著祂話的權柄，我必得醫治；我也相信。正當我們一同讚美主醫治我的疾病時，一股從神而來的新生命就衝進我的整個身體裡面。從那早晨，直至今日，已經過了四十二個年頭，證明我得醫治是永久的。

16.【**解剖屍首中毒得醫**】戴德生在倫敦學醫時，受託一件事，就是他以前住在赫爾時的二房東芬曲夫人(Mrs. Finch)請他每個月到倫敦某輪船公司代領她丈夫芬大副的半薪，郵寄給她，以便節省匯費。有一次，他正忙於預備考書，沒有功夫前往領款，就把自己的錢先寄給她。等書考完再去領時，不料船公司的賬房告訴他說，不能照付；因為芬大副擅離職守，不知到那兒去了。他失望而歸。

過了幾天，他縫釘一本簿子，一時不慎，刺傷右手食指；數分鐘後竟把這事忘了。次日早晨，他照常到醫院去，解剖一個死於惡性熱病(敗血病)的屍體。大約十時左右，就覺疲乏，中午覺得非常難過，似乎要吐，四肢乏力。他喝了一杯涼水，似乎好些。下午聽課之時，已經不能執筆。演講未完，右臂右身痛得厲害，病勢沉重；旁人已能看出。他將解剖器具收拾起來，並向解剖指導員說明症狀。指導員說：『這事清楚得很，一定是你解剖時割傷了手，受了傳染。』突然他想起昨晚釘簿針刺手指的事。那位指導員認為這就是得病的原因，勸他馬上叫輪馬車回家，料理身後的事；並說，他是一個死人。起初他覺得憂愁，轉念之間又覺得他在中國有工作，不會死去，就對那位不信主的指導員說，他喜歡離世與主同在，可是他有使命要去中國，無論病勢如何嚴重，必能脫險。那位指導員還是催他快叫馬車，趕回家去。

那時他兩袖清風，無錢可雇馬車，只好走路回家；纔走片刻已無力氣，就乘公共馬車；然後忍痛再走一段。回到家裡，洗手之後，自割受傷之手，放出一點毒血，痛極暈倒；醒來已經被人放在床上。這時身體雖很痛苦，但是裡面知道決不會死；因在中國有他的工作。日夜病痛，漸漸消滅，數星期後，已能走出房間。這時聽見有人說，有兩位學生，和他同時受了傳染，都已死了。神卻聽了他的禱告，留他一人，為要差他去中國作工。

有一天，他在禱告，求神指示，他該怎樣作。裡面覺得，他該再去船公司打聽，關於以前所領不到的錢。他告訴主，他沒有錢坐車，並且領到錢的可能性極少。他又問主，這個感覺是否出於自己的幻想。再經禱告等候之後，他就知道這個意念確是出於主的引導。

但是那時，他下樓還須請人幫助，況且要去之地遙有二英里。然而心裡有很清楚保證，奉主耶穌基督的名，無論求甚麼，都必得著，叫祂的兒子得榮耀；並須求主加力，走這長路，且用信心接受。他就奉主耶穌基督的名，求主立即加給力量，並叫傭人上樓，吩咐她拿帽子、手仗給他，即刻出門。他走在路上，從來沒有像這一次，那樣喜歡，看看店舖櫥窗裡的陳設物品。一路神都

幫助他，平安到達目的地。

他坐在船公司第一層樓的台階上，精疲力竭，稍微休息一下，又作一會禱告，終於上到船公司辦公室，見到那位熟悉的辦事員。辦事員見他氣色不好，精疲力盡，便問他的健康情形。他說：『我近來生過一場大病，醫生勸我下鄉休息，但我覺得未走之先，應當先來問問，關於芬大副的報告，究竟有無錯誤。』辦事員很喜樂地告訴他說，上次的報告的確錯了；芬大副仍在船上，應當付他半薪，轉交他的太太。辦事員留他喫一餐飯，把錢給他，並寫幾個字給芬太太，說明經過大概情形。回家之時，他就登坐公共馬車；因為主已給他預備了錢。

第二天早晨他去外科室找他的醫生，並趁這個機會對這位不信主的醫生作見證，告訴他一切的經過。那位醫生含淚說：『我願把我所有的換取你的信仰。』他很喜樂地對醫生說：『你無需花一文錢。』此後他們再沒有見面。聽說那位醫生不久後中風，不治而死；但是他相信那位醫生已經得救了。

17。【奄奄一息不藥而癒】一次，戴夫人患了重傷風，繼而肺發炎，病勢沉重，奄奄一息。這時她的鬢邊凹陷，眼球深入，形容憔悴，宛若垂死。寧波教士們同心為她禱告。戴德生日夜服事她。一八五九年二月九日，當他肅靜低頭，跪在垂死妻子床邊之時，心中忽萌新的希望，想出一個新的治療方法，尚未用過，必須火速跑去，和派克醫生商量。派克醫生離戴家有六、七裡路。他惟恐她不能支持到他回來。他在路上拚命禱告，每一分鐘都覺得很長。就在這時，有句話進入他心：『並要在患難之日求告我，我必搭救你；你也要榮耀我』(詩五十 15)。他就得著能力，立刻抱著信心，向神懇求特別施恩，心中得到說不出來的喜樂和平安，不再感覺路途之遠。派克醫生贊成新擬治療方法。及至戴德生回到家裡，奇妙得很，立刻看見她已不藥而癒了，憔悴緊張面容已經轉為安靜舒適地睡著了，看不出來還有一點不利病況。戴夫人得到奇妙的醫治，大家全都因之歡喜快樂。

18。【熱刺草敷貼劇痛即止】衛斯理被邀到某先生家裡喫飯。某先生七十年來過著完全無神的生活。他患了一種病，纏綿已有四十五年之久，當衛氏進入他的屋子時，他正在劇烈痛楚之中。衛氏勸他以熱刺草敷貼，劇痛立即停止。他和他家多數的人就都信了，『同得一樣寶貴信心』(彼後一 1)。

19。【夢見病癒】衛斯理在不勒秦講道之後，市長要求見他，對他說：『先生，我的兒子自幼患了癩癩病。奧茲爾關醫生替他診治了好多次，最後告訴我說，再也沒有甚麼辦法了。上星期一，我請勃富先生向你題起這事。星期二早上，我的兒子告訴他母親說，他夢見自己的病已告痊癒。果然在我給他你所指示的藥後，一會兒的功夫，他就成為健康的人了，病症未曾再發生過。』

20。【一見精神恢復過來】一次，衛斯理前往看望流尼爾先生。他患高熱症，生命已無希望。但是當他見到衛氏的那一剎那，精神恢復過來，出了許多汗。從那時起，他就逐漸復原了。衛氏說，或許這也是我奉差遣來到這裡的原因之一。這種情形很像使徒行傳第五章十五、六節：『甚至有人

將病人抬到街上，放在床上，或褥子上，指望彼得過來的時候，或者得他的影兒照在甚麼人身上。…全都得了醫治。』

21。【**腿冷像死一樣**】有人告訴衛斯理，醫生說宓雷克先生恐怕活不到明天了；衛氏就去看他。他的脈搏幾乎沒有了，不省人事，不能說話已有一些時候了。他們幾個人立即一起禱告。他們禱告尚未完畢，他已醒轉過來，也會說話。過了幾天，醫生告訴衛氏，宓雷克先生恐怕活不過今晚，並且表示已經無法救治。衛氏上樓，看見大家都在啼哭。他的腿已冷了，像已死了一樣。他們都跪下來，眼中流淚，聲音迫切，向神呼求。果然他睜開了眼睛，並要衛氏近前。從那時起，病況逐漸轉好，直到完全恢復健康。

22。【**沉睡直到第二天早晨**】一天晚上，衛斯理回家之時，發現弟弟病勢轉危。他已幾天沒有睡眠，除非服用麻醉劑，就無辦法使他入眠。衛氏去弟兄們中間，一同為此禱告。及至衛氏再上來時，他已沉睡了，並且一直睡到第二天早晨。

23。【**壓倒鐘聲**】有人請衛斯理在法刺斯福講道。他剛開始講道，忽然鐘聲大作，是一住在附近的人故意以此搗亂。只是他的力氣白白花了；因為衛氏的聲音壓倒了鐘聲，眾人都能清楚聽到衛氏所說的話。不但如此，有一耳朵聾了的人，好幾年來無法聽道，那天他卻興高采烈地告訴左右的人，衛氏所講的道，從頭到尾他都聽得清楚，並且都很明白。

24。【**一會兒馬腳復原了**】一次，衛氏在湯吞講道後，離開湯吞約一個鐘頭，他所乘坐馬車的一匹馬忽然跛了，簡直不能著地。當時不可能得到任何幫助，除了禱告別無它路。禱告之後，頃刻之間，馬腳復原了，繼續前行，同前一樣。

25。【**瘋癲女人得癒**】一個主日上午，正當聚會正要開始，斐尼看見幾位姊妹坐在長椅上，夾著一位穿黑衣，形容憔悴的女子。這幾位姊妹緊緊看守著她，防她逃出門外。斐尼進來之時，其中一位姊妹就走上來，告訴斐尼，那位女子是個瘋癲的女人。她的丈夫是個放蕩無度的人，住在離此村幾哩遠之處。他將她帶來，放在聚會中，便到酒家買醉去了。

斐尼對這女人講了幾句話；但她回答說，她要走了，她不能忍受禱告、唱詩、或講道的聲音。斐尼吩咐那幾位姊妹盡量使她安靜坐在椅子上，不要攪擾聚會；但她一聽到唱詩聲音，就大力掙紮，要往外面跑。那幾位姊妹阻止了她，用愛心保護她。詩唱完，斐尼作個禱告，她還作些掙紮。

那天斐尼講『我們只管坦然無懼的來到施恩寶座前，為要得憐恤，蒙恩惠作我們應時的幫助』(來四 16)。起初她把頭垂得很低，似乎決心不聽。斐尼繼續地講下去；她漸漸地抬起頭來聽，而且沿她長長的黑帽邊緣用眼瞅著斐尼。她一直定睛地瞅，直到坐直了。突然她發出一聲尖叫聲音，使會眾大喫一驚。她幾乎要跳起來；那幾位姊妹就按扶著她。斐尼繼續講下去；她再望著斐尼。斐尼看見她的臉色轉得好看了，現出得勝的喜樂和平安。她的面容所發出的光輝是斐尼在人中間

前所未見。兩年後斐尼再見到她，她仍是充滿喜樂和平安。

26。【倪母在昆明醫病趕鬼】在『恩愛標本』這一本書裡，倪弟兄的母親說到她在雲南昆明的一點工作。神引導她和她的大媳婦(倪師母)同到雲南，在昆明作工。在那裡，她為一個在航空處作事，從飛機上跌下來，跌傷了腿纔信主的弟兄禱告。那位弟兄得了醫治，立刻解下綁腳的木板，送給了她；然後一路感謝主的恩典，歡歡喜喜地回家。

一位年紀約五十左右的老太太，耳朵聾了二十五年。她來請求倪母為她禱告，得了醫治。一天，聚會完畢，有人大聲對她說話，她就笑瞇瞇地告訴那人，現在不必再用那麼大聲；因她耳朵已經得了醫治。

有一次，倪母在講道，有一年約十八歲的女子，在會中吵鬧不休。會後她們纔知，她在三歲時，生場大病，喫錯了藥，以致又聾又啞。她們把這女子帶到倪母家中。倪母就同媳婦(倪師母)並段祖瀾夫人，還有幾位姊妹一同跪下禱告。神指示倪母，用兩個手指插入那女子的耳朵裡，立刻她就得著醫治，大聲喊叫；但仍說不出話來。接著神又指示倪母，把指頭放進她的口中，並吩咐她說：『基督得勝。』她就跟著倪母一字一字慢慢地說：『基督得勝。』倪母又說：『讚美主。』她也照樣說了。

這事以後，有一位六十五歲的羅太太，被鴉片鬼抓住了四十年之久，前來求醫。段弟兄夫婦、倪母和倪師母四名奉主名把鴉片鬼趕出去，鬼就出去了；她就得了醫治。她多年不喫飯，只喫鴨蛋和一點補品，以及容易消化的東西。蒙主醫治之後，起首每頓喫半碗飯，不久就喫兩碗了。她來參加特別聚會，來回都是步行。神也使用她，在雲南大理引導不少的人歸主名下。

27。【命令癲癇鬼離開】余忠柏弟兄申請一所高級工業職業學校入學，通過了禮檢，再經三月份的筆試。在考外國語文時，他忽然一陣暈眩，一頭栽在桌上。等到甦醒過來，這一小時已經結束。他想大概這是由於自己工作過度太緊張了些，於是決定集中全力應付下一節考試；不幸頭腦的思想仍未能清楚。四小時後，他筋疲力竭地離開了試場。回到家後，頭腦還是迷迷糊糊。雖他自己心裡有數；但幾天後，看見榜上無名，仍然極感失望。

之後，他又向離家不遠的一所高工報名。這次總算錄取，順利註冊入學。不久，在上體育課時，他感到體力不支，頭疼欲裂，實在忍受不了，離隊向老師報告；就在這時，突然昏倒地上。等他恢復知覺，發現身在醫院；原來是由同學們把他背來的。出院後第二天，他又進另一醫院檢查，診斷是癲癇病。他的母親為他健康著想，不讓他再繼續上學。

在家自修既無聊，也談不上進步。家人外出之時，他一個人心裡發悶，常常搬張椅子，坐在門口乘涼。一位鄰居見他這種模樣，開始向他傳講基督的大愛。他雖滿懷疑惑，卻一再跟她去聚會。到有一天，他把心交給了主耶穌，頓時感到祂的愛充滿了他的心。

在四月的某一天，他在前往聚會途中，又一次突然昏倒在人行道上。恢復知覺後，他整個人癱在人行道的椅子上，站不起來。有位先生走來，以憐憫的眼光看他，溫柔地把他攙去聚會。這事發生之後，他的母親總是陪他去聚會。雖然她是一個信佛的人；但她愛子心切，一直守在他的

身邊。不久，她也接受主耶穌作她個人的救主。

他的母親在聚會中，目睹聖靈的能力成就了許多神蹟奇事，就更迫切地為他禱告。她認為只要求主，主必醫治她的兒子。但在夏天和秋天過後，癲癇病發作次數竟然越來越頻繁，且越嚴重。到十月二十日，他發作了最厲害的一次，害得全家整夜不能入睡。翌晨，母親見他安靜下來，立刻帶他上禱告山。

每天，從清晨到深夜，每堂聚會他都參加，求主摸他。母親在為他禁食禱告當中，她的老胃病竟然蒙主醫治好了，心靈也得祝福；她卻不瞭解，她兒子的病情為何有增無減？

有時，他的病情似已完全消失，不久卻又再度出現。每逢他感到快要發病，立刻有人為他按手禱告，病癥立消，恢復平靜正常；因此他母親和他只好留在禮拜堂裡不斷禱告。

他繼續不斷地禱告，聖靈的能力也就漸次地升高，抵擋撒但的攻擊。如他一旦鬆懈，病就隨時會發。他完成了十天的禁食禱告後，癲癇又嚴重發作，身體扭曲成為一團。這時崔牧師再按手在他身上，大聲命令說：『我奉主耶穌的聖名，命令癲癇鬼離開這孩子。』他的癲癇立刻停止，又靜了下來。從那時起，癲癇鬼離開了他，病再也沒有發作過。阿利路亞！他滿心感謝，主把他從撒但的捆綁中救出來。

他相信，主不但在二千年前醫治癲癇病，在今天也是如此。『各種美善的恩賜，和各樣全備的賞賜，都是從上頭來的；從眾光之父那裡降下來的。在祂並沒有改變，也沒有轉動的影兒』(雅一 17)。『神…以聖靈和能力膏拿撒勒人耶穌，…祂周遊四方行善事，醫好凡被魔鬼壓制的人；因為神與祂同在』(徒十 38)。『耶穌基督昨日今日一直到永遠是一樣的』(來十三 8)。

**28。【藉基督得勝的名攻擊惡鬼】**亞但亞蘭(Ethan O. Allen)原是一位肺病患者，因不適合繁重工作，被派管理一小田莊，在彼不獨是貧民之家，也是一般精神衰弱者和一些不會傷害人的精神病者之家。

一天傍晚，他赴一美以美會的聚會，在那裡他得救了。在他回家之前，他對那領會的人說：『弟兄，假如你肯為我禱告，那救人靈魂的大能者也必能醫治我的肺病。』那領會的人聽了猶豫不決。有人題議禱告；他竟立刻完全得了醫治，令人驚奇不已。

他回到小田莊工作，開始為那些他所負責照顧的病人禱告。神聽了他的禱告，使所有的病人得以痊癒；因此他就更加擴大他的禱告醫病的工作。『信的人必有神蹟隨著他們；就是奉我的名趕鬼；說新方言；手能拿蛇；若喝了甚麼毒物，也必不受害；手按病人，病人就必好了』(可十六 17，18)；這是他說話行事充滿大能力的根源。

不久，他就知道那些不幸的患癲癇者和精神病者，是被外來的惡靈所佔領和控制。那惡靈不是別的，乃是鬼魔的首領。漸漸地他得到膽量，藉著基督得勝的名，攻擊那些惡魔。他更學知因基督的名所施行出來的能力是何等的浩大。在他看來，基督的名是一無敵武器，不獨是進攻的武器，也是防守的盾牌。一次，他對一位青年人說：『青年人，我對你只有一句勸勉的話，那就是把基督這名放在魔鬼與你之間，魔鬼便不能通過了。』

如果他開始和惡魔爭戰，無論病情如何嚴重，絕不中途放棄，必奉基督的名爭戰到底，直至

魔鬼投降，而他得到那最終決定性的勝利。

有一位著名的牧師說，他知道有一次亞但亞蘭曾持續六晝夜禁食，不進一點食物或一滴水，為著一位精神病者禱告；果然那人得了醫治，好了。

他每逢對付病情嚴重的人，必在禁食後纔開始禱告。有時他甚至堅持要病者自己禁食。他認識撒但是一切病魔和疾患的權勢。他必審慎地，毫不懼怕地對付他。他首先把那『頑強的人』捆綁起來，然後下令斥逐惡魔。

29。【魔鬼從他腿上出來】宣信(A. B. Simpson)說，我記得亞但亞蘭(Ethan O. Allen)每為病人禱告，終必把惡魔逐出，捉住一切附著各種災病的惡魔。當他為我禱告的時候，他的第一句話是：『魔鬼，從他的腿上出來。』魔鬼立刻便走了。他再按在病處；我腫脹的靜脈立即消散了，完全不再有痛苦了。他的習慣是，第一，把那『頑強的人』捆綁起來。

30。【分部斥逐】亞但亞蘭(Ethan O. Allen)曾藉禱告和按手在病人身上，治好了許多人。遇到頑疾，他必分部斥逐，把身體各部器官從頭至腳，一一呼喚它們的名，看鬼究竟住在那部分。

一次他對付一位中毒的病人，那人全身腫脹，十分可怕。亞但亞蘭向病人說了很多話，喚出那人全身各部器官，只忘記喚出他的腳。第二天，那人復原了，全身的腫都消了；只有腳部的腫未消，不能穿鞋。他就想起當他分部斥逐時卻漏掉了他的腳。於是他向病魔說：『阿，是的。你以為我沒有題到腳部，你可以照常停留在那裡麼？現在你出來罷！因基督的名的緣故，你出來罷！』那雙腳便立刻幾乎是完全地復原了。

31。【起來喫你的飯和肉】宋尚節的母親原是一個不冷不熱，掛名的基督徒，天天只是忙於作家事，對於主和主的事毫不關心。當她生第五個孩子，就是宋尚節的五哥時，生了一場大病，結果這孩子生而不育。

這次她生的病十分奇怪，時而魂遊天堂，與天使攜手樂園，時而復下人間，和骨肉同聚。她在病痛之中呻吟；但是病根何在，醫生也查不出來，半年之久，不離藥罐。眾人鹹認她必不久人世；她的丈夫只好含淚為她預備後事，以免臨死倉卒。

到除夕夜晚，寒風凜冽，房內一盞油燈半明半滅，死氣籠罩她的病榻。她的丈夫叫齊兒女聚集在她床邊，然後伸手拿起她那瘦削如柴的手，眼淚汪汪，哽咽地說：『我…和你的兒女，…都在…。』他的妻子這時微微睜開眼睛，轉動一下眼珠，淚水隨即滴了出來。她想勉強說些話，可是一句話也說不出來，只作急促的喘氣。

房內沉寂了片刻，接著兒女們哭泣的聲音，她丈夫禱告的聲音，以及外面寒風呼呼聲音交織成為一曲淒涼哀歌。突然她聽見主有聲音對她說：『婦人，起來喫你的飯和肉，今晚我要賜你新生命。』她就從病床上坐了起來說：『拿飯和肉來給我喫罷！』原來她已奄奄一息，很久滴水未進，粒飯未下，現在竟能坐了起來，且要飯肉喫；他們都驚訝！但是她的丈夫篤信神的大能，不以為怪，滿心感謝神的宏恩，趕快跑去預備飯菜，端來給她；她喫了，就這樣好了。此後她也熱心起

來，甘心和她丈夫同背十字架跟隨主，且也幫助丈夫作傳道的工夫，『…靈裡火熱。常常服事主』(羅十二 11)。

32.【**肺病不藥而癒**】一九二三年夏，宋尚節參加夏令退修會後，回到俄亥俄州，找到一家工廠作工；因為患了肺病，進廠只有一小時，發燒頭昏，不能支持下去，只得出廠。經過一位牧師介紹，到一鄉間農民家中工作，藉得田野新鮮空氣，以助調養。但他不適農事，勉強作了三個星期，忍耐不了，分文未取地走了。後在一家專辦夏季休憩公寓謀到洗碗工作，每天要洗一千多個盤碗，洗到手腫。管事的人把他當作一個目不識丁的苦力，還把喫剩飯菜給他喫用。他寧願挨餓，不肯受氣，作了二個星期，也就辭去，又是分文未取。

不久，找到馬路兩旁割草工作，每天作工八小時，每小時工資四角半。雖然烈陽曬頂，身背焦灼；但他對於割草很感興趣，愈割身體愈壯，精神愈旺，不到三個星期，肺病竟然不別，離他而去。他也始終未曾用過分文去買魚肝油、帕勒托給它送行；他因窮得只顧買麵包果腹，沒有餘錢去買這些補品。

他的肺病能以不藥而癒，乃是神的憐憫，記念了他的禱告，同情於他，使他不再受著肺病纏磨之苦。他為此感激不盡，並為他的大能醫生主耶穌作個活的見證。

33.【**她決不至於死**】宋尚節組了一個小佈道團，到莆田平海鄉工作。到達的那天，他們上山禱告。回來之時，聚會的地方已坐滿了人。講畢許多人痛哭流淚，認罪禱告。

那時，當地劉牧師的夫人，忽然心痛發作，霎時暈倒，像要死去。他的丈夫發了怨言：『為何使我走這苦路？』尚節安慰他說：『她決不至於死。』於是走到她的床邊代禱，同時安慰正要為她料理後事的牧師。

次晨，他們照常出外佈道，以空地作會堂，以石塊作講台。聽眾不少，結果很好。歸途中，尚節對男女同工，很有把握地說：『劉牧師的夫人定已脫險了。』回來果然看到劉夫人平平安安睡在床上。

34.【**癱瘓十八年得癒**】宋尚節在山東平度傳福音時，平度的巴牧師(Paryer)鼓勵他要為病人抹油禱告。尚節猶豫說他不曾這樣作過。巴牧師說：『聖經有此明言，你為甚麼不信？』尚節只好在主面前跪下，用油抹在病人額上說：『奉主耶穌的名醫好你。』一個一個抹完了，他還不敢打開眼睛，只問說：『有人好了沒有？』巴牧師答：『有！』其中有一羅竹峰太太，全身癱瘓已有十八年之久，禱後即告痊癒，欣喜莫名；此後三年之內，到處作見證說，主為她作了何等大的事(參可五 18-20)。她的丈夫羅竹峰也辭去中學教職，到處宣揚福音，以報主恩。復興之火就在平度點起，燒遍山東全省。

由平度轉往濟南。在聚會中多人受了靈浸，或說方言，或唱靈歌。尚節在丹醫生(Dr. Tronton Sterns)家裡，接見不少齊魯大學學生，引領了四、五十人歸主。

35.【罪赦免了手也就好了】宋尚節在興化傳福音時，有個女人名叫吳玉妹，多年右手扭曲不能梳頭。某晚她來聽尚節講道。講完多人上前認罪禱告；她也跟著上前。尚節並不知道她手有病，所以只為她的罪禱告求赦。奇妙得很，罪赦免了，手也就好了。

事後他去福州開會四次，然後再去延平。一九二九年他在此被逐。這次各堂教牧大都出席。到會約五百人。初時學生們看不起他。到了最後一天，他為病人禱告，一個生來瞎眼的孩子蒙主醫治，在母親懷裡東張西望。其母固然驚喜欲狂；輕蔑者亦刮目相看。一位半身不遂的病人亦告痊癒。理智派的領袖見了不能不信。請求代禱者凡四四四人。

36.【長老斷氣復活】揭陽，梅縣，汕頭，宋尚節都去作工。在梅縣有一長老，建會堂，辦學校，人都說他是一熱心公益的人；兒孫濟濟一堂。不幸他因跌倒足跛，來堂聽道，請尚節代禱，未得醫治。尚節在汕頭佈道時，那位長老也從梅縣趕來，又向尚節求醫。汕頭的人都說，那位長老若能醫好，奮興會便告成功了。人把他抬到台前，請尚節為他接手禱告。尚節獲悉他是為著販賣鴉片來汕，不允；他竟斷氣死了。他的妻子兒子十分悲痛，在堂內哀號不已。一時，人們交頭接耳，評長論短。會場空氣緊張，秩序混亂。尚節不慌不忙地說：『不要啼哭。主能負責。』於是為他哀禱：『主阿。願你榮耀你的名，叫他復活。』那位長老便活過來了。後來他對尚節認出許多罪來，侵吞公款，販賣嗎啡，姦淫汗穢等等。

37.【讚美好了不必再祈求了】宋尚節在連江時，有一婦人天天抱其六歲不能行走的孩子，前來聽道，幾乎每次都到台前認罪禱告。尚節告訴她，真心悔改，誠意求告，一次便癒了。第六日，她還是抱孩子來。尚節求主：『你當日怎樣憐憫那迦南婦人，今日也照樣施恩給這婦人。』接手之後，孩子還是軟弱無力。她再請他禱告。尚節說：『你雖有信心；但還不知如何支取主的應許，如何接受主的恩典。現在你儘管讚美好了，不必再祈求了。』她就不斷地感謝、讚美，三小時後，她的孩子會走了。

38.【雙目復明癡瘋得醫】宋尚節在金井傳福音，頭一天就有數千聽眾，人數日增，原有禮拜堂容納不下，改用露天佈道。一位蔡老太太信佛甚篤，雙目幾乎全盲已達三年。她去聽宋尚節講道，衷心接受。在一為病人祈禱大會中，她照例乘轎前往。輪到她時，尚節高喊：『阿利路亞，讚美主！』她就看見一道大光，於是雙目復明，歸榮於神。回家之後，居然能看他兒子的聖經，也就將家裡的偶像盡毀。後她舉家移民菲律賓，在彼為主作美好的見證。

有一人患癡瘋已久。他聽尚節講道後，信服基督。其妻為一基督徒，平日力耕所得，不穀溫飽。家又失竊，糊口的錢也被偷走了。一晚，她帶著又飢又疲的身體，勉強赴會。一到，已入昏睡狀態。醒後說她夢見天使，要帶她上天。她說她在地上還有癡瘋丈夫，需她照顧，所以仍想再留一些時日。天使對她保證，夫婦二人都要得到醫治。果然她的久病軟弱身體立刻復原。她的丈夫經過尚節接手禱告後，病也好了，身上腫瘤漸次消失，只餘疤痕。他再活多年，離世之時，說道：『神的羔羊身穿白衣，來接我回天家。』其妻留世更久。其親友在馬尼拉者多能證實此事。

39。【誰抬她回去】宋尚節在椰城葡萄牙堂傳福音，最後一次也是為病人祈禱，到者千餘人。有一荷蘭女子，年約十五、六歲，身體肥胖，兩腿不能行走，由一牧師和一男子抬到尚節面前。抬的人大概是因聽不懂中國話，無法聽道，放下她就走了。多人都感驚訝，萬一不好，誰抬她回去？尚節禱告之後，照例叫人走開；因為人多，不能停留。這位荷蘭女子果然在禱告後自己走開了。

40。【哭讀講道集得醫】在越南中部的峴港，每次來聽宋尚節講道的有四、五百人。有一粵籍華僑患骨癆多年，特從遠道前來求醫。尚節要他先行聽道信主，除愆清罪，疾病就不難根治；但他聽不懂尚節和譯者的話，就拿講道集給他看。他看了甚受感動，一邊讀，一邊哭。會眾對他深表同情，為他代禱。神顯出祂的榮耀，他的積年骨癆霍然痊癒。

41。【上臺示範腫瘤消了】某次，宋尚節在臺北召請四人上臺示範，畫心於胸，寫明其罪，並使眾人知道，惟有救主寶血纔能使其潔淨。不料，其中一人胸前本生一瘤，示範之後，居然不見了。又有一人，在會中暴病哀呼，尚節為他接手之後，立見痊癒。

42。【以後再不要倚賴床某了】有一啞吧遠道而來，因趕不上聚會，痛哭起來。牧師就來求宋尚節憐憫他，為他禱告。尚節說：『主用我，難道不能用你？』牧師說：『能。』尚節說：『那麼為他禱告好了。』他只好為那啞吧禱告。那啞吧果然蒙了醫治，說起話來，開口稱頌神。尚節說：『牧師。是不是主的忠僕都可彰顯主的大能？以後再不要倚賴床某了！』

43。【唱詩得到醫治】亨利還作小孩的時候就參加禮拜堂的唱詩班，並且帶領了他的朋友艾佛瑞加入唱詩班。他們在唱詩班裡一再地接受訓練，大約有二十多首詩歌，他們每一個字都能背得出。亨利在唱詩班有五年之久；可是艾佛瑞只過了二年就離開了。歲月如流，他們二人在上大學，以及後來進入商界，一直保持連繫。後來亨利聽到一個不幸消息，艾佛瑞的兒子不幸去世了。艾佛瑞十分悲痛，沒有人能彀安慰他。甚至他在精神病院醫療一些時日以後，仍是沮喪，沒精打采。他的太太一次對亨利說，若是能彀叫他離開家，到某地方去走一趟，或許對他能有助益。亨利知道艾佛瑞一向喜歡釣魚，於是邀他同往緬因州的一個湖濱垂釣。那次釣魚所獲甚豐；可是艾佛瑞依然沮喪得很。夜裡，亨利聽見他在小木屋裡踱來踱去，添添火爐的柴，撥撥所燒的木頭，無法成眠。

第四天，他們和嚮導撐著獨木舟出發，湖光明媚。在獨木舟裡，艾佛瑞坐在亨利後面。過了一會，艾佛瑞心有所感，開始輕輕地哼起他在小時所唱的歌。亨利聽得出來，那就是『平安歌』，於是兩人同聲唱和起來。唱完，艾佛瑞的雙頰都被淚水潤濕了。接著他又唱起：『祂帶領我，此意何美，此言充滿天上安慰…。主阿，願你緊握我手，領我一生隨你而走；是福是苦由你定奪，只要你手來帶領我…。』這時，他得到了釋放；連嚮導也看得出來，就把亨利拉到一旁說：『你的朋友沒有事了罷！』亨利說：『他現在沒有事了。主醫治了他。』

44.【誤喫盤尼西林消炎片】張弟兄說：一九六幾年一次，我因牙痛去藥房買止痛藥。藥房賣藥的人是我所認識的，他問了我有沒有發炎，另外好意地給我一顆消炎片，是盤尼西林的。我拿了回去，喫了止痛藥，又把那粒盤尼西林消炎片喫了。過了二十分鐘，我因盤尼西林藥性發作反應，心臟劇跳，手腳麻痺抽筋，病況十分危急，趕快由我女兒陪著，叫一計程車送到一家美國醫院；馮靖弟兄在那裡服務。馮弟兄適不在。這時我眼睛瞳孔已放大，就由護士緊急打了一針之後，即刻轉送一位英國弟兄魏恩道醫生處。路中魔鬼說話；你這次回不了家，要送殯儀館。我立刻拒絕說：我的負擔還沒有卸。到了魏醫生那裡，他來不及去脫，就把我的衣服撕開，打了一針。過了一會，他說：張弟兄，你還有時候。後來魏弟兄還特地為我作一塊牌，上面說明我不得用盤尼西林藥，藉以題醒以後的醫生。有時我再去看病時，他會很幽默地說，要不要我給你打一針盤尼西林？

45.【腦充血得醫】日本東京都世田谷區代田教會的牧人相田喜介作見證說：一天晚上，我忙完教會事務回家，身體非常疲倦，肚子又空。回家後我即入浴。我很喜歡浸在盆中休息。這次我一坐在浴盆，就不省人事了。

後據妻子說，入浴後一小時有多，仍未見我出來。她覺有異，就從門外喊我，又無應聲，不得已將門弄開，見我浸在浴盆，不省人事。她不禁大驚，立即呼喊：『神阿！救命阿！』她竭盡心力求神救我。

妻子不知所措，後由我們的一名神學生尾崎弟兄把我從浴盆拉起，背我到房間去。我的媳婦去請醫生。醫生一看見我，就側著頭說：『不行了！不行了！』隨即在我的胸部按脈。當時在場者無不高聲呼求主名，主阿！主阿！他們一面懇切求主醫治我，一面打電話給別的教會，請求代禱。突然我甦醒過來，舉目大叫：『我這次病倒，若得痊癒，相信神要我活到九十九歲。』當時在我床邊看守我的傳道人，信徒，與我的家人都聽見我這樣說。

因著神的大憐憫，經過兩個多月休養之後，我可以講道。蒙主恩眷，我的手足活動如常，說話也毫無變化。我相信神要我繼續為福音奔走。

46.【被刀亂刺大小腸流出體外】曾約拿弟兄作見證說：我自一九五八年獻身事主，傳道迄今已歷三十多年了，有二十年左右是以機器單車代步，其間遇到大小車禍有二十多次，四次受重傷，兩次昏迷。一九八八年因欲往領聚會，順路到郵局寄信，被汽車撞倒重傷，動過頭部大手術，割掉腳皮來補頭皮。

最嚴重的一次，新加坡中、西報章都有詳細登出，今略述經過。一九九〇年三月廿六日晚上，我上床睡覺之後，有個二十多歲的青年人，呼叫我，聲稱要借電話打去軍營；我不虞有詐，起身開門讓他來用電話。他一入屋，便攻擊我，掐住我的頸項，用床褥壓住我的身子，打傷我的眼睛(現今我右眼已經失明。)要我開一張五萬元支票給他；我說銀行無五萬元存款；他就用刀在我身上亂刺，以至大小腸流出體外；我就昏迷不省人事了。

天亮時，派報員來送早報，見我倒臥流血在禮拜堂內，隨即通知鄰居，並報告警察局。救傷車馳至，將我載往醫院急救，進入特別房，四班醫生日夜護理，住院一月。出院後在家休養一年，然後繼續事奉主。

主治醫生說：『這次先後經過四次大手術，都能平安過關，全是神的大恩。』救傷的警員說，載我去救治，是他們的責任，傷勢如此沉重，怎會有希望？(意思是說，必定無望生還！)然而神是我的指望，祂醫治了我，救活了我，叫我能稱謝祂。『原來陰間不能稱謝你，死亡不能頌揚你，下坑的人不能盼望你的誠實；只有活人，活人必稱謝你，像我今日稱謝你一樣；…』(賽三十八 18, 19)。

47。【斷氣八小時後復活】駕祝三弟兄作見證說：一九三二年春天，我和一群學童在玩小皮球，突然昏倒，不省人事。同伴急忙把我抬進宿舍。老師看我昏迷不醒，即延醫診治；可是斷不出是甚麼病。群醫束手，就送我進惠世醫院，並通知我家人。

感謝主，當群醫束手無策時，祂安排惠世醫院院長，一位高明的甘饒理大夫適於是日抵達泉州。甘大夫熱心愛主愛人，立時前來醫院為我檢查診斷，說：這是急性腦膜炎，其死亡率很高，即使得活也必殘廢---癱瘓、失智力成癡呆，或成聾啞盲殘廢的人。言外之意，就是醫也沒用。在當時中國尚未聞過甚麼腦膜炎症，我父親愛子心切，堅要救治。因這病會傳染，就移住隔離病院。

在三十年代，醫藥尚未十分發達，沒有專治腦膜炎的特效藥。當時的醫治是從背椎骨間抽出毒髓，注入血清的療法。因市上血清貨缺，我父親就急忙去廈門購買。是時公共汽車都被徵召軍用，私人交通困難。感謝主，由於天父的憐憫恩待，我父親往回都得軍隊同意搭順便車。讚美主，『祂是我們在患難中隨時的幫助』(參詩四十六 1)。

有了血清，每日兩次抽出毒髓，注入血清，每次治療之時，甘大夫都叫四、五位年青大夫用力壓住我身體四肢，令我不能轉動。治療的痛苦，於今思之尚有餘悸。治療兩月有餘，甘大夫雖本愛心悉力救治，病情仍無起色。患這病的人頸項僵硬不能動彈，又因臥病日久，背生褥瘡(爛瘡)，動輒疼痛，人也極其瘦瘠。有一天，病情突然惡化陷於昏迷，心跳呼吸極微弱，雖是晚上七時，也請甘大夫來急救。他看見病情很嚴重，要為我注射一劑。可能藥性強烈，或許類似俗稱『白虎湯』，是一種拼藥，拼得過關有救，拼不過反促即亡。他徵得我父親同意，為我注射，注藥尚未及半，我的眼睛就反白、心跳和呼吸也都停止。時晚八點鐘，甘大夫和護士們見我已經死了，歎息默然無聲走了。我父親竭力求天父憐憫拯救。禱告完畢，為我洗身更衣、商得墳地、收拾行裝，待明天買棺葬後即回家去。我父親因兩個多月來日夜照顧我過於疲勞就睡了。

感謝主，我們的生命氣息都掌握在祂手中。主耶穌說：『復活在我，生命也在我。信我的人，雖然死了，也必復活』(約十一 25)；這個大應許是說，復活不僅是遠景，而是一個現在就能供應的生命大能。主耶穌曾叫睚魯的女兒，拿因城寡婦之子，及拉撒路復活證明瞭這一個。這能力在主耶穌身上已具體地表露了出來，祂本身就是生命大能。讚美主，『祂的話是安定在天』(參詩一一九 89)，是信實可靠的。祂垂聽校園團契，和教會兄弟們不斷地代禱，將我從死亡中拯救出來。凌晨四時，我喊叫要水喝。我父親聽到聲音，從夢中醒過來，極其歡喜。那時住在隔離病院的只我父

子二人，未能向別人要水喝，他就急忙打開行囊，拿出用具燒水給我喝。讚美主，我的頸項已不僵硬，可以轉動自如了，真是奇妙！

早晨，我父親將我復活的喜訊報知甘大夫。他喜出望外，特地帶一群大夫護士來。他們看見我斷氣死了整整八小時之久果真復活了，都同聲讚美神奇妙的大作為。過些時甘大夫即拿注射針筒血清出來，我一看見這些東西嚇得發抖，大聲吵嚷不受醫。甘大夫不勉強我，柔聲地說：不要怕，讓我檢查一下子就好了。

從此以後，我不再抽髓、注射、服藥了，這實在是出於神奇妙的作為。祂的醫治拯救是完全的，是霍然而癒的，不需藉助任何藥物；這是神大能彰顯的鐵證；若是靠著藥物是不會霍然而癒的，甘大夫很有愛心，每天早晚仍照常檢查診視達兩個禮拜之久，認為確實已經全好了，只是身體過於虛弱無力行走而已，就准許我離院回家調養。

在當時患這病的人即使不死，也會殘廢。感謝讚美主，祂救我脫離死亡已是奇妙，賜我沒有殘廢，一切如常人一樣更是奇妙！

**48.【為妻兒按手禱告】**趙弟兄婚後不久，發現太太有嚴重的肺結核。那時她已懷孕了；醫生警告他，為了她的安全，應當讓她流產。但他不以為然，因這違反他的信念；所以每天他都按手在她身上；每次他宣告主的得勝，他就感受到聖靈的能力，經過他的手流到她身上；幾個月後，她完全康復。

不久，他第一個兒子出生了，一直咳個不停，連醫生也治不了他。因此他再次奉主的名按手在他兒子身上，他又經歷了聖靈的能力經過他，覆庇了他的兒子，很奇妙地，他的兒子得了醫治。醫生們都很驚奇。

他說，神的生命今天住在你裡面，當你憑信心，愛心呼求主名時，祂的能力就會彰顯出來；這是基督徒的權利。

**49.【我有一個很好的醫生】**一天，韓國有一報紙刊載，一位母親，她的兒子患了嚴重的心臟病，雖然美國政府讓她兒子去美就醫，但因病情太過嚴重，醫生不敢冒險開刀動手術。這位母親哀傷哭泣不已。趙弟兄讀到這則消息，立刻派人去請這位母親來。她來了，趙弟兄就告訴她：『我有一位很好的醫生，祂比美國的醫生更高明。如果禮拜天你來這裡聚會，我要把祂介紹給你。』她帶著懷疑的口氣問他：『你說的可是真話。』他答：『我說的都是真話，要來的禮拜天，你要帶你的兒子一起來，我要讓他見這位醫生。』

到了那個禮拜天，她帶著兒子來參加聚會。當趙弟兄講完道時，主給他感覺，這位母親的兒子得了醫治，站起來了，然後跑跑跳跳。但是當時那個孩子看來如此虛弱，使他有點害怕。他面臨了抉擇。後來他決定站在主耶穌這一邊。他指著那個小男孩說：『奉主耶穌的名，你要站起來，跑跑跳跳。』但這男孩不聽他的話；並且他的母親大叫說：『不！不！他太虛弱了，連美國醫生也救不了他。』這時全會眾都在觀看。他就說：『我的醫生主耶穌今天醫治了你。』接著他就對那男孩說：『今天基督給你醫治的應許，站起來，並且跑到我這裡來。』最後，那個男孩先是慢慢走了

一、兩步，突然神的能力覆庇了他，他開始跑步，並且跑到講臺上。後來那男孩也上學去了。

50。【**下去叫她起來**】趙弟兄說，有時候你該禱告，有時候你該發命令。你在禱告室裡必須迫切禱告，等到上了戰場，就該宣告創造性的話。就如主耶穌，祂徹夜禱告，走上前線，就發命令，使人得醫治，使風止住，叫海平靜，吩咐汗鬼離開人身。彼得也是這樣，奉拿撒勒人耶穌基督的名，叫瘸子起來行走；跪下禱告後，對死了的寡婦說，大比大，起來，她便睜開眼睛坐起來。又如保羅在路司得，大聲對生來是瘸腿的說，你起來，兩腳站立，他就跳起來，而且行走。

一次，趙弟兄在一個西方國家主持一個聚會。有一晚擠了一千五百人，在他面前有一位女士坐在輪椅上。她的身體扭曲得那麼厲害，真叫他感到寒心。他求告說：『主阿，你為甚麼把她放在我面前呢？我看到她之後，我就無法行使信心了。』因此，他在講道時盡量避免看到她。一看到她，他就轉向；因一看到她，他的心就像澆了冷水。

講道快要結束時，聖靈在他心裡說話：『下去，叫她起來。』他說：『你瞧，她扭曲成那樣子，我不知道，主耶穌自己能不能叫她起來？我實在辦不到，我怕得很。』然而靈聖仍說：『下去，叫她起來。』他拒絕說：『不行，我怕。』

講畢，他開始照著已往聖靈在別處指示他的方法呼喚治療，只是越過那位女士。首先是一位盲女得醫治；她怕得不得了。他呼喚治療她時，她的眼睛突然睜開，尖叫一聲，倒了下去。接著一個一個地接受呼喚治療。

聖靈一直催促他：『下去，叫她起來。』他仍答說：『父阿，她扭曲得實在太厲害了，我實在怕。』直到聚會後的一刻，他仍放棄呼喚治療她。但當牧師要求所有的人站起來，唱散會詩時，他悄悄走下臺，用別人聽不到的聲音，對她說：『如果你希望，你可以走出這椅子。』說畢，他站起身來，匆匆離開。當他轉身走開時，所有的人開始歡呼拍手，因為那位女士跨出了輪椅，環繞講台走了起來。他說：『我真笨，如我一開頭就叫她起來，我就能把天堂帶到這聚會中來。可惜，我怕了。』

很多人問他，他是否有信心或醫病的恩賜。他說：『我相信擁有九大恩賜的是聖靈。祂住在我們裡面，也住在我裡面。聖靈經過我彰顯祂自己。我自己一樣恩賜也沒有，只有聖靈有，我只要順服祂，相信祂。若說我有那種恩賜，那就是大膽的恩賜。我們若以這種大膽的恩賜，憑信心去作，聖靈便跟在後面。聖經沒有說，神蹟會走在人前面；聖經只說，神蹟會隨著你。神蹟伴隨你的信心。』

51。【**我們說出了聖靈的語言**】在十二月二十五日拂曉時，趙弟兄接到由漢城國立醫院打來的緊急電話，說他的一個會友快要死了。這位會友出了車禍，一輛計程車撞到他，把他擱在後座上，行駛了整夜。

那時在韓國，計程車撞死人，只須培償二千五百美金，就能了結一切民事責任。如果只是撞傷，必須負擔全部醫藥費。因此司機撞到人，無人看見，常把傷者抱上車，到處行駛，直到傷者死亡，這樣就會便宜多了。

這位會友為太太買了一頂漂亮的帽子，和其他物品。一時過份高興，忘看紅綠燈就過馬路，被計程車撞上。那時夜深，司機看見無人發現，就把他抱上車，整夜到處開。但是在他還沒死時，員警截住了計程車，把傷者送醫急救。他的腸子受到嚴重傷害，肚子裡面積滿汙物，血毒已經發作。

醫師認識趙弟兄，打電話問他：『趙牧師，你看我們應該給他動手術麼？從醫學觀點來說，他已經沒有希望，由於拖延太久，沒有及時送醫，血毒已經發作。我們已經束手無策了。』趙弟兄說：『請立即給他動手術，我一講完道，立刻趕來。』

聚會一結束，他即直奔漢城國立大學醫院急診室，看見這位教友完全不省人事。醫師一再地說，沒有希望了，他的腸子有三處完全切斷，糞便汙物滿布，沒有希望了。趙弟兄說：『好罷，我來盡我最大的努力。』他就跪在他床邊，禱告說：『主阿，請只給我五分鐘，讓我試一試。請叫他清醒五分鐘，給我個機會。』在他禱告時，覺得有甚麼東西在動，睜開眼睛一看，見這教友清醒過來，哭著說：『牧師，我要死了。』他知道只有五分鐘，生死就在這五分鐘，立即告訴他說：『不要這樣說，你要這樣說，你就要死；我就無法幫助你。你必須改變你的想像和思想，改變你的異象和異夢；因為支配空間物質世界的惟一辦法，是經由你的想像和思想，你的異象和異夢。』他就教他不要想像死亡，只要想像夫妻怎樣快樂過生活；不要描繪死亡的圖畫，只要描繪活著很快樂的圖畫。他這樣答應了；他就為他禱告。醫生帶著幾名護士進來，聽見他們所談的話，就格格地笑起來，以為他在發神經。但他仍是認真地在那裡作，跪下抓住他的病床禱告說：『親愛的聖靈，現在他在說你的語言；他有一個異象和異夢；請衝進他的身體，行使你的支配。我命令這個人成為健康，充滿復原能力的人。』

突然那些護士說：『這房間太熱，暖氣溫度太高了。』其實天氣很冷，也沒有暖氣；這是聖靈的能力放出熱氣。醫生和護士感到如火的熱，耳根發紅。聖靈的能力極其強烈，他們感到床鋪震動起來。

真是令人驚奇，這位會友在一週之後，居然起床走出醫院。他作起西藥生意，十分成功。每逢主日早晨，趙弟兄看見他坐在廂座，就對自己說：『讚美主！我們說出了聖靈的語言；我們創造了。阿利路亞！』

**52.【口腔癌病癥完全消失】**一位邱太太作見證說，她的一位親戚患了很嚴重的口腔癌，當她在漢城國家醫院作齒齦開刀之時，醫生發現癌細胞擴散很快，所以宣佈她在世只有一個禮拜的時間；但她很有強烈求主意志；所以邱太太就告訴她耶穌基督的事，也請了一位助理牧師到醫院去和她談福音與禱告；後來她也來參加主日聚會。

就在那天主日聚會中，聖靈給趙弟兄指示，有一個人患了口腔癌得了醫治。當他對眾宣佈之時，她突然領受了信心的恩賜，就站起來。那一瞬間，口腔癌就消失了。過了幾個禮拜，她完全得了醫治，癌症癥狀完全消失，身體健康起來，經常參加聚會。

『…通道是從聽道來的，…』(羅十 17)。她在聚會中聽了神的話，有了信心，病就得了醫治。

53。【當然我要相信神的話】著名的剛果差會創始人，曾患了嚴重的肝癌。醫生告訴他活不久了；所以他就啟程回英國老家。一天，他在陽光底下躺臥讀經，眼光落在彼得前書二章二十四節上：『…因祂受的鞭傷，你們便得了醫治。』突然有一啟示臨到他的心中，他想：『醫生說我是一將死的病人；聖經卻說，因祂受的鞭傷，我得了醫治；到底我該相信醫生呢？還是相信神的話呢？當然我要相信神的話。』不久，神的話開始掌管他的全身，使他完全脫離肝癌的捆綁。

54。【快來看這經節】有一女孩患了嚴重的肺結核，療養院的醫生對她不抱希望，請她母親帶她回家。一天，當她母親在燙衣服之時，這個女孩突然大叫說：『媽媽，快來看這經節：『…因祂受的鞭傷，你們便得了醫治。』(彼前二 24)。如果我已得了醫治，為甚麼我還要躺在這裡？我要穿衣服出去走走。』媽媽說：『不！你不可以起來，醫生已經警告我們，你必須躺著休息。』女孩說：『這樣說來，難道神在說謊麼？你一直要我相信神的話，而神的話告訴我：『因祂受的鞭傷，我得了醫治。』為甚麼我不能相信這句話？』說完這話，媽媽就立刻給她的女孩穿上衣服；女孩也就站起來說：『我宣告我已得了醫治。』於是女孩就走到廚房，煮了東西喫，然後就在客廳大聲讚美神。這樣宣告了一個禮拜，女孩的身體漸漸康復。當她再去醫院檢查身體時，醫生發現她的病竟不藥而癒了。

55。【酒癮無影無蹤了】巴弟兄在韓國海岸外的一座小島上教了七年書。由於跟陸地親友都脫離了聯繫，他真感到寂寞，孤單，煩惱，和思鄉；於是他就藉酒消愁，沉迷醉鄉，終於變成酒鬼。他一點也不在乎酒之對他身體會有甚麼嚴重的損傷，只知無酒他是活不下去了。他常常喝得忘了喫飯。

由於酗酒過度，他患了胃潰瘍，後生肝病。等到病情越來越重，無法忍受下去時，他纔去求治。進了醫院，他仍照喝不誤。酒戒不成了，醫藥一點也幫助不上。他的病情雖然好過一陣，立刻再度惡化。

到有一天，他的錢揮霍光了，心裡充滿絕望和悲傷。這時恰好有一機會，跟牧師談談。牧師鼓勵他上禱告山，把他的難處向神傾吐，求祂使他脫離罪的桎梏，並且醫治他的疾病。牧師勸他好好想一想，下定決心。

他心裡想：『我已耗盡所有的錢，並未把病治好；若是靠我自己，酒是戒不了的，而且我也實在買不起了。』於是他就決定上山。牧師聽了，握他手說：『你的決定太好阿！』

於是他們一起上了禱告山。他禱告時，牧師也為他禱告。上山不久，他大吐特吐。經過三天的禁食禱告，他的酒癮竟然無影無蹤了。遂即繼續禁食八天。就在這段期間，聖靈充滿了他，心裡滿有主的喜樂，也說出了方言。

禁食結束後，他先喝一點湯，然後再喫固體食物，也就恢復了正常飲食，沒有壞的影響，得到完全醫治。

他說，雖然我們這時代有許多人嘲笑神的存在；但他知道主耶穌是神，仍然活著作工，向人施恩，配得榮耀和感謝。

56。【**喝了一杯毒藥汁**】一次，趙弟兄到鄉下領會。有一七歲女孩來找他；她的嘴唇都燒焦了。她是一個孤兒，雙親都死於韓戰。她在一個富人家中當使女。女主人是一非常冷酷的人，不准許這個女孩晚上到廚房，就是喝一杯水也不可以。

一天晚上，這個女孩實在很渴，她就輕悄悄爬進廚房找水喝，不小心喝了一杯毒藥汁，使她大量吐血；這位冷酷太太竟然不帶她去就醫。她是一位基督徒。她就呼求主耶穌，主耶穌就醫治了她。當她作完這個見證後，張開嘴給趙弟兄檢查。他發現她的嘴唇雖然燒焦了，喉嚨和食道卻沒有受傷。她證實了經上的話：『信的人必有神蹟隨著他們，…若喝了甚麼毒物，也必不受害；…』(可十六 17, 18)。

57。【**放毒藥在食物裡**】孫大信弟兄信奉基督之志甚堅，家人一再勸阻無效，認為已無希望，就備晚餐給他喫，又給些許金錢，食物，令他離去。既出，無處棲身，只得宿於樹下。隆冬夜深，寒冷襲體砭骨。魔鬼趁勢對他說：『回家罷！何必呢？只要放棄信主，家裡甚麼福沒有享？』他堅拒之；魔鬼退去。他心中立刻充滿喜樂平安，嘗到進入天國甘甜的滋味。他求神帶領。神指示他到 Rupal 去見基督徒。他一到那裡，見了長老會的傳教士 Mr. Uppal 就倒在地下。原來他離家之時，家人在他最後晚餐的食物裡，放了毒藥。這時藥性發作起來。Uppal 和他的太太趕忙叫來醫生施救。醫生灌救直至深夜，覺得希望甚微，就回去了。奇妙的很，第二天早上，他竟痊癒了。

『信的人必有神蹟隨著他們；就是奉我的名趕鬼；說新方言；手能拿蛇。若喝了甚麼毒物，也必不受害；手按病人，病人就必好了』(可十六 17-18)。

#### 四。神的愛

1。【**你的面貌如何並不重要**】美國開發初期，人潮向西湧流。有一家人乘駕蓬車動身，想往加州。途中備受艱辛，遭受疾病，以及各種厄運的困擾。至終不得不放棄他們的夢想，就在中部一個塵土飛揚的平原上住了下來。他們的物資窮乏，只能利用草原上的草泥，以及他們車上的木頭部份建造簡陋的房屋。他們在一次危險渡河之時，喪失他們大部份的財產，其中包括惟一的一面鏡子，最叫這家主婦感到心痛。但是她的丈夫，以及四個兒子對此卻並不怎麼在意。他們也沒有甚麼鄰居；因為各家距離甚遠。所留下來的馬因為整日拖犁之後，已很疲乏，不能再用牠來乘騎，而與別人來往。他們之間只有各顧各的。作父母的只有盡他們的力量，供給兒子們一點貧乏的教育。

他們有一個最小的兒子，名叫約義，勇敢，冒險；這樣的人常會留下創痕；約義就是這樣。一個秋天他在院子裡嬉戲，倒退著跑，跌入一堆樹枝燃燒著的態態大火之中。他在痛苦中掙紮，喊叫，雖然有人跑來救助；但是臉部已經灼傷甚重。雖經他的家人細心照顧，臉部灼傷漸漸痊癒；但是臉已破相，醜如怪物。他的家人從無一人題過他的醜容，他又無法看見自己的面容；因為那時他們一面鏡子也沒有。因此，他不知道自己的怪像，天天過著雖然忙碌卻是快樂的生活。

最後這一家人因為多年辛勤積蓄，漸漸發達起來。有一天，他們的父親騎行到相當遠的地方，

帶回來了一面鏡子，當作寶貴的禮物，送給他們的母親。母親快樂得說不出話來，這是經過悠久的歲月，她纔重睹一次她自己的面容。以後他們各人也鄭重其事地輪流觀看自己的面容，驚呼歡喜，大感興奮。最後輪到約義，一瞥之後，轉過臉來，面對家人，眼淚從他滿了疤痕的頰上流落下來。他在嗚咽之中說道：『你們看我，如何能毅忍受得住，…這麼多年，你們是怎樣忍受的呢？…你們如何能愛我呢？…』父親母親這時就用手臂摟抱著他，等到他的激動情感稍稍平靜下來。然後父親就開口，溫柔地說：『約義，你的面貌如何並不重要。你是我們的兒子。我們的愛永不改變。它不是以你的外貌作根據的。』

當我們蒙了光照，發現自己是個不堪的罪人，都會希奇，為甚麼祂會愛上這樣的一個罪人。難怪彼得蒙了光照時，就俯伏在主耶穌膝前說：『主阿，離開我，我是個罪人』(路五 8)。祂不再看我們的醜陋了，祂已把祂的生命在基督裡賜給了我們，使我們成為祂的兒女。祂愛我們永不改變；因為我們都是祂的兒女了。浪子回家，雖然身上還是穿著汗穢破爛的衣服；父親還是跑過去，抱著頸項，連連與他親嘴。『我…卻要以永遠的慈愛憐恤你；這是耶和華，你的救贖主說的。…大山可以挪開，小山可以遷移。但我的慈愛必不離開你，我平安的約也不遷移；這是憐恤你的耶和華說的』(賽五十四 8，10)。

2。【惡名昭彰罪犯之母的墓】有一次，在聖路易的一位博士，邀請慕迪講道。講畢，那位博士告訴慕迪一個母愛的故事。

有一個孩子非常惡劣，導因他的父親很壞，似以教導兒子行惡為樂。父親死後，兒子變本加厲，直到因犯謀殺罪而遭逮捕。經過審問，查出他曾謀殺過其他五個人。通城的人一致呼籲懲兇。在審訊期間，法庭警衛森嚴，以免當場公憤過激，致生意外。

白髮老母盡其所能靠近她的兒子。許多人都作不利於他的見證。每個見證擊傷母親的心遠甚於兒子的心。當陪審團斷他有罪，宣判死刑之時，群眾起而歡呼，這位年老的母親則幾乎暈了過去。法警帶他離庭；老母伸出膀臂擁抱兒子，親吻不放；法警不得不把她拉開。她為營救兒子，在城裡到處奔波，求人簽署上訴陳情，請求寬赦。不久，他被處決了，上了絞架。老母懇求州長，准她替兒子收屍，以便安葬。州長拒絕了她的請求；然而母親仍把兒子珍藏於心。

幾個月後，母親也離開了世界。臨終前她託人帶話給州長，請求她的遺體能以安葬在兒子旁邊；這就是母愛，她不以後人指點這是那罪惡昭彰之罪犯的母親墳墓為恥。有人說，死能撕裂摧毀世上的每一件東西；但是母親的愛除外。母親的愛比死亡本身更強；這位罪犯的母親的愛就是一個例證。

神的愛遠甚於母親的愛。神說：『婦人焉能忘記她喫奶的嬰孩，不憐恤她所生的兒子；即或有忘記的，我卻不忘記你』(賽四十九 14，15)。『求你將我放在心上如印記，帶在你臂上如戳記；因為愛情如死之堅強；…愛情，眾水不能息滅，大水也不能淹沒；若有人拿家中所有的財寶要換愛情，就全被藐視』(歌八 6，7)。神的愛就是這樣，將我們放在祂心中，永遠不忘；將我們用臂保抱不放；這愛如死之堅強；眾水不能息滅，大水不能淹沒，誰也不能使我們與神的愛隔絕(參羅八 35-39)；價值無比。

『以法蓮哪，我怎能捨棄你，以色列阿；我怎能棄絕你，我怎能使你如押瑪，怎能使你如洗扁，我回心轉意，我的憐愛大大發動』(何十一 8)；雖然以色列人極其敗壞，神還是不願意他們像押瑪和洗扁一樣地被滅絕，神仍然向他們大大發動憐愛；神的愛就是這樣堅定不移。

3.【因著羊的暇疵認出牠的名字】慕迪有一位朋友，住在敘利亞。他發現有一牧人照著古代的習慣，用名字叫他的羊。慕迪的朋友說，他不相信那些羊被叫到名字時，真能認出那叫牠的人。於是慕迪的朋友對那牧人說：『我盼望你能叫一、兩隻給我看看。』那牧人就叫道：『卡爾！』那隻羊立即停止喫東西，並且昂首望著。那牧人再喊：『到這裡來！』那隻羊就走過來，站著向前看著那牧人的臉。他又另外叫了一隻，又一隻，都是這樣。慕迪的朋友問：『你怎麼能把牠們分辨出來呢？』那牧人說：『哦。牠們沒有兩隻是一樣的。你看，那隻走起路來，腳趾有點向內彎；這隻有點斜眼；另隻的鼻子上有一黑斑。』慕迪的朋友由此發覺，那牧人是因羊的暇疵認出每一隻羊的名字。他的羊群中沒有一隻是完美無暇疵的。

慕迪想，主就是這樣認得你我。我們豈不是都有暇疵麼？你若去問人，他可以替你指出來。正因我們有暇疵纔需要我們的好牧人---主耶穌來照顧我們。以弗所書第五章二十五至二十七節說：『...正如基督愛教會，為教會捨己；要用話中的水把教會洗淨，成為聖潔，可以獻給自己，作個榮耀的教會，毫無玷污皺紋等類的病，乃是聖潔沒有瑕疵的。』『因為神差祂的兒子降世，不是要定世人的罪，乃是要叫世人因祂得救』(約三 17)。祂不是來吹毛求疵定人的罪，乃是把人從有瑕疵，救到聖潔無瑕疵；這是祂的愛。

『...羊也聽祂的聲音；祂按著名叫自己的羊，...羊也跟著祂，因為認得祂的聲音。...我是好牧人，好牧人為羊捨命。...我是好牧人；我認識我的羊，我的羊也認識我』(約十 3-4, 11, 14)。主愛我們尤甚於好牧人愛他的羊。祂愛我們，保護我們脫離那惡者，牧養我們長大成熟，可以呈獻給父神。

4.【媽等著你回來】在某城一座小樓房裡，住著母女兩人。女孩的父親早已去世，遺下母親在附近一間小學校裡教學，獲取微薄薪資過活，和養活她的女孩---瑪麗。十年後瑪麗已長得亭亭玉立，秀麗，聰明，令人喜愛；母親心中喜慰，盼望全寄在她身上。

詎料不久，瑪麗在外漸漸受到新潮風氣影響，結識一些不正當的男女朋友，往往遊蕩直至深夜方纔回家；母親深為擔憂。為了愛她女兒，不忍看她走上墮落歧途，母親不得不嚴厲管教約束。料想不到瑪麗竟然叛逆，憤而離家出走，不知所蹤。母親急得寢食不安，到處尋找。最後她以自己的相片登在報上，另外寫著：『媽等著你回來。』為了避免傷害女兒的自尊，她纔不寫上女兒的名字。

瑪麗離家到大城市後，過著放蕩不羈的生活，不幸淪為飛女，常常被人輕視厭惡，至此大有悔不當初之感，也就回億當初媽媽的愛護。有一天，她忽在報上看到母親的相片，以及她的呼喚，難免心酸難過，遂即趁著夜晚，羞愧地回家。到家發現後門開著，她就暗自進去，上樓進入她的臥房，看見房裡的燈亮著，床被整齊依舊，尤其是使她希奇的，桌上還有一壺熱茶，一碟餅乾。

正愕思中，忽然聽見媽媽在叫瑪麗，溫柔聲中推門進來。母女相見，悲喜交集。她愧然追問媽媽：『夜晚為何不早点關門，不怕賊進來？』媽媽說：『自從你離家以來，後門一直開著，等你方便進來，每晚還為你準備熱茶餅乾，怕你回來口渴肚餓，…。』母親還安慰她說：『不要難過，媽是永遠愛你的。』

『耶和華向以色列顯現說，我以永遠的愛，愛你；因此我以慈愛吸引你』(耶三十一 3)。神以『永遠的愛』來愛人；所以無論人墮落到甚麼地步，只要回頭，祂都樂於接納，並且祂也盼望人回頭。『…以色列家阿，你們轉回轉回罷。離開惡道，何必死亡呢』(結三十三 11)。

**5.【母愛透過臉孔的疤痕】**從前在一市鎮的鄉村裡，有母子二人相依為命，男孩名叫明恩，在一中學讀書。母親的相貌醜怪，難看，左邊臉孔焦黑扭曲，頭上左邊已成半禿，疤痕斑駁；因此她只好替人洗衣，作些家庭雜工過活，且供兒子就學費用。明恩的母親有空也到學校去看他。他的同學們看見她的臉孔醜怪，都覺驚異可怕；這叫明恩極感難堪。一次，有些同學問他：『來看你的那個婦人是誰？』他怕同學譏笑他有如此醜怪母親，只好說謊，說是他家工人。不料這話被他母親聽見，心如刀刺，自己惟一心愛兒子，竟然如此恥不認母，怎不暗自傷心流淚！

當明恩放假，回到家中，母親拿出一張收藏好的結婚相片給他看。他問：『這是誰的結婚相？好美阿！』他就指著披結婚禮服的女子說：『她就是你現在的媽；那個男子就是你的爸。』『唉！那麼媽您為何會變成如此難看的樣子？』『好罷！我就告訴你。當你三歲時，你爸不幸車禍死了。後有一天早上，你還睡著，我去市場買菜，不幸我們住的木屋起火。我得了消息趕快跑回，不顧危險，拼命衝入火海，救你出來；可是我的左臉和頭髮都被火燒傷了，以致後竟變成這副樣子。媽還不是為了要救你。…』明恩至此方纔明白母愛何其偉大，為了救他幾乎喪命，不禁感愧而哭，向母親認錯求恕。此後他不但不覺得媽的醜樣，反覺得母愛透過她臉孔的傷痕顯出何等光輝美麗！

『…正如基督愛教會，為教會捨己』(弗五 25)。祂以『捨己的愛』來愛我們，願意犧牲一切來為我們得好處；如經上所說：『你們知道我們主耶穌基督的恩典；祂本來富足，卻為你們成了貧窮，叫你們因祂的貧窮，可以成為富足』(林後八 9)。

**6.【長的最好的就是我的孩子】**在張弟兄的家鄉裡，有一個人到離他家十裡路的地方，在那裡有一個會，就是買東西，大家集在一起。他去買了一些肉包子，要拿回家給他兒子喫。臨時有個朋友找他有點事，回不去。肉包子若是過了幾天就不好喫了。他看見一個他的同鄉要回去，就說好不好托你把這些肉包子帶回去，交給我的孩子。那個人說：我不認識你的孩子。他說，沒有關係，在這村莊頭上，有些孩子天天這個時候在那裡玩；我的孩子也在那裡玩。你到那裡看看，那些孩子裡面，那一個長得最好的，就是我的孩子。那個人說，好，好，就把那些肉包子帶回去。回去之後果真看到一些孩子在那裡玩；他自己的孩子也在其中。他就看一看那一個長得最好。看來看去，還是自己的孩子長得最好，就把肉包子給了自己的孩子。

這個托他帶肉包子的人回來，問他的孩子有沒有喫肉包子。他的孩子說：『沒有。』他說：『我托那個李伯伯給你帶肉包子來，怎麼沒有呢？我找他去！』於是就去問那個人說：『怎麼我托你帶

肉包子沒有給我的孩子呢？」那個人說：『我不是說過，我不認識你的孩子麼？你說，看誰長得最好就給誰好了。我看來看去，還是我自己的孩子長得最好，所以我就給他了。』

我們的神看我們也是這樣，祂在愛中，在基督裡看我們是最好的。『祂未見雅各中有罪孽，也未見以色列中有奸惡；…雅各阿，你的帳棚何等華美；以色列阿，你的帳幕何其華麗』(民二十三 21；二十四 5)。

7。【**用手帕拭兒子口中血**】有一次，一位老姊妹從台灣南部來到臺北。她的兒子在臺北工作，因患肺病，住進醫院。這位老姊妹到了臺北，先找到寇弟兄，請他陪她去醫院看她兒子，為他禱告。她一走進肺病病房，就把手帕拿了出來，掩上鼻子說，病房裡都是細菌，並且勸寇弟兄也把鼻子掩上。寇弟兄說：『我這個傳道人，常跑醫院，常到殯儀館，常出入監牢，從未用手帕掩過鼻子，我也不能掩著鼻子勸人信耶穌。一切只好憑著信心而作。』兒子一見母親來了，感情奮激，一骨碌爬了起來，臉上由白變紅，又由紅而白。媽媽一見兒子這種情形，也馬上撲過去，把兒子抱在懷中。這時兒子忽然大量吐血。媽媽本來掩住鼻子，看見兒子吐血，就顧不得許多，立刻用手帕拭兒子口中的血，又用手帕擦自己眼中的淚，擦得自己滿面都是紅一塊，白一塊。母子之情實在感人；但是母親的愛只能愛自己的兒子，別人的兒子，她就嫌棄，怕被傳染了。神的愛乃是『神愛世人』，祂愛全世界的人，全世界的人都在祂大愛包容之下。

8。【**每晚睡眠時間極短**】台灣有位母親，年紀並不大，已有十個孩子。每晚她的睡眠時間極短；因為她要照顧每一個孩子，只要有一個哭了，她就睡不著，直到所有的孩子都不哭了。她又想到會不會有那一個孩子尿床，就起來用手去摸。她整夜忙著照顧這個，留意那個。有時她實在困了，就閉著眼睛去摸，有濕了的，也閉著眼睛去換衣褲。有一個孩子身上是濕的，她就不能安眠，直到每一個孩子都是乾乾淨淨的，纔能平安入睡。由此可見母愛偉大；但是天父的愛比這更大。『婦人焉能忘記她吃奶的嬰孩，不憐恤她所生的兒子；即或有忘記的，我卻不忘記你』(賽四十九 15)。若把全世界的母愛都加起來，也超不過天父的愛。

神的愛超過父母的愛。其實父母這分愛心也是由神而來。當初神造人是照祂的形像造的，並且神把祂的氣吹到人的鼻孔裡，人纔成為活的魂；所以父母的愛乃是神所賦予的。父母的愛雖然不能完全像神的愛；但是多少總是像神的愛。父母的愛既是如此偉大，何況神的愛呢！

9。【**楚王失弓**】一次，楚王失弓，臣子多方尋索。楚王曰：『楚王失弓，楚民得之，何必求也。』人聽見了，都稱讚楚王氣量寬宏，失了寶弓，仍不在意，任人得去。但是孔子眼界更高，聞後笑之曰：『惜乎其不廣也，人失弓，人得之，何必曰楚？』足見楚王心胸只包一楚，尚不穀大。孔子大同思想則更廣大，超越一楚，包得更多。

耶穌說：『只是我告訴你們，要愛你們的仇敵，為那逼迫你們的禱告。這樣，就可以作你們天父的兒子；因為祂叫日頭照好人，也照歹人，降雨給義人，也給不義的人。…你們要完全像你們的天父完全一樣』(太五 44-45, 48)。神的愛心廣大無邊，無所不包，好人，義人，歹人，不義的

人都包，連仇敵也包。我們作神的兒女，有神的生命，憑這生命活著，就能完全，像祂完全一樣；不是只有一個教訓而已。

10。【**拋棄女嬰**】當施達德夫婦在中國內地開荒時，發現當地許多不幸事件，其中之一就是拋棄女嬰。當地的人不讓他們的小女嬰生存。他們訴說扶養女嬰的困難，長大了出嫁，所花費的嫁妝超過所收受的聘金。一次，施達德太太進入一位母親房中，發現她在呻吟。她就問她嬰兒放在甚麼地方？原來這嬰孩在天亮時生下來，因是女嬰，立刻就被拋棄。他們拋棄女嬰，或投入溝中，讓其淹死，或拋入塔裡，讓狼來喫。那些塔建造時，留有一些洞，容讓餓狼需要食物時，能穀跳進去，啃喫女嬰。許多次施達德太太聽見這些不幸的消息，心都碎了地回家去。

但神賜給施達德夫婦四個都是女孩。他們給第一個女孩取名恩惠；第二個女孩，讚美；第三個女孩，祈禱；最後一個女孩，喜樂。當地人都感驚奇，以為施達德定是個奇怪的人。神卻藉此向當地人見證，神愛小女孩們，正如愛小男孩們一樣。神愛世人，神愛所有的人。

11。【**你來中國並非一無所獲**】施達德(Studd)離開中國回英之時，旅程必須經過內地，然後到上海海口搭輪。他們帶著四個小孩，最小的一個仍是繯襪中的嬰兒。啟程之時，許多弟兄姊妹坐著馬車，組成一隊送行，走了五英里，到了一個鄉村。至此他們都得回去，趕在入夜城門關閉之前回城。正當他們進入那個鄉村，兩個照顧孩子們的中國裸母走近前來，臉上眼淚泛濫地說：『牧師，你們要當心照顧孩子們。你答應麼？』告別之時，她們仍在啜泣聲中，說了那樣的話：『牧師。現在我們要走了，你要看顧我們的孩子們。』

由於仇敵放出謠言，所以他們不敢帶兩個裸母同行去上海海口；因為有人說，他們要偷走這兩個女人，並把她們帶到洋鬼子的地方。他們只好另請兩位年青弟兄權充護士。那知這兩位年青弟兄在照顧孩子們的每一樣事上都很小心，且熟練地像那兩個裸母一樣。及至到了上海海口，他們知道離別在即，真是依依不捨。當施達德最後向他們揮手告別之時，他們都啜泣不已。一位同船的旅客看見了，拍著施達德的肩膀說：『施達德先生，你來中國並非一無所獲。』

在這裡，我們可以看出愛的流露，可以看出施達德夫婦在中國散播了神愛的種子。使徒行傳第二十章三十六至三十八節說到保羅離別眾人，同眾人跪下禱告，痛哭，抱頸親嘴，然後送他上船，就是這樣，神愛流露無遺。

12。【**把基督的愛帶給他們**】中、日兩國為爭朝鮮的控制權，敵對多年，終於一八九四年爆發了甲午戰爭。日本軍隊攻擊山東威海衛時，約有二百名中國士兵受了重傷，沿著海岸，在冰天雪地中艱苦地撤退了四十哩，到達煙台。他們的衣服染滿了血。有一士兵膝蓋碎了，仍然蹣跚走著；另一士兵肺部中了子彈；還有一些用手代腳步行，到達時，雙腳都凍壞了；另有一些則在途中死去了。

有一在中國工作了二十年的外科醫生竇偉德(Arthur Douthwaite)在煙台開辦了一所內地會醫院，每年求醫的人都超過二萬人，施以數以百計的手術。那時他馬上召集了一批傳教士幫助他進

行急救手術。他們從一士兵身上取出七顆子彈。在他們亟需關懷時，醫院接收了一百六十三人，照顧他們，把基督的愛帶給他們，而將已往他們對傳教士的憎厭一掃而空。

戰後，一名中國將領來到煙台醫院，一團銅樂隊，一隊士兵同來。他在醫院裡豎立了一塊鑲著金字的牌匾，以誌感謝。他聽見煙台一所新學校建築校舍需要石塊，立即吩咐一個軍用石礦場供應所需的石頭，並由軍隊幫助運送。

13。【鳥兒寄他的信】路德喜愛他的那個花園，他也欣賞大自然，他說：『泉流，花香，鳥語，微風吹蕩，樹葉飄搖，似乎都在高吟美歌，讚美創造牠們的主；但是人呢？卻因犯罪墮落，將神忘了！』

他的愛惜飛鳥之情，可從下面一則事情看得出來。第一次，他知道了他的傭人用網捕捉鳥兒。他便擬了一封鳥兒寄給他的信：『親愛的馬丁路德先生：我們幾種鳥兒，今秋經過華德堡。不料經過之時，你的那個傭人張設網羅，侵奪我們飛行天空的自由，又使我們不能就地啄食神所賜給我們的種子，且要傷害我們的生命。我們從來沒有冒犯過他，他是多麼不講理。我們求你阻止他的這種行動。豈此奉懇，藉候秋祺。空中和樹下停留的飛行者上。』

『何況這尼尼微大城，其中不能分辨左右手的有十二萬多人，並有許多牲畜；我豈能不愛惜呢』（拿四 11）。神愛人，願意人人悔改，不願一人沉淪；神也愛牲畜。神的愛真是又大又博，『...遍地滿了耶和華的慈愛』（詩三十三 5）。

14。【祂先愛我】一天，一位傳道人向一位九十多歲的老公公問道：『我親愛的朋友，你愛主耶穌麼？』老公公聽了這話，微笑立刻從他那帶很深皺紋的臉上發出來；因為他愛主耶穌。他愛主耶穌已經六十七年。他握著傳道人的手說：『我可以把一個更好的消息告訴你。』傳道人問說：『甚麼好消息？』老公公說：『祂先愛我。在創世之前，祂已愛我。祂現在愛我，祂將來也要愛我。當我離開這個世界之後，我就要到祂那裡去，永遠和祂在一起。』

我們所以愛祂，是因祂先愛我們。祂在創世之前就揀選了我們。我們還作罪人，還作仇敵的時候，祂就為我們死在十字架上。現在祂又住在我們心中，把愛澆灌在我們裡頭，叫我們都能愛祂。

15。【愛能生愛】有一次，麥雅各在塞福克露天佈道，有一個人聽他一再背一節聖經，就是『不是我們愛神，乃是神愛我們』（約壹四 10）。他接著說：『不管你是誰，或者你是甚麼，神總是愛你。』他一直著重地說這一點。這人是一個基督徒，但已灰心失望了；因為有人告訴他，必須愛神，盡力地事奉祂，纔能作基督徒。哦，這是撒但太普通的欺騙。這人雖曾打算盡力地去愛神，事奉神，結果大失所望，以致灰心。當他聽見是神愛他，將祂的兒子賜給他，作他的救主；他信了這些話。過了兩天，麥雅各再遇見他。他滿了喜樂地對麥雅各說：『哦，是祂愛我，是祂愛我。現在我能真的說，我也愛祂。』

這是許多人共有的經歷，也是共有的錯誤。要靠自己的力量去愛神是一件不可能的事。愛能

生愛。只有看見神的愛的人，纔能真的愛神。照聖經說：『我們愛，因為神先愛我們』（約壹四 19）。

16。【**愛是他一切行動的根源**】波旦希微主任(Von Bodelsch Wingh)，衣凡(Eva)小姐稱他為『愛的使徒』。一次，她聽到他的講話，談起神的兒子如何取了奴僕的形像，周遊四方服事人，使我們也能藉著服事困苦貧窮人而服事祂。祂將一個高超的愛擺在我們面前，就是為弟兄捨命，叫我們懂得何為愛。祂自己就是這愛的具體化身。這些話語對她的服事貧困的人深予激勵。

十九歲時，她得機會，訪問他三天，驚奇愛的能力。陪她巡視院務，猶如行在帝王之側，視察愛的國度一般。他對待頂軟弱白癡的孩子，何等慈仁。他懂得怎樣用慈愛的面容來安慰鼓勵孩童。無論進入何家，他都帶著父親的慈愛良善。他愛所知道的忍受，忍耐和寬恕是沒有邊際的。他能赦免所有的罪，惟有得罪愛是例外。他會出力反抗一切欺侮弱小的自私舉動。愛是他的長處，是他一切行動的根源，就是他的長處，也是從此發生的。

17。【**主受死的愛充滿了他的心**】新生鐸夫讀完了大學，到各處旅行，去各國觀光，藉以增進學識與見聞。無論到何處，遇到敬愛救主的人，他總以熱情與他們交通。大概就在這期間，他在丟塞鐸夫(Dusseldorf)參觀一次圖畫展覽會，看見斯頓堡(Sternberg)的『看哪，這人。』那幅畫，下麵寫著：『我為你作了一切，你為我作了甚麼？』他的心受了感動。他覺得他不能回答這個問題。他回去比以前更加定意用他的一生事奉主。他在那幅畫中所見到的情境一直沒有離開他。基督受死的愛就成為激勵他為主而活的能力，支配他的一生服事他所愛的主。他說：『我只有一個心愛就是祂，也只是祂。』

他的特點是柔細好像小孩子，和他向著我們主耶穌的熱情之愛。主受死的愛得著並充滿了他的心；那將主帶來為罪人受死的愛進入了他的生命。除了為罪人活著---甚至為他們死，假如有需要的話---他不能為著其他的事活著。這個愛乃是他所要求的推動力，他所信靠的能力，和他所以要得著那些弟兄們的目的。這愛把所有的人都溶化成為一體；這愛使人甘願受改正並指導；這愛使人渴慕離棄一切罪惡的事；這愛感動人願意為主耶穌作見證；這愛使許多人準備犧牲一切，叫別人也知道這愛，並叫主耶穌的心喜樂。

18。【**守望堡和主的守望所**】因著基督的愛充滿新生鐸夫的心，使他極感需要與信徒交通，並接待他們。所以他豫備好了，接待神所帶來給他的那些異鄉人，並使自己完全為他們活著。他將他的土地供給從摩爾維亞放逐出來的人作避難所。摩爾維亞是奧地利(Austrian)帝國西北的一個省份，因在那裡受到逼迫，一七二二年大衛馬利司新(Christian David)得到新生鐸夫伯爵的許可，從摩爾維亞帶領避難的人，到他在薩克森的土地上來。第一批出來十個人，於一七二二年六月到達伯特鐸夫(Berthelsdorf)，以後一次過一次，陸續地來了二百多人左右。新生鐸夫所分配給他們的地方，叫作守望堡(Hutberg)。他們稱這新的住處為主的守望所(Herrnhut)。他們用這名稱有雙重的意思，一是主守護他們；一是他們守望禱告，等候主的帶領，作他們的保障。新生鐸夫在那裡使他們像他的佃戶一樣，可以維持生活，並自由地事奉神。當人們知道主的守護所是受逼迫的人的避難所的時候，

各種為著信仰受逼迫的人都到那裡去尋覓居所。其中多半是摩爾維亞的弟兄們，也有路德會，浸信會，和其他會別的人。這樣，新生鐸夫就作了他們的領袖，帶進了那個堅強的合一。他把自己給了他們，就得著他們每一個人都和他自己一樣地說：『除了交通之外，我就不知道真的基督教。』這個乃是產生那個堅強合一的原因。

19。【彼此保持誠懇而拆不散的愛】一七四〇年懷特腓與他的朋友衛斯理發生了真理見解上的磨擦。衛氏與摩爾維亞的弟兄們(Moravians)斷絕往來，開始傳揚強烈的亞米尼亞道理(Arminian Doctrines)，相信自由意志之說，同時他又著重達到無罪的完全(Sinless perfection)。這些看法和他們當初所領受的不同。懷特腓深信揀選的道理(Doctrine of Election)；但他畏懼為著真理上見解的不同，而使弟兄分手。他說，但願神賜恩給我們，使我們能彼此保持著誠懇而且拆不散的愛，縱然我們各有自己的意見。哦，我何等渴慕天家！那裡永無分裂，也沒有爭執，大家竭力歌頌那位坐在寶座上的羔羊。我準備流著愛的眼淚，我樂意洗任何弟兄的腳。真的，我願意作眾人的僕人。主所加給我的尊貴，越發使我感覺自己不配。有時我生了愛病。我時常厭惡我自己。他為重修和睦，寫信給衛斯理說：『我雖然執住特別的揀選；但是我將耶穌白白送給每個人。聽憑你把聖潔推到極端；我只是不能同意在人裡面的罪是可以在今生消滅的。但願既有的爭辯統統停止。讓我們不講別的，只傳耶穌基督並祂釘十字架。這是我的決心。願主與你的靈同在。』

20。【去想她的美德好處】特銳沙姊妹說，真實的愛是因愛神而包函容忍別人的缺點，不因他們的軟弱而驚奇，乃因他們最小的長處而受造就。有一次，魔鬼想把一位姊妹的短處擺在她的面前，她便立刻去想她的美德，她的好處。

保羅所說：『各人看別人比自己強』(腓二 3)，就是要我們去看別人的美德，別人的好處。又說：『愛…是不計算別人的惡』(林前十三 5)，就是要我們不去想別人的短處。魔鬼要人去想別人的短處；但是神的愛在我們心中，叫我們去看別人的長處。

21。【向我笑得那麼甜美】一位姊妹常作一些事情，侵犯特銳沙姊妹；魔鬼趁機作工，要叫特銳沙想起她的許多惹人厭煩之處。特銳沙一一予以拒絕，凡而對待那位姊妹像對另一位最親愛的姊妹一樣，不僅時常為那位姊妹禱告，並且盡力幫她作事。每當想要厲害回答她時，立刻向她微笑一下，把話轉到別的題目上去。有時試探實在太大，她便逃去，設法不讓那位姊妹看到她的面孔。那一天，那位姊妹說：『親愛的特銳沙姊妹，請你告訴我，在我身上你能找到甚麼可愛之處，以致每次遇見我時，你都向我笑得那麼甜美？』特銳沙對別人說，吸引我愛她的，乃是在她深處的主，主能使苦變甜。

『若遇見你仇敵的牛或驢失迷了路，總要牽回來交給他。若看見恨你的人的驢壓在重馱之下，不可走開，務要和驢主一同抬開重馱』(出二十三 4-5)。這是說出神的愛對仇敵，對恨我們的人該怎樣。特銳沙對那位侵犯她的姊妹常為她禱告，盡力幫她作事，向她微笑，就是照著這話的原則去行。

22。【一禱告就不能恨他了】一個深夜，寇弟兄接到一位小姊妹的電話，要他快到她家；因為她的父母正在大打出手。寇弟兄趕到她家，夫妻兩位正在摩拳擦掌，看到寇弟兄來了，妻子哭了，作丈夫的也甚尷尬。他對他們說：『你們也不必難為情，我們家中有時也會鬧不愉快。』接著他問他們為何吵架？他們爭著說理由。他要他們不必爭說理由了，大家跪下禱告認罪。作丈夫的和他一齊跪了下來；但作妻子的不肯跪下，坐在床上不動。他就問她為何不肯跪下？她說：『我不禱告，我一禱告就不能恨他了。』誠然如此，一禱告就不能恨人了。禱告叫人親近神，遇著神。神就是愛，愛一來，恨也就消了。

23。【我們不能登你的詩稿】有一位小姐寫了幾首詩，她蒙朋友介紹，往見一位編輯先生。她請編輯先生看看她的作品，盼望能將她作的詩登在他們的雜誌上。編輯先生問她的詩說及甚麼？她答：『說到愛。』編輯先生再問：『甚麼是愛，請你告訴我。』那位小姐仰首望天，微聲答說：『愛是凝望著一池的蓮花，天上柔和的明月，正射在含苞欲放的花朵上，葉片上閃動著明珠般的…』不料話未說完，編輯先生就說：『請不必再說下去了。你錯了，完全錯了！讓我告訴你愛是甚麼罷！愛是在寒冬早上兩點鐘，從溫暖的被窩裡跳出來，把開水注入熱水袋，輕輕地放在嚷著肚子痛的孩子身上，拍拍他，安慰他，沒有埋怨，沒有責罵；這纔是真的愛。對不起，我們不能登你的詩稿』

『小子們哪，我們相愛不要只在言語和舌頭上；總要在行為和誠實上』(約壹三 18)。真實的愛乃是願意犧牲自己，任勞任怨而幫助別人，服事別人。像主耶穌一樣，為著愛我們，拯救我們，從天上來到地上，本來富足，為我們成為貧窮，三十三年為我們受苦，受盡譏笑，鞭打，辱罵，末了釘死十字架上；這是真實的愛。

24。【准他們繼續求學】賀川豐彥在神戶讀神學時，校中的兩個教員不和，於是校方辭去了其中的一個。賀川豐彥覺得那被辭職的教員受了冤屈，就和另外四位同學起來批評學校當局，不應如此行事；結果引起罷課。校方以為他們五個人是鼓動的領袖，不遵校規，決定開除他們。在朝會中，校長出來報告，請那被開除的五個學生上臺，和校長握手，作為離別紀念。賀川豐彥上前，流淚拉著校長的手說道：『神學院是愛的學校，基督教是愛的教育。愛的學校應該糾正引導一般作錯事的學生，神既從不丟棄一人，神學院也不應該趕出一個學生。』這些話句句打動了校長的心；校長就說：『讓一切的錯，歸在我身上，開除我，准他們繼續求學。』

神不丟棄罪人，乃是把眾人的罪歸在主耶穌身上，由祂擔罪替死，又把祂的生命賜給人，把人改變，模成神兒子的形像；這是神的愛所作的(參羅八 29)。

25。【照片上的算術數字】寇弟兄在宜蘭訪問一個家庭，在女主人屋中掛有一張放大照片，照片上有這位女主人的丈夫和女兒，下面寫著一行類似算術式的數目字。他看不懂這是甚麼意思，後經說明，纔知是一感人見證。原來這位女主人是個後母，在結婚時全家都未信主。結婚後這位女主

人纔首先歸到主的名下；但是丈夫和女兒還是不信。她多少次勸他們信主，他們不僅不接受，反而冷嘲熱諷褻瀆神。後母實在難作，三年以來不知道受了多少氣，例如女兒從不叫她媽媽，不和她同桌喫飯，不與她一同照相。這位姊妹禱告說：『主阿，我不求你挪開這十字架。我只向你要這兩個失喪的靈魂。』

三年之後，神動了工，這女兒突患癌症。這位姊妹照料她；女兒拒絕，只要父親照顧，不要後母照顧。這位姊妹一直以神的愛寬容忍耐，且以全部私蓄買血為女兒輸血。這樣經過三週，女兒受感，對後母說：『過去我總認為你對我好，是為故意作給父親看。現在我纔真正明白你是真正愛我。』這位姊妹也就趁機向她傳福音。她聽了就對後母說：『我要走你的路，因你所走的路有平安，有盼望，死後有復活。如果我走爸爸的路，死後還要受審判，不能與爸爸見面。』因此她躺在床上，就在那照片上先寫下：2=0；意指我如不信，死後要受審判，不能再與爸爸見面，雖然說是兩個人，實際等於零。後又寫下：1=2，意指是我一個人信主，爸爸也將跟著得救，結果兩人都蒙恩。女兒接著勸她父親信主，父親也深受感動，流淚悔改接受了主，便在照片上寫下：3=3，意指全家三人都信了主，將來仍可在天上團聚，沒有一個被撇下。寫完了，女兒也死了。

26。【無論如何你們不可以打他】倪弟兄被六位配搭的同工聯名在會中宣佈革除後，許多人氣憤不平，認為倪弟兄講道有亮光，有能力，許多人因他講道而得救；並且聚會的地方，也是由於房東與倪弟兄父親友誼的關係，便宜租下來的。如今竟把倪弟兄革除，實在太沒有道理了，因此對那六位同工大表不滿。那個領頭革除倪弟兄的弟兄，更是成為眾矢之的。有一次，有人甚至就要動武打他。倪弟兄見此情景，立刻伸手擋住他們，同時又以身體遮護那個領頭的同工。因為倪弟兄的身裁比那同工高大，整個人就把那位同工遮蓋起來，並且大聲地對弟兄們說：『你們不可以打他，若要打他，就先打我。他是神所愛的，也是我所愛的。他是我們的弟兄。我已經赦免他；你們也應該赦免他。無論如何，你們不可以打他。』這樣，他們纔沒有動手。那位同工深深受了感動，當場流下淚來。神的愛從倪弟兄身上流露出來，基督得勝的生命藉他得以彰顯。生命吞滅死亡，這場風波遂告平息；他們也沒有再要求按立為牧師了。但是後來王載個人還是去上海接受吳伯瑞給他的按立。

倪弟兄說，有一位弟兄，人對他有一評語：『你沒有作過他的仇敵，你不知道他的愛多厲害。』你逼迫他越厲害，他的能力越大。你待他越不好，他爬得越高。你越兇的待他，越顯出他的大。他死的時候，許多弟兄評論說：『人要知道他愛的力量，需要作他最兇的仇敵。我們對他不毀壞，你越壞，他的愛就越大。』

我們蒙重生所得的神生命，其最大的特性就是愛：『…因為神就是愛』（約壹四 8）。

27。【為攻擊他的人禱告】孫大信曾被友人勸告，進入臘河聖約翰神學院。進入之後，對於神學院裡的惟智主義深表不滿。在他以為神學是與神接近，與神交通，智力並非主要。他對於神學院仍有掛名的基督徒，亦感可痛。所以第二年他就離去。他因成績好，未待畢業，院方即給一張講道執照。後來他把這張講道執照也送還院方。他以為神要他作工，應該走遍各處傳道，不該受此執

照限制。

他在神學院裡，雖然許多學生都是掛名的基督徒，但他不與他們同流，仍過分別為聖的生活，以致引起一些同學的譏諷攻擊。有一個同學，是攻擊他的眾人之首。一天，他看見孫大信又到野外的大樹下去禱告，便暗暗地尾隨其後，看他究竟作些甚麼？是否去到那裡睡覺？藉此捉住把柄好攻擊他。當這位同學暗暗走到孫大信旁邊時，見他痛哭流淚禱告。細聽之下，原來他為攻擊他，現在就在他身旁的人禱告。他禱告說：『神阿！如果我錯了，我願承認我的錯，求你也感動他。無論如何，我們要和好，我們中間要有愛。』攻擊他的人聽見了他這樣的禱告，羞慚得無地自容，不禁痛哭起來，也就跪下流淚一同禱告。禱告之後，聖靈大大感動他，就對孫大信認罪求諒。後來這人也作了很好的傳道人。在一篇文章裡他說：『我所講的道所以有深度，所以有威力，都是受了孫大信當年的影響。』

28.【求『被我打傷的手』施洗】一次，孫大信上山，行到一個地方，一面拭汗，一面唱詩，不久開始傳道。聽眾一聽到他說的是耶穌，就都發怒了。忽有一個大漢，行至面前，以拳擊打其面，流血如注，下頷幾乎脫節。孫大信以手遮面，以致手亦受傷。孫大信這時不能再講下去，拿起聖經，一手用頭巾拂拭下頷的血，即為大漢和那些逼迫他的人禱告，求神赦免他們；因為他們所作的，他們不知道。那個大漢大受感動；後來決心悔改歸主。但是孫大信已經他去，無法相遇，於是到處尋覓孫大信，想求他的『被我打傷的手』為他施洗，久尋不到。大漢迫不及待，就在附近教堂受洗；仍然希望能有一天遇見孫大信。這個大漢名叫 Krips Rom。後來一位印度政府農林部官員，名叫 Nur Afehan 寫信證明這事。他曾參加毆打孫大信，目擊這事。這信登在『印北基督徒週刊』上面。

29.【看望一個日本弟兄姊妹的家庭】X 弟兄說：我在得救以前絕對無法愛一個日本人。但是我得救了，後來，有人請我到吉林省的長春，為主作工，去看望一個日本弟兄姊妹的家庭，看見他們都跪在榻榻米上禱告。我很愛他們；因為我們得救的人裡面都有一個生命，是愛的生命，是愛神的生命，也是愛神兒女的生命，也是愛眾人的生命；所以約翰壹書也說，我們愛神，也愛從神生的(參五 1)。為甚麼我們愛自己肉身的弟兄姊妹呢？因為我們是同一個父母生的。所以愛弟兄的經歷，也是一個鐵證，證明我們是一個得救的人，蒙了重生的人。

我們得救的人有神這個愛的生命，有本能愛神，愛弟兄，愛眾人。『又願主叫你們彼此相愛的心，並愛眾人的心，都能增長充足，…』(帖前三 12)。神生命在我們裡面能生出愛來，長出愛來，並且越過越增加，越過越充足。

## 五。愛神

1.【犯人所能犯最大的罪】某晚陶雷博士在芝加哥代人講道。會後一位牧師對他說：『在我會裡有個少年人，願意獻身作傳道，你可否與他談談。』陶雷答應了；那位牧師就把少年人帶去見他。

少年人的面貌清秀豁達，是他生平難得見到的。他看著這個少年人，問說：『你的牧師說你願意將來作傳道。』『是的，我願意這樣作。』他說：『讓我問個問題，你是基督徒麼？』『當然我是基督徒，從小就受基督教栽培，決不違背父母所給我的訓練。』他問：『你重生了沒有？』『甚麼？』他說：『你重生了沒有？神說，人若不重生，就不能見神的國。你到底重生了沒有？』『我不懂得你在講些甚麼？我生來從未聽到這個。』他說：『我的朋友，請聽，你知道你已犯了人所能犯的最大罪孽麼？』『不。我一生從未犯過大罪。你完全不認識我。由我父母小心培養，我的生活堪作模範。我從未犯過人所犯最大的罪。---絕不可能！』他問：『甚麼是人所能犯最大的罪？』『當然是謀財害命。』『你大大錯誤。請讀耶穌怎麼說？』他就打開聖經，翻到馬太福音第二十二章三十七、三十八節，並請少年人誦讀。少年人讀著：『耶穌對他說，你要盡心，盡性，盡意，愛主你的神。這是誡命中的第一，且是最大的。』他問：『這是甚麼誡命？』『第一，且是最大的。』他問：『假如是第一，且是最大的誡命。那麼甚麼是第一，且是最大的罪？』『不遵守這條誡命。』他問：『你曾否遵守這條誡命？是否盡心，盡性，盡意愛神？有否萬事以神為首---在職業上，在政治上，在娛樂上，在學習上，都以神為第一？』『不，先生，我沒有這樣作。』他問：『那麼你作了甚麼呢？』『我破壞了這條誡命。』『那是一條甚麼誡命？』『第一，且是最大的。』他問：『那你所作的是甚麼呢？』『我破壞了神的第一，且是最大的誡命，我犯了人所能犯最大的罪；但是我從前未曾這樣看見過。』

2.【**基督教不是別的就是愛**】衛斯理論到愛時，說基督教不是別的，就是愛。愛神與愛眾人，盡心，盡性，盡力愛那先愛我們，眾善泉源的神，並愛神所創造的每一個靈魂，每一個生存在地上的人，正如愛我們自己的靈魂一樣。這愛是生命的藥石，是對這紛擾的罪惡世界、以及人類一切悲慘與腐敗的最可靠的療治。凡有愛的地方，德行與快樂心與之俱來，也必有謙虛，溫雅，堅忍，有整個神的形像。同時對一切事有意外的平安，有不可言喻的喜樂，和洋溢的榮耀。

愛神豈是沒有理由的麼？祂不是給你生命，氣息，及一切麼？祂不是不斷以祂的愛給你，以飲食和喜樂來充滿你的心麼？你所有的，那一樣不是從祂領受的呢？愛豈不要求愛的回報？所以愛神是理所當然的，而且必須盡心愛祂；因為祂是眾善的泉源。

愛我們的鄰舍，愛每一個神所創造的人，豈不也是應當的？難道我們不是弟兄，不是天父的兒女？我們豈不應該彼此相愛？我們豈只愛那些愛我們的？這是否像天上的父所作的？祂叫太陽照好人，也照歹人，降雨給義人，也給不義的人。『要愛人如己』(太二十二 39)；『你們願意人怎樣待你們，你們也要怎樣待人』(太七 12)。還有一個比這更公平的法則麼？我們若有機會，豈不當向眾人行善？不但對朋友，而且對仇敵；不但向那些配接受的人，也同樣向那些作惡，不知感恩的人。若是一天過去，沒有作一件好事，我們豈不與提多同聲說，我的朋友，我虛度了一天。

我們豈可不同情那些在罪惡可怖汗穢底下歎息的人，受最悲慘的禁錮，帶最沉重的鎖鍊？我們豈可塞住憐恤的心？如果我們發現一種藥方，可以醫治這種病人，我們豈不應當無代價的給與，正如我們無代價的接受一樣麼？我們豈不應當把他們拉出來，正如把木柴從火中抽出來一樣麼？豈不應當把他們從那放縱、憤怒、惡毒、仇恨的火中救出來？

3。【**愛是自發的**】在一次聚會中，一位少年姊妹說她不能愛神，要她愛神非常困難。慕迪對她說：『要你愛你的母親很難麼？你需要學習纔能愛你的母親麼？』她望著慕迪，眼中含淚地說：『不。我不能不愛她。那樣的愛是自然發生的。』慕迪說：『是的。當聖靈在你裡面燃起神的愛時，你不能不愛神，那是自然流露的。』

當聖靈將神的愛澆灌你我的心時，愛神，服事神就不會感到困難，且是甘甜的。『…所賜給我們的聖靈，將神的愛澆灌在我們心裡』(羅五 5)；我們當為此而求。

4。【**愛的能力屬於神**】宣信說，我們的愛不過是在我們這方面的一個定意；能力卻屬乎神。因為當我們選擇要愛祂的時候，祂便把愛澆灌在我們心裡，使我們有分於祂的聖靈和祂的性情--愛。我們一切的努力不能產生一分向神真正的愛；但是若有何人特意選擇以祂為愛的惟一對象，神便要把祂完美的愛吹進他心裡。

保羅說：『並且我主的恩是格外豐盛，使我在基督耶穌裡有信心和愛心』(提前一 14)。在他的經歷裡說出他之能有愛心，乃是在基督耶穌裡恩典的賜予。

約翰說：『不是我們愛神，乃是神愛我們，…』(約壹四 10)。原來我們不會愛神，乃是神愛我們，將祂的愛澆灌在我們心裡，我們纔能愛神。

5。【**叫人都來愛祂**】在比利時國有一位姊妹，一次夢見主耶穌向她顯現，榮光四射；祂的面容卻有憂鬱不悅之色。那位姊妹問祂，為何憂鬱不樂？祂說：『我的女兒，世上許多的人都不珍惜我的愛情，叫我怎能不憂鬱。你快為我出去，宣講我愛他們，為他們流血受死，好叫他們都來愛我，叫我得到安慰。』那位姊妹立即答應了主這個愛的呼召。

馬利亞珍惜主代死的愛情，倒香膏在主身上。主說，這是一件美事，在普天下無論在甚麼地方傳福音時，都要述說這女人所行的，作個記念。但願我們都能出去報這愛的新聞，叫人都來愛祂，倒香膏在祂身上。

6。【**對祂的愛也是那麼大**】一位女子，說她對於母親的愛猶如華廈，對於父親的愛猶如高山；因為那時她正站在亞爾卑斯山面前。有人問她：『那麼，你對神的愛如何呢？』女子經此一問，靜默一想，然後仰起臉來，從深處發出回答說：『神是那麼大，我對祂的愛也是那麼大。』

『神就是愛』(約壹四 16)，神有多麼大，祂的愛也有多麼大，這愛在我們裡面，叫我們愛祂也有那麼大；比整個宇宙萬有還大；能像保羅所說：『…無論是死，是生，是天使，是掌權的，是有能的，是現在的事，是將來的事，是高處的，是低處的，是別的受造之物，都不能叫我們與神的愛隔絕；…』(羅八 38，39)。

7。【**走長路也是禮物的一部分**】一位宣教師在非洲一面傳道，一面教書。一次，一位土著學生送給宣教師一隻色彩鮮豔奪目的貝殼。宣教師問他：『你從那裡找到這麼一隻特別出眾的貝殼呢？』

學生說：『我步行了好幾裡路，到某處海灣纔找到這隻貝殼；因為只有在那裡，纔可以找到這麼美麗的東西。』宣教師很受感動地說：『我想你實在太好了，跑那麼遠的地方，為我找到這樣可愛的禮物。』那位學生雙目炯炯發光，答說：『走長路也是禮物的一部分阿！』

東方幾個博士去伯利恆朝拜主耶穌時所獻上的黃金，乳香，沒藥固然是珍貴的禮物；他們長途跋涉的勞苦，也是主所珍視，所悅納的禮物。據說，他們步行所花的時間至少在半年以上。獻上黃金，乳香，沒藥說出他們珍愛主的心；長途跋涉的勞苦也說出他們珍愛主的心，也是主所珍賞的。

8。【沒有媽媽我不想住在這裡】有一次，慕迪聽人說，有一個小女孩病了，而她的母親也病得很重。為讓這位母親能得靜養，不被生病的小女孩打擾，他們把小女孩帶走，暫時寄居在一位朋友家裡。後來這位母親的病癒來愈惡化，終於去世了。小女孩的父親說：『我們不要去告訴這孩子。她還很小，不會記住她的母親，在葬禮完了以前，讓她留在那裡罷！』他們就這樣作。

幾天之後，小女孩被帶回家了。沒有人向她題起她的母親，也沒有題起發生了甚麼事。但是她一進入家門不久，就在房子裡到處找母親，跑進一個房間又一個房間，然後客廳、餐廳以及整個房子，最後是她母親以前用來單獨禱告的小房間。她喊著說：『媽媽呢？我要媽媽！』當他們不得不告訴她發生了甚麼事時，她哭叫說：『帶我走！帶我走！沒有媽媽我不想住在這裡。』

慕迪說，是媽媽使這房子成為她溫暖甜美的家；天堂也是這樣。我們所盼望的不是那些白袍、金冠、或金琴，乃是在乎在那裡我們會遇見聖父、聖子、聖靈---我們的父親，我們的長兄，我們的保惠師。

『…我心尊主為大，我靈以神我的救主為樂』(路一 46, 47)。今天我們愛神，不是愛神的恩賜，乃是愛神的自己，以神為我們的滿足，為我們的喜樂。要像作詩的人所說的：『…你是我的主，我的好處不在你以外』(詩十六 2)；『除你以外，在天上我有誰呢；除你以外，在地上我也沒有所愛慕的』(詩七十三 25)。若是沒有祂，天堂也是虛空；若是沒有祂，白袍、金冠、或金琴也不足為樂。

9。【主的活花園】小特銳沙姊妹五歲就開始學習愛神，愛神的心與日俱增，到十五歲願意完全事奉神。神曾藉著天然的景物指示給她看見，神在大大小小不同的人身上顯出祂的慈愛。神所造的每一朵花都是美麗的，都是祂所愛的。但是玫瑰花的緋紅，與百合花的潔白，不會減低紫羅蘭的香氣和菊花的清新。如果每一朵卑微的小花都盼望成為玫瑰，這大自然就要失去祂美妙的配合；田野也不會有各種美麗的顏色來點綴了。在屬靈的世界中，也是如此。這屬靈的世界是主『活的花園』。祂造出一些偉大的聖徒，這些人好比玫瑰和百合一樣；但祂也造出一些微小的聖徒，他們也必須甘心在祂腳前作一朵小菊花，或是簡單的紫羅蘭。如果當神低頭來看他們時，他們都能使神喜悅，這就是他們的用處了。他們越如此甘心地遵行神的旨意，他們的生命就越完全。神要在一個簡單而不拒絕祂恩典的人身上顯出祂的慈愛，像在那些滿有恩賜的人身上所顯出來的愛一樣。

『…叫他們在愛中生根立基，能以和眾聖徒一同明白何謂闊長深高，並那超越知識的愛，…』(弗三 17-19)。眾聖徒包括所有的聖徒，偉大的，或微小的，滿有恩賜的或沒有恩賜的，一樣都住

在愛中，一同享受基督的豐富，彰顯祂，表明祂的慈愛。

10。【預備作主的配偶】特銳沙姊妹預備自己作主的配偶，她說：『無需努力掙紮地克苦制慾，只需以愛主的心情簡單地約束自己的傾向，不讓自己用不耐煩的口氣回答人，又因愛主的緣故常常服事在我周圍的人。我就是這樣的預備自己作主的配偶』。

要作主的配偶，必須與主相配。主是口出恩言(參路四 22)；所以我們的口也該如此，不讓自己用不耐煩的口氣回答各人。我們的話語要常常帶著和氣，好像用鹽調和一樣(參西四 6)。我們的話語也不要律法式的定罪，要帶著恩典的情調(歌羅西書第四章六節原文是你們的話語要常常帶著恩典的情調)，如同雅歌第四章裡，主稱讚新婦：『你的嘴唇好像蜂房滴蜜』(歌四 11)。主是服事人的；『正如人子來，不是要受人的服事，乃是要服事人…』(太二十 28)。我們也當像主一樣，作一服事人的人，常常服事在我們周圍的人。

11。【獻給主作一個小玩具】小特銳沙姊妹把自己獻給主耶穌作一個小玩具。她請主不要把她當作一件貴重的玩具，以致小孩子只敢看，不敢摸；她請主把她當作一個沒有價值的小皮球，可以隨祂喜歡，拿了起來，或是丟在地上，或用腳踢，或拿針刺，或放在門後牆角，或抱在祂的懷中。總而言之，她願意使祂快樂，讓祂隨著自己的意思自由待她。

12。【愛神與神同在】勞倫斯是法國人，出身寒微，未受高等教育，當過兵，也作過小工。他在一六六六年進巴黎修道院當廚司。他原名尼哥拉哈曼，後改名為勞倫斯(Lawrence)。在他十八歲那年一個冬日，他見一棵樹上的葉子枯乾脫落，同時又想到明春這樹必長新葉；由此他對神有了新的深的領悟，萌起熱切愛神的心；這是神給他特別的恩寵。

他愛神，只注意一件事，就是與神同在。不只在祈禱時與神同在，就是在事務最繁忙時也是念念不忘地與神同在。他這樣作真叫他的生命越過越聖潔，越敬虔，越愛神。除神之外，宇宙和世界對於他好像空白。有了神，就有了一切，雖然下地獄，他也甘心。他的心常常充滿神，他的光景真像：『除你以外，在天上我有誰呢；除你以外，在地上我也沒有所愛慕的』(詩七十三 25)；『…你是我的主，我的好處不在你以外』(詩十六 2)。他曾說過，如果你不利用這一天來愛主，你就要失去這一天。

他的心靈常常對主說：『主阿，我是你的。主阿，請看，這事是我為愛你而作。』在他的日常生活中，一切大小事都是為愛神而作。他的生活只有一個目的，就是討神的喜歡，愛祂，為著祂，沒有自己的意思，也不討人的喜歡，只順服神的旨意。他遵行神的旨意純粹是為了愛祂，其餘的一切在他看來都是空虛、愚昧。

在他的生活經歷中，他探到神的寶藏，一如無窮的海洋，這恩典的洪流常要找一個出口而傾注出來；一個有活潑信心的靈魂就是祂所找的對象，祂要將豐豐富富的恩典和寵愛傾注其中。

他與神同在的經歷有四十多年之久。他以這為他的『寶貝』；所以他就孜孜不倦地勸人。他的話好像膏油，能使人靈命滋潤；凡全心愛神的人，都要看見他話的寶貴。

13。【愛神與神合一】蓋恩夫人生於一六四八年四月，卒於一七一七年六月九日，享壽七十歲。她從小就有一顆熱切的心，巴不得能為主的緣故，作一個殉道者。她愛聽人說到神的事，聽這一類的話，她永不疲倦。當她父親說到神的事時，她就快樂得神不守舍。她的父親有一段時期，常常談論神的事，真使她快樂得鎖魂。

她和主之間的愛，如同婚姻的愛情，如同保羅所說的：『…我曾把你們許配一個丈夫，要把你們如同貞潔的童女獻給基督』(林後十一 2)。她深領會罪的可惡是因人的情感而斷定。妻子只要有一點的不忠，在丈夫看來，要遠勝於普通家人的大罪。所以她矢志向祂忠貞，每年都向主更新一次婚約，維持『…幼年的恩愛，婚姻的愛情；…』(耶二 2)。

她愛神，將自己獻給神當作一所聖殿，今日，永遠都歸祂。她在祂裡面說：『但願這殿永遠不被玷污。但願頌讚永遠獻給神。』她既把自己當作聖殿獻給神；這殿是聖的，就怎能容許玷污。她寧可下地獄也不願犯罪，她怕犯罪過於下地獄。

她有一顆單純愛主的心，除主以外，別無所愛。一切的娛樂對於她都是淡而無味，除神以外，她找不出娛樂的東西。她的頭髮裝飾得很適度，不作時髦的裝飾，也不擦甚麼脂粉。皇后從她面前經過，她也不去看她一眼。一位世界最著名的音樂家和祂同住四天，她也沒有請他唱過一次歌曲。她離開了一切朋友，向一切的遊戲，娛樂，跳舞，無益的散步，宴會等等，都作永遠的告別。她從來不盼望得著甚麼報酬，得著甚麼恩賜。祂的主是祂惟一的報酬，惟一的『心愛』，甚至一切屬主的東西她也不想。她的心好像新耶路撒冷，預備好了等候新郎，對於任何事物毫無傾向。

她愛主，願意像主一樣貧窮，地上的富足在祂眼中算不得甚麼。祂的親屬題議要將她所有的產業給兒女，而每年給祂相當的年俸。這題議或許要使人不快；但祂不然，祂願意像主耶穌一樣的貧窮，困苦、被剝奪。他們寫了約，她也簽了字。可是簽字時沒有注意幾句不利於祂的話，就是祂的兒女如果去世，產業都將歸於親屬，祂則一無所有。還有幾句其他不利的話。但祂心中比得著祂產業的人還要喜樂；因為這樣作能叫祂像祂。祂心裡並不為此難過，也永遠不懊悔，能為主捨去一切是何等的甘美。因愛貧窮就得著極大的平安。祂不愛別的，只愛耶穌基督的貧窮。

祂只愛主，屬於主，不為任何人、事、物所屬。丈夫死了之後，有些出名的人向祂求婚；但祂拒絕了。她說，就是萬乘之尊的君王向祂求婚，祂也要滿有喜樂地拒絕他。祂對主說，我已屬於你，也定意只永遠屬於你。如果親愛的，你不肯接納的話，至少我在此得著『我已向你忠心』的安慰。

祂甚麼都不知道，只知道『愛』與『受苦』。這就如保羅一樣，『…不知道別的，只知道耶穌基督並祂釘十字架』(林前二 2)。祂愛神，也愛慕十字架。自從祂和主訂了婚約之後，祂所求主作祂妝奩的，就是十字架。鞭打、逼迫、羞辱、卑微、無己、貧窮，這些因祂豐富的恩典和智慧都賜給祂了。

有一次，在船裡的時候，祂的女兒一直在那裡用燈心草作了三百多個十字架，堆在祂的頭上並四圍。祂也讓祂這樣作；因這並非無意識。在祂裡面也確實覺得，祂必定要遇見更多的十字架。此後祂的女兒要了一些花，將其編成花圈，放在祂的頭上說，十字架之後就要得冠冕。這一切祂

都暗中羨慕，將自己獻給神，放在神純潔的愛裡，好像一個犧牲，願意為主捨命。

有一個時期，她住在如洞一般的閣樓上，上面鋪著草，上下需要樓梯，除床之外，別無長物；但她心裡十分滿意；因這與主當初的情形再像也沒有了。她在這洞裡也忍受了不少的辱罵，卻享受了甘甜切實的滿足。她想在這洞內勝於世上任何的君王。她認為失去一切而得著神是她最大的『上算』；失去神而得著一切是她最痛苦的損失。她因愛主捨去一切，就得著『今世…百倍，…並且要受逼迫；…』(可十 30)。在患難中神使她堅固不搖動，在四周的風潮中使她有完全的安靜，神也使她在囚牢裡有寬大自由與說不出的喜樂。

當她在維納斯被囚時，度日極平安。她唱喜樂的歌；服事她的女傭都學會了；有時她們就一同歌唱。囚牢的石頭好像寶石一般；她看它們的價值勝過世上燦爛的榮華。她的心充滿了那種喜樂，就是神賜給愛祂的人在受苦時的喜樂。這如同『…神賜給馬其頓眾教會的恩，…就是他們在患難中受大試煉的時候，仍有滿足的快樂，…』(林後八 1, 2)。這也是保羅所說的，『不但如此，就是在患難中，也是歡歡喜喜的；…』(羅五 3)。

十字架最終治死她的己---魂生命，讓神在她裡面絕對地掌權，使她與神的旨意完全合一！

她的心愛神，不願意使祂不喜悅。在她的心裡充滿了神愛的能力，使她有一個志願遵行祂的旨意，專一地討祂的喜歡，並向祂忠心。

她全心奉獻給神，以神的安排和命令為生活的一切原則。神只愛自己的命令與自己的旨意，就是有理由有亮光之人的意見，也不是祂所喜歡的。神要人專一地為著祂自己。樂園就是信徒以神的命令為無上的滿足。

她並不為自己尋求甚麼，一切都是為著神。外面的生活雖極平常，裡面卻完全在神的旨意裡。在她裡面沒有雜質，沒有自己的尋求，沒有人的傾向，只有神的命令，沒有自己的主張，無論是高，是低，或大，或小，甘甜或痛苦，富有或貧窮，生或死，或其他一切都不能搖動在她裡面的平安。

她與神的旨意緊緊地聯合，自己的意志好像完全失去了，她裡面無所喜好，也無所揀選。她的心完全進到神的裡面。祂如何，她也如何，好像一滴水進入大海，與海水同化。合一的聯合是神在基督裡所要求人的。她對神的旨意好像樹葉隨風吹動一樣。她沒有自己的意志，只為神的愛和神的旨意；因神充滿了她。

14.【愛神認識神】和受恩教士是一英國女子，三十歲左右，被美以美會的差會打發，來到中國，在福建興化一帶作工。她因受到其他宣教士的妒忌，被人誣告。差會的董事會就召她回國，查問究竟。她認識主，也認識十字架，定意不為自己說一句表白的話。後來真相大白，董事會立刻決定，再打發她回中國作工。她立刻提出辭呈，不再作差會的宣教士。經過長時期的禱告，她清楚主的引導，回到中國，為主作工，憑著信心過生活，沒有任何經濟支助。

她愛神，也愛慕神的話，如經上所說：『我趁天未亮呼求。我仰望了你的言語。我趁夜更未換，將眼睜開，為要思想你的言語』(詩一一九 147, 148)。她天天四點就起床，拾取嗎哪，又讀經，又禱告，又交通，四十年來沒有一天間斷過。

她是一個盡心，盡性，盡意愛主的人。在她死後遺留給倪弟兄的那本聖經裡，對於這一節：『…你要盡心，盡性，盡意愛主你的神』(太二十二 37)，批註以下的話：『主阿，我感謝你，因為你有這樣一個命令。』

她沒有出外遊行佈道，也沒有任何宣傳，只是住在臨近福州的羅星塔小鎮對過的白牙潭，日夜在那裡禱告，設一查經班，帶領為數約有二十餘位的青年男女。表面看來她沒有甚麼大活動；但是倪弟兄得她幫助很大。後來倪弟兄說：『在與和受恩教士交通的那些日子，神很實際地使用了她。』

倪弟兄又說，你若要找認識神的人，並非到頂大頂有名的地方去找。往往在一僻處，或者在一間房子裡，有人在那裡服事神。當你見他的時候，你要看見神在他那裡。有的人有熱心，有才幹，為人頂好，真是謙卑，溫柔，但是不一定從他身上看得見神。以利沙沒有行神蹟，卻給書念的大戶婦人看出他是聖潔的神人。他每次來的時候，總給她覺得神。雖然沒有神蹟，但他的生活有神的同在，能引起人覺得神。所以你愛主多少，就能認識神多少；你認識神多少，就能給人從你身上看見神多少。主耶穌說：『…人若愛我，就必遵守我的道；我父也必愛他，並且我們要到他那裡去，與他同住』(約十四 23)；愛祂，有祂同住，就能叫人覺得神。

倪弟兄說，每次我去見和受恩教士時，都覺得她有一點特別的地方，就是神在那裡。每一次親近她，就覺得神。有一次我去見和教士，她正在房裡忙她的事，我在客廳等她，我都深深覺得主的同在。

她愛主，也愛慕主的顯現，等候主來。一九二五年最末了的一天，倪弟兄和她一起禱告，懇切求主那天就來，不要等到一九二六年纔來。幾個月後，他們路上相遇，她對倪弟兄說，真希奇，等到今天祂還沒有來。一九二六年底時，她與倪弟兄一同散步，走上街道時，她對倪弟兄說，也許在轉彎的時候，我們會遇見祂。由此可知她等候主來的心何等恆切。

**15.【所寫的詩歌說出他向主的愛和忠誠】**達秘屬靈的情形，向著主的愛和忠誠，可以從他所寫的詩歌，得知一般。達秘很少知己的朋友。他那向著主的熱誠和堅決，拒絕一般人所渴望的東西，使他專心事奉主，無暇顧到其他的事。在許多方面，他是孤單的人，有時他也感覺這點，可是他從不後悔。

當他七十九歲高齡之時，他在『黑夜回聲』(Echo of Songs in the Night)的詩集裡發表他的情緒說：『主，與我同在，不容任何攪亂思想，強佔遮避屬天光亮；你是我的力量！不讓你所帶來的，被天然興趣驅逐。』

某次，在義大利旅行之時，他年已古稀，住在一所極不舒服的旅館裡過夜。他疲倦困乏，倚首雙手內，輕聲地唱說：『我今撇下一切事物，背起十架跟耶穌。…。』

有一本小冊，叫作屬靈詩歌(Spiritual Songs)內有二十六首名貴的詩，出於達秘之手。其中有一首『無終之歌』是最得人心的。那是在一八三五年寫的，當他經過長期嚴重的疾病，眼患痛風疹，睡在暗房床上，用口傳說這首詩。詩意充滿高興讚美，是一爬得頂高的讚美詩，完全看不出他正在病痛中。詩是這樣說：『聽阿，千萬聲音呼喊，神的羔羊當受讚；千萬聖徒同心響應，高舉救主

至尊名。…這樣感激，心香虔焚，永向主的寶座騰；萬膝莫不向子屈曲，天上心意真一律…。」

16。【找事情來討主的喜悅】特銳沙姊妹一心一意想作討神喜悅的事，有時不能作討神喜悅的大事，她就找些小機會，找些小事情來討神喜悅。當她很煩悶時，她便給人甜蜜的笑容，並說慈愛的話給人聽聽。如果沒有這些機會，她便一直地向主說：『我愛你。』這樣便叫愛火在她心中燃燒不息。有時愛火似乎將殘，她就為著愛神作一件不喜作的事，就如又投進一根乾草，使其愛火再燃起來。她說，當你覺得懶到一個地步，不願從地上拾起一根線時，若是為著愛神的緣故拾了起來，這樣，比你高興時去作一件大事更好。

17。【鎚石子】一位神的僕人，走在路上，遇見一位十三歲的孩子，坐在路旁，幫他父親鎚石子，態度艱苦勉強；他就教他，要為愛神作這樣的工作。二年之後，他再見他，他正在為了愛神幫他父親鎚石子，態度安靜喜樂。

有一位愛主的姊妹說：『愛不知道甚麼叫作『不可能』；因為有了愛，一切都可能，都通過了。』我們若是有了愛，一切為了愛神而作，那麼再艱辛，在煩瑣的事，也會看作輕鬆可喜樂的事了。你看，抹大拉的馬利亞不過是一軟弱的女子，竟敢在天還黑的時候，跑到墳墓那裡去找主；這不是別的，乃是愛的力量。

18。【為孫子搖籃】一位礦工，年老目盲，似乎已經不能再作甚麼。一位弟兄教他，可用愛神的動機搖他小孫睡覺。搖籃每一搖動，都是愛神的行為。其後數年，連添了幾個孫兒。這位礦工託人告訴那位弟兄一個好消息說：『他仍以愛神的動機滿有喜樂地為孫兒搖籃催眠。』

19。【一針一綳全是愛神行為】許多姊妹住在一起，其中一位專作縫紉的服事。在她臨終之時，面容和煦安靜，人人驚奇。問她怎能如此安適，其故安在？她便拾起身旁的一枚針說：『這個就是使你們驚奇的東西。我的一生服事中，一針一綳，全是愛神的行為；因此我能愉快地迎接死的來臨，坦然無懼地見神。』

20。【秤我對神的愛】一位婦人，無論走在路上，或是作事，總是收回心思，捫心默禱自問：『一切行動都是為著愛神麼？』她在賣物稱貨之時，心裡總覺正在秤她對神的愛。有人問她，是否為著愛神而作一切的事。她答：『若有一件事，不是為著愛神而作，我便要哭起來了。』她常從心裡發出愛的呼聲：『神阿，我愛你超過愛整個世界。』

21。【作不願意作的服事】一位學生弟兄有心服事；但是專作所願意作的事項。一天聽見講論愛神說，若有一項服事是你不願意作的，但是因為愛神而作，這個最能討主喜歡，也是真愛神的憑據。一天早晨他去會所整潔，平常只是擦擦凳子而已，這次他自問說：甚麼是我不願作的呢？想到洗廁所，於是為著愛神緣故去洗廁所，忠心盡力地洗了一番；那知這樣一作，內心充滿了喜樂，是

從來服事中未曾享受過的。

『若有人服事我，就當跟從我；我在那裡，服事我的人也在那裡；若有人服事我，我父必尊重他』(約十二 26)。愛主服事主，不是照著我們所喜歡的，乃是照著祂所願的；祂在那裡，我們也在那裡；我們要願意祂所願意的，喜歡祂所喜歡的。

22。【同看詩歌】一位弟兄曾與另一弟兄聚會同坐，因他未帶詩歌，遂持詩歌與他同看。自己年老眼花，燈光之下不能禱唱了；卻因責任關係竭力服事弟兄。經過半小時後，手力不支，外表雖無表示，裡面起了批評。此時忽來一個意念：『你要抓住機會愛神』，立即蒙了光照，自覺何等敗壞，滿了自私肉體，不愛弟兄，不愛神，只是責任上的服事，沒有愛的勞苦，只求自己益處，不求別人益處，外面好像服事人，裡面定人罪，實是假冒為善的法利賽人。於是一面認罪，一面恭敬懇切地從心裡服事弟兄，好好捧著詩歌給他看，裡面充滿了喜樂；因為愛神，勝過了肉體理由與自私。

『因愛心所受的勞苦』(帖前一 3)。有愛心纔有勞苦的服事，纔會不辭勞苦。有位古聖說：『要服事我們的鄰舍，就得有斷頭臺上的犧牲。』有愛纔能有這樣的犧牲。

23。【刮破褲子不生氣】張弟兄一日前往車站，登上計程車時，不料座位前面突出一釘，將其褲子膝部劃破，正要責備司機，裡面忽有聲音說：你不是操練愛神麼？立即回答說：『主阿，我愛你。』頃刻之間怒氣全消，旋在平靜的靈中對司機說：『座前突出一釘，括破我的褲子，我不要你賠償，若再括壞別人就不好了。』司機大受感動，一再道歉，到站以後婉謝車費；雖然如此，車資仍是照付。司機更加感激。愛神不只叫人脫去肉體理由，與利己之心，更能流露基督的香氣，叫對方遇見『神在肉身顯現。』

24。【欣然喫下黴米】安娜因著愛神，凡事接受神的安排。一次，有人故意在她飯裡攪進許多黴米。她一看見，實在厭惡那些黴米；轉念一想，這是神的安排，為要折服她的驕傲；於是欣然喫下，毫無厭惡不安樣子。

25。【三年仇恨愛神消】一位弟兄有一女同事，常是一手插腰，一手指著罵他；因此恨她徹骨，避不交談約有三年之久。新春特會聽到愛神是第一條誡命，又是最大的誡命，深受感動，心裡說：愛神就要對付仇恨；決定照辦。初三上班之後，又怕當著眾人不好對付；正在為難之時，裡面忽然催他往外走去，路上忽然遇見了她；於是向她打招呼，她也好好回禮，三年仇恨就此過去。

『若是能行，總要盡力與眾人和睦』(羅十二 18)。愛神就得愛人，所有的仇恨都當消除；與眾人和睦，不與任何人留下仇恨。

26。【愛我就要服下來】一位姊妹受她公公二十五年責罵，試用一切屬靈道理不能得勝，自認十年媳婦十年婆，再過十年作太婆，怎可一直受此劣待呢？明知反駁申訴皆是不對，卻又服不下來。

一天用水不慎流入公公房間，便被大聲責罵，你瞎了眼睛，你是死人阿，你故意把水放到我房內阿。此時心裡想要反抗，神卻對她說，『你愛我麼？』『我愛你。』『愛我就要服下來。』『是的，這些日子不是操練愛神麼？主阿，我愛你，我服下來。』裡面立即平靜了。繼續被罵半小時，一直喊主！對方又責罵說：『你是假冒為善的人。』但她卻有一股能力，不被摸著。往日爭吵一次，必定多天見面不說話，此次和和平平地去喊公公！照常服事他。公公大受感動，態度也改變了。二十五年難處，愛神解決了。阿們！

27。【**愛我就當愛婆婆**】一位姊妹有個癱瘓的婆婆，古怪責罵，難以忍受；小姑子看不下去，鼓勵嫂嫂搬出去住；婆婆不只贊成，且說早走早好，死了更好。正擬搬家之時，主對她說：『這是愛我麼？這樣有見證麼？』答：『主阿，我愛你，願照你的旨意行。』『愛我就當愛婆婆。』裡面就有能力，決定不走了，前去抱著婆婆說：『媽媽！無論你待我如何，我絕不走了，我要服事您到底。』婆婆大受感動。

28。【**為愛主而犧牲**】一位姊妹很有追求，願意克制自己，犧牲自己，卻感十分困難。帶領她的一位神的僕人告訴她說，必須為著愛神而克制而犧牲就會不覺為難了。起初很不以為然，回去再三思量，姑照此話去行，果極有效，克服了一切阻礙。後來帶領她的問她：到底怎樣？她說：『主既愛我，我也愛祂；祂有要求，我怎能拒絕而不理呢？』

29。【**愛我就要開門**】一位弟兄輪值管理某大圖書館。一日，十二點時應該別人接班，而他正是被請午宴，特別囑託接班同事準時接班，等到十二點十分尚未到班，裡面冒火，又再忍耐十五分鐘，仍未見來。於是氣憤憤地把所有的門皆鎖上，有人前來他不負責，只怪接班不來，與他無幹。正要離去之時，裡面忽然有感覺：『你愛我麼？』他就不敢動了，立刻回答說：『主阿，我愛你。』裡面又說：『愛我就要開門。』於是又將各門打開，不敢稍離，也未喫飯；因為愛神遵守神的命令，裡面滿了喜樂，唱詩禱告。到了下午二時，接班的來了，向他九十度鞠躬道歉。弟兄此時不但不責備他，反而安慰他說：『沒有關係。』

『有了我的命令又遵守的，這人就是愛我的…』(約十四 21)；祂在你裡面說話，就是你了祂的命令；你遵守了，就是你愛祂，你心中必定充滿了喜樂。『你們若遵守我的命令，就住在我的愛裡；正如我遵守了我父的命令，住在祂的愛裡。…是要叫我的喜樂存在你們心裡，並叫你們的喜樂可以滿足』(約十五 10, 11)。蓋恩夫人說：『樂園就是信徒以神的命令為無上的滿足。』愛祂，回到靈裡，聽從祂命令，就有滿足的喜樂。

30。【**歡迎查水錶**】一位弟兄下午一時半午睡正酣，忽聞門鈴連響不休，又打門，又喊叫：『查水錶』，驚醒之後裡面很不耐煩，責怪查錶人『不到上班時就來查水錶』，又怪『自來水廠管理不週到』，想到自己下午有要事，不能休息無力辦理，一味禮貼自己定罪別人。此時忽蒙光照：『你要為愛神的緣故速速起來開門。』想到愛神，精神起來了，立刻大聲回答查錶人說：『我來了，請等

一等。』一面連忙穿上衣服，鈕子也來不及扣，即去開門，為了愛神的緣故恭恭敬敬地迎接查水錶的人，並且等在門前候他出去，替他關門；查水錶的人因之態度極為和藹，點頭送他一張記錄單說：『十七度。』弟兄上床再睡，以為睡不著了，那知經此以後裡面充滿喜樂，不覺呼呼大睡。

31。【**怪東怪西不怪自己**】一位弟兄一天到理髮店理髮，正值該店播放台灣大戲，聲音雷動，鑼鼓號角齊鳴，一直不停；默想愛神，受到嚴重攪擾，心中厭煩，想要禁止，不便出口，裡面卻怪夥計不該開，又怪老闆不管事。忽然想起『愛神』，看見自己怪人，怪事，怪物，怪環境，就是不怪自己；不只不愛神，自私血氣一大堆。於是為著愛神的緣故接受神在環境中之試煉安排，不只服下來，而且承認自己的敗壞，安靜忍耐不到十分鐘，自動不覺其擾，不受影響，照常可以默想了。愛神可以克服艱苦。

『我們曉得萬事都互相效力，叫愛神的人得益處，…』(羅八 28)。無論甚麼事臨到你，你不埋怨，只愛神，那事必為你效力，叫你享受神自己作你的福分，你的力量。

32。【**接受髒水濺面**】有一次，特銳沙姊妹正在洗衣，對面一位姊妹也在洗手帕，非常粗心，常把髒肥皂水濺到她的臉上。特銳沙頭一個傾向，是想退後一步，抹一抹臉，好使那位姊妹知道，可以小心一點。但她立刻轉念，這是神送給她的寶貝禮物；如果拒絕，何等愚昧。她就約束自己，極力歡迎那些髒水。半小時後，她就非常歡喜接受髒水的噴射；並且決定以後常到此處洗衣，俾能更多得到寶貴的禮物。

33。【**忍受誦讀經聲**】很長的一段時期，特銳沙姊妹常在禮拜堂裡默想。一次坐在她旁邊的一位姊妹，很不安靜，喜歡高聲念誦經文。特銳沙的耳朵非常靈敏，聽得非常清楚；實在是個試煉，真想轉過頭來，看她一眼，使她停止這種煩擾聲音。但是裡面給她感覺，為了愛神，為了不叫別人受傷，不該這樣。她便安靜下來；但因其苦很大，汗都冒了出來，默想禱告也不可能。過了些時，她便再以愛神的心從神手中接受這種安排，試著忍受那些聲音，深處立刻感到非常悅耳，也就快樂起來。

34。【**忍受冤枉羞辱**】一天，安娜的父親突然收到一封信，說到安娜行為不檢，被人趕逐出去，獲悉之下，非常難過，立即去找安娜，把信交給她看。安娜讀時，不禁面容失色；讀完之後，她笑著說：『這是神智慧的安排，叫我忍受冤枉羞辱。我不怨恨寫這信的人。』

又有一次，安娜的同伴們心懷妒意，捏造事實，報告帶領安娜的人，說她如何假裝虔誠，討好於他。帶領人對她加以許多難堪的詰問；安娜不禁哭了起來。事後得悉真相，乃是舉報的人捏造壞話，於是向她道歉，並予安慰。安娜不但不懷怨恨，反以他的詰問乃是善意，樂於天天為他禱告。

35。【**不為自己辯護**】蓋恩夫人愛主，樂意接受一切的苦，她對人給她的毀謗已看作無關緊要的事

了；就是最大的聖徒說她的壞話，也不能叫她難受。有人發傳單毀謗她。她的名譽一天一天地失去，她的心很銳利地覺得這一個，但又不許可為自己辯護。仇敵製造謠言，說她單獨與康伯遊來遊去，從這裡到那裡，並造出各樣又惡又無證據的謊言。她忍耐著接受，不為自己辯一句，也不發一句怨言。她學習在凡事上愛神；神也給她恩典能忍受人的過錯，使別人喜歡；這都是她愛神愛人的表彰。逼迫她的人，她並沒有恨他們，反愛他們，為他們禱告；這就是主所說的：『所以你們要完全，像你們的天父完全一樣』（太五 48）。

36。【**心中有無不能饒恕的人**】有一位姊妹對主的使女哲可慈姊妹(Miss A. M. Jacodez)說她的心常不滿足。她就幫她尋找這個不能滿足的原因。她問她說：『在你心中有無不能饒恕的人？』她說：『是的，有一個人挑撥離間我和丈夫之間的感情；未及兩月，我的丈夫就去世了；對於這個人，我心中永不能饒恕他！』她就告訴她說：『神也必不饒恕你！』她題醒她，她的罪如同刺傷了主的心，使主為她流血，以致流盡。祂赦了她許多的罪，而她對那人一點的罪都不能放過麼？她就認罪說：『主阿，我要饒恕那人，也求你赦免我不肯饒恕那人的罪。』這就是各各他的愛，捨己的愛：『…基督愛我們，為我們捨了自己，…』（弗五 2）。

37。【**他都能饒恕若無其事發生**】倪弟兄愛神愛人，這愛叫他有個很大的度量。在他的一生中，不知受到多少人的頂撞；但他都能饒恕，從不計算人的惡。從前為著生化藥廠，許多人反對他，批評、毀謗，甚至當面責罵頂撞；但是在他恢復職事之時，他都赦免，向他認罪的，固然赦免，就是沒有向他認罪的，也都赦免。同工張愚之弟兄看見自己的錯，向他認罪；他全都饒恕了，並且饒恕得『一若毫無其事發生』，仍和張弟兄同工，同工李淵如姊妹也因生化藥廠的事，對他不滿，以致灰心離開上海去蘇州，兩個人有好幾年沒有見面。倪弟兄恢復職事後，福音書房的文字仍交她作。愛擴充了他的度量，能包容一切與他不相同的人，也能包容許多反對的人。

張郁嵐弟兄見證說，倪弟兄對於傷害他的弟兄與一般人的觀念不同。有一次倪弟兄對弟兄們說：『犯罪的弟兄好像家裡跌落泥溝的小孩子，衣髮沾汙了，只要洗一洗澡就乾淨了。所有的弟兄姊妹在原則上，將來都是新耶路撒冷中一塊透明的寶石。』這是從愛心裡發出來的話。

38。【**忍耐與和睦**】有人對哲可慈姊妹說：『我就是不能忍耐那位同工，你看她是何等的不自約，只顧自己，當別人休息時，她要大聲談話，喫飯遲來，叫人等她…。』哲姊妹回答說：『愛是恆久忍耐，你還不知道愛的秘訣，當人極不能容忍時，你還能忍耐。』後來神的愛臨到了她，她又來對哲姊妹說：『我過去的不忍耐將如何向那人道歉呢？』

有一位傳教士對哲姊妹說：『她如何的不能與她的同工相處。』不久她又來說：『我們現在彼此分房而居，這樣比較好些。』哲姊妹就對她說：『你這樣是逃避在神面前的學習與對付自己的功課，你的損失何其大！』愛能使彼此有隙的人和睦同處；但她失去了這個學習。

39。【**為愛神放下電視**】一家弟兄姊妹三人皆很愛主，但被電視吸引，每逢精彩節目必然放下書本，

前去欣賞，裡面明知不妥，卻是禁止不住，並且同有一個聲音對他們各人說：『你愛我比這些更深麼？』但是看電視時三人皆不敢說：『神阿，我愛你。』一天三人談妥要為愛神的緣故放下電視，於是在一精彩節目演放之時，三人同時在電視機前面向神宣告說：『神阿，我愛你。』『今後不再看電視了。阿們！』從此得到釋放。

『你愛我比這些更深麼』(約二十一 15)。主要我們愛祂比一切更深。若有甚麼在我們身上代替祂的地位的，都要為著愛祂而放下。

40。【取下獎狀換『耶穌是主』】一位姊妹聽見特別聚會講說申命記第六章四節到九節聖經，要用各種方法愛神，心中愛神，口中教訓兒女愛神，坐在家中，行在路上談論愛神，躺下起來都為愛神，並將愛神繫在手上，戴在額上，寫在門框上，和城門上，大受感動，回家看見家中牆上滿掛孩子獎狀甚覺不妥，遂將它們取下，換上『耶穌是主』鏡框。主日來到會中滿心喜樂地見證出來。

只有我們的神是獨一的主，此外並無別主；所以我們要盡心，盡性，盡力愛祂。我們的心目中只有祂，隨時隨地都該想到祂、愛祂；這樣我們纔能得到祂的獎賞。『從此以後，有公義的冠冕為我存留，就是按著公義審判的主，到了那日要賜給我的；不但賜給我，也賜給凡愛慕祂顯現的人』(提後四 8)。屬世的獎牌，獎狀，都是虛浮的榮耀，我們不要去貪圖；惟有愛神，被神充滿，神自己就是我們永遠的榮耀，永遠的福分。『…神是我心裡的力量，又是我的福分，直到永遠』(詩七十三 26)。『願主我們神的榮美歸於我們身上；…』(詩九十 17)。主耶穌說：『我不受從人來的榮耀。…你們互相受榮耀，卻不求從獨一之神來的榮耀，…我若榮耀自己，我的榮耀就算不得甚麼；榮耀我的乃是我的父；…』(約五 41, 44；八 54)。

41。【愛神是最好辦法】一位弟兄有一嗜好，雖知不該，不能脫去；新春特會聽到操練愛神方法，只要宣告說：『神阿，我愛你。』即可得勝。一天回家又要玩耍一下，他便宣告說：『神阿，我愛你。』裡面即有一股力量放下完耍。又有一次，一位同室弟兄把他一個最心愛的茶杯打破；一見，怒氣滿胸，舉起破杯將要摔在同學面前；自知情形不對，乃向神呼喊說：『神阿，我愛你。』如此一喊，氣也消了，將手收回。

## 六。愛人

1。【如同出了太陽】美國波士頓一家日報，曾有這樣的社論：『昨天天氣陰晦，油然而雲，沛然下雨，大家都覺煩悶；但是傳道人布路克上了街，在街上走了一趟，和這人拉拉手，那人點點頭；他老人家一出來，如同出了太陽一般。』

傳道人葉琪爾，在一嚴冬早晨，上街買報紙，看見一個賣報的孩子衣衫既襤褸又單薄，好像很怕冷的樣子。傳道人就問他說：『孩子！你站在這裡，不怕冷麼？』小孩子看見傳道人，就很歡喜地走上前去，笑著答說：『先生，我看見你就不冷了。』

『太陽如同新郎出洞房…他從天這邊出來，繞到天那邊；沒有一物被隱藏，不得他的熱氣』(詩

十九 5-6)；這是指著主耶穌說的。你我是否也像主耶穌一樣，給人有愛，有熱氣，有溫暖。『愛弟兄要彼此親熱』(羅十二 10)也有這個意思。

3。【**我用愛灌入他的心中**】一天，作家米徹太太在華盛頓市一家藥房購物，瞥見一個小男孩從一座低矮的櫃檯中拿出一些瓶罐，把它們放在地板上，當作火車開玩。店員見到了，大聲喝斥說：『不要去動那些東西，打破了要賠！蠢東西！』那小男孩用他迷惘的臉回看那個店員。從他的容貌和表情可知他是一個不正常的智力遲鈍的孩子。停了一會，他又玩起那些東西。那個店員就再責罵他，聲音又大又兇，表情十分生氣。

這時忽有一個年約七歲的女孩，從櫃檯的那邊出現，跑向那個男孩，在他身旁屈膝跪下，用她手臂環抱著他，對他說了溫柔的話。沒有人聽見她說的是甚麼話；但是顯然她的話語生了效力，那個男孩開始慢慢地，小心地把那些物品一一放回那櫃檯中。米徹太太接著看見那個小女孩站了起來，對那店員說：『像你那樣子講話，他是不明白；可是他懂得我所說的，因我用愛灌入了他的心中。』

4。【**嚴刑不如愛的澆灌**】一個士兵常常犯規，屢經各種嚴刑，仍然怙惡不悛。一次又被帶到軍事法庭受審。書記官點到他的名字時，審判官就說：『又是這個不知畏懼的傢夥，鞭打，禁錮，拷擊，甚麼嚴刑都經試過，還是不改前非，究竟為了甚麼？』這時有位軍官上前求情說：『法官，是的，甚麼法子都試過了；但是還有一件是從來沒有試過的。』『那是甚麼？請說！』『還有一件就是饒恕他！』審判官初覺驚奇，經過重覆考慮，終於採用。於是命令把他提來，問說：『你有甚麼話要說麼？』『沒有，我真覺得錯了！』他的眼光顯出乞憐的樣子，以為不免要受更嚴厲的刑罰。可是審判官卻溫和地對他說：『甚麼法子我們都試過了，總是不能叫你痛改前非。現在我們決定寬容你！赦免你！』這個犯罪的士兵聽了這個判決，驚喜得說不出一句話來，同時淚如雨下，哭泣得像小孩一樣。聽審的人莫不受感落淚。最奇怪的是這次的饒恕，竟然改變了他的生活，使他在其餘的半生中成為循規蹈矩的人。

5。【**看見父親的眼淚**】有位傳道人，他有一位朋友在芝加哥。一天，他的朋友的兒子對父親說：『父親阿，我要離開家庭。我住在這裡，絲毫無味。你的嚴厲管束，以及母親的虔誠熱心，實在令我擔當不起！』日子到了，他要離開家庭了。那天清早的時候，父親聽見兒子輕輕下樓的腳步聲，就走到房前，把門開起，請他兒子進來。當他兒子進來時，他就走到兒子那裡，緊緊抱著他，對他說：『你的母親與我昨夜完全不能入睡。我想我們必定有甚麼對不住你，請你在未去之前，先赦免我們。』兒子抬頭看見父親的眼淚，自己的眼淚也不禁流了下來；他說：『父親阿，這錯不在你與母親那裡，乃在我這裡！』他們於是一同跪下禱告，父親跪在兒子左邊，母親跪在兒子右邊。禱告之後，這位年青人起首過基督徒的生活。

最能見證主的，就是愛；因為『神就是愛』(約壹四 16)。最能感動人的也是愛；愛能使剛硬的心溶化。不是去用定罪責備使人改變，乃是用愛把人感化過來。

6。【覺得人人可愛】清代文人鄭板橋，特別欣賞蘇東坡，他說：『東坡一生最可愛的地方是他覺得人人可愛；所以東坡自己也使人覺得可愛。』經上說：『…人種的是甚麼，收的也是甚麼』(加六7)；你愛人，人人就愛你；你種的是愛，收的也是愛。當你覺得人人可愛的時候，你就是人人所愛的；要使自己成為真正可愛的人，就是去愛每一個人。『神愛世人…』(約三 16)，神愛世上每一個人；你以這愛去愛每一個人，你就是人人所愛的人。

7。【是你屬於他們】荷蘭有位女皇在十歲時登基，群臣朝賀。她問母后：『這些人都是屬於我的麼？』母后答說：『不是他們屬於你，乃是你屬於他們，等到你屬於他們了，他們纔會屬於你。』不是大家屬於你，乃是你屬於大家，你能這樣，便能與人共處，和人同心同行了。主耶穌說：『正如人子來，不是要受人的服事，乃是要服事人；並且要捨命作多人的贖價』(太二十 28)。這是捨己為人之道，你這樣行，屬於大家，大家都會屬於你了。主耶穌捨己為人，得著人人都屬於祂了。

8。【愛錢與愛人】在西拉馬南這本書裡，描寫一個鄙夫改變的情形。這人原來是個信徒，後來受了委屈，離開教會及本鎮，遠適他鄉。他是一個貧苦的人，操織布為業，愛財如命，一毛不拔，得錢就埋。有時他跑到藏金之處，二目注視，或則撫摸埋金，自覺是個富翁，洋洋得意。有一深夜，忽從藏金之處傳來慘叫聲音，他就急忙起身前往察看，藏金已失，旁則臥一嬰孩。如此調換，真非所願，然而無法，只得轉身看那嬰孩，覺得美慧可愛，也就把他抱回撫養。孩子漸漸長大，他喜愛他的心也漸增加。從此他的品性變得高尚尊貴了。他愛錢逾多時，他的為人就卑鄙可憎；但他愛孩子逾深時，為人就仁慈可愛了。

人愛甚麼，就會像甚麼；人若愛土，就會像土；人若愛神，就會像神。法利賽人貪愛錢財，就會侵吞寡婦的財產，假意作很長的禱告，為人卑鄙可憎：『法利賽人是貪愛錢財的…，耶穌對他們說，你們是在人面前自稱為義；你們的心，神卻知道；因為人所尊貴的，是神看為可憎惡的』(路十六 14-15)。人若愛人，就會越過越像神，成為高尚尊貴；因為神就是愛，祂愛世人。所以彼得勉勵我們說：『有了愛弟兄的心，又要加上愛眾人的心』(彼後一 7)。

9。【愛完全了律法】有一位姊妹說，我們婦女常為我們所愛的事，或所愛的人專心致意。我的小孩在律法上有種種的保護。我若不盡我為母的責任，保護他的律法就要處分我。但我從來沒有讀過那些律法，連想去讀也不想；因我裡面有更高的律法，叫我自然而然地，歡歡喜喜地盡我的本份。那律法就是愛！國家的律法沒有壓制我；因我履行更高律法的時候，國家的律法也同時履行了。照樣我們愛神愛人的心若完全，神的律法就自然成全了。

羅馬書第十三章八至十節說：『凡事都不可虧欠人，惟有彼此相愛，要常以為虧欠；因為愛人的就完全了律法。像那不可姦淫，不可殺人，不可偷盜，不可貪婪，或有別的誡命，都包在愛人如己這一句話之內了。愛是不加害與人的，所以愛就完全了律法。』加拉太書第五章十四節說：『因為全律法都包在愛人如己這一句話之內了。』

10.【不傷害人】宣信說，我不願意孤兒寡婦因我所作的事向神喊冤。我不要無罪的小手向天舉起，求神刑罰我。我不敢誣告神的僕人；我不願背叛聖經的話：『不可難為我受膏的人，也不可惡待我的先知』(詩一〇五 15)。我不願向基督的僕人說一句輕慢的話，或述說別的信徒彼此所射口中的毒箭。總要曉得，每次傷害神的兒女，就是逼迫神，更是傷害自己。許多人的病不得痊癒，許多人的不被聖靈充滿，不興旺，就是因為在輕輕的談話中，或有時的怒氣中，射了一枝毒箭，現在那枝箭回來，反擊原處。『愛是不加害於人的，所以愛就完全了律法』(羅十三 10)。

11.【雞蛋打中首相眼鏡】報載，有一天，英國首相威爾遜在一廣場，為他政策公開辯護，數千人在聽。忽然有人從下面丟上一個生雞蛋，打到他的眼鏡上，眼鏡掉下，眼皮也被刮破出血。安全員警就去抓人，抓到一個十歲以下的小朋友，手上還有一個生雞蛋。一看是小孩，首相就揮手，放他走了。剛剛放走，首相想了一想，又叫小孩子過來，當眾吩咐他的秘書記下小孩的姓名，住址，電話號碼。聽眾覺得奇怪，既是小孩，不負法律責任，就當放了他，竟將他的名字記下，難道將來還是報復？於是大家噓他。首相就說：『我的哲學是在對方的錯誤裡面去發現我的責任。剛纔這位小朋友用雞蛋打我，是他不對，至少不禮貌，這件事情他錯了；但我有責任。我身為大英帝國的首相，有責任為國儲備人才。這位小朋友能從這麼遠的地方，打來一個雞蛋，這麼準地打中我的眼睛，證明他是一個很好的人才，居然我不知道，所以我吩咐我的手下記下他的名字，要我的體育部大臣好好給他訓練，使他將來成為大英帝國棒球隊的投手。』話剛講完，全場大笑。首相說：『請不要笑。我是誠心實意地向大家認罪。我是首相，竟不曉得有人才去啟用他，儲備他，這是我的大錯。』第二天，報上頭條新聞刊出，引用首相這句話：『從對方的錯誤中，找出我的責任。』這是『…惟有彼此相愛，要常以為虧欠；…』(羅十三 8)的最好註腳。

這個故事也給我們看見，別人錯了，不要一味予以定罪指責，要看看對方犯的罪，我有責任沒有。他跌倒了，我沒有扶持他，這是我的責任。他跌倒了，我事先沒有為他禱告，事後沒有為他禁食迫切禱告，都是我的責任。當你看見別人錯了，千萬不要立刻伸出指摘的手，要先責備自己，從對方的錯誤中，去發現自己的責任；這是愛人之道。

12.【每人罰五角錢】拉高第(La Guardia)作紐約市長時，曾經審理一件案子。一個老人，因為偷了一塊麵包，被控帶上法庭。老人戰戰兢兢地說：『我偷麵包是不得已的；因我家裡的人都已餓得發昏了。』市長說：『那麼，我現在必須罰你。法律是不講情面的，除了罰你十元，我不能作甚麼。』接著他從口袋裡拿出一張十元鈔票來說：『我給你這十元作為罰款，你就得免了。』說畢，他把這十元丟在著名的大帽子裡面。接著他對聽眾說：『現在我要處罰在坐的人每人五角錢；因為你們住在這城，竟然容許一個人藉偷麵包以過活，這太慘酷了。員警們請代為收集罰款，交給這位被告。』於是帽子傳遞過去，這位老人竟從帽子裡取得四十七元五角。

若是看見弟兄或是姊妹，赤身露體，又缺日用飲食。你卻塞住憐恤的心，讓他挨餓受凍，也是太殘酷了，該受責備(參雅二 15, 16)。

13。【把仇敵的面容改掉】義大利有個藝術家，名叫芬奇，當他畫『最後的晚餐』時，把他心目中的一個仇人的面相畫作猶大。末了他預備畫耶穌的時候，始終畫不出來；因為在他心中已經存有一種仇恨報復的心，使他不能相像得出一幅溫柔，誠懇，和慈愛的相貌。於是他只得把仇敵的面容改掉，心中到了不再恨他的時候，他纔相像出來一幅能以表示耶穌的相貌來，並且畫得活生生的。

人的心如何是一件重要的事；『你要保守你心，勝過保守一切；因為一生的果效是由心發出』(箴四 23)。若是你還有恨人的心存在裡面，你就不能顯出神的慈愛來。只有『以基督耶穌的心為心』(腓二 5)，纔能像基督。誠於中，形於外。

14。【你的行為最偉大】有一古老寓言，說到要愛仇敵。波斯王有三個兒子。當他年老之時，不知怎樣將家業珍寶分給兒子們。於是國王吩咐他們出去旅行，回來報告各人所作善事。一年之後，三個兒子都從外面回來，一一向父親報告他們各人認為得意的事。長子說：『我有一次，投宿旅館，發現床上有袋珍珠，是別人留下的。如果當時我取為己有，便可成為大富；但我將其交給旅店主人，要他去尋失主。』國王聽了便說：『你這所行的，固然不錯；只是這是你所當作的。若你拾遺不報，豈不也是賊麼？』次子說：『一天，我騎馬過一大橋，忽然看見一個小孩掉下水裡，快要淹死。我立刻下馬，跳入水中，救他起來。』國王聽了便說：『孩子，你也行得不錯；只是這也不足希奇。你想，若你見死不救，你還算是一個人麼？』最後輪到小兒子，他很謙遜地說：『一天，我去爬山，看見高山懸崖邊緣睡著一人。走近仔細一看，原來不是別人，正是我的仇人。當時，只要將他一推，便能叫他粉身碎骨；但我沒有這樣作，只是喚醒了他，要他離開那裡。他非但不感激我，反而向我辱罵。』國王聽了很高興地說：『孩子，你的行為最偉大，我要將我大部家業、珍寶給你！』

『只是我告訴你們，要愛你們的仇敵。為那逼迫你們的禱告。這樣，就可以作你們天父的兒子。…你們若單愛那愛你們的人。有甚麼賞賜呢；就是稅吏不也是這樣行麼？你們若單請你弟兄的安，比人有甚麼長處呢；就是外邦人不也是這樣行麼。所以你們要完全，像你們的天父完全一樣』(太五 44-48)。神要我們憑祂生命，活出祂的聖善來，遠超人為道德的善。神的聖善最大的表現就是愛仇敵的愛。人間道德的愛是『為義人死，是少有的，為仁人死，或者有敢作的』(羅五 7)。神聖善的愛是：『惟有基督在我們還作罪人的時候為我們死…』(羅五 8)。

15。【你對病人實在太好了】清末義和團作亂之時，在河北保定，有一牧師被義和團的兵綁在禮拜堂門口大樹上，牧師的太太和一個十來歲的孩子抱著他的腿，痛哭不放。義和團的兵要將母子兩人拉開；但是他們拼命拉著牧師的衣服不放。結果母子兩人都被他們連打帶拉地推倒地上。等到母子兩人清醒過來，只見牧師身上鮮血淋漓，仍然綁在樹上，頭顱已經不在身上了。經過八國聯軍之役，亂事漸漸息。牧師的兒子經過教會的培養，學成之後，在北平一間醫院作了醫生。

民國初年，軍閥混戰，處處烽火兵燹。一天，一個傷勢甚重的軍官被人抬到這間醫院。醫生

給他檢查傷勢之時，發現那位軍官在眼角下有一很大黑痣。醫生心裡立即緊張起來，想起慘酷的往事。他清楚地記得，這位軍官就是當初殘殺他父親的指揮者。他恨不得用刀將這軍官切成肉醬，以洩心恨。但是就在他的怒火焚燒之時，神的愛臨到了他，叫他不可下手傷害這個軍官。於是他就回到自己房中，跪下禱告，求神使他知道當怎樣行。他想起主耶穌在十字架上為那些殺害祂的人禱告，求父赦免他們。他想起自己若存報仇之心，以惡報惡，又與不信的人有何分別？現在或許是神要藉這事，榮耀祂的聖名。這位軍官是被炸彈炸傷，傷勢很重。這時他的生命可說完全操在醫生手裡。醫生若要報仇，軍官的命立刻了了；但是神的愛在他心中作工，消除了他的仇恨，使他盡其所能的，細心為這軍官醫治，傷勢也一天一天好了起來。

一天晚上，醫生又來看這軍官，談談之後，就問：『你認識我麼？』那位軍官端詳之後答說：『我不認識你。醫生，但你對病人實在太好了。』醫生說：『你不認識我，我倒認識你，你還記得麼？十多年前，你在保定，不是燒過教堂，殺過一個牧師麼？』那位軍官想起往事，心中有些懺悔，不知這位醫生是甚麼人，也就說不出甚麼話來，只是阿！阿！幾聲。醫生說：『我就是被你們所殺那位牧師的兒子。我自己和我母親也被你們打過。我父親血淋淋的身體…。』說到這裡，他已泣不成聲。軍官看見醫生悲痛情形，想起入院以來受到他的細心照顧，再也不能掩蓋自己的罪，立刻翻身下床，跪在醫生面前，求他饒恕，救他的命。醫生說：『我已把你的傷勢從危險中醫好了，我已救了你的性命；但是你要知道，這救命的不是我，乃是基督耶穌；若不是主的愛消除了我報仇的心，那你早就沒命了。』這位軍官從醫生身上領會了神的愛，後來成為一個熱心愛主的基督徒。

16.【**要傳福音給殺害父親的賊人**】有一牧師被賊人殺害了。他有一個十二歲的女兒，在她述說她將來的志願中說：『我將來要傳福音，將耶穌的愛傳給那個殺害我父親的賊人聽，讓他也信耶穌。』

這是耶穌的愛，愛仇敵的愛，以愛報恨的愛，在這位女孩心中，也在所有的信徒心中。

17.【**帶著一本聖經和名單**】沉秉理·路易(Louis Zamperini)是美國加利福尼亞州康墩人，原是有名的運動家，奧林匹克的善跑者。第二次世界大戰時，他的飛機在夏威夷附近失事，乘著救生木排，在海面漂流二千哩，經過四十七天，終被日本船救起，在日本集中營裡作戰犯，飽受饑餓，以及其他種種苦刑，足足過了兩年，纔見和平。他的家人以為他已死了，且已領到死亡證書，是羅斯福總統親手簽字的。

一九四五年，他離開日本時，滿心憤恨日本人。一九四九年，他在羅州因聽葛理翰博士傳道，悔改信主。他對他的朋友說：『我的生命有極大的改變。我覺得我有個本分要盡。那個本分就是回到日本去，告訴日本人耶穌基督救人之道。我深信今日世界各國不是歸入基督的懷抱，便是臥在那惡者的手下，不是得到基督的拯救，就是遭受原子彈的毀滅。世人在這些恐嚇之下，惟一的救法就是信靠基督。』他已回到日本去，帶著一本聖經，和日本人的名單，就是看守集中營的人員，和虐待他的官長。他說他要尋找他們，並領他們歸主。

18。【為反對的人懇求慈悲的父垂念】有一次，衛斯理看到一個人，這人從前是反對他的，從極其富有變成非常貧窮。他在床上躺著，非常痛苦，飲食不進，也沒有一個朋友來看他。當他的債主為著清理手續，派人來把他所睡的床拿走；他就想結束自己這個如此悲慘的生命。衛氏看見這個可憐的人落到這種地步，並沒有因著已往他的反對，而在那裡以為活該這樣。衛氏為著那人在那裡仰望神，默默流淚，懇求慈悲的父，在他痛苦的時候，垂念他，對他說：『活著』。

19。【計劃出獄報仇】某人因犯罪被發入獄。他在獄裡滿心憤恨那告發他的人，計劃於出獄之後，非報仇雪恨不可。果然一日出獄，他便身懷利刃，埋伏仇人寓所附近，企圖殺之洩憤。他埋伏了許久，不見仇人，但聽見附近禮拜堂唱詩聲音，就抱著好奇的心跑進禮拜堂，坐下靜聽傳道人講論主耶穌釘十字架的救贖，心裡大受感動，立即悔改，接受主耶穌作救主，重生得救。他的生命果然大有改變，從此不但不恨仇敵，不想報仇，反而能愛仇敵。

20。【不報殺父之仇了】為父報仇是為子的本分，在中國是如此，在美洲北方的綠地(Green Land)也是如此。在綠地有一十四歲的童子，親眼看見他的父親被殺。他長大了，成為一個好的漁夫。有一天，他覺得時候已到，應該起來為父報仇，殺那殺他父親的人。他遠途跋涉，纔到兇手的地方。在那裡他遇一傳教士。這位青年漁夫聽了那傳教士的道，心裡渴慕認識神；所以聽了再聽。有一天，傳教士對他說：『神要我們愛仇敵，並赦免他們的罪。』青年漁夫聽了大大不悅，不以為然。過了幾天，他又來見傳教士說：『我裡面有兩個心，一個心要我赦免那兇手，一個心要我為父報仇。我要怎樣作呢？』傳教士就把主耶穌在十字架上為釘祂的人禱告，求父赦免他們的事告訴他；青年漁夫就說：『祂比我們好多了。』傳教士又將司提反殉道的事告訴他，司提反怎樣為用石頭打死他的人禱告，求主不要將這罪歸與他們。青年漁夫說：『好的。先生。我心甚受感動，我也要赦免我的仇敵。但我要等一等，等到我報仇的心完全平靜了，不想再殺我的仇敵了，我纔來見你。』青年漁夫再來見傳教士的時候，臉上顯出平安與光明，說：『我現在心中喜樂了。我不再恨我的仇敵了。我不要殺他，我要赦免他。』於是當著眾人的面前，他承認耶穌基督是主，並說：『請接納我為信主的人。』

同時，他寫信給他的仇敵說：『我現在信了主耶穌，你可以不必害怕了。』他邀請仇敵到他家裡，並用愛心款待他，又讓他平平安安地回去。那兇手也請青年漁夫到他家裡。青年漁夫獨自前往，並不帶自衛武器。但他回來之時，發現他的船滿了水，原來他的仇敵暗將他的船底鑿了一個洞。青年漁夫將這事告訴傳教士時，滿面欣喜地說：『他仍然害怕我，以為我還要殺他；但我必不加害於他，我已赦免他了。』

21。【合穿一件衣服】英國有一退伍軍人，曾在戰場上受傷，他的家也被敵人的飛機炸毀，多少年來他都深恨德國人。有人對他說：『這是打仗，英國人不也是殺死了許多德國人麼？算了！』他回答說：『甚麼人都可以饒恕，就是不能饒恕德國人！』

沒想到，有一主日，教會聚會，到了一半，突然有一會友心臟病發作，倒在地上；聚會不得

不予中斷，全場的人都圍繞這人。這位退伍軍人似乎懂得急救方法，走到病人身邊，脫下自己的上裝，墊在病人背下，跟病人不斷地輕輕講話，等候醫生來到。在輕語之中，這位退伍軍人發現這位病人原來是一位德國軍人，戰時被英軍俘虜，放出之後定居英國。這位退伍軍人起初心情複雜交戰，最終心中自己責備自己，為何這麼多年懷恨德國人？有何意義？有何必要再恨下去？於是他對這位躺在地上的德國病人說：『我們這二老人，從兩個不同的國家，經過了人生大半以上的歲月，想不到會在這裡合穿一件衣服。』『愛是…不計算人的惡』(林前十三 4, 5)。

**22。【洋溢溫馨的旋律】**一個寒風吹襲的秋天，所有的行人都是匆匆忙忙穿梭街頭，誰也不去注意任何旁人。但是有一個人名叫哈利，被一件事所吸引，突然駐足不前。他看見一個瞎子，把那個杯子放在地上，機械式地坐在那裡彈著小提琴。然後有個年輕，容貌平常的女孩，大衣上面別著一朵鮮紅的玫瑰花。她走過去之後，又回眸注視那個瞎子，遲疑一會，很快轉過身來，向著瞎子走去，取下她的玫瑰，把它別在瞎子的衣領上，輕輕在他背上拍了幾下，彎下身子，在他耳邊低聲說了些話，然後匆匆離去。哈利看著那個瞎子從他衣領上拿起玫瑰，握在手中好一會兒，似在端詳，而後謹慎地輕輕把它擺在那個杯子旁邊。瞎子心裡滿有所感，奏起孟德爾松所作『春之歌』一曲，旋律洋溢在那寒風凜凜的空氣中，滿有溫馨之情，使人覺得本來遙遠的春天，簡直已經降臨了。雖然他瞎了眼睛，但是他的心裡已經領會到真正的美---溫柔的話語，馨香的善行。哈利繼續行路，穿梭市街，但他不再感覺酷冷，也不再視匆匆行人為冷漠寡情的了。

保羅對腓利門說：『兄弟阿，我為你的愛心，大有快樂，大得安慰；因眾聖徒的心從你得了暢快』(門 7)。你是否對人有溫馨之情？人的心是否能從你得著暢快？你是否有恩言，善行，使人歡樂地唱出甘甜的詩歌？

**23。【我只是以助人為樂】**火車進了火車站，倫巴克小姐步下月臺。一位棕髮的少年，一跛一跛地向她走來，對她說：『這兒沒有紅帽子。我來幫你忙。』他就接過她的手提箱，將箱子拖到公共汽車。他的一條病腿有點拖曳，走起路來一跛一跛的。倫巴克小姐打開皮包，要取小費給他時，少年人說：『夫人，我不接受任何的報酬，我只是以助人為樂。』她困惑地注視著他。他就解釋說：『我的助人，是我的高興；因為這樣，我又可以到處走動了。我的母親每個星期六都帶我到這兒來。』這個少年人的母親所以要他這樣作，是因她的兒子一度得了小兒麻痺症。她不願讓他再患自憐的毛病。自憐乃是靈魂的一種殘疾。患自憐病的人，很少知道自己有些毛病。他們整日忙將自己的困難歸罪於他人。一個人經過一次挫折後，自憐的毒素就會潛入他的意識裡，並且停留在意識裡，造成更多的挫敗。自憐能使你與每件美好的事情無緣。對自憐最有效的治療就是努力工作。忙人沒有時間顧影自憐。作基督徒的，要在靈程上有迅速的進步，必須肯不自愛自憐。為此必須多多地去作幫助人的事。『…凡事都叫眾人喜歡，不求自己的益處，只求眾人的益處，叫他們得救』(林前十 33)。

**24。【很會想到別人】**王明道弟兄說，他的妻子很會想到別人。早晨如果她先起床，總是輕輕地走

路，小聲地說話，怕驚動別人；而他自己從小沒有這種習慣，只要他起了床，便不想到別人；為這件事，他受了長期的訓練，多少也有一點進步。

他的妻子總不願意給人難堪，所以她很少疾言厲色地對人說話，除了最熟的人以外，她也不肯輕易責備人；但他只要看見信徒有錯處，便毫不留情地責備他們；因此許多人對他有些懼怕，對她便沒有這種感覺。

王弟兄又說，他愛那可愛的，卻厭惡那不可愛的；但他妻子對人總是一視同仁。如果他幫助別人，自己不受太大的損失，他很樂意去作。但若為了幫助別人，使他自己感受痛苦和不便，他的心中便要經過劇烈的戰爭了。他的妻子卻能隨時隨地，很不費力地犧牲自己的享受和利益去幫助別人。她對他說：『你並不損人利己，但你卻自私自利。』因此，他和妻子同處多年之後，越來越覺得他是一個自私自利的人，他也因此受了妻子的薰陶，總算多少有些進步。

**25.【免去愁容換上喜樂】**古時有一國王，很愛他的小兒，為他預備美麗堂皇的房子，裡面擺設許多好看好玩的玩藝；並且特聘一位老師教他讀書，加增他的知識。這樣安排太子該很高興快樂纔是，那知他仍天天愁容滿面，好像還有甚麼東西沒有到手一樣。一天，有一變戲法的進了皇宮，一見太子的樣子便對國王說：『大王若肯出錢，我有法子能使太子免去愁容，換上喜樂。』王說：『若你能使我兒喜樂，你要多少錢，我就給你多少錢。』交錢之後，變戲法的就把太子領進一間黑室，用些白粉在紙上寫了幾個字，和紙顏色一樣，當時看不出來，對太子說：『等一會兒，把紙燒了，必有字跡出現，你要牢記所現字跡，照著去行。』說完，他就走了。太子果將那紙點火焚燒，忽然現出八個十分好看的藍字，就是：每天當向人行善。太子牢牢記住這八個字，天天照著去行，果然成為國中最和善最快樂的人，後也繼承父王，成為有道的明君。

這個故事可能是個寓言，可藉以勉勵行善。行善能叫我們快樂，所以我們應當竭力行善。經上也有這樣勸勉的話：『有了機會，就當向眾人行善；向信徒一家的人更當這樣』(加六 10)。又說：『不要以惡報惡，眾人以為美的事，要留心去作。…不可為惡所勝，反要以善勝惡』(羅十二 17, 21)。又說：『你當倚靠耶和華而行善；…』(詩三十七 3)。你若照此理而行，喜樂必充滿你的心。

**26.【去醫院送花】**有一位太太，一次去醫院，看著那些病人，對著親友送給他們的花又看又聞，顯得非常愉快。她想：『如果早知一束花就能使他們那麼高興，我怎不從家裡送些來！』於是她一回家，就從花園裡摘一些花去醫院送人。

這雖只是一束花，非常的小，但為愛神愛人而作，就不是小事了。主耶穌說：『無論何人，因為門徒的名，只把這一杯涼水給這小子裡的一個喝，我實在告訴你們，這人不能不得賞賜』(太十 42)。一杯涼水為祂的名而給人，也得賞賜，所以我們『…有了機會就當向眾人行善，向信徒一家的人更當這樣』(加六 10)。這樣，一面能叫人得幫助，見證神是愛，一面也能叫自己蒙福得賞。

**27.【算作她們的收成】**非洲一個教會的長老，請求教會中的婦女幫助他，將所收成的小麥從三哩外的田間搬回。約有一百個年歲不同的婦女從他所請，拿著大小不同的籃子，前往搬運。有的雖

然去了，但是只拿數穗回來；有的竟然不去。及至她們回來，長老就聚集她們，對她們說：凡是她們所搬回來的，可以各自搬到家裡去，算作她們的收成。斯言一出，有的大喜，有的大悔。許多人說：『若我早知如此，我就必定要拿更大的籃子。』那些不去的，要求長老再給她們一個機會，可惜太遲了。這個故事現仍流傳於非洲教會中。

幫助別人就是幫助自己，這是一個很好的例子。聖經也告訴我們，必須盡量幫助別人，『你若看見弟兄的牛或羊，失迷了路，不可佯為不見，總要把牠牽回來交給你的弟兄。…你的弟兄無論失落甚麼，或是驢，或是衣服，你若遇見都要這樣行，不可佯為不見。你若看見弟兄的牛或驢跌倒在路上，不可佯為不見，總要幫助他拉起來』(申二十二 1-4)。『有了機會就當向眾人行善』(加六 10)；『眾人以為美的事，要留心去作』(羅十二 17)，也是說出要盡量幫助別人。

**28。【請將此工給提摩太】**約翰是一煤礦中的工頭，在他手下有兩個工人，一名西拉，一名提摩太，比他人忠誠，勤謹，為他特別所喜愛。他們三個都是基督徒。可是約翰更愛西拉。

有一天，約翰對西拉說：『我要調你去作另一部分的工作；那裡工作的時間短，工作輕，工錢又多；因你忠勤，我想，我應該如此提拔你。』

那知西拉推辭不受說：『請你將此工作給提摩太，因他身體軟弱，需要更輕的工作。』

約翰聽了大受感動，就對西拉說：『你實行了約翰福音第十三章三十四節的命令，我要照你的話來作，把那工作給提摩太。』

主耶穌說：『我賜給你們一條新命令，乃是叫你們彼此相愛。我怎樣愛你們，你們也要怎樣相愛。你們若有彼此相愛的心，眾人因此就認出你們是我的門徒了』(約十三 34, 35)。神就是愛，我們都當活出愛來見證神。

**29。【讓陞遷】**一次，慕迪在日報上看到一則故事：當麥利堅總統上任時，某一部門有些職員得被提陞。其中一位年輕小姐獲得陞遷機會，但她去見秘書巴特渥斯將軍，請他將陞遷機會讓給與她鄰座的女同事，因為這位女同事的兄弟不知是死了，或是病了，以致維持家用的責任完全落在她的身上。巴將軍對此甚表讚許。

又有一次，一位在科羅拉多州管理幾座工廠的監督告訴慕迪一位礦工的故事。這位礦工獲得陞遷的機會，卻來找監督說：『有一位同事有七個孩子，而我只有三個；他目前正為著生活困難，辛苦掙紮，請不要提拔我，提拔他好了。』

慕迪說，弟兄姊妹為別人放棄自己的權益，乃是為基督作美好的見證。『我們各人務要叫鄰舍喜悅，使他得益處，建立德行。因為基督也不求自己的喜悅，…』(羅十五 2, 3)。『愛是…不求自己的益處，…』(林前十三 4, 5)。況且『恭敬人要彼此推讓』(羅十二 10)，實在是很好的見證。

**30。【讓座給穿衣服少的人】**王明道弟兄說，他們聚會的地方，於一九五三年四月二十三日開始使用新租的炒麵胡同甲二十三號的房子。從那個時候，他們纔有了比較適宜的房子聚會。五間北房擁擠著可以容一百八十到二百人，院子還可以坐一百人上下，連東西南房三家聖徒自租的住房裡

也可以坐二、三十人，總數可以容三百人。他們有了比較適宜的房子聚會，快樂得很。

但是不久又感困難了。因為一到冬天，院子裡太冷，不能久坐。房子裡又容不下那麼多的人。在無可奈何之中，只好報告請穿厚衣服的人坐在外面，讓那些穿得少的人坐在屋裡。有些人真可愛，他們來得早，已經坐在屋子裡了，但一聽他報告，立刻起立，走了出去，坐在院子裡，讓座給穿衣服少的人。

**31。【刻苦捨己得人】**達秘柔仁地關心別人，絕對地捨棄自己。他在威克諾山區作副牧師之時，每晚前往居民茅舍教導他們，翻山越嶺，跋涉沼池，罕有半夜之前回家。因著這種勞苦，他的雙腿給他慘重的痛苦，不只有跛腳的危險，尚有其他更嚴重的結果。他服事那些貧困的百姓，不管人給他擺上甚麼，他都喫；有些食物，既不可口，又不消化。他的殘軀簡直可與拉曲肢(La Tappe)的僧人相比。他的衣著非常樸素，總要穿到陳舊破爛，可是十分清潔。某次，在齊萊列，他的朋友趁他睡覺之時，替他換了一件新衣，據說他醒來穿上，從未說任何話。當他中年之日，時常步行巡視大部份德國和瑞士，有時在途中以橡實充饑，有時只有一隻雞蛋當作晚餐，他卻感謝著領受，因他說，這裡不會遇到無趣的人。在他自己的寓所，一切都是簡單捨己；然而當他被邀用餐之時，卻自由感謝地領受凡擺在面前的食物。

有一次，達秘給了開雷(William Kelly)一個實際的功課。當他和達秘用餐之時，達秘偶然說：『我願意告訴你，我如何生活。今日我為你的緣故，多喫了東西。我的習慣是週六喫一小塊熱的肉片，主日冷食，週一、週二、週三、週四都冷食，到了週五我喜歡喫一點豬肉或牛肉，然後又週而復始。』達秘之刻苦由此可知。

他對於自己的舒服很是漠然，卻是十分顧到別人。他甚至在最忙的時候，也當留出下午，探望貧病。在早年，一位作理髮匠的弟兄生病，別人都未曾想到他的需要，達秘卻在他疾病期內，親自到小店裡盡力服事。達秘所作的並非為修行，乃為捨己而得人。

**32。【透過祝福改變她的丈夫】**一位婦女，她的丈夫原本對她不忠實，一年只回家兩個月，其餘的時間他都花在挖礦淘金，並且花了家裡所有的錢。有段時間，她常咒詛她的丈夫；但是家中情況不但沒有改好，反而越來越壞。

一天，她聽到基督耶穌的福音，悔改成為基督徒。她從聖經得知主耶穌不喜悅她用惡言咒詛她的丈夫，於是她就開始每天早晨和入睡前祝福她的丈夫。她祝福她的先生，又祝福他的事業。不久一切漸漸改觀，她的丈夫開始寫有情的書給她。有一天他來信表示願意開始負擔全家的生活費用，並且信中附上一張支票。最後他盼望回到家鄉作生意，也願意住在家裡作個忠實的丈夫和好父親。

『逼迫你們的，要給他們祝福；只要祝福，不可咒詛』(羅十二 14)。這是神的命令；所以我們應當常常祝福我們的朋友，我們的親戚，我們的仇敵，以及我們的環境；因為祝福確能發揮果效。

『愛是不加害於人，…』(羅十三 10)。咒詛人等於加害於人，不是我們可以作的。我們只可祝福人，不可咒詛人。『…希奇祂口中所出的恩言；…』(路四 22)；祂的心有愛，祂的口就出恩言。

33。【你不是孤單的】有一德國婦人，和她幾個小孩，坐在火車站候車室裡。有一過路女人，見她面有愁容，就停步與她說幾句話。她說，她的丈夫溺死海中，她和孩子們要去愛奧亞，這路未曾行過，加以心上悲傷，怎能不面形愁苦。那位過路女人因時間不許，就要趕去目的地，不能與她長談，就暗暗拿了些許的錢，在與她握手言別之時，放在她的手中，並說：『你不是孤單的。主耶穌與你同在，祂必不離開你。』

十年後，這位德國婦人見證說：『那幾句話給我力量，助我一生。我自幼就認識主耶穌，並知道祂的愛；但我忘記了祂。那幾句話令我回頭。主沒有叫我失望。我雖有苦難，但主叫我剛強並喜樂。』

34。【照顧患難中的朋友】一九四二年初，日軍在上海設立集中營，或稱平民收留中心，許多外國人都被集中拘留在那裡。倪弟兄盡其所能幫助他的朋友。雖然往後日子非常艱難，他仍變賣所有值錢的東西，照顧他們。那時史提恩醫生(Dr. Steans)因為身患重病，躺在醫院裡面，沒有和他家人同在集中營中，倪弟兄特別予以照顧。正如經上所說：『你們要記念被捆綁的人，好像與他們同受捆綁，也要記念遭苦害的人，想到自己也在肉身之內』(來十三 3)。

35。【遞給一瓶濃縮維他命】賴教士(Elizabeth P. Rademacher)原在上海為主作工，現在美國加州亨丁頓教會服事主。她見證說，倪弟兄時常沒有事先通知，就來看望她和同住的其他三位西國人。一九四三年三月間，倪弟兄在他們被集中拘禁的前一天晚上又來看望他們；這也是她最後一次見倪弟兄的面。他們用過茶點，享受了甜美的交通之後，倪弟兄遞給她一小瓶沒有標誌的濃縮維他命，是生化藥廠製造的。倪弟兄指示她說：『每天服半滴。』這叫她想到倪弟兄似有先見之明，在她被拘禁前夕，事先為她預備這個。這是何等在主愛裡的關懷。

她還回憶一些事，顯出倪弟兄非常實際並週詳的愛的關懷。有一天，倪弟兄夫婦來訪，送給他們西教士每人一床絲棉被；又有好幾次他們被邀到他家喫飯，享受精美的福州名菜。

36。【分配衣物給俘擄】一七五九年十月十五日，衛斯理從布里斯托爾步行到諾爾去看法國俘擄。有人告訴他，一千一百名的俘擄，擠在那個小地方。他們除了一點點骯髒的稻草外，沒有其他可以躺臥的；除了一些破布爛布之外，也沒有甚麼可蓋的。日夜如此，以致有許多人如同牲畜一般地死掉了。衛氏聽了非常動心，當晚講道就以出埃及記第二十三章九節：『不可欺壓寄居的，因為你們在埃及地作過寄居的，知道寄居的心。』為題，隨即有人捐出十八鎊。第二天，又有人捐獻，湊到二十四鎊。他們立即用這些錢購買床單，毛織類的布料作成許多襯衫，背心，褲子等。有人再送來一些襪子。他們小心地把這些衣物分配給那些最需要的人。不久之後，布里斯托爾的大公司送來了一大批的絨被和褥子。倫敦以及全國各地，也都聞風而起，響應捐獻。從那時起俘擄的生活得以改善。

衛氏又去訪問拘禁在諾爾的法國俘擄，發現他們有許多幾乎是赤身露體了。為著激起一般人

的關心，他又為他們進行一次募捐，吩咐把這些錢購置床單和背心，供給那些最需要的人。

37.【買馬給同工作運動】戴德生有一同工祝氏身體不彀健康，戴氏要他多作運動，就託人買了一匹好的小馬。馬來之時，戴氏已去別處。祝氏以為這馬是戴氏為自己預備的，就去買了一套本地作的馬鞍，馬鞍以及其他配備，天天騎了出去，給馬運動運動。等到戴氏回來，因為事情太忙，沒有工夫騎馬，就請祝氏繼續騎馬，以便給馬運動運動。不久，戴氏又出門，臨走吩咐祝氏，不要忘記馬的需要運動，聽見這事的人就問：『戴先生始終沒有騎過這匹馬麼？』祝氏很興奮地說：『從來沒有騎過。他實在太忙，但他對於養馬費用卻很留意按時支付。這是他的巧妙方法，供給沒有辦法的得到騎馬的運動。我騎這小馬到各村莊去傳福音，得到很多益處。他一向都是這樣，幫助人而不使人知道，更不叫人心裡感激他的恩惠。』

38.【日夜服事天花病人】一八五八年，寧波長老會教士瓜達滿(John Quarterman)忽患天花，病得很重。他無家眷。他的姊姊魏氏夫人已有幾個小孩，不能服事他，當地又無隔離醫院。戴德生出於愛心，毅然答應去和病人同住，給他醫治，日夜服事，直到他去世。戴氏所有衣物因之都已染上病毒，不可再用，必須燒毀。但他無錢再作新的衣服，因他絕不積蓄錢，有多餘的，即刻分送同工，或是其他窮苦的人。正在這時，他前留在汕頭一年多的一箱衣服，由朋友送到寧波。他再次經歷『以便以謝』(撒七 12)，『耶和華以勒』(創二十二 14)。

39.【與癲瘋童同住】一次，戴德生和同工們同行，隨行的有一位男童，身患癲瘋。同工某小姐寫：我嫌癲瘋童的鋪蓋奇臭，次日就把最臭的丟掉；但是戴氏已經和他睡在一個房間。後再見面時，他對這位小姐說：『我和你分手後，為你禱告不知有幾千次。』

他雖然處處犧牲喫苦，心中卻有極大喜樂。那年(一八七九)七月間，他寫信給母親說：『我無法對你說出我心中喜樂到何地步。現在我們已經看見主的福音傳到中國最遠的角落。這真值得我們為此而生，為此而死。』

40.【為同工走購食物】一八七九年，戴德生在武昌歡送一些預備前往西川，貴州，和西北的教士。他陪一隊同工上船，他見同工之中有人喫不下菜油所炒的菜，就為他們親自跑了好多的路去買豬油，雞蛋，以及蕃茄給他們喫。這使他們終身難忘。

41.【親自照顧同工女孩】一八八六年，戴德生在漢中時，該地教士貝貽士夫婦有一女孩，名叫安妮，年五歲，身體瘦弱不堪。她的父母託戴氏帶往海濱療養。戴氏欣然答應，飲食，穿衣，親自照顧，宛若慈母。

42.【為他弄蚊帳不讓蒼蠅騷擾】一八八六年夏天，章必成(Montague Beauchamp)跟隨戴德生遠赴西邊的漢中，距四川的邊境很近。戴德生騎了一匹驢子，另一匹馱他們的行李；章必成則寧願步行。

由於天氣炎熱，就用夜時趕路，因此也就常在黑暗中迷路。有時，章必成因為太過疲累，竟在行走時睡著了。醒來之時，發現戴德生為他弄了一個蚊帳，不讓蒼蠅騷擾他。

有好多次，高大強壯的章必成把戴德生背在肩上，渡過深及腰際的急湍河流，一些中國人則在兩旁幫助戴德生著下地來。

這些事說出他們『…用愛心互相服事』(加五 13)。『…彼此切實相愛，…』(彼前四 8)。

**43.【彷彿兩人之間從來沒有齟齬】**內地會的一位同工倪義來(Nicol)常對戴德生不服，不滿，批評，指控。一次，倪義來從蕭山來到杭州告訴他太太患病的消息；戴德生就和他同去蕭山，給她診病，檢查，並照顧他懷孕的太太伊莉莎(Eliza)。以後戴德生為著倪義來多次來回奔走，彷彿他們兩人之間從來沒有齟齬和分歧。接著倪氏夫婦需要搬家，戴德生又替他們找房子。因他認為這是信徒應有的表現，也盼藉此能使倪義來改變態度。

**44.【救吞鴉片煙人的性命】**一八五八年戴德生用了許多時間，幫助許多『癮君子』成功地戒除了抽鴉片的惡習。一個星期日的晚上，有人把一個吞鴉片煙要自殺的人帶到戴德生那裡救治，這人吞了過量的鴉片。戴德生雖然經過一天的講道和忙碌其他的工作，已很疲累，還是盡力救治那人，試令那人嘔吐；但他三番四次掙脫眾人，到處亂跑，眾人也三番四次把他捉回。這樣一直攪到凌晨二時，戴德生纔能去睡。第二天早晨，他來向戴德生道謝，救回他的性命。

**45.【最壞的房間最壞的床定規是他的】**倪弟兄說：有兩位弟兄鬧意見，不過為了一點最小的事；因為他們是喫包飯。有一位弟兄喫飯的時候總是先喫那幾塊肉。另外一位弟兄看見這光景，一天不說，兩天不說，到兩個禮拜受不住了，就和他分開。你是甚麼種的人在小事上就把你顯出來了。

倪弟兄又說：我頂喜歡讀戴德生先生的傳記。他和同工們出去傳道，最壞的房間定規是他的，最壞的床鋪定規是他的。事雖然是小，但小事能告訴你，他在神面前的生活是如何。

**46.【將我右邊的一個給哥哥】**有一六歲的孩子，活潑可愛，也很聰明，更難得的是肯聽父母的話，所以在父母眼中，他和他的雙生兄弟都是寶貝。可是美中不足，這六歲孩子經過身體檢查，需要移植一個健康的腰子進來；因為他已失去了一個，而剩下的一個也逐漸不能工作，身體越來越虛弱。父母好像熱鍋上的螞蟻，不知如何是好，從那裡能找到一個剛好大小的健康腰子。正在這時，他的雙生弟弟舉手說：『我有兩個腰子，可以給哥哥一個；並且我要將我右邊的一個給哥哥。』醫生問說：『為甚麼？』答說：『我是用右手的，我的右邊腰子一定較健康。』聽見的人沒有不受感動的，尤其是父母。弟弟因為愛，肯捨己，將最好的給了哥哥。

『神愛世人，甚至將祂的獨生子賜給他們，…』(約三 16)神愛人，把最好的，就是祂的獨生子賜給人；我們愛人，也當把最好的給人。

**47.【在慕迪那裡他們是愛我的】**慕迪開辦主日學，他愛他的學生，他的學生也愛他。其中有許多

人是像從火中抽出來的一根柴。因著有神的愛澆灌他們的心，他們和慕迪在愛裡結合為一。其中有一學生，搬家到市區另一部分。雖然這位年青人來回要跑一段很長很累的路，還是照常上學。有人問他，為何要跑這遠的路，他家不遠豈不也有很多一樣的學校麼？這個孩子答說：『那些學校對別人也許是好的；但是對我卻不見得是好。』『為甚麼不？』『因為在慕迪那裡他們是愛我的。』

慕迪說過：『只要能使這個世界的人相信我們是愛他們的，就不會有這麼多空禮拜堂，從不踏進禮拜堂的人必定少了許多。在我們的教會中，應當以愛來代替責任。這樣，整個世界的人歸主，就能很快地完成了。』

48。【**他是一個慈心的鄰居**】一個常在講臺上出現的人，大家都想知道他的私生活怎樣？在家裡的情形如何？鄰居們怎樣說他。慕迪的私生活無論是作家長，作鄰居，或作朋友，都經得起考查。他在任何場合，永遠都是一個真實的基督徒，一個真實的人。司可福說：我們可以毫不誇張地說，在一八七六年---一八八一年間的佈道大會中，慕迪不論是作講道者，是作人，都已達到獨一無二的地位了。

在他死後，一家報紙有一段稱許他的話：『他是一個慈心的鄰居，疾病和困難可以馬上得到他的同情和物質上的幫助。他園子裡的菜蔬和果樹上的果子常被送給許多貧苦的家庭。並且他也鼓勵他的太太和女兒去幫助鎮上各處的病人和窮人。』

49。【**關懷學生**】慕迪對他所辦學校的學生關懷備至。有時在喫早餐之前，或許是在早上七點鐘，他就忽然到了離他家四哩的黑門山學院的廚房裡，去看當天所預備的早餐，一樣一樣地嘗過味道，是否作得使他們滿意。

50。【**套車送學生到車站**】一天早上，慕迪在書房閱讀聖經，忽然看到窗外一個學生，背上扛著一包行李，力不能勝，幾乎把他壓了下來，走不動了。慕迪這時仍想繼續注意看完聖經。可是裡面總是叫他想起那個背負重擔的學生，叫他坐在那裡心裡不安。於是他站起來，跑到馬廄，套上馬車，加鞭趕了上去，將那學生和其行李送到車站。回到書房，如釋重負，快快樂樂讀完他所要讀的聖經。

51。【**看護他使他怒氣全消**】有一個主日學學生的哥哥在南方，聽到慕迪對於他的家庭有了大的影響，十分生氣，寫信回家說，等他回來要把慕迪打個半死。這人回家之後，染了傷寒症。慕迪知道了，就去看護他。這人深受感動，怒氣全消。後來他也歸主，始終作了慕迪工作的摯友。

52。【**爭取看護病人**】一八六六年七月，施達德(Studd)為了一個會議，去山西太原，與聖經公會的亞當遜同住，蓋斯立也在那裡。亞當遜害了一種擬是斑疹傷寒的熱症。施達德和老蓋斯立都有心看護他，在爭取這項服事時，雖然有點困難，到底還是施達德得去了。然而第二天看出來了，不是斑疹傷寒，而是天花。於是章必成宣稱要負起責任看護他；但是施達德不肯放棄這個愛心的服

事；就由章必成和施達德聯合負責。那是一件困難的工作，他們要為病人作一切的事，而沒有一個僕人被准許接近病人的房間。主加能力給他們，所以他們很快就學會了那些服事。他們可以去作那通常人認為最可厭惡的事，也不覺得為難，不過把它當作擤鼻涕一樣。

53。【像為自己禱告一樣】某個主日，司布真傳記的作者富勒頓(W. Y. Fullerton)要去基爾蒙(Kilmun)講道。富氏上樓準備講章。司布真和其他的人留在樓下。富氏坐下之後，聽見輕輕敲門的聲音，原來是司布真上樓，到他這裡。司布真對他說：『在你出發之前我來為你禱告。』司布真便跪下，像為自己禱告一樣，求主賜給富氏能力。這是『愛人如己』的一個例子。

54。【為哭鬧嬰孩禱告】一位嬰孩，曾在首都會幕哭鬧不休。司布真不但沒有被激怒，反而為那嬰孩禱告，願他早日歸主。男孩長大之後，果然信了主，並且成為傳道人。

當他信主之時，他的父親帶他去見司布真，並且題起往事。司布真說：『那是一八七二年，我曾為兩位嬰孩禱告，現在主已找到了你，你去找另外一位罷！』

55。【擠一下就行】在開創孤兒院初期，曾有一位聖公會的婦人，她已生了八個孩子，前來要求收容她的一個兒子。辦事員告以名額已滿；司布真卻說：『不要緊，把那小孩收下來，擠一下就行。』他們便照辦。

56。【兩人都予接納】曾有兩位青年人，同時申請加入書院。司布真分別對這兩人表示書院只有一個名額；然後叫他們講述對方的學歷和品行。結果二人不約而同稱讚推薦對方。由於二人都知欣賞別人的長處，看別人比自己強，司布真聽了十分高興，於是決定兩人都予接納。

57。【兩樣都是主的事】一位基督徒紳士要跟慕安得烈說話，但因慕安得烈剛向會眾講完一篇極富屬靈的信息，感到躊躇難言。然而慕安得烈卻是滿懷興趣傾聽，令他頗為驚訝，不禁問道：『牧師，你怎麼這樣輕易地就從屬靈的佈道轉過來談談一般世事？』慕安得烈答說：『為甚麼不可以，兩樣都是主的事阿！』這個一面說出慕安得烈不單顧自己的事，也顧別人的事，這是愛；一面說出他是一個受過破碎，靈和魂分開的人，所以能從屬靈的事迅速轉移到週圍世事上去，而不感到困擾。

58。【捨己濟丐】安娜是位小姊妹，從小就熱切愛主，同樣親愛所有的人，幫助同學解決功課上的難題，賙濟貧苦。一天，幾名乞丐探悉她的好施，趁她家人外出，一同前往討食；她竟毫不遲疑，將家中煮好的飯菜，全部取出分給他們。

59。【對窮人很表同情】蓋恩夫人愛神，也愛人，她以神的愛來愛人。她說她愛人並不想得人的愛；因為這不是出於頭腦的，乃是出於內心深處的。這是神生命的流露，也是她生命成熟的一種情形。她很愛窮人，常去探望窮人，若是他們有疾病或難處，她就幫助他們。她極肯施捨，對窮人

很表同情，願意供給他們一切的需用。每次看到別人窮乏，總是責備自己太享受；所以她將一切所有的拿出來，幫助他們，就是桌上最好的東西都分給他們。別人拒絕他們，所以他們都到她那裡去了。她所有的都是主的，她不過是一管家，應當將一切的東西，因著主的愛，照著主的旨意來佈施。又常給那些商人和工人，使他們不致失業。自她結婚後，主賜她所行的施捨，是少有人能作得到的。

一年冬季，此年沒有豐收，這是她施捨的機會，在家分送出去的麵包，每禮拜有九十六打，還有私下送給那些苦人的，比這個數目多得多。主祝福了她，她雖然這樣施捨，並不因此損失。世上有多少的耗費，如果能用得合適，就有多少的窮人能得溫飽，並且施捨的也不至於缺少，因神會更多地賞賜給他們。

有一次，當她一文錢都沒有的時候，有一個苦人向她求討，她只得從她袖子上將釦子摘下來給他。還有一次，她就將手上結婚的戒指(就是與主結婚的戒指)給了窮人。

她常常去看望病人，替他們鋪床，自製藥膏，敷他們的傷。替人洗臭爛的瘡傷，起先常覺難受，但後來最使人難堪的臭爛也不至於厭惡了。她甚麼都能作，因為不是她作的，乃是她裡面的主作的。有時她也幫助埋葬他們的死人。

神也用她使好些少女從不正常的生活中救拔出來，使她們知道如何能覓生活，不致被引誘而墮落。

**60.【深知她存活的緣由】**衣凡(Eva)姊妹得救之後和基督的啟示同時來的，還有一種熱愛貧病的心。這種心情非常有力，充滿了她的心思。她的雙眼睜開，看見世上的痛苦和受苦的人同苦。她有一個願望，就是獻身幫助他們。在她的腦海裡，她看見上西利西(Upper Silesian)百姓的困苦，希奇她以前從未注意過。她深知她存活的緣由何在。她不要浪費她的年日，全無目的，也無功用；在這世上有她當作的工。耶穌基督已經找到她，呼召她跟隨祂，在祂的工作裡有分，現在就是等候祂的指示。

主耶穌『看見許多的人，就憐憫他們；因為他們困苦流離，如同羊沒有牧人一般』(太九 36)。保羅『體會基督耶穌的心腸，切切的想念你們眾人』(腓一 8)；他深知他存活的緣由，他說：『我在肉身活著，為你們更是要緊的，…使你們在所信的道上又長進又喜樂』(腓一 24, 25)。

她喜歡幫助別人。她的頭一個對象，乃是住在森林那邊茅屋裡的女孩。她的腿受了傷。晨更露水尚濕，人還未起，她就跑去，包裹她的傷，並在茅屋門口讀故事書給病孩和她的同伴聽。這兩個波蘭孩子，定規懂得很少，但她已盡她所能，並且她們彼此也喜歡作伴。

對於貧苦的人，她極富同情憐憫的心。最初只有一個機會，可以幫助她的同胞，那是一件極小的事。每當鐘鳴十二下，她就溜到廚房前廳。那扇橡木大門開敞，他們就進來了---有些飽經風霜，彎腰曲背；有些倚著柺杖，蹣跚而行；有些雙目失明，由孩童領著---這些是她可愛的貧民村中最老最貧的十二人。老嫗頭束手帕，或戴著老式皮兜，老人白髮蒼蒼，衣衫襤褸；這種光景使她每見動心。於是一個壯健的廚婦，提著一大鐵鍋羹湯，由她分發。這鍋湯相當奇妙，裡面色色俱全，大家庭廚房剩餘物，全部在內，主要成分是骨，肉，麵包，和洋薯。他們的碗盛滿後，就

相繼離去，回到破屋裡飽啖一頓。她時時望著他們回去，甚願同去分擔他們的貧苦，減輕他們的重擔。

一日，廚婦告訴她，有個挨餓的男孩，撿食廚房廢物；他是一個醉漢的兒子。她看見他在廚房外廳，臉色潦白，衣服破爛，使她非常同情。她偷偷帶他到她房裡，替他理髮，決意看顧他。羹湯老婦之一要負責看顧他。她要給他自己零用的一半，而且供給衣著。她裁開一件綠衫，勉強可作一條褲，預備給他穿。她真快樂，能穀看顧世上一個人。

有一天，村長遇見她，她就求他幫助她看顧這個孩子。他答應了她；但跑去和她的父親商量。她的父親知道了這事，就不准她再入廚房外廳，不得與村外百姓談話，也不能繼續施羹湯。那條綠褲尚未製成，她只好把它捲起投在袋裡。從此，她的快樂因之失去了。她覺得人生變作虛空無益。當時她尚未明白神的旨意，後來她纔知道，這是神先給她多年的隱藏，準備將來為祂作更大的工作。祂故表嚴厲是有祂的美意在內。

**61。【開辦兒童縫紉班】**一八八五年，衣凡(Eva)小姐十九歲時，向父親要求，准她往斐黎費(Bielefeld)學習看護病人(她姊姊家在那裡)。回來後，她得到許可開辦一個兒童縫紉班。雖然只有八個女孩，但在她的心目中已經穀偉大了。神的工作常常由小而大。這個縫紉班實在是後來發展的飛登曉(Friedenshort)之種秧。給困苦貧窮的人幫助，是神所悅納的。『眷顧貧窮的有福了；他遭難的日子，耶和華必拯救他。耶和華必保存他，使他存活；他必在地上享福…』(詩四十一 1, 2)。這樣的心願，神必定成就，由小而大；『你在不多的事上有忠心，我要把許多事派你管理』(太二十五 23)。

**62。【許多孩童伸張無助的手】**一八八六年至一八九〇年是衣凡(Eva)小姐的一個重要時期。依照她家庭習慣，每屆夏期，必往西利西另一別墅避暑。她在那裡能更多安靜地讀經禱告，與神交通。先知的話回應在她心中：『惟耶和華在祂的聖殿中。全地的人都當在祂面前肅敬靜默』(哈二 20)。神抓住了她，把擺在前面廣大的工作指示她。祂教訓她，人生決非在幻想渴慕中蹉跎。祂讓她看見茅舍裡疾病垂危人的痛苦和需要。她目睹許多孩童伸張無助的手，無數失迷挑重擔的人，等著被領到那位前來尋找拯救失喪者的主面前。她就問說：『誰能幫助呢？何來有聲有力尊貴的人，罄其所能解救百姓的需要，幫助窮人，栽培孩童呢？』於是她聽見神的聲音說：『要把你的餅分給飢餓的人。將飄流的窮人接到你家中』(賽五十八 7)。她又聽見更迫切，更個人的質問：『我可以差遣誰呢，誰肯為我們去呢』(賽六 8)。她就刻不容緩，從她心中發出答覆說：『我在這裡，請差遣我。…靠著那加給我力量的，凡事都能作』(賽六 8。腓四 13)。從今之後，她不能再與世界妥協，所有的舊習慣和個人的享受必須澄清，每天光陰必須用來積極準備未來的工作；因她已經聽見呼召，而且也已答應。她跪在橡樹底下大石之旁，立願向那位救贖她的主效忠，與罪惡爭戰，不惜流血，服事上西利西百姓終身不懈。神的愛在她心中，叫她捨己，向那些貧苦失迷的人伸出援助的手。她在早年就決意放棄舒適的生活。這種志願，她一生奉行不懈。她絕對不顧自己。她如同母親一樣，小心看顧所有託付在她手裡的生命，她也像母親一樣，忽略了她自己的需要。

**63。【行善不出代價就不值得行】**一八八八年二月初衣凡(Eva)小姐的父親突然答允衣凡，回到美喬維克(Miechowity)後，可以在村裡開始她的工作。一八八八年二月十七日她首次蒙准視察村況。她的父親在城堡下層靠近平場闢出兩間作孩童縫紉班和看護病人之用。飛登曉(Friedenshort)就發軔於這些房間；雖然當時依照父親要求，稱為『衣凡之家』。衣凡很快就能明瞭村況的一切。縫紉班的學生請求她探望他們的病人。村民聽到她要探望病人，請求紛至沓來。她領會了病人的需要，也看見了不少的貧乏。好些孩子上學都不喫早餐，直到正午纔得些熟食。她問父親，可否每晨供給早餐。父親的答覆很是特出，說道：『行善不出代價就不值得行。你若願意用你自己的零用款(二十馬克)買麵粉，鹽，和麵包，並且親自烹飪，你就可以照辦。』於是在傭人寓所闢出一間，那房原作調芻秣餵牛之用。只有一盞燈光照明這間薄暗通風之屋；但她感覺十分快樂，可以分熱羹和麵包給二、三十個單衣寒冷的孩子喫。她把剩餘的羹湯倒在一隻大洋鐵罐內，另外手臂上挽著一籃家庭藥物，如西藥，茶葉，繃帶等，挨家探望村民，凡是貧病的，都留給他們一小罐羹湯。村裡既無醫生，又無護士，自從她的先母見背之後，就無人看顧他們。因此，他們對她所能給的小小服務，表示非常的感激，使她感慨萬分。她與他們同樂共愁。她學習喜歡貧窮，深受那種樸素單純感動。村民無論有何難處，都來找她。她時常感覺無能為力，抬頭用相信的心問主說：『主阿，我當何為？』立刻得到平安穩妥，而且常收驚人之效。

保羅對提摩太說：『你要囑咐那些今世富足的人，不要自高，也不要倚靠無定的錢財。只要倚靠那厚賜百物給我們享受的神。只要囑咐他們行善，在好事上富足，甘心施捨，樂意供給人』(提前六 17-18)。衣凡小姐能在好事上富足，乃神愛的流露，堪作我們的榜樣。神要我們『彼此相顧，激發愛心，勉勵行善』(來十 24)。

**64。【十分快樂不願易處】**一八九〇年九月二十九日，衣凡(Eva)小姐的父親，為著滿足他女兒心願所建的房屋告成，飛登曉(Friedenshort)誕生，房內逐漸滿了無家可歸的小童，有一青年寡婦帶著孩子前來。她擔任嫗姆，每晨村婦上工，把好些孩子留給她們，在一間幾乎沒有設備的房內，當心大約十二個一、二歲的孩子。因為沒有受過訓練的護士，責任都落在她身上。不久數目又再加增，有些年老而蹣跚的貧婦前來要求借宿，她們被後輩逐出，無家可歸。她在地上層劃出一間來，供她們住宿。以後別人也來了，有臃腫的，有肺癆的，有不可醫治的各種病人。他們都住在她家裡，直到離世的時候。晚間她小小的屋裡，常有二、三個嬰孩和她同睡，地位擠得轉不過身來。她已很疲累，剛剛躺下，一個可憐的小兒開始哭號，奶瓶尚未賽進他口，其他的嬰孩已經吵醒。每當午後三時，村校放學，差不多一百個男女野孩，擁到她那裡直到六時。她幫助他們溫習，又教男孩木刻，女孩針線，最後以遊戲結束。這種叫囂可想而知。孩子們都喜歡來，鐘鳴六下，孩子們都離去。她就趕快換衫，在八分鐘內趕到城堡大廈準備晚餐。

縱然如此忙碌，操作煩重，但她十分快樂，決不願與人易處。這真如保羅說的：『因愛心所受的勞苦』(帖前一 3)。有愛甚麼勞苦都受得了。愛的能力是何等的大！

**65。【神也接收了她們的心房】**飛登曉(Friedenshort)衣凡(Eva)之家逐漸擴充，新屋不斷增添，直到

一九〇五年，開始建築一所中央大廈，專供姊妹們居住，定名為『錫安靜居』，走廊上掛著經文：『又願主叫你們彼此相愛的心，並愛眾人的心，都能增長充足，…好使你們當我們主耶穌同祂眾聖徒來的時候，在我們父神面前，心裡堅固，成為聖潔，無可責備』(帖前三 12, 13)。

就在這時，一個新的復興的流氾濫飛登曉。一九〇五年十月初旬，姊妹們，來賓和飛登曉其他居民都被帶到神的面前。神的同在十分顯明，大家尋求赦免，得到祝福。有人徹底悔改，也有人進入新生命的自由和能力中。愛和祈禱的靈，毫無攔阻地傾倒在他們中間。看來這位不見卻同在的主，非但接收了這所房子，也接收了她們的心房，好為祂自己建造一所活石砌成的靈宮，正如大廈南面所掛的：『你們來到主面前，也就像活石，被建造成為靈宮，作聖潔的祭司，藉著耶穌基督奉獻神所悅納的靈祭』(彼前二 5)。

十五年之久，少人知道這個慈善的工作，現在這五十位姊妹逐漸打成一片。神的愛火把她們這些姊妹鎔接一起，十分堅固，非常奇妙。此後姊妹們自各地各方投奔加入，每年多至二十名，逐漸增加至五十名以上。各方面的工作多有發展，收容嬰孩的數目激增。神祝福了她們的工作，使之蒸蒸日上。神把貧窮困乏的人，送到她們那裡去。祂用孩子充滿她們的房屋；祂用愛澆灌姊妹們，差遣她們專心服事他們。

**66.【鞋匠接待客旅的夢】**一百多年之前，在馬賽城住著一個貧窮的老鞋匠，他是一個誠實敬虔的老基督徒。他的為人很得鄰裡和顧客的敬愛，人都稱他馬丁伯伯。在一個大雪紛飛的夜間，馬丁點著一枝蠟燭，在他的鞋店裡閱讀東方博士朝見主耶穌的故事。這個故事他雖從小就已唸過，但是不知怎樣，那晚讀時，卻是深深受了感動，心裡就想：『博士們既不認得路，又不認得人，還是帶著珍貴的禮物，不遠千里，千辛萬苦，前往朝見剛剛降生的主耶穌，他們的信心何等的偉大，他們的奉獻何等寶貴。』接著他又想道：『假若主耶穌今夜降生在馬賽城，我準知道應該向祂獻些甚麼。』遂即起身，從架子上取下一對精美的小皮鞋來，用手巾拭淨上面的灰塵。這雙皮鞋是用柔軟白色的皮子作成的，上面配著潔白的銀扣子。經過揩拭之後，這雙鞋子更加好看，閃閃發光。他很得意地想著：『這雙鞋子是我的精心傑作，我將它獻上給祂，祂的母親一定高興極了。』但是轉念之間，他不禁笑了起來，自言自語說：『我這思想真是愚昧，主耶穌怎會要我這樣可憐的禮物呢？』他將那雙鞋子放回原處，吹熄蠟燭，開始就寢。在似睡非睡之中，他似乎聽見有人叫喊：『馬丁！』他忽然領悟，這對他說話的是誰。他就側耳聆聽，有話對他說：『馬丁，我知道你很想見我。明天我要經過你的窗口。如果你見到了我，請我進來，我就作你的客人和你同坐。』這天晚上，馬丁一夜未曾好睡，一直思量這事。

次日，天還沒有亮，他便起身整理他的小店，準備迎客。他鋪了一張新地氈，換上一張新檯布，瓶裡插了一束鮮花，又從櫃裡取出一磅白麵包，一瓶果醬，一瓶鮮奶，爐上燒了一壺咖啡。他又洗了澡，穿上一身整潔的衣服，打了一個鮮明的領帶。一切準備工作作好之後，他就一直守望窗外，等候那位貴客來到。過一會兒，一位考清道夫經過，他手扶掃帚，靠著老鞋匠的門口，用口呵著凍僵的手，顯出一副可憐的光景。馬丁觸境生情，心想這位可憐的人必是凍得半死，於是起來開門，對他說道：『朋友，請進來坐坐，外面太冷了，請來飲一杯熱咖啡。』清道夫露出感

激的微笑，把掃帚靠在門前，走了進來。馬丁讓他坐在爐邊，倒杯咖啡給他。那人一口喝完，站起來送還杯子，連聲說道：『真暖和，真暖和，謝謝你，謝謝你。』旋即壓緊一下帽子走了出去。馬丁心裡覺得快樂，哼著歌，坐回椅子上去。

大約過了一個鐘頭，馬丁看見一個衣衫襤褸的婦人經過，背著一個嬰孩，孩子的臉凍得通紅。這個女人瘦弱，臉色蒼白，很疲乏地在鞋匠門前休息一會，暫避風雪。馬丁看見了，立刻起身開門，對她說：『進來暖暖身子罷！外面風雪太大。』馬丁看她疲憊痛苦的光景，就問她說：『你不舒服麼？』她答：『我正要去醫院，盼望他們能收容我和我的孩子。我的丈夫死了，我又害病，沒有錢，又沒有親人。』馬丁說：『可憐的朋友，你該喫些東西，好叫身子暖和一點。』於是遞給她一杯咖啡，又給她的小孩一杯牛奶。馬丁見那小孩赤著腳，凍得通紅，瑟縮捲在母親背上，就說：『你的孩子長得多美。你怎麼不給他鞋子穿呢？』那位婦人歎息著說：『我沒有鞋子可以給他穿上。』馬丁連忙從架子上取下那雙柔軟白色的小皮鞋，把它套在孩子的腳上，剛剛合適。那位寡婦受了這樣盛意的款待，感激得說不出話來。但是從她面部的表情可以看到她的心中從這友誼所得的溫暖，超過她身上從火爐和咖啡所得的溫暖。當她離開之時，十分感激地說：『謝謝你，你有這樣好的心腸，神必定悅納你。願神祝福你！』馬丁也說：『願神祝福你！』門關了，馬丁又哼著樂歌回到椅子上去坐。

時間一個鐘頭一個鐘頭地過去，另有一些需要幫助的過路人分享了老鞋匠的接待，可是他所期待的貴客始終沒有來到。最後夜幕低垂，他問自己說：『怎麼昨夜夢中的貴客，為何沒有來到。』就在這時，一陣的喜樂充滿了他的心，在他的裡面，似乎有話說：『人接待你們，就是接待我；接待我，就是接待那差我來的』（太十 40）；『凡為我的名，接待一個像這小孩子的，就是接待我』（太十八 5）；『因為我餓了，你們給我喫；渴了，你們給我喝；我作客旅，你們留我住。…這些事你們既作在我這弟兄中一個最小的身上，就是作在我身上了』（太二十五 35-40）。這時馬丁恍然大悟了。

希伯來書第十三章二節說：『不可忘記用愛心接待客旅；因為曾有接待客旅的，不知不覺就接待了天使。』從這裡我們可以知道，有時神會差遣天使，顯為人的樣子，看人接待不接待，藉此試驗人愛心的實在。

**67.【不該這樣待人無禮】**在紐約有一富孀，名叫林頓太太。她有一個十二歲的獨生女兒。不消說，林頓太太對她非常疼愛。可是這位小姑娘，生了古怪的骨痛病，曾經請過許多名醫，花了不少的錢，無法治癒。為了她女兒的病，林頓太太離開她在紐約大街的那棟漂亮房子，搬到市郊一所清靜的別墅去住。她在別墅裡為她女兒佈置了一間十分精緻的臥房，並為她女兒請了一個家庭護士。林頓太太常常為著她女兒的病憂慮，過著很不快活的日子。

有一天，她接到朋友史提芬太太打來電話。說是歐洲一位頂有名的骨科專家威廉醫生快來紐約，將有三個月的逗留。林頓太太就問家庭護士是否知道這位威廉醫生。家庭護士告訴她，威廉醫生確是一位有名的骨科專家，在歐洲沒有人能比得上他。如果他來了，那真是小姑娘的福氣。林頓太太聽了十分高興，走進書房，寫了一封信，立刻寄去，約請威廉醫生到紐約時，來看她的女兒。兩個禮拜後，收到威廉醫生的回信，說他預約的診斷簿上已有幾千人登記了，等著醫治，

所以無法到她家裡去看她女兒的病。她接到這信，很是失望。可是她是信主的，相信主能幫助她，就禱告主，使她女兒能彀得到威廉醫生的醫治。

幾天後，威廉醫生到了紐約。她立刻又寫了一封信給他，信上說，假如他不能來到她的家裡，她就帶著她的女兒，去他診所求醫。威廉醫生回信，已經掛號等著看病的人太多，來他診所也是不行。林頓太太更是失望；但她還是繼續向主禱告。她女兒的病已很沉重了，不能再耽誤下去了。

一天，外面下著很大的雨，林頓太太坐在客廳沙發上，呆望窗外。一會兒，有一個人匆匆走了過來，手提一個皮包，呢帽戴得很低，以致臉面看不清楚。她的心裡有些奇怪，這是誰呢？下這樣大的雨，還跑到這裡來。她起身走去開門。一個年約六十多歲的老人正從她家門口階走了上來，摘下他的那頂正在澆著雨水的呢帽，很客氣地，向林頓太太借處躲躲雨。林頓太太把他打量一下，見他衣服上下都在滴水，鞋子也很髒，再看看她的漂亮乾淨地氈，怕被沾汙，臉上顯出難色，沒有答話。老人知道她有難色，就說：『我坐在門口這兒，歇一會兒就是了。』林頓太太哼了一聲，回到客廳椅上坐下來，拿起一本書報翻看。雨一直下個不停，老人覺得又濕又冷，站了起來，很客氣地對林頓太太說：『對不起，再一次麻煩你，我想借你電話用用。』林頓太太看他身上的衣服還在滴水，又怕沾汙她的地氈，又很為難似的沒有回話。老人又說：『太太，我輕輕地走旁邊經過，不會踏髒你的地氈。』林頓太太不耐煩地把手一指，說道：『電話就在那個樓梯下麵轉角的地方。』老人謝謝一聲，打完了電話，仍坐在門口。

大約一刻鐘後，來了一輛豪華汽車，走出兩個青年，一位手裡拿著雨衣和雨鞋；另一位拿了一頂帽子，手腕上還搭一件夾大衣。他們恭恭敬敬向這老人鞠躬，給他換鞋，穿上夾大衣，再披上雨衣，換了帽子。老人回轉頭來，向林頓太太道謝之後，坐著汽車走了。林頓太太甚感不解，這位老人看來很是平庸，怎麼會有這樣豪華的汽車開來接他。第二天早晨，她看了報紙，上面有則消息，說到威廉醫生昨天經過林頓夫人別墅附近，車子突然發生故障，下車步行，突遇大雨，在林頓夫人門口躲雨，直到派車接他纔回診所。威廉醫生因之稍有不適，今天看病暫停，明天繼續診斷。林頓太太讀了真像晴天霹靂，立刻昏倒椅上。不久之後，她的女兒死了。林頓太太非常懊喪，痛悔不該這樣待人無禮。這明明是主應允她的祈求，打發威廉醫生來，給她一個機會診治她的女兒；可是因著她的怠慢疏忽，失去了這個千載難逢的機會。

保羅上了米利大島，土人看待他們有非常的情分。島長部百流接待他們，盡情款待三日。部百流的父親患熱病和痢疾，保羅為他按手禱告，得了醫治，其餘的病人也來得了醫治。這是由於他們和島長款待保羅帶來了祝福(參徒二十八 1-2, 7-10)。所以『客要一味的款待』(羅十二 13)；要『樂意接待遠人』(提前三 2)。這是愛心的行動，這會帶來祝福；切勿失去接待的良機。

68。【給他洗腳消除過不去】張晤晨弟兄說，我曾因一件事，裡頭和第一位負責弟兄趙靜懷過不去。我禱告主，問主怎麼辦？主說給他洗腳。我就請他到我家中，要給他洗腳。他很謙卑說，不要啦。我一定要他接受。我給他一洗腳，裡頭的間隔就全消了；因此他就更愛我，並且尊重我。趙師母是一很難辦的人，趙弟兄一和她有了難處，就請我去調解。到了台灣，趙弟兄去世後，趙師母有事，都請我去幫忙。

張弟兄說出這事，是勉勵大家要謙卑。謙卑的人被人愛；謙卑的人得人信任。

主耶穌為門徒洗腳，給我們留下榜樣，要我們『…彼此洗腳，…彼此相愛，…』(約十三 14，34)。

**69。【很漂亮的手】**約翰衛斯理與他一個衣著樸素的傳道朋友被請前往參加晚宴。晚宴主人的漂亮女兒對於衛斯理的講道十分欽仰。席間，衛氏的朋友舉高小女主人的手，讓每一個在座的人都看到戴在她手指上那閃爍的戒指，然後對衛氏說：『對這隻循道會教友的手，你有何感想？』小女主人面紅耳赤。衛氏亦難為情；因他素以反對佩戴妝飾出名；但他慈祥地笑了一下，帶著幽默地說：『很漂亮的手。』從此，這小女主人來聚會時，沒有佩戴任何妝飾品，而且後來成為一個很熱心的基督徒。

這個故事給我們看見，佩戴妝飾品乃是屬世的，不聖的，必須對付。也給我們看見，要給人『洗腳』，必須有愛心。保羅說：『弟兄們，若有人偶然被過犯所勝，你們屬靈的人，就當用溫柔的心把他挽回過來；…』(加六 1)。切不可用熱水燙腳。有話說：『當你拋擲真理的石頭時，要先檢查一下，是否用愛包裹起來。』

**70。【整整哭了六天】**倪弟兄論到要有愛弟兄的心時說，一個弟兄跌倒不是一件可喜的事，也不是可氣的事。我們乃是覺得可惜，覺得難過。不要以為丟了，倒了一個弟兄是隨便的事。十幾年前，為了是否革除一位同工，一班弟兄姊妹從早上到晚上，哭了整整六天，哭得比甚麼都傷心，後來還是決定革除他。那位弟兄知道了很生氣，寫了很長的一封信來大罵我。我只回覆了幾個字說，你在那裡罵，我們是整整哭了六天；你大大生氣，弟兄姊妹是都為你可惜。我們盼望這位弟兄變好，覺得革除他很可惜，那時我們心裡難過又丟掉一個。

保羅要哥林多教會革除那位收繼母的弟兄是用愛心包裹的，盼望他生出懊悔來。及至他懊悔了，保羅勸弟兄們要顯出堅定不移的愛心，再收納他(參林後二 6-8)。